

## 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第 7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EDB(CIT)-1-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001</a>	2357	陳志全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02</a>	2384	陳志全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03</a>	2385	陳志全	152	-
<a href="#">CEDB(CIT)004</a>	4885	陳志全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05</a>	4933	陳志全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06</a>	4951	陳志全	152	(1) 局長辦公室 (2) 工商業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6) 旅遊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8) 公眾安全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a href="#">CEDB(CIT)007</a>	4969	陳志全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08</a>	2032	陳恒鑾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09</a>	5755	陳家洛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10</a>	5756	陳家洛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11</a>	6029	陳家洛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012</a>	6030	陳家洛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013</a>	6031	陳家洛	152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a href="#">CEDB(CIT)014</a>	6032	陳家洛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15</a>	6033	陳家洛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16</a>	6034	陳家洛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17</a>	7043	陳家洛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18</a>	7044	陳家洛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19</a>	1641	陳鑑林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20</a>	1642	陳鑑林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21</a>	0748	陳健波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22</a>	0753	陳健波	152	(2) 工商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023</a>	0144	陳偉業	152	-
<a href="#">CEDB(CIT)024</a>	0145	陳偉業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25</a>	0146	陳偉業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26</a>	4279	陳偉業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27</a>	4716	陳偉業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28</a>	4748	陳偉業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29</a>	0683	陳婉嫻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30</a>	0699	陳婉嫻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31</a>	0709	陳婉嫻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32</a>	2069	張超雄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33</a>	5843	張超雄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34</a>	3567	張國柱	152	-
<a href="#">CEDB(CIT)035</a>	6706	張國柱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36</a>	6707	張國柱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37</a>	0294	張華峰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38</a>	0295	張華峰	152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a href="#">CEDB(CIT)039</a>	1028	張華峰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40</a>	1053	張華峰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041</a>	1054	張華峰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42</a>	0019	張宇人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43</a>	0035	張宇人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44</a>	0040	張宇人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45</a>	0282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46</a>	0284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47</a>	0285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48</a>	0286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6) 旅遊
<a href="#">CEDB(CIT)049</a>	0287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50</a>	0288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51</a>	0289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52</a>	0450	鍾國斌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53</a>	0451	鍾國斌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54</a>	0452	鍾國斌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55</a>	0453	鍾國斌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56</a>	0454	鍾國斌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57</a>	0455	鍾國斌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58</a>	0456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59</a>	0457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60</a>	0458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61</a>	2545	鍾國斌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62</a>	2546	鍾國斌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063</a>	2550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64</a>	2551	鍾國斌	152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a href="#">CEDB(CIT)065</a>	2554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66</a>	2555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67</a>	2558	鍾國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68</a>	0862	鍾樹根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69</a>	0870	鍾樹根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70</a>	1375	范國威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71</a>	1376	范國威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72</a>	3302	何俊仁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73</a>	4485	何秀蘭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74</a>	4613	何秀蘭	152	-
<a href="#">CEDB(CIT)075</a>	4614	何秀蘭	152	-
<a href="#">CEDB(CIT)076</a>	4615	何秀蘭	152	(1) 局長辦公室 (2) 工商業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6) 旅遊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8) 公眾安全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a href="#">CEDB(CIT)077</a>	4616	何秀蘭	152	(1) 局長辦公室 (2) 工商業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6) 旅遊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a href="#">CEDB(CIT)078</a>	4617	何秀蘭	152	(2) 工商業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6) 旅遊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8) 公眾安全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a href="#">CEDB(CIT)079</a>	1560	葉劉淑儀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080</a>	1561	葉劉淑儀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81</a>	1563	葉劉淑儀	152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a href="#">CEDB(CIT)082</a>	1602	葉劉淑儀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083</a>	2217	郭家麒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84</a>	2222	郭家麒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85</a>	2238	郭家麒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086</a>	1521	林健鋒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87</a>	1522	林健鋒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88</a>	1527	林健鋒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89</a>	1532	林健鋒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90</a>	1537	林健鋒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91</a>	2789	林大輝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092</a>	2790	林大輝	152	(6) 旅遊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93</a>	2793	林大輝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94</a>	3520	林大輝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95</a>	0481	李卓人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96</a>	1860	李慧琼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097</a>	3609	梁家傑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98</a>	3610	梁家傑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099</a>	3611	梁家傑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00</a>	4256	梁家傑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01</a>	2897	梁繼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02</a>	2898	梁繼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03</a>	2899	梁繼昌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04</a>	2920	梁繼昌	152	(2) 工商業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105</a>	0368	梁君彥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06</a>	2154	梁君彥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07</a>	2161	梁國雄	152	-
<a href="#">CEDB(CIT)108</a>	3204	梁國雄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09</a>	0318	廖長江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0</a>	0357	廖長江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1</a>	0359	廖長江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2</a>	0360	廖長江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3</a>	0361	廖長江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114</a>	0362	廖長江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5</a>	0363	廖長江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116</a>	1091	盧偉國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7</a>	1092	盧偉國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18</a>	1093	盧偉國	152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a href="#">CEDB(CIT)119</a>	2414	毛孟靜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20</a>	2424	毛孟靜	152	(2) 工商業 (6) 旅遊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121</a>	3176	毛孟靜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22</a>	3853	莫乃光	152	-
<a href="#">CEDB(CIT)123</a>	3854	莫乃光	152	-
<a href="#">CEDB(CIT)124</a>	4825	莫乃光	152	-
<a href="#">CEDB(CIT)125</a>	2713	葛珮帆	152	-
<a href="#">CEDB(CIT)126</a>	2719	葛珮帆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27</a>	2721	葛珮帆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28</a>	2722	葛珮帆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29</a>	2723	葛珮帆	152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a href="#">CEDB(CIT)130</a>	2724	葛珮帆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131</a>	2726	葛珮帆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2</a>	2727	葛珮帆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3</a>	2729	葛珮帆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4</a>	2733	葛珮帆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5</a>	0081	石禮謙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6</a>	0119	石禮謙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7</a>	3371	石禮謙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38</a>	3372	石禮謙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39</a>	2843	單仲偕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140</a>	2844	單仲偕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141</a>	2849	單仲偕	152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CEDB(CIT)142</a>	2878	單仲偕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43</a>	2879	單仲偕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44</a>	2880	單仲偕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45</a>	2881	單仲偕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46</a>	2882	單仲偕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47</a>	2883	單仲偕	152	-
<a href="#">CEDB(CIT)148</a>	2884	單仲偕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49</a>	2885	單仲偕	152	-
<a href="#">CEDB(CIT)150</a>	2887	單仲偕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51</a>	2888	單仲偕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52</a>	3140	單仲偕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53</a>	4046	單仲偕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54</a>	4047	單仲偕	152	-
<a href="#">CEDB(CIT)155</a>	0927	鄧家彪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56</a>	0928	鄧家彪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57</a>	0939	鄧家彪	152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a href="#">CEDB(CIT)158</a>	0946	鄧家彪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59</a>	0947	鄧家彪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160</a>	0948	鄧家彪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161</a>	0955	鄧家彪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62</a>	3757	田北俊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63</a>	1476	田北辰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64</a>	1488	田北辰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65</a>	1489	田北辰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66</a>	1490	田北辰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67</a>	1492	田北辰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68</a>	1923	涂謹申	152	-
<a href="#">CEDB(CIT)169</a>	1924	涂謹申	152	-
<a href="#">CEDB(CIT)170</a>	2599	湯家驊	152	-
<a href="#">CEDB(CIT)171</a>	3452	湯家驊	152	-
<a href="#">CEDB(CIT)172</a>	1727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73</a>	1728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74</a>	1732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75</a>	1737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76</a>	1738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77</a>	1740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78</a>	1741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79</a>	1742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0</a>	1743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1</a>	1744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2</a>	1745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83</a>	1746	謝偉俊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84</a>	3124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5</a>	3125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6</a>	3590	謝偉俊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7</a>	0243	黃國健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88</a>	1239	黃定光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89</a>	1242	黃定光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90</a>	1243	黃定光	152	-
<a href="#">CEDB(CIT)191</a>	1244	黃定光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192</a>	1245	黃定光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93</a>	1250	黃定光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94</a>	1258	黃定光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95</a>	1259	黃定光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96</a>	1261	黃定光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197</a>	3101	黃定光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198</a>	3776	胡志偉	152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199</a>	1321	易志明	152	(2) 工商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200</a>	1322	易志明	152	(2) 工商業
<a href="#">CEDB(CIT)201</a>	1345	姚思榮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202</a>	1353	姚思榮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203</a>	1354	姚思榮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204</a>	1355	姚思榮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205</a>	1357	姚思榮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206</a>	1358	姚思榮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207</a>	1360	姚思榮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208</a>	1361	姚思榮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209</a>	1362	姚思榮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210</a>	1363	姚思榮	152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a href="#">CEDB(CIT)211</a>	1365	姚思榮	152	(6) 旅遊
<a href="#">CEDB(CIT)212</a>	3886	陳志全	96	-
<a href="#">CEDB(CIT)213</a>	4362	陳志全	96	-
<a href="#">CEDB(CIT)214</a>	2019	陳恒鑛	96	-
<a href="#">CEDB(CIT)215</a>	3229	陳偉業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16</a>	4738	陳偉業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17</a>	7077	張國柱	96	-
<a href="#">CEDB(CIT)218</a>	1051	張華峰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19</a>	2559	鍾國斌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3)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20</a>	3266	林大輝	96	(3)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21</a>	2894	梁繼昌	96	-
<a href="#">CEDB(CIT)222</a>	0374	梁君彥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23</a>	0375	梁君彥	96	(3)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24</a>	0378	梁君彥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25</a>	2171	梁國雄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2) 公共關係 (3)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26</a>	0333	廖長江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27</a>	0334	廖長江	96	-
<a href="#">CEDB(CIT)228</a>	2678	馬逢國	96	-
<a href="#">CEDB(CIT)229</a>	2730	葛珮帆	96	(3)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30</a>	0112	石禮謙	96	-
<a href="#">CEDB(CIT)231</a>	0427	田北俊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32</a>	2584	湯家驊	96	-
<a href="#">CEDB(CIT)233</a>	3450	湯家驊	96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34</a>	1260	黃定光	96	-
<a href="#">CEDB(CIT)235</a>	6070	陳家洛	31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236</a>	0459	鍾國斌	31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237</a>	3587	葉劉淑儀	31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238</a>	5296	郭家麒	31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239</a>	0365	梁君彥	31	(5) 貿易管制
<a href="#">CEDB(CIT)240</a>	0377	梁君彥	31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a href="#">CEDB(CIT)241</a>	1323	易志明	31	(1) 管制及執法
<a href="#">CEDB(CIT)242</a>	1324	易志明	31	(1) 管制及執法
<a href="#">CEDB(CIT)243</a>	0270	劉皇發	33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a href="#">CEDB(CIT)244</a>	0424	田北俊	33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a href="#">CEDB(CIT)245</a>	1342	姚思榮	33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a href="#">CEDB(CIT)246</a>	1343	姚思榮	33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a href="#">CEDB(CIT)247</a>	2544	鍾國斌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48</a>	1601	葉劉淑儀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49</a>	1555	林健鋒	78	(1) 法定職能
<a href="#">CEDB(CIT)250</a>	0379	梁君彥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51</a>	0350	廖長江	78	(1) 法定職能
<a href="#">CEDB(CIT)252</a>	1094	盧偉國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53</a>	2725	葛珮帆	78	(1) 法定職能
<a href="#">CEDB(CIT)254</a>	3233	田北俊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55</a>	0388	王國興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56</a>	0606	王國興	78	(2) 保護知識產權
<a href="#">CEDB(CIT)257</a>	0751	陳健波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58</a>	0449	鍾國斌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59</a>	2552	鍾國斌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0</a>	2556	鍾國斌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1</a>	1535	林健鋒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2</a>	1557	林健鋒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3</a>	3518	林大輝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4</a>	0351	廖長江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5</a>	1095	盧偉國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6</a>	4045	單仲偕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7</a>	3280	田北俊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8</a>	2602	湯家驊	79	投資促進
<a href="#">CEDB(CIT)269</a>	4883	陳志全	168	(3) 時間標準及地球物理服務
<a href="#">CEDB(CIT)270</a>	6085	陳家洛	168	-
<a href="#">CEDB(CIT)271</a>	3388	馮檢基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2</a>	3389	馮檢基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3</a>	5279	郭家麒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4</a>	5283	郭家麒	168	(3) 時間標準及地球物理服務
<a href="#">CEDB(CIT)275</a>	0269	劉皇發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6</a>	0331	廖長江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7</a>	0332	廖長江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8</a>	0568	潘兆平	168	(1) 氣象服務
<a href="#">CEDB(CIT)279</a>	2006	陳恒鑞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80</a>	0170	陳偉業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CEDB(CIT)281</a>	0692	陳婉嫻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282</a>	0694	陳婉嫻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283</a>	6270	張超雄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284</a>	0283	鍾國斌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285</a>	0290	鍾國斌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86</a>	0291	鍾國斌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287</a>	0447	鍾國斌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288</a>	2553	鍾國斌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289</a>	2768	林大輝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90</a>	2773	林大輝	181	-
<a href="#">CEDB(CIT)291</a>	2787	林大輝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92</a>	2792	林大輝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293</a>	2155	梁君彥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94</a>	2202	梁國雄	181	(1) 對外貿易關係
<a href="#">CEDB(CIT)295</a>	3132	廖長江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296</a>	3133	廖長江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297</a>	3755	田北俊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298</a>	3756	田北俊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299</a>	2571	湯家驊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300</a>	2595	湯家驊	181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a href="#">CEDB(CIT)301</a>	1251	黃定光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302</a>	1255	黃定光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303</a>	1351	姚思榮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a href="#">CEDB(CIT)304</a>	1352	姚思榮	18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可否以下表方式列出過去三年(2012-13 及 2014-15 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副局長以公務理由外訪的支出詳情，包括日期、地點、隨團人員數目、外訪目的、酒店住宿開支、機票開支、膳食開支及該行程總支出？如有獲贊助的開支(如有的話)，則列出贊助開支數量及贊助人？

外訪日期	外訪地點	隨團人員數目	外訪目的	酒店住宿開支	機票開支	膳食開支	行程總支出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副局長外訪的詳情如下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外訪日期 (次數)	外訪地點	外訪目的	隨行人員 數目	旅費開支 (甲)	酒店開支 (乙)	其他開支 <sup>註</sup> (丙)	總開支 (甲)+(乙)+(丙)
2012-13 (19次)	武漢、日本(仙台、東京及大阪)、法國(巴黎)、俄羅斯(喀山*、聖彼得堡*及符拉迪沃斯托克*)、杭州、烏魯木齊、廣州、東莞、寧波、上海、天津、北京、深圳、柬埔寨(金邊)、新加坡及印尼(龍目及雅加達)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 328,000 港元	約 24,000 港元	約 50,000 港元	約 402,000 港元
2013-14 (21次)	廣州、印尼(泗水*及峇里*)、北京*、廈門、鄭州*、比利時(布魯塞爾)、法國(巴黎)、美國(紐約、三藩市及洛杉磯)、新西蘭(奧克蘭及威靈頓)、西安*、貴陽*、重慶、南寧、東莞、瑞士(蘇黎世及達沃斯)及南韓(首爾)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 417,000 港元	約 49,000 港元	約 49,000 港元	約 515,000 港元

外訪日期 (次數)	外訪地點	外訪目的	隨行人員 數目	旅費開支 (甲)	酒店開支 (乙)	其他開支 <sup>註</sup> (丙)	總開支 (甲)+(乙)+(丙)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28日) (21次)	重慶、法國(巴黎)、緬甸(內比都及昂光)、青島*、南京*、北京*、台中、台北、深圳、哈爾濱、廣州*、新會、越南(胡志明市)、南韓(首爾)、上海、美國(洛杉磯)及日本(東京及大阪)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306,000 港元	約 38,000 港元	約 39,000 港元	約 383,000 港元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 (有關職位在2011年6月28日至2013年10月15日期間懸空)

外訪日期 (次數)	外訪地點	外訪目的	隨行人員 數目	旅費開支 (甲)	酒店開支 (乙)	其他開支 <sup>註</sup> (丙)	總開支 (甲)+(乙)+(丙)
2012-13 (0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2013-14 (0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28日) (7次)	廈門、東莞、廣州、惠州、深圳及福州	出席會議及活動(例如深港合作會議)	0	約 8,000 港元	約 1,000 港元	約 1,000 港元	約 10,000 港元

\* 獲相關政府機構或主辦單位提供贊助(如酒店及/或當地交通)。未能提供贊助的實際價值。

註：其他開支包括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他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請局方以表列出過去三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出席公務及地區活動的時間、地點、隨行人數、開支及活動詳情？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局長不時出席不同活動與各個界別保持聯繫，我們並沒有有關活動的統計數字。至於與出席活動有關支出（如有）已納入本局的運作開支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173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78個，增幅為5個，相關新聘請的職位類別及工作性質為何？同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設有19個首長級職位。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該19個首長級職位的類別、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以及該178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的類別、數目、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2015-16年度新開設的5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工作性質及範疇
高級庫務會計師（為期5年）	1	就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
一級會計主任（為期5年）	1	
高級政務主任（為期2年）	1	為特區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提供支援。
高級行政主任（為期2年）	1	
機電工程師（為期2年）	1	繼續為啓德郵輪碼頭的日常運作提供技術支援。
開設職位總數目：	5	

2015-16年度，本科人手編制中首長級及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的詳情如下：

(1) 首長級職位：

	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系	個人薪酬 總開支 <sup>(1)</sup> (千元)	與員工有 關連的 開支總額 <sup>(2)</sup> (千元)
局長辦公室	1	政務主任	1,843	—
工商及旅遊科 (包括轄下行政部、 第一至第五部及 特別職務部)	11	政務主任及行政主任	21,454	—
旅遊事務署	7	政務主任及行政主任	13,565	186

(2) 非首長級職位：

	非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系	個人薪酬 總開支 <sup>(1)</sup> (千元)	與員工有 關連的 開支總額 <sup>(2)</sup> (千元)
局長辦公室	6	行政主任、私人秘書及 貴賓車司機	2,824	—
工商及旅遊科 (包括轄下行政部、 第一至第五部及 特別職務部)	111	政務主任、庫務會計師、 行政主任、貿易主任、 新聞主任、會計主任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打字督導、打字員、 私人秘書、文書主任、 機密檔案室助理、 文書助理、貴賓車司機、 汽車司機、辦公室助理員 及二級工人	63,161	3,048
旅遊事務署	61	政務主任、城市規劃師、 經濟主任、工程師、 產業測量師、庫務會計師、 機電工程師、行政主任、 私人秘書、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汽車司機及 辦公室助理員	44,193	1,961

註：

(1) 個人薪酬總開支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如適用)。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總額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公務員公積金供款及外調補助津貼 (如適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首長級及非首長級人員，負責就香港的對外以及與內地的商貿關係、旅遊、促進投資、保護知識產權、支援工業、利便商貿、競爭政策、保障消費者權益、與葡萄酒有關業務的發展、郵政服務和氣象服務的事宜，制訂及推行各項政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8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施政報告指，本港兩個主題公園正推展擴建計劃，其中香港迪士尼樂園業績漸入佳境，政府會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展開商討。就此，海洋公園及香港迪士尼樂園的擴建計劃詳情為何？當中政府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預計工程的建造及落成日期為何？

過去五年，海洋公園及香港迪士尼樂園分別的入場人次為何？當中香港人、中國人、以及海外人士所佔的入場比例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7）

答覆：

海洋公園正在大樹灣發展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園內首間酒店香港海洋公園萬豪酒店的工程亦已經展開，2個項目均預計於2017年完成。此外，海洋公園已就漁人碼頭酒店計劃邀請業界遞交意向書，視乎業界遞交意向書的情況，海洋公園將會為有關酒店發展重新招標。相關政府開支方面，海洋公園大樹灣水上樂園計劃由政府提供22.9億元貸款推行。海洋公園酒店項目則由中標者負責，政府無須承擔項目的工程開支。

香港迪士尼樂園(迪士尼樂園)繼去年10月推出全新的「迪士尼光影匯」夜間巡遊，未來會繼續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包括今年稍後的十周年慶祝活動、2016年年底啟用以漫威人物「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以及於2017年年初落成以探索冒險為主

題，提供750間客房的新酒店。政府亦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相關政府開支方面，政府會向樂園提供不多於8.085億元的貸款以支持新酒店發展計劃，其他上述於第一期園區內的項目由迪士尼樂園自資負責。迪士尼樂園第二期發展計劃所需資源仍有待探討。

政府會於2015-16年度新開設2個職位，為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樂園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提供支援。新開設的2個職位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總薪酬撥款(元)
高級政務主任 (為期2年)	1	1,222,560
高級行政主任 (為期2年)	1	896,280

協助推行2個主題樂園各項目的本局其他人手已包括在工商及旅遊科的編制中，難以分開計算。

2個主題樂園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的入場人次及訪客來源分佈如下：

財政年度 <sup>1</sup>	海洋公園 <sup>2</sup>	香港迪士尼樂園			
	入場人次 (百萬)	入場人次 (百萬)	本地	內地	海外
2014	7.6	7.5	32%	48%	20%
2013	7.7	7.4	33%	47%	20%
2012	7.1	6.7	33%	45%	22%
2011	5.9	5.9	31%	45%	24%
2010	5.1	5.2	32%	43%	25%

<sup>1</sup> 海洋公園的財政年度由每年7月1日開始直至翌年6月30日。迪士尼樂園的財政年度由每年10月開始，直至翌年最接近9月30日的週六為止。

<sup>2</sup> 海洋公園不對外公布訪客來源的分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計劃盡快落實便利業界營運露天食肆的建議，並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Food Truck)引入本港，有關建議的詳情為何？有市民擔心美食車(Food Truck)的購置開支高昂，只有具財力集團及機構才有能力負擔，不利小本經營的商戶，就此政府的態度及立場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5）

答覆：

2013年，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轄下的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成立一個工作小組，成員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消防處、屋宇署、地政總署、規劃署、房屋署、運輸署和民政事務總署8個政府部門的代表，共同檢討食肆申請設置露天座位許可的情況。工作小組提出10項建議，力求完善並簡化處理設置露天座位申請的程序，以期縮短處理申請的時間並利便業界遵行規定。

以下6項建議已付諸實施：

- (i) 就申請設置露天座位的食肆所涉投訴及執法統計數字向有關部門徵詢意見，從而加強處理公眾反對露天座位申請的機制；

- (ii) 於《食肆設置露天座位申請指南》(《指南》)內清楚指出，申領食肆牌照時，可以同時申請設置露天座位，而食肆牌照的批核結果不受設置露天座位申請結果影響；
- (iii) 容許就暫准食肆牌照批給設置露天座位許可；
- (iv) 召開部門及申請人的聯席會議，讓提出關注或反對的部門可直接與申請人商討；
- (v) 設置露天座位申請只會轉介予應該涉及的政府部門，以簡化處理程序；以及
- (vi) 簡化處理土地牌照申請程序，以便地政總署適時向申請人發出土地牌照。

以下4項建議正部署實施：

- (i) 在無損公眾利益的前提下，考慮放寬在毗連食肆的露天地方設置露天座位的申請先決條件；
- (ii) 優化《指南》，使資料更詳盡，業界查閱更便捷；
- (iii) 把設置露天座位申請納入食環署現時提供的「網上查詢牌照申請進度系統」，以便申請人在網上跟進其申請進度；以及
- (iv) 在食肆牌照轉讓時，採納「即時取消並重新簽發」的方法，用以取代按新牌照申請程序處理的現行做法，縮短審批土地牌照申請的時間。

食環署初步預期，2015年上半年可落實有關網上查詢設置露天座位申請進度，以及獲准設置露天座位的食肆牌照在轉讓時「即時取消並重新簽發」土地牌照的建議。此外，食環署正與有關部門合力優化《指南》，加入最新資料，利便業界查閱，並修訂批給在毗連食肆的露天地方設置露天座位許可的準則。食環署預計在2015年第三季完成有關工作。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經營者種類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5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 (1) 局長辦公室，(2) 工商業，(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6) 旅遊，(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8) 公眾安全，(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局方可否以下表方式列出在過去三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細節以及研究預算？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9)答覆：

過往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進行或完成的研究項目如下：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2011年7月-2012年6月	改善進出口報關電腦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找出可改善之處，檢視業務流程，評估重建系統的方案等	進出口報關電腦系統	自動系統(香港)有限公司	所需人手由研究機構提供；監察及跟進工作則由各組別現有的人手負責	1,712,665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2012年2月-10月	香港展覽設施未來的供求顧問研究	研究香港展覽設施未來的供求	評估全球和區內展覽業的發展，以及研究香港展覽設施未來的供求	理特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同上	800,000
2012年4月-12月	就草擬香港的跨行業競爭法的顧問研究	為制訂競爭法的各項事宜提供專業意見	有關競爭法的各項事宜	金杜律師事務所及 Gilbert +Tobin	同上	3,356,100
2011年12月-2013年4月	研究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的商業可行性	就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的商業可行性進行研究	旅遊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前稱「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同上	587,400
2013年2月-4月	葡萄酒行業人力研究	檢視業內界別的結構、工種、工作要求等，以研究行業進行詳細人力調查的可行性	葡萄酒行業人力發展	職業訓練局	同上	1,295,000
2012年4月-2013年6月	研究技術措施以針對在數碼環境中的盜版活動	研究海外現正採取或曾試用的技術措施，評估其效能，以及臚列若在香港實施這些措施時須考慮的主要因素	版權保護	許氏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同上	730,000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2012年7月-2014年3月	聘任財務顧問以評估位於海洋公園的大樹灣發展項目建議及其相關事宜	就海洋公園大樹灣發展項目的財務、商業、經濟、融資安排及其他相關方面提供顧問意見	旅遊	KPMG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同上	805,900
2012年9月-2014年5月	物色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	在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下，物色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	旅遊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前稱「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同上	646,000
2013年6月-2014年8月	葡萄酒行業人力調查	收集行業的人手情況、培訓課程的類別及學額等資料	葡萄酒行業人力發展	職業訓練局	同上	1,354,600
2013年12月-2014年8月	香港迪士尼樂園興建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	就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向政府提供顧問意見，以達致最合適的方案	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不同財務安排的分析	KPMG	同上	1,457,000
2014年9月	對零售業的觀感意見調查	評估公眾對零售業的觀感，調查結果有助訂出行業推廣運動的策略	零售業人力發展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	同上	162,000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2014年1月-2015年1月	香港會議及展覽設施需求研究	研究香港未來會議及展覽設施的需求	因應香港的情況以及全球和區內會議及展覽業的發展，評估香港在未來15年對會議及展覽設施的需求，及建議滿足未來需求的措施	AMR International Ltd	同上	3,305,200
自 2014 年 3 月開始 (仍進行中)	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	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提供在法律、技術及程序事宜的意見	香港專利制度	鴻鵠律師事務所	同上	2,980,000
自 2014 年 9 月開始 (仍進行中)	就「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未來發展的顧問研究	目的將「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發展成「單一窗口」以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並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	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勁升邏輯私人有限公司	同上	2,394,495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6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 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薪酬及津貼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7）

答覆：

為編製財政預算，我們為局長、副局長及局長政治助理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分別為358萬元、233萬元及125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3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於《預算案演辭》中指出，「迪士尼樂園的鐵甲奇俠總部，以及海洋公園大樹灣水上樂園，預計在2016/17年度相繼落成。」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a) 當局有否動用公帑投資上述工程；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及
- (b) 當局作為迪士尼樂園的股份持有人及海洋公園的擁有者，於未來有沒有措施要求兩大園方為本港居民提供更多的優惠；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恒鑠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 (a) 香港迪士尼樂園(迪士尼樂園)以「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由迪士尼樂園業務產生的現金流自資擴建，不涉及額外公帑投資。

海洋公園大樹灣水上樂園計劃由政府提供22.9億元貸款推行。

- (b) 海洋公園公司是獨立的法定機構，迪士尼樂園則是由政府及華特迪士尼公司合資擁有，政府定期與迪士尼樂園及海洋公園溝通，監察兩個主題樂園的營運及提供意見，兩個主題樂園一直有向本港居民提供各種優惠。迪士尼樂園早前推出了「食買玩」優惠，讓香港居民以優惠價於指定日子入園兩次，並享用餐飲及購物優惠。近期亦推出「好友同行」優惠，讓「奇妙處處通」（即年票）會員於優惠期內以優惠價攜同好友入園。

海洋公園方面，65歲或以上的香港居民及持「殘疾人士登記證」的人士可免費入場，而領取綜援家庭成員可以20元的象徵式票價購買入場門票，所有香港居民於生日當天亦可免費入場。此外，海洋公園最近亦為慶祝38周年向香港居民免費派發1萬張門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5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於2015-20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否就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的任何擴建計劃或在灣仔區增加會議展覽設施的計劃進行任何研究或諮詢工作；若會，有關工作的具體計劃、工作時間表和開支預算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2）

答覆：

政府已於2014年就香港未來會議及展覽設施的需求展開顧問研究，關於增建新設施方面，顧問其中一項建議是在沙田至中環線會展站上蓋興建新的會議中心。為配合香港會議業的長遠發展，政府考慮待會展站於2020年左右落成後，在上蓋興建新的會議中心，並已邀請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着手規劃，包括進行詳細設計和相關技術評估，如交通影響評估及環境評估等。新會議中心規劃工作涉及的支出，會由貿發局承擔。

顧問亦建議在大嶼山及／或其他選址增建／擴建會議及展覽場地，有關選址附近應具備足夠的配套設施（如住宿、餐飲、娛樂及交通）。我們會繼續留意和考慮於其他地點發展會議及展覽設施的可行性，有關地點附近也應具備足夠的配套設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5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提供由公帑資助的展覽承辦商及其他私營展覽承辦商在全年及在展覽旺季的市場佔有率數據；若有，有關數據的詳情是甚麼；若否，政府當局會否在2015-2016年度進行這方面的調查研究並公開相關的數據和結果；若會，有關的具體計劃和工作時間表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3）

答覆：

香港展覽會議協會(協會)每年均會發表香港展覽業年度調查的結果，根據是項調查顯示，於2013年在香港舉行的大型展覽（即總面積達2 000平方米以上的「商貿」及「商貿及消費」展覽）共有100個。香港貿易發展局於2013年主辦的本地展覽數目為35個，佔全港同年展覽總數的35%。

由於協會2014年的調查報告尚未公布，我們現時未能提供有關2014年的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2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品說明條例》經修訂後已涵蓋服務提供者的規管及打擊不良銷售手法的措施，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

a) 於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否在此綱領下撥出資源，檢討《商品說明條例》經修訂後對打擊不良銷售手法的成效；若會，有關檢討的工作計劃和工作時間表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及

b) 鑒於本人的辦事處在條例修訂後仍然不時接獲市民遭遇不良銷售手法的投訴，甚至造成大額金錢損失，反映市民未必全面瞭解及有效運用新修訂的法例保障其個人消費權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2015-16年度會否在這方面進行更多的公眾教育工作；若會，有關工作的具體計劃和開支預算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6)

答覆：

經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條例》)由2013年7月19日起實施，把一些常見的不良營商手法定為刑事罪行，並設立民事的遵從為本機制，讓執法機關在取得律政司司長的書面同意後，可接受涉案商戶的書面承諾，停止和不重覆有關不良營商手法，以鼓勵商戶遵從法例和及時制止已知的不良營商手法。這些措施加強了對消費者的保障，並為殷實商戶提供更公平的營商環境。

香港海關和通訊事務管理局是《條例》的執法機關，經修訂的《條例》生效以來，執法機關一直積極以三管齊下的方式執行《條例》，包括進行合規推廣、處理投訴和巡查執法，以及進行公眾教育和宣傳。我們留意到商戶持續改善營商手法，消費者對其權責的認識也不斷加深。執法機關會繼續積極執行以上的工作，以及繼續監察經修訂的《條例》打擊不良營商手法的實施情況。

推廣及教育方面，經修訂的《條例》生效前後，執法機關聯同消費者委員會進行了多方面的宣傳和公眾教育工作，包括在電視台及電台播出政府宣傳訊息、設立專題網站、印發海報及單張、安排巡迴展覽、舉行講座等。執法機關和消費者委員會將會繼續有關工作，所涉開支已納入其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不少曾向本人投訴遭遇不良銷售手法的市民都表示他們曾嘗試尋求消費者委員會的協助，但大部分均表示消費者委員會並未能向他們提供具體和有效的支援以讓他們向商戶追討賠償；多年來社會已有不少聲音要求政府當局檢討消費者委員會的權責和職能，建議加強消費者委員會的權力；於2015-16年度，政府當局會否在此綱領下的工作計劃中納入消費者委員會的全面職能和權責的檢討；若會，有關的工作計劃和工作時間表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7)

答覆：

根據《消費者委員會條例》，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的工作包括收集、接收及提供有關貨品服務的資料；處理有關貨品服務的消費者投訴，並向他們提供意見；根據所得資料採取相應行動，包括向政府提供意見；及鼓勵商業及專業團體制訂工作守則，規管屬下會員的活動。

消委會一直致力上述工作，維護消費者的權益。這包括進行各種產品測試、研究及調查，以確保產品質素及安全、預防及調解消費者與商戶之間的糾紛、與執法機關合作以遏止商戶以不良手法營商、推行消費者宣傳教育以加強消費者自我保護的能力、向政府提供有關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意見，以及鼓勵不同商業團體制訂營商守則等。

「消費者訴訟基金」則為消費者提供法律援助及經費，在涉及重大公眾利益和公義的事件上，協助消費者循法律途徑追討賠償。

消委會在維護消費者權益、構建公平、安全及可持續的消費環境方面的努力和成效得到廣泛認同，並會持續尋求改進，以更佳履行其職能。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根據本人接獲的市民投訴個案及傳媒報導，涉及光學美容服務及貸款中介服務的不良銷售手法情況頗為嚴重，就此，消費者委員會可否告知：

- 過去三年，該委員會每年接獲有關光學美容服務的投訴數字、投訴性質(如貨不對辦及造成皮膚損傷等)、牽涉金額及投訴跟進結果是甚麼；
- 過去三年，該委員會接獲有關貸款中介服務的投訴數字、投訴性質、牽涉金額及投訴跟進結果是甚麼；請按個別年度提供分項數字；及
- 於2015-16年度，該委員會會否就上述兩類服務的消費者權益加強進行宣傳推廣和公眾教育工作；若會，有關工作的具體計劃和開支預算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8)答覆：

- (a) 過去3年，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接獲涉及雷射及彩光美容服務的投訴個案如下—

年份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投訴個案總數	129	157	144
投訴性質			
- 服務質素(%)	53.5%	40.8%	38.9%
- 營商手法(%)	15.5%	14.0%	31.9%
- 服務延誤(%)	14.0%	5.1%	4.9%
- 價格爭議(%)	7.8%	7.0%	2.8%
- 懷疑不安全(%)	0.0%	17.8%	12.5%
- 其他(%)	9.2%	15.3%	9.0%
涉及金額總數(如投訴人有提供)	約129萬元	約157萬元	約218萬元
不能跟進的投訴個案數目(註)	16	36	23
已經跟進並結案的投訴個案數目	110	118	106
- 成功調停比率	63%	62%	64%
仍在跟進的投訴個案數目	3	3	15

部分脫毛療程亦涉及光學美容服務，消委會另作統計，有關投訴個案如下—

年份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投訴個案總數	66	27	33
投訴性質			
- 服務質素(%)	39.4%	25.9%	24.2%
- 營商手法(%)	15.2%	29.6%	54.5%
- 服務延誤(%)	15.2%	18.5%	6.1%
- 價格爭議(%)	10.6%	0.0%	9.1%
- 其他(%)	19.6%	26.0%	6.1%
涉及金額總數(如投訴人有提供)	約37萬元	約20萬元	約71萬元
不能跟進的投訴個案數目(註)	8	8	3
已經跟進並結案的投訴個案數目	57	18	28
- 成功調停比率	74%	61%	64%
仍在跟進的投訴個案數目	1	1	2

(b) 過去3年，消委會接獲涉及財務中介服務的投訴個案如下—

年份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投訴個案總數	9	38	75
投訴性質			
- 服務質素(%)	11.1%	0.0%	4.0%
- 營商手法(%)	22.2%	28.9%	30.7%
- 價格爭議(%)	44.4%	71.1%	61.3%
- 其他(%)	22.3%	0.0%	4.0%
涉及金額總數(如投訴人有提供)	約20萬元	約535萬元	約792萬元
不能跟進的投訴個案數目(註)	4	12	24
已經跟進並結案的投訴個案數目	5	26	44
- 成功調停比率	60%	62%	52%
仍在跟進的投訴個案數目	0	0	7

(註) 投訴個案不能予以跟進的原因包括：投訴人只擬就個案作紀錄存檔、投訴人未能就個案提供足夠資料、個案超越消委會的職權範圍、投訴缺乏理據等。

(c) 消委會不時透過《選擇》月刊等就消費議題進行公眾教育，有關開支已納入消委會的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已有不少傳統節慶及民間藝術被納入國家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該等非物質文化遺產將是香港相當重要的旅遊資源，更有助吸引海外遊客來港；於2015-20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否在工作計劃中納入與民政事務局合作的項目，善用香港的非物質文化遺產並對其作出保育承傳；若會，有關項目的具體計劃和工作時間表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9）

答覆：

旅遊事務署一直有透過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向海外旅客推廣香港的傳統節慶、地道文化和民間藝術。於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透過其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網站、手機程式及社交網站等渠道，積極向旅客宣傳和推廣四個被列入「第三批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的傳統節慶活動，包括盂蘭勝會、長洲太平清醮、大澳端午龍舟遊涌和大坑舞火龍。有需要時旅發局會徵詢民政事務局對相關非物質文化遺產活動的意見。除此之外，旅發局於2015年5月份亦會繼續舉辦「香港傳統文化匯」，將長洲太平清醮，連同該月份的其他三個傳統節慶，包括天后誕、佛誕及譚公誕，串連向旅客推廣，亦會安排國際傳媒採訪及拍攝有關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世界上不少城市均會舉辦開放予海外選參與的國際性體育競賽，特別是國際性的長跑賽事作為推動該城市旅遊業發展；香港現有的馬拉松賽事仍然有相當大的進一步國際化空間，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否考慮在2015-2016年度與民政事務局及相關的體育總會合作，研究如何透過在香港舉辦不同的國際性體育競賽推動海外遊客訪港；若會，具體的工作計劃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0）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2015-16年度會繼續舉辦多項大型活動，當中亦包括體育盛事，以強化香港「盛事之都」的形象，並豐富旅客在港的旅遊體驗。旅發局在籌辦或推廣大型體育活動的過程中，會不時徵詢民政事務局的意見。在2015-16年度，旅發局舉辦的體育盛事包括於七月份與中國香港龍舟總會合作舉辦的「香港龍舟嘉年華」，以及計劃於九月份推出，並得到中國香港單車聯會全力支持的全新大型活動「香港單車賽」。這兩項大型體育活動均歡迎海外健兒及旅客參與，與此同時，旅發局亦會在海外宣傳這些活動，吸引更多旅客訪港。

此外，旅發局亦會繼續推廣由其他機構舉辦的大型體育盛事，例如香港馬拉松、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香港馬術大師賽、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等，藉此吸引更多旅客訪港，並豐富他們的旅遊體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旅遊發展局於不同市場投放的市場推廣資源，局方可否告知：

- a) 過去三個財政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投放於不同市場的市場推廣開支是多少；請按個別年份及市場提供分項數字；
- b) 於2015-2016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投放於不同市場的推廣開支預算是甚麼；香港旅遊發展局是根據甚麼理據作出有關的資源分配，當中是否牽涉任何的市場調查；若局方曾進行市場調查，有關調查的結果是甚麼；及
- c) 鑒於現時來自內地的遊客已佔訪港遊客人數的極大部分，香港旅遊發展局會否考慮減少甚至停止在內地進行大規模的旅遊推廣活動，把資源調往其他市場；若會，有關的詳情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1）

答覆：

- a & b 下表列出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 過去三年於海外市場的推廣開支，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市場	2015-16 預算開支 (百萬元)	2014-15 修訂預算 (百萬元)	2013-14 (百萬元)	2012-13 (百萬元)
內地	<b>40.0</b>	<b>40.0</b>	<b>47.3</b>	<b>52.9</b>
短途市場	<b>66.5</b>	<b>56.7</b>	<b>57.9</b>	<b>53.8</b>
台灣	12.6	11.7	11.0	16.4
日本	13.5	13.2	19.4	12.4
南韓	12.3	11.8	11.7	10.9
新加坡	5.5	4.3	3.6	3.5
馬來西亞	3.9	3.9	3.0	3.5
泰國	3.8	3.8	2.8	2.3
菲律賓	7.1	3.4	3.0	2.9
印尼	7.7	4.6	3.4	1.9
長途市場	<b>40.5</b>	<b>42.6</b>	<b>45.5</b>	<b>43.3</b>
澳洲	9.0	10.3	10.6	10.5
美國	15.0	15.1	18.3	15.8
加拿大	3.2	3.3	3.7	3.9
英國	6.9	7.4	7.0	6.9
德國	3.6	3.7	3.3	3.3
法國	2.8	2.8	2.7	2.9
新市場	<b>19.6</b>	<b>19.5</b>	<b>20.1</b>	<b>26.1</b>
印度	13.6	10.5	8.5	10.8
俄羅斯	3.5	4.8	5.3	6.6
海灣合作 地區	2.0	3.3	4.3	3.9
越南	0.3	0.7	0.7	2.6
荷蘭	0.2	0.2	1.3	2.2
<b>整體</b>	<b>166.6</b>	<b>158.8</b>	<b>170.8</b>	<b>176.1</b>

\*因四捨五入關係，個別項目的數字相加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旅發局會有系統地考慮宏觀環境如全球經濟狀況和市場趨勢，以及政府相關政策方針等因素，制訂其來年的推廣策略和工作計劃，以及投放到不同客源市場的投資比重。過程中，旅發局亦會進行一系列的諮詢，收集本地旅遊業不同持份者，包括旅行社、航空公司、酒店營運商及管理層、零售及餐飲業界、景點營運商及學者的意見。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把推廣資源集中投放到20個主要客源市場，該20個市場的訪港旅客佔訪港旅客總數超過96%。為維持客源市場多元化，以及保持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及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會繼續將大部分推廣資源投放到國際市場，並密切留意市場情況，適切地加強在各主要市場的推廣工作，吸引更多旅客訪港。投放到國際市場的資源，將佔客源市場整體推廣資源76%，其餘的24%會投放到內地市場，當中絕大部分資源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簡單而言，旅發局是以100%的推廣資源，吸引過夜旅客。至於投

放到國際市場的推廣資源中，63%將會用於台灣、日本、南韓、東南亞及印度等多個短途市場，以爭取這些市場更多旅客訪港。

- c 內地市場方面，由於近年內地進一步開放旅遊政策，內地旅客的外遊選擇越來越多，加上其他旅遊目的地，例如日本、印尼、英國、法國、美國、台灣、韓國、澳洲及紐西蘭等，也分別透過放寬簽證限制及展開推廣計劃，積極開拓內地客源，因此香港在吸引內地旅客方面，尤其是非華南地區的旅客，需要面對更大的競爭。

為進一步擴大內地市場的收益，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開拓內地廣東省以外地區的客源，以增加過夜旅客的比例。旅發局亦會積極推廣由本地旅遊及相關業界提供的優惠，刺激旅客在港消費，從而協助本地商戶拓展商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704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貿易發展局的財政狀況，政府當局可否告知：

- (a) 過去五個財政年度，香港貿易發展局的總收入、來自政府的資助款項總額、總支出、盈餘及儲備水平是甚麼；
- (b) 鑒於香港貿易發展局除政府資助外仍然擁有其他收入來源，政府當局會否考慮於2015-2016年度檢討並下調對香港貿易發展局的資助金比例；若會，有關檢討的具體工作計劃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4）

答覆：

政府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即2010-11至2014-15年度）對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的資助額、貿發局在此期間的總收入、總開支、盈餘和儲備水平的資料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億元）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政府對貿發局的資助額	3.75	3.78	3.84	3.90	3.93
貿發局的：					
- 總收入	23.92	24.34	24.99	27.40	27.35*
- 總開支#	22.89	23.84	24.27	27.39	26.76*
- 盈餘	1.03	0.50	0.72	0.002	0.59*
- 儲備水平	10.97	10.99	11.20	11.22	11.22*

註：\*為預算數字。

# 貿發局開支包括財務費用。

政府會不時檢討對貿發局的資助情況，現時，政府釐定撥給貿發局的資助金時，會考慮政府的財政狀況、貿發局的經費需要、與貿易相關服務的新增需求、通脹/通縮的情況，並以上一年度貿易報關費收入總額為參照基準。政府在2015-16年度對貿發局的資助額為3.93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704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貿易發展局舉辦的展覽會，政府當局可否告知：

- (a) 於2014-2015年度，由香港貿易發展局主辦的展覽的詳情，包括展覽名稱、日期、對象、參展商數目、收入和支出；請按個別展覽提供分項數字；
- (b) 香港貿易發展局的法定職能並不包括舉辦面對社會大眾的產品展銷會，而這些產品或服務展銷會並不能達致推動香港的對外貿易的目標；於2015-2016年度，香港貿易發展局會否考慮減少舉辦直接以社會大眾為對象的產品展銷會，把資源集中於舉辦貿易展覽；若會，有關的具體工作計劃詳情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5）

答覆：

- (a)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於2014-15年度舉辦了35項本地展覽，貿發局從舉辦本地展覽所得預計總收入及總支出分別為16.09億元及12.75億元（確實數字待財政年度完結時結算），相關展覽詳情表列如下：

	展覽名稱	舉行日期	對象	參展商數目
1	香港國際春季燈飾展	2014年4月6-9日	業內人士	1 081
2	國際資訊科技博覽	2014年4月13-16日	業內人士	605
3	香港春季電子產品展	2014年4月13-16日	業內人士	2 764
4	香港國際家用紡織品展	2014年4月20-23日	業內人士	224
5	香港家庭用品展	2014年4月20-23日	業內人士	2 068
6	香港國際印刷及包裝展	2014年4月27-30日	業內人士	416

	展覽名稱	舉行日期	對象	參展商數目
7	香港禮品及贈品展	2014年4月27-30日	業內人士	4 136
8	創業日	2014年5月2-3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234
9	香港國際醫療器材及用品展	2014年5月7-9日	業內人士	240
10	香港時裝節春夏系列	2014年7月7-10日	業內人士	1 255
11	香港書展	2014年7月16-22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570
12	香港國際茶展	2014年8月14-16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233
13	國際現代化中醫藥及健康產品展覽會暨會議	2014年8月14-16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132
14	家電·家品·博覽	2014年8月14-18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100
15	美食博覽	2014年8月14-18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1 182
16	香港鐘表展	2014年9月3-7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765
17	國際電子組件及生產技術展	2014年10月13-16日	業內人士	585
18	香港秋季電子產品展	2014年10月13-16日	業內人士	3 515
19	香港國際秋季燈飾展	2014年10月27-30日	業內人士	2 492
20	國際環保博覽	2014年10月29日-11月1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308
21	香港國際建築及五金展	2014年10月29日-11月1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181
22	香港眼鏡展	2014年11月5-7日	業內人士	714
23	香港國際美酒展	2014年11月6-8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1 007
24	國際中小企博覽	2014年12月4-6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369
25	設計及創新科技博覽	2014年12月4-6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407
26	香港國際授權展	2015年1月12-14日	業內人士	318
27	香港國際文具展	2015年1月12-15日	業內人士	225
28	香港嬰兒用品展	2015年1月12-15日	業內人士	480
29	香港玩具展	2015年1月12-15日	業內人士	1 990
30	香港時裝節秋冬系列	2015年1月19-22日	業內人士	1 489
31	香港國際時尚薈萃	2015年1月19-22日	業內人士 及公眾	303
32	教育及職業博覽	2015年2月5-8日	公眾	770

	展覽名稱	舉行日期	對象	參展商數目
33	香港國際鑽石、寶石及珍珠展	2015年3月2-6日	業內人士	1 875
34	香港國際珠寶展	2015年3月4-8日	業內人士	2 491
35	香港國際影視展	2015年3月23至26日	業內人士	約770*

註： \*為預算數字。

- (b) 貿發局每年在香港舉辦的展覽，主要是貿易展覽，其中有部分會開放予公眾人士，例如香港書展、美食博覽、家電·家品·博覽、國際環保博覽及香港國際美酒展等，目的是幫助參展商測試市場反應，了解消費者口味，以便他們制定業務策略。貿發局的展覽同時亦提供交流平台，讓業界洽談業務及獲取最新資訊。

貿發局會不時檢討展覽內容是否切合業界需求，在制定年度業務計劃時，貿發局會因應市場變化及業界需求訂定下年度的活動內容。貿發局設有15個涵蓋不同行業的業界諮詢委員會，部分展覽也設有展覽籌委會，貿發局制訂業務計劃時會諮詢業界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4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中提到「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Food Truck)引入本港」。政府今年預留多少開支開展有關研究？預計何時可開放予公眾申請美食車牌照？

提問人：陳鑑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工作，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4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提到，由職業訓練局和業界攜手推出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首屆課程去年九月開課。請問，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首屆課程共招生多少？(請按16~20歲、21~25歲、26~30歲、30歲以上這四個年齡組別分別列出)

提問人：陳鑑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截至2015年3月11日，首屆共有198名學員正在參與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按問題所示的四個年齡組別的人數如下 -

年齡組別	學員人數
16~20歲	174
21~25歲	23
26~30歲	1
30歲以上	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74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綱領(2)中，提及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向內地、台灣及東盟進一步推介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跨國公司在香港開展區域或全球業務。事實上，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詞中指出，本港需要重建國際投資者對香港的信心。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政府將會如何推廣本港的營商優勢？會如何吸引跨國公司來港投資？政府會否參考本港競爭對手的做法，用更到位的政策或稅務優惠，吸引外資來港開設地區總部？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在 2015-16 年度，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投資推廣署會繼續配合政府的政策目標，以制訂投資推廣工作的重點方向，並會繼續重點推廣包括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等香港具優勢行業。該署會在目標市場(例如內地、英國、美國、德國、法國和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等)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吸引及協助在這些市場從事重點行業的企業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該署也透過舉辦以行業為本的招待會和贊助本地及海外大型活動，以提升香港的形像，並推廣有關重點行業可帶來的商機。

投資推廣署亦會和相關政府部門及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旅遊發展局、創意香港、香港科技園公司、數碼港、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等)在推廣重點行業的工作上緊密合作，向海外、內地及台灣企業宣傳香港的優勢和機遇；並會在海外、內地及台灣的目標市場進行投資推廣活動，以鼓勵及協助這些市場的企業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香港維持開放、自由和透明的投資環境，外來投資進入本港市場不受限制。我們的投資推廣策略乃致力為所有在香港經營業務的企業(不論原屬地)，提供公平的營商環境、適當的支援服務和基礎設施。香港的優良基本因素和條件包括資訊和資金自由流動、司法獨立、厲行法治、簡單稅制和低稅率、擁有大量人才和專業人士、有利營商環境，以及基礎設施先進完善。這些基本因素和條件一直吸引內地、台灣及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業務。此外，香港是通往中國內地的門戶。這獨特地位加強了香港作為理想投資地點的優勢，吸引海外企業來港設立地區總部或辦事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綱領(2)工商業的財政撥款，2015-16年度的預算為2.44億，比之前一年增加了35%，政府解釋主要是：「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此外，2015-16年度會開設2個職位。可否告知本委員會，各項開支的詳細情況，及增加的原因？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6,400萬元(35.5%)，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上述各個範疇在2015-16年度的總預算開支為1.162億元，有關項目的詳情如下：

主要項目	內容簡述
(1) 推行「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	繼續落實在2014年下半年推出的“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及推出零售業推廣運動。

主要項目	內容簡述
(2) 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	因應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的建議，推行一系列新措施，包括向中小企提供知識產權諮詢服務、知識產權人才培訓、支持發展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以及進行宣傳和教育等活動。
(3) 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及其轄下兩個工作小組(即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和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
(4) 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	世貿組織所有成員需每年按照個別成員佔世貿組織全部成員的國際貿易總額的份額，支付費用給世貿組織，以維持組織的運作。預算的增加部分是用作應付貿易份額及瑞士法郎兌港元匯率的變動。

此外，在2015-16年度開設的2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工作性質及範疇
高級庫務會計師 (為期5年)	1	就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
一級會計主任 (為期5年)	1	
開設職位總數目：	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4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2015-16年度：

(一) 局長、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二) 局長辦公室預算在本港境內的酬酢開支為何？

(三) 局長在2014-15年度到海外(包括內地)進行官式訪問、考察等活動的日數及開支為何？

(四) 局長辦公室預算到海外(包括內地)進行官式訪問、考察等活動的開支為何？

(五) 在2014-15年度，局長、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休假日數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一) 為編製財政預算，我們為局長、副局長及局長政治助理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分別為358萬元、233萬元及125萬元。

(二) 我們在2015-16年度為局長辦公室預留用作於本地酬酢的部門酬酢撥款開支為10萬元。

(三) 截至2015年2月28日，局長在2014-15年度到外地公幹的日數為38日，預算開支為38萬元。

(四) 我們在2015-16年度為局長辦公室預留用作到外地公幹的開支為80萬元，當中已包括局長及局長辦公室其他人員的開支。

(五) 截至2015年2月28日，局長、副局長和局長政治助理在2014-15年度分別共放取15.5日、5日及18日有薪例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4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2016年度，涉及本綱領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2015-16年度綱領(6)旅遊下的撥款為2.381億元，其中包括預算薪酬開支5,776萬元，人手編制為68個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4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2016年度，本綱領內旅遊事務專員的預算薪酬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在綱領(6)旅遊下，旅遊事務專員為首長級甲級政務官職位，在2015-16年度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開支為264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7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的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當局指會繼續統籌各項有助推動旅遊發展的政策及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旅遊事務署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二) 旅遊事務署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用於向內地推廣香港的運作開支為何？
- (三) 據了解旅遊事務署轄下的第1組主要工作是就旅遊推廣及發展與內地部門連繫，當局可否告知本會該組未來一年的工作，其人手編制及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全年預算薪酬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6）

答覆：

- (1) 在2015-16年度，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在綱領(6)下的預算運作開支為2.381億元，人手編制為68人，預算薪酬開支為5,770萬元。
- (2) 旅遊事務署透過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進行推廣工作，有關開支納入綱領(7)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的撥款內。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將合共接近1億6,700萬元的推廣資源集中投放到客源市場，其中約24%會投放到內地市場，當中絕大部分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
- (3) 旅遊事務署轄下第1組的主要工作包括：(1)制定訪港及離港旅遊政策；(2)與香港旅遊業議會的聯繫；(3)就旅遊推廣及發展與內地部門連繫；(4)與台灣、澳門及其他地



區的旅遊合作；及(5)協調與訪港及離港旅遊有關的緊急事宜。在2015-16年度，人手編制為7人，預算薪酬開支為603.8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1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二零一五年至一六年度負責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引入本港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6）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美食車，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4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2015-2016年度用於豁免1 800間旅行社半年的牌照費用所涉及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薪酬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48）

答覆：

豁免1 800間旅行社半年的牌照費用所涉及的工作，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的旅行代理商註冊處負責，註冊處人手編制為16人，2015-16年度部門開支預計約263萬元，全年薪酬預算開支預計則約864萬元。

註冊處主要工作包括根據《旅行代理商條例》簽發新牌照、處理牌照續期、暫時吊銷／撤銷牌照、執行財務審查工作和處理有關懷疑無牌經營旅行社的投訴等，註冊處亦為旅遊業賠償基金(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提供支援服務，並負責賠償基金的日常管理工作。豁免牌照費用相關的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整體撥款內。由於有關人員同時負責不同的工作，因此所以難以個別量化單單用作豁免牌照費的財政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8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綱領下的簡介中提及會「推廣香港的綠色旅遊產品」；「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亦有提及會「繼續與旅發局、旅遊業界和有關政府部門合作，推廣以自然為本的旅遊產品」；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具體說明在過去一年，當局推行了何等措施推廣綠色旅遊及以自然為本的旅遊產品；以及
- b. 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當局計劃如何推廣上述的旅遊特色和產品；該等計劃的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

答覆：

- a. 旅遊事務署一直聯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旅遊業界及其他活動主辦機構，透過旅發局的「香港郊野全接觸」推廣平台，積極向旅客推廣以自然為本的綠色旅遊產品及郊野景致，包括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遠足路徑及離島遊等，以及由業界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同時，旅發局透過數碼媒體、市場推廣、公關宣傳、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及業界活動等途徑，在本地及海外分別向旅客、國際傳媒及海外業界，介紹本地的自然景致。具體工作包括：
  - 針對訪港旅客或消費者：  
透過數碼媒體、遠足指南、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等途徑，推介本地多條遠足徑及離島風光，以及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 針對海外傳媒：  
安排海外傳媒及網絡名人訪港體驗本港離島風光和綠色景致。
- 針對海外業界的宣傳：  
鼓勵海外業界將綠色旅遊元素加入來港旅客(包括會展旅客)的行程中。

同時，旅遊事務署聯同旅遊業界及相關部門，於 2012 年 6 月起實施准許旅遊巴士接載入境旅客前往萬宜水庫東壩的安排，進一步便利遊客前往地質公園，推廣以自然為本的旅遊活動。

為加強推廣香港世界地質公園，漁護署亦於 2014 年 7 月在西貢市中心設立火山探知館，介紹香港在一億多年前的火山和火山地貌形成的資料，並提供循陸路及水路前往地質公園的導賞團的報名服務。

- b. 旅發局在2015-16年度會繼續進行上述工作，並於不同客源市場，配合主要的推廣時段，於推廣活動中加入綠色旅遊元素。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的總推廣預算為3.52億元，當中已包括推廣綠色旅遊的開支。其中，用於製作「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指南的預算費用約50萬元。該指南除可供訪港旅客免費取閱，亦可在旅發局網頁下載，大大加深訪港旅客對本港綠色景致及遠足路徑的認識，豐富他們在港的旅遊體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9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演辭提到會研究引入美食車。

1. 請問相關的工作計劃及初步構思為何？在訂定發牌條件時，會否以給予小本經營為首要考慮條件？
2. 有關引入美食車的研究會在何時開始進行？當局會額外增設「美食車牌照」，還是以現有的小販牌照制度對美食車作出規管？會否同時檢討小販及大牌檔照制度及考慮重發流動小販牌照？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1. – 2.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經營者種類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同時，為保障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食物環境衛生署會繼續採取執法行動，取締售賣熟食的無牌小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0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投入5億元在未來3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推動時裝業界的發展，

- 有關的詳情為何？各項措施所獲得資源分配分別為何？
- 預計可協助多少本地時裝設計師及時裝設計畢業生？參加計劃的門檻為何？
- 政府會否考慮為時裝設計師提供場所，用以作工作室，減輕他們在租金上的經濟負擔？如會，詳情為何？預計所涉及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政府會整合現有資源和投放新資源合共五億元，在未來三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包括透過優化本地和參與海外的時裝活動，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為新成立和具潛質的時裝設計企業推行培育計劃；為時裝設計畢業生提供海外實習和進修機會；資助業界參與國際比賽和展覽；以及成立業界諮詢組織，就落實各項措施，作出指導和協調等。

政府會先著手成立業界諮詢組織，以期聯同諮詢組織，計劃和協調各項措施的細節、推行優次及所涉資源。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6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分目： (-) -綱領： (6) 旅遊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過去5年，旅遊業每年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多少？

年份	旅遊業每年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 (%)	
	外地遊客入境來港	本地居民出境旅遊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3)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2009-2013年旅遊業每年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的數字現表列如下：

年份 <sup>1</sup>	旅遊業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 <sup>2</sup> (%)	
	入境旅遊	外訪旅遊
2009	2.5	0.7
2010	3.4	0.9
2011	3.8	0.7
2012	3.9	0.8
2013	4.2	0.8

註：(1) 政府統計處現時未有2014年的相關數字。

(2) 指以基本價格計算的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584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盛事基金的財政情況如何？過去所資助的項目是否有盈餘回撥予基金？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23）

答覆：

盛事基金（基金）自2009年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撥款成立以來，已接受了10輪申請，至今共支持了24項盛事，撥款總額上限為9,700萬元。基金於2012年獲立法會財委會批准撥款1.5億元和延長運作5年，並把基金修訂為兩層機制。截至2015年2月底，基金的結餘約為1.04億元。

在基金於2012年獲延長運作前，有2項盛事因錄得盈餘而需要向政府退回部分資助，合共約130萬元。在新修訂的第二層機制下，獲基金資助的盛事如有盈餘，主辦機構須向政府退還剩餘的基金撥款及營運盛事的盈餘，還款上限為該盛事獲批的基金撥款上限；主辦機構亦可向基金評審委員會（評委會）申請保留舉行第二層盛事所得的營運盈餘，但有關款項只限用於該機構翌年在香港舉辦同一項盛事。有1項盛事的主辦機構因盛事錄得盈餘而向政府退回約8,000元的資助，另有2項盛事的主辦機構獲評委會批准保留有關盛事所錄得的盈餘用於翌年在香港舉辦同一項盛事，合共約4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6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在2011-12至2014-15年度撥款委託顧問進行的公共政策研究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的情況為何；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 目的	顧問 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 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 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 為何？
------	----------------------------------	--------------------	-----------------	------	---	--------------------------------	---

b. 關於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在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詳情為何；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 目的	顧問 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 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 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 為何？
------	----------------------------------	--------------------	-----------------	------	---	--------------------------------	---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3）

答覆：

(a) 2011-12至2014-15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其轄下部門進行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項目表列如下：

2011-12：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金杜律師事務所及 Gilbert +Tobin	招標	就草擬香港的跨行業競爭法的顧問研究  為制訂競爭法的各項事宜提供專業意見  (延續在2010-11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234,400	2007年 6月	進行中	顧問提供專業意見及進行研究，以支援政府有關立法會《競爭條例草案》委員會審議《條例草案》的工作。	不適用
許氏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技術措施以針對在數碼環境中的盜版活動  顧問會研究海外現正採取或曾試用的技術措施，評估其效能，以及臚列若在香港實施這些措施時須考慮的主要因素	219,000	2012年 3月	進行中	不適用	不適用
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的商業可行性	480,600	2011年 12月	進行中	在研究於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時，政府會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不適用

2012-13：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理特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香港展覽設施未來的供求顧問研究2012	800,000	2012年2月	已完成(2012年10月)	在考慮香港展覽設施的長遠需求時，政府會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金杜律師事務所及 Gilbert +Tobin (金杜律師事務所於2012年3月1日起與另一所律師事務所合併成為‘King & Wood Mallesons’(金杜律師事務所)。)	招標	就草擬香港的跨行業競爭法的顧問研究  為制訂競爭法的各項事宜提供專業意見  (延續在2011-12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3,356,100	2007年6月	已完成(2012年12月)	顧問提供專業意見及進行研究，以支援政府完成有關《競爭條例草案》的立法工作，《競爭條例》於2012年6月獲立法會通過。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許氏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技術措施以針對在數碼環境中的盜版活動  顧問會研究海外現正採取或曾試用的技術措施，評估其效能，以及臚列若在香港實施這些措施時須考慮的主要因素  (延續在2011-12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511,000	2012年3月	進行中	不適用	不適用

2012-13 :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的商業可行性  (延續在2011-12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480,600	2011年 12月	進行中	在研究於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時，政府會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不適用
KPMG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招標	聘任財務顧問以評估位於海洋公園的大樹灣發展項目建議及其相關事宜  就海洋公園大樹灣發展項目的財務、商業、經濟、融資安排及其他相關方面提供顧問意見	590,200	2012年 7月	進行中	在審核大樹灣發展項目時，政府會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不適用
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在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下，確定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的顧問研究	193,800	2012年 9月	進行中	政府及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在推展盛事基金第一層機制時會參考顧問的建議。	不適用

2013-14 : 顧問名稱	批出 辦法 (公開競 投/招 標/其他 (請註 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 日期	研究 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AMR International Ltd.	招標	香港會議及展覽 設施需求研究	661,200	2014年 1月	進行中	政府會按未來的 發展需要及 考慮相關因 素，研究適當 措施，以配合 會議展覽業的 發展。	不適用
國家發展 和改革委 員會對外 經濟研究 所	招標	評估香港加入建 議的中日韓自由 貿易協定之影響 的顧問研究  研究香港加入中 日韓自由貿易協 定對中國、日 本、韓國及香港 的益處及影響	210,800	2013年 9月	進行中	政府會參考研 究報告，評估 香港應否尋求 加入建議的中 日韓自由貿易 協定，以加強 與該些經濟體 的經貿關係。	不適用
理大科技 及顧問有 限公司	招標	有關大珠三角地 區最新經濟發展 的研究	624,000	2013年 6月	已完成 (2014年 3月)	政府已出版有 關研究報告， 用以宣傳香港 作為在大珠三 角地區中引進 外來直接投資 的雙向平台的 角色。	有關報告已於 2014年4月舉 行的一個商界 活動發布。
安永國際 會計公司	招標	有關香港目前創 業生態系統的研究	1,050,000	2013年 11月	已完成 (2014年 3月)	政府已參考顧 問報告的內容， 以檢視香港創 業生態系統的發展。	顧問提供的意 見用作政府內 部參考。

2013-14 :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許氏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技術措施以針對在數碼環境中的盜版活動  顧問會研究海外現正採取或曾試用的技術措施，評估其效能，以及臚列若在香港實施這些措施時須考慮的主要因素  (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 (所有費用已於2011-12及2012-13年度支付)	2012年3月	已完成(2013年6月)	在研究如何在香港於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的技術措施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鴻鵠律師事務所	招標	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  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方面，顧問會在法律、技術及程序的事宜上提供意見	— (所有費用將於其後的財政年度支付)	2014年3月	進行中	不適用	不適用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的商業可行性  (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106,800	2011年12月	已完成(2013年4月)	在研究於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研究的結果已於2013年1月及9月分別向南區區議會屬下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及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滙報。

2013-14 :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KPMG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招標	<p>聘任財務顧問以評估位於海洋公園的大樹灣發展項目建議及其相關事宜</p> <p>就海洋公園大樹灣發展項目的財務、商業、經濟、融資安排及其他相關方面提供顧問意見</p> <p>(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p>	215,700	2012年 7月	已完成 (2014年 3月)	在審核大樹灣發展項目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p>在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下，確定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的顧問研究</p> <p>(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p>	323,000	2012年 9月	進行中	政府及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在推展盛事基金第一層機制時會參考顧問的建議。	不適用
KPMG	招標	就香港迪士尼樂園興建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向政府提供顧問意見	291,400	2013年 12月	進行中	在考慮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時，政府會參考顧問報告。	不適用



2014-15：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AMR International Ltd.	招標	香港會議及展覽設施需求研究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2,644,900	2014年1月	已完成 (2015年1月)	政府接納了顧問的建議。	政府已於2015年2月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簡介研究結果及政府的跟進建議。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外經濟研究所	招標	評估香港加入建議的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之影響的顧問研究  研究香港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對中國、日本、韓國及香港的益處及影響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210,800	2013年9月	已完成 (2014年12月)	政府會參考研究報告，評估香港應否尋求加入建議的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以加強與該些經濟體的經貿關係。	顧問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鴻鵠律師事務所	招標	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  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方面，顧問會在法律、技術及程序的事宜上提供意見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2,980,000	2014年3月	進行中	政府會在擬定修訂專利條例的立法建議時參考顧問的中期研究報告。 (研究仍在進行中)	中期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2014-15：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勁升邏輯私人有限公司	招標	就「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未來發展的顧問研究  目的將「服務」發展成「單一窗口」以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並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	2,394,495	2014年9月	進行中	不適用	不適用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	招標	對零售業的觀感進行意見調查  評估公眾對零售業的觀感，調查結果有助訂出推廣運動的策略	162,000	2014年9月	已完成 (2015年3月)	在訂出推廣運動的策略時，已參考調查結果。	已交零售業人力發展諮詢小組成員參考。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	招標	在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下，確定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的顧問研究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129,200	2012年9月	已完成 (2014年5月)	政府及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在推展盛事基金第一層機制時已參考顧問的建議。	顧問提供的建議用作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及政府內部參考。
KPMG	招標	就香港迪士尼樂園興建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向政府提供顧問意見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1,165,600	2013年12月	已完成 (2014年8月)	在考慮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b) 在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其轄下部門已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表列如下：

2015-16：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 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 度完成的話， 會否計劃向公 眾發布；若 有，計劃發布 的渠道為何； 若不會，原因 為何？
國家發展 和改革委 員會對外 經濟研究 所	招標	<p>評估香港加入建議的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之影響的顧問研究</p> <p>研究香港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對中國、日本、韓國及香港的益處及影響</p> <p>(研究已於2014-15年度完成，餘款於2015-16年度結算)</p>	632,400	2013年 9月	已完成 (2014年 12月)	政府會參考研究報告，評估香港應否尋求加入建議的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以加強與該些經濟體的經貿關係。	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鴻鵠律師 事務所	招標	<p>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p> <p>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方面，顧問會在法律、技術及程序的事宜上提供意見</p> <p>(延續在2014-15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p>	1,000,000 (暫定)	2014年 3月	進行中	政府會在擬定修訂專利條例的立法建議時參考顧問的中期研究報告。 (研究仍在進行中)	中期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2015-16：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 投/招 標/報 價/其他 (請註 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 期	研究 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 度完成的話， 會否計劃向公 眾發布；若 有，計劃發布 的渠道為何； 若不會，原因 為何？
勁升邏輯 私人有限 公司	招標	就「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未來發展的顧問研究  目的將「服務」發展成「單一窗口」以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並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  (延續在2014-15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6,590,355	2014年 9月	進行中	不適用	會在顧問研究完成後再考慮具體安排。
米嘉道資 訊策略有 限公司	招標	對零售業的觀感進行意見調查  評估公眾對零售業的觀感及推廣運動的成效	162,000	2015年 下半年	籌備中	不適用	不適用
(有待委任)	招標	聘請財務顧問為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向政府提供支援及專業意見	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2015年 第2季至 第3季	籌備中	不適用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有待委任)	招標	全面檢討「幻彩詠香江」燈光音樂匯演，並就它的未來發展建議可行方案	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2016年 年初	籌備中	不適用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0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就請當局告知本會：

(1)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的原因為何；(2)預計受惠的中小企數目為何；(3)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4）

答覆：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信貸保證額。截至2015年2月底，按揭證券公司收到超過11 000宗申請，當中超過9 800宗已獲批准，涉及的總貸款額及總信貸保證額分別約為405億元及324億元。

「特別優惠措施」是一項有時限的特別措施，申請期原定為九個月，其後獲兩度延長至2015年2月底。鑑於現時外圍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政府已將「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再延長一年至2016年2月底，以繼續協助企業在商業信貸市場上取得貸款，延長申請期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

由於未來一年行業需求會受宏觀經濟環境等不同因素影響，我們無法就申請數字及受惠中小企數目作出估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0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二百萬元增加至五百萬元，就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增加資助上限的原因為何；
- (2)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的部分會注資多少元；
- (3) 預計受惠的中小企數目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5)

答覆：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共用於2008年成立的「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的核准承擔額，「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資助非分配利潤組織（例如工商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推行項目，以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中小企業的競爭力。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建議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15億元，以支持兩項基金繼續運作及推行改善措施，當中包括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獲批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提高至500萬元，以支持申請機構推行一些更具規模的項目。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並非直接資助中小企，受惠對象數目視乎項目所涉行業及其具體內容，難以準確預計受惠的中小企數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開支預算中提及會透過貿發局舉辦的旗艦活動，推廣香港作為亞洲的國際商貿平台，但為何來年的推廣貿易及服務活動數目只有830項，參與的公司數目，亦只有74 300間，較本年度減少？當局打算透過舉辦哪類型的活動，以達到上述的推廣目標？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於2014年原計劃舉辦820項活動推廣香港製造業和服務業，因應環球經濟形勢及業界需求，貿發局增辦了多項推廣活動，反應亦超出預期，全年合共吸引74 455家公司參與841項推廣活動。

貿發局計劃於2015年舉辦約830項推廣活動，預期約74 300家公司參與。一如以往，貿發局會因應環球經濟形勢及業界需求，有需要時增辦其他推廣活動。

在2015-16年度，貿發局將進行以下工作以推廣香港作為亞洲的國際商貿平台：

(1) 透過貿發局的旗艦活動，展示香港的多元化服務

- 在「亞洲金融論壇」的「Deal Flow」加入新環節，專門討論綠色科技、房地產、保健和食品的投資合作商機；
- 擴大「亞洲航運及物流會議」的展覽規模，加強會議內容，包括航運及供應鏈管理；
- 邀請更多來自東南亞國家聯盟國家的講者參與「亞洲金融論壇」及「亞洲航運及物流會議」，並組團邀請企業來港參與上述活動；

- 與亞洲區及內地的電視台合作，令更多區內觀眾認識「香港國際影視展」；以及
- 吸引更多亞洲及內地公司參加「香港國際授權展」，並擴展「香港創意廊」的規模。

## (2) 確立香港作為亞洲知識產權商貿中心及創新樞紐的地位

- 擴大「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內展覽的規模，同期舉辦「創新及知識產權周」活動系列，以產生協同效益，加強宣傳效果；
- 擴大「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網絡，並借助海外夥伴的訪港及外訪團加深技術合作；
- 加強「設計及創新科技博覽」的創新設計及新發明元素，重點介紹科技相關類別，如流動應用程式、三維印刷及數碼科技；
- 於「國際資訊科技博覽」設立「流動應用程式展區」及於「電子產品展」設立「創新發明區」；以及
- 於以色列開設新的顧問辦事處，着力加強聯繫區內新成立的創新企業。

## (3) 建立香港成為全球公司進軍亞洲市場的關鍵平台

- 於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芝加哥舉辦「邁向亞洲·首選香港」活動，推廣香港作為亞洲的環球商業平台；
- 舉辦行業考察團訪問北美，協助香港服務業供應商、中介、生產商及貿易商在當地建立商脈；以及
- 組織考察團訪問歐洲及韓國，促進香港中介、內地百貨公司以及海外品牌三方合作。

## (4) 推廣香港作為亞洲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

- 聯繫內地省政府及亞洲地區組織代表團參與「亞洲航運及物流會議」，並設立地區展館；
- 於「中國國際海事技術會議和展覽會」上設立「香港館」，協助香港業務探索內地商機；以及
- 於德國舉行路演，讓香港航運服務提供者與當地政府和同業建立聯繫。

## (5) 善用貿發局貿易展覽的市場推廣及品牌發展活動，推廣香港成為亞洲生活時尚潮流指標

- 於部分貿易展覽設公眾日，如「國際時尚薈萃」及「國際名表薈萃」，市民可於展覽最後一天進場參觀，讓品牌測試市場潛力；
- 舉辦「全城聯動」活動，推廣生活時尚展覽包括「國際時尚薈萃」、「設計及創新科技博覽」、「香港國際授權展」、「香港國際影視展」和「香港國際美酒展」，吸引大眾參與；以及
- 透過包括Twitter、Youtube、Facebook、微博及微信等不同媒體推廣，令「全城聯動」的宣傳效果更佳。



(6) 無間斷地為全球貿易商提供全面的網上網下採購服務體驗

- 招攬知名品牌參與「小批量採購專區」網上交易平台；
- 在貿發局貿易展前後推廣「小批量採購專區」網上交易平台，讓買家何時何地都能進行採購工作；以及
- 推出一系列電子雜誌，提供多媒體內容，加強產品展示，以吸引目標買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消費者委員會來年的其中一項工作重點，是開展新研究，以助推動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政策，並推廣可持續消費。請問這方面的開支預算為何，有甚麼新研究項目及如何推廣可持續消費？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我們將在2015-16年度向消費者委員會提供約630萬元的有時限資助金，以支持該會就個別消費市場、消費者的法律保障，以及可持續消費開展新研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2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鑑於本港近期不斷發生針對內地旅客來港消費的活動，究竟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是否仍有信心可以達到其在開支算案中所列的來年訪港旅客人數及每名旅客的平均消費數字的目標？

旅發局又會採取哪些措施，以盡力確保其所列的各項吸引旅客目標得以達到？

又今年首兩個月，各地訪港旅客數字跟去年同期相比有甚麼變化？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為盡快恢復香港旅遊勝地形象，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已於今年1月及2月份，聯同業界先後前往多個短途市場進行推廣，以吸引旅客訪港。

為維持客源市場多元化，並保持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及世界級旅遊勝地的形象，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把推廣資源集中投放到20個主要客源市場，這20個市場的訪港旅客佔訪港旅客總數超過96%。其中，旅發局投放到國際市場的資源，將佔客源市場的推廣資源76%，其餘24%則會投放到內地市場，當中絕大部分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

旅發局會利用全方位的數碼媒體推廣、公關宣傳，以及消費者旅遊展等途徑，推廣香港獨特和多姿多采的旅遊體驗，從而提升旅客的訪港意欲。

旅發局預期，訪港旅客在2015年將會達到6 471.5萬人次，較2014年增長6.4%；訪港過夜旅客人均消費預期將達到8,062港元，較2014年增加1.1%。旅發局會密切留意情況，適切地調整在各主要市場的推廣策略。

下表列出 2015 年 1 月訪港旅客數字：

客源市場	2015年1月 訪港旅客數字	對比2014年1月
內地	4 490 420	+3.3%
短途市場 <sup>^</sup>	697 580	-0.4%
長途市場 <sup>*</sup>	349 743	+3.3%
新市場 <sup>**</sup>	71 955	+4.3%
總數	5 609 698	+2.8%

<sup>^</sup>不包括內地、越南、印度

<sup>\*</sup> 不包括海灣合作地區國家、荷蘭、俄羅斯

<sup>\*\*</sup> 新市場包括印度、海灣合作地區國家、荷蘭、俄羅斯、越南

二月份訪港旅客的實際數據仍在統計中，旅發局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14-15年度，工商及旅遊科的主要工作包括與競爭事務委員會合作，為全面實施《競爭條例》進行籌備，以及監察《2012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 (修訂)條例》打擊在消費交易中採用不良營商手法的成效。此兩項條例均推行不久或即將推行，是廣泛影響民生的項目，需要向市民繼續多作宣傳和教育。

但本年度的預算開支卻較14-15年度修訂開支減少17.4%。請說明在開支大幅減少的情況下如何有效實施以上兩項條例?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2015-16年度綱領(4)的預算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190萬元(17.4%)，是由於2015-16年度無須支付借調政府人員任職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的薪金及津貼，這方面撥款減少不會影響籌備實施《競爭條例》以及監察《2012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成效的工作。

由於競委會已經在2013年成立，每年預留予競委會的撥款由2014-15年度起納入在綱領 (9)內，在綱領(9)下，2015-16年度給予競委會運作所需的預算撥款為7,59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要提及14-15年度會繼續發展啟德郵輪碼頭，務求將香港發展為區內主要的郵輪樞紐。現時郵輪碼頭的人流，商業配套，交通接駁等均未如理想，請當局提供過去兩年郵輪碼頭的商場出租率和業務分類。

另外，當局有何具體的措施發展郵輪旅遊和碼頭周邊商業項目？相關的編制和開支如何？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啟德郵輪碼頭內設有約5,600平方米的附屬商業區，其中約8成多的面積現已出租，並在2014年夏季起陸續開業，當中設有可作宴會場地的中式酒樓、西餐廳、茶餐廳及附設的外賣部、咖啡店、多家品牌的零售專櫃、婚禮服務公司營運的婚宴場地、香港旅遊發展局的旅客服務中心，及外幣找換店。

旅遊事務署一直與啟德郵輪碼頭及海運碼頭的營運商和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緊密合作，促進本港郵輪旅遊的發展。旅發局於2015-16年度推廣郵輪旅遊的主要工作包括：

**(a) 強化香港「亞洲郵輪樞紐」形象**

- (i) 旅發局會繼續透過參與大型及國際性的郵輪業界活動，包括每年3月在美國邁阿密舉行的Cruise Shipping Miami，向郵輪業界推廣香港作為郵輪旅遊目的地的特色與優勢，強化香港作為「亞洲郵輪樞紐」的形象。

## (b) 推動郵輪旅遊區域性合作

- (i) 旅發局會繼續透過與臺灣觀光局在2014年4月設立的「亞洲郵輪專案」，以資助形式，鼓勵郵輪公司開發並推廣包括參與港口的郵輪旅遊產品，從而推動郵輪旅遊的區域性合作。直至目前，海南省旅遊發展委員會和菲律賓旅遊局已宣佈加盟「亞洲郵輪專案」，令郵輪區域性合作的規模得以擴大。
- (ii)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邀請其他鄰近港口加盟「亞洲郵輪專案」，進一步促進區內郵輪業的發展，並鼓勵更多郵輪公司將香港列入航程之內。

## 提高消費者對郵輪旅遊的認知與需求

- (i) 郵輪旅遊仍然屬於相對新興的旅遊模式，有見及此，旅發局會在內地華南地區、台灣、印度及東南亞等地，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等途徑，向當地消費者推廣郵輪假期的獨特之處，以及香港作為郵輪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旅發局亦會聯同旅遊業界於多個客源市場促銷包括香港在內的郵輪旅遊產品，以吸引更多郵輪旅客訪港。

旅發局於2015-16年度用於推廣郵輪旅遊的預算約為1,320萬元，有關工作主要由旅發局的郵輪業務部以及海外辦事處負責。

另一方面，旅遊事務署亦一直透過郵輪業諮詢委員會，探討進一步促進本港郵輪旅遊發展的方案，提升香港的亞洲郵輪樞紐地位。有關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局工商及旅遊科的編制及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就有關啓德郵輪碼頭的周邊的商業發展，政府已把一幅位於前啓德跑道區內毗鄰啓德郵輪碼頭的「酒店帶」的土地納入2015-16年度賣地計劃，預計可提供約500個酒店房間。政府會陸續把其餘位於「酒店帶」的酒店用地推出市場。此外，政府亦會繼續就推展「飛躍啓德」計劃進行研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1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中指會要求相關部門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Food Truck)引入本港,請提供詳情,包括: 研究美食車引入本港的工作詳情為何?負責的部門及研究時間表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3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中指會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Food Truck)引入本港,請提供詳情,包括負責的部門、研究方法、研究範圍及時間表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04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推動葡萄酒相關業務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請提供詳情，包括具體措施、人手安排及所需開支等。另外，在過去三年（即2012-13、2013-14年及2014-15）每年葡萄酒進出口數目、價值及有關數字的變化分別為何？同期於本港從事葡萄酒有關工作的人數及變化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在推動葡萄酒相關業務方面，我們在2015-16年的工作詳情如下：

- (a) 貿易及投資推廣方面，工商及旅遊科協調有關機構的工作，包括舉辦和推廣葡萄酒盛事，例如美酒佳餚巡禮及國際美酒展，香港貿易發展局及特區政府駐各地辦事處也會進一步協助業界開拓內地以至區內其他有潛力的市場。我們也會配合香港品質保證局在內地宣傳其新推出的香港葡萄酒註冊計劃，突顯香港業界的商譽。此外，「BUD專項基金（機構支援計劃）」亦有支持項目在內地推廣香港作為區內葡萄酒貿易樞紐地位；
- (b) 經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清關便利措施，已由去年9月起優化，讓有關葡萄酒於到達指定的內地口岸時享即時清關。香港海關會加強宣傳；
- (c) 人力培訓和教育方面，除了各院校自行開辦的課程，我們將協助業界及職業訓練局探討可否開辦其他切合行業需要的葡萄酒相關課程；

- (d) 打擊偽冒葡萄酒方面，海關的專責調查隊除會繼續和業界合作監察市場情況外，亦會保持和內地及其他地區海關聯繫；及
- (e) 儲存設施方面，我們會繼續協助香港品質保證局推廣其葡萄酒儲存設施認證計劃，並參與發展局的岩洞長遠發展策略研究，探討容納葡萄酒儲存庫的可行性。

當局主要調配現有資源，以應付以上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本局工商及旅遊科的編制及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上文(a)項提到的美酒佳餚巡禮及國際美酒展，有關開支則透過政府資助金、收費及贊助支付。

根據政府統計處資料，2012-13年至2014-15年本港的葡萄酒貿易數字如下：

#### 進口

年份	總值 (億元)	按年變化	總數量 (千萬升)	按年變化
2014-15 (至2015年1月)	74	+8.8%	4.5	+4.5%
2013-14	80	-0.6%	5.0	-1.4%
2012-13	80	-14.8%	5.1	+4.6%

#### 轉口

年份	總值 (億元)	按年變化	總數量 (千萬升)	按年變化
2014-15 (至2015年1月)	22	+57.1%	2.0	+24.8%
2013-14	17	+7.4%	1.9	-1.4%
2012-13	16	-23.9%	1.9	-1.6%

從事葡萄酒有關工作的人數方面，根據一項在2013年年底進行的行業人力調查，有54 518名全職及13 654名兼職僱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工商及旅遊科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向內地、台灣及東盟進一步推介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跨國公司在香港開展區域或全球業務；請告知本委員會，有關工作在2014-15年度的成效如何？開支是多少？在2015-16的新一年度，有何新的計劃或具體措施？工作目標或預期成效為何？有關工作涉及的開支將會是多少？

提問人： 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在2015-16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投資推廣署會透過舉辦市場推廣活動及研討會，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吸引及協助更多來自內地、台灣、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企業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內地市場方面，該署會繼續聯同內地相關部門和工商組織，在多個經濟高增長的城市舉辦投資推廣研討會，宣傳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拓展海外業務的理想平台，這些城市包括合肥、上海、南京、南寧、濟南、秦皇島等。

台灣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廣泛接觸各行業的企業，並為有意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者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該署會透過其設於台灣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轄下投資推廣小組，加強與台灣商界的夥伴關係，並在台灣不同的城市舉辦研討會和進行投資推廣訪問。該署亦會與在香港的台灣商界保持密切聯繫，並提供後續服務以協助這些企業擴展業務。

東盟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將加強在目標市場(包括新加坡、泰國、印尼、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等國家) 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當地的企業在香港開業。該署亦會舉辦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在香港舉辦聯誼活動，邀請來自東盟目標市場的企業、領事館和商會參加。

投資推廣署在2014-15和2015-16年度在內地、台灣及東盟進行投資推廣的預算實際開支及預算開支如下：

市場	2014-15年度 預算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2015-16年度 預算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6	5.4
台灣	1	1
東盟	0.7	0.7
總額	7.7	7.1

這些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在 2014 年，投資推廣署共完成 75 個內地、8 個台灣及 15 個東盟的投資項目，該署已提升 2015 年的工作目標，會致力完成 76 個內地、11 個台灣及 16 個東盟的投資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28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工作包括：「與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合作，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請告知本委員會，有關工作在過去一年的成效如何？開支多少？在2015-16的新年度將會撥多少資源在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發展上，有何具體措施及實施時間表？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

答覆：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2013年11月，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已開展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例如：

(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

- 我們正落實「原授專利」制度，並正草擬相關的立法建議以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為「原授專利」制度設立法律框架。視乎工作進度，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及最早在2016-17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 我們已於2014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並保障使用者的表達自由。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我們全力協助；
-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我們就《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適用於香港的建議諮詢公眾，建議可使商標擁有人享有一站式服務之便，在多個國家尋求商標保護以及管理商標組合。政府會考慮諮詢結果，定出未來最佳路向；

## (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

- 知識產權署與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攜手合作，自2014年12月起推出為期六個月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亦已擴大其諮詢服務的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更加善用其知識產權；
- 通過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科技署一直資助有助提升創新及科技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2014年，署方推出改善措施，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以及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和應用於公營機構；

## (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

-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建立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Asia IP Exchange)已於2013年底啟用，旨在提升本港的在線知識產權貿易服務量、能力及聯繫。截至2015年2月，該交易平台已吸納28個來自海外、內地和香港的策略伙伴，並展示逾25 000個可供買賣的知識產權項目(包括版權、專利、工業外觀設計，以及商標)；
- 知識產權署在2014年6月開展知識產權貿易統計調查，涵蓋知識產權創造者、擁有人及使用者。調查結果預計在2015年上半年可見；

## (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2013及2014年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三方合作將於本年度繼續，把這個區內知識產權業界的年度盛事提升至策略性層次。

### 小組報告

依據框架細心研究特定政策及支援措施後，工作小組於2015年3月發表報告，提出一系列建議行動「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並以此為我們的願景。

政府接納工作小組報告。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籌劃下，知識產權署將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公營和業界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律師會)緊密合作，跟進有關建議。

## 資源及未來路向

2014-15年度，我們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的工作，有關總薪酬撥款每年為122萬元。其他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一直並繼續由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因應上述提及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 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政府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推行各建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緊密聯繫相關持份者和業界，適當諮詢，以確保順利推行和達至最大效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詞的第90段提到：「作為國際商業中心，香港具有條件發展與知識產權相關的高增值服務，成為區內卓越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我會在未來三年預留二千三百萬元，向中小企提供知識產權諮詢服務和人才培訓等支援。我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請告知本委員會，有關計劃詳情為何？未留三年預留的二千三百萬元將如何分配？向中小企提供的支援有何具體構思和時間表？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2013年11月，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已開展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例如：

(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

- 我們正落實「原授專利」制度，並正草擬相關的立法建議以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為「原授專利」制度設立法律框架。視乎工作進度，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及最早在2016-17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 我們已於2014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並保障使用者的表達自由。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我們全力協助；
-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我們就《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適用於香港的建議諮詢公眾，建議可使商標擁有人享有一站式服務之便，在多個國家尋求商標保護以及管理商標組合。政府會考慮諮詢結果，定出未來最佳路向；

## (二) 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

- 知識產權署與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攜手合作，自2014年12月起推出為期六個月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亦已擴大其諮詢服務的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更加善用其知識產權；
- 通過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科技署一直資助有助提升創新及科技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2014年，署方推出改善措施，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以及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和應用於公營機構；

## (三) 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

-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建立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Asia IP Exchange)已於2013年底啟用，旨在提升本港的在線知識產權貿易服務量、能力及聯繫。截至2015年2月，該交易平台已吸納28個來自海外、內地和香港的策略伙伴，並展示逾25 000個可供買賣的知識產權項目(包括版權、專利、工業外觀設計，以及商標)；
- 知識產權署在2014年6月開展知識產權貿易統計調查，涵蓋知識產權創造者、擁有人及使用者。調查結果預計在2015年上半年可見；

## (四) 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2013及2014年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三方合作將於本年度繼續，把這個區內知識產權業界的年度盛事提升至策略性層次。

## 小組報告

依據框架細心研究特定政策及支援措施後，工作小組於2015年3月發表報告，提出一系列建議行動「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並以此為我們的願景。

政府接納工作小組報告。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籌劃下，知識產權

署將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公營和業界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律師會)緊密合作，跟進有關建議。

### 資源及未來路向

2014-15年度，我們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的工作，有關總薪酬撥款每年為122萬元。其他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一直並繼續由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因應上述提及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 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政府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推行各建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緊密聯繫相關持份者和業界，適當諮詢，以確保順利推行和達至最大效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在綱領（2）及（6）的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中，2015-16年度分別會開設2個及3個職位，請告知本委員會，有關工作職位的詳情為何？主要負責哪些方面的工作？涉及的薪酬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2015-16年度在綱領(2)及(6)下新開設的5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綱領	職位職銜	數目	總薪酬撥款(元)	工作性質及範疇
(2)	高級庫務會計師 (為期5年)	1	1,222,560	就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
	一級會計主任 (為期5年)	1	651,180	
(6)	高級政務主任 (為期2年)	1	1,222,560	為特區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提供支援。
	高級行政主任 (為期2年)	1	896,280	
	機電工程師 (為期2年)	1	896,280	繼續為啓德郵輪碼頭的日常運作提供技術支援。
開設職位總數目：		5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將會繼續主導有關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和促進在內地的貿易和投資，以及確保已公布的措施得以有效落實的工作；有關工作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有何成效或具體工作？涉及開支多少？在新的財政年度將有何新的工作計劃？會否增加開支去加強工作？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協助本港業界進入內地市場，為業界爭取多方面優惠及便利、降低市場准入門檻、放寬業務範圍等。去年12月，內地與香港在CEPA下簽署《關於內地在廣東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協議》，率先在廣東省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在此基礎上，特區政府會繼續積極爭取內地在廣度及深度上對香港服務業進一步開放，以期到今年年底達至內地和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

特區政府也非常重視CEPA的有效落實，我們一直與中央、省、市政府保持緊密合作，積極處理及跟進業界在內地利用CEPA開放措施時遇到的問題。為進一步完善落實CEPA措施的機制，特區政府與國家商務部設立聯合工作小組，討論業界反映的在地方層面遇到的CEPA落實問題，取得良好成果。未來，港方與內地地方會繼續緊密合作，協助業界善用CEPA開放措施，進一步拓展內地市場。

此外，工業貿易署亦提供免費的CEPA資訊及諮詢服務，並與內地有關單位建立通報機制，跟進開放措施的相關法規及實施細則的發布和更新，並將有關資訊在CEPA網站內發布，供業界參考。

以上與CEPA有關的工作由政府不同的單位進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負責制定CEPA的整體政策；工業貿易署統籌有關CEPA進一步開放和落實已開放措施的雙邊討論；各政策局及部門則負責處理各相關服務領域的開放和具體落實事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財政資源，由相關政策局或部門各自負責，我們未有統計實際數額。相關政策局或部門以現有人手兼負此項工作，暫時未有增加開支的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將會繼續監察各項區域經濟融合倡議的進展，並探討香港參與的機遇；請問在2014-15年度這方面的工作做了什麼？當局為香港尋找到什麼機遇？涉及開支多少？在2015-16年度，將會動用多少公帑去進行這方面的工作？有什麼具體工作方案？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政府將會繼續積極參與區域經濟合作，加強香港與區內主要貿易伙伴的經貿關係，確保香港能參與區域的經濟融合，為香港企業帶來新的機遇及發展空間。主要工作有兩方面：(1)區域經濟合作；及(2)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和經貿合作安排。

(1) 區域經濟合作

區域經濟合作方面，香港一向積極參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的事務，促進亞太區內更廣泛的區域合作。香港與亞太經合組織其他成員的貿易，佔本港外貿總值約80%，亞太經合組織提供上佳的平台，讓香港就區內多方面的經貿事務與其他成員合作。

亞太經合組織的首要目標是達成貿易和投資自由化和便利化，促進經濟合作和增長，香港與亞太經合組織成員的經貿關係密切，任何進一步改善區內營商環境及便利貿易及投資的措施均會為香港帶來機遇。

單就貿易便利化而言，亞太經合組織所推動的相關工作，如簡化清關程序、透過亞太經合組織商務旅遊證增強營商者的流動性、推廣電子商貿、建立

有關電訊、電器和電子設備的互相認可安排等，均有助商界節省營商成本和時間，使區內營商環境得以改善。

此外，香港亦積極參與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的工作，議會為區域合作和協調政策提供討論平台，透過研究和政策討論，推動太平洋區域的貿易投資活動和經濟發展，參與議會的人士包括政府官員、商界人士和學者。

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積極參與區域合作組織的工作。

## (2) 自由貿易協定和經貿合作安排

自2011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國香港與新西蘭緊密經貿合作協定》（《協定》）一直順利執行，在2014-5年度，我們與新西蘭按訂立的工作計劃，展開了《協定》的一般性及服務貿易的檢討。在2015-16年度，雙方會因應檢討的結果繼續加強兩地經貿合作。至於香港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的自貿協定，自2012年年底生效後，一直運作暢順，雙方計劃於今年內舉行首次聯合委員會會議。而香港與智利的自貿協定，已於2014年10月生效。

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整體而言是香港第二大貨物貿易伙伴，也是第四大服務貿易伙伴，我們現正積極與東盟談判自貿協定，與東盟締結自貿協定，不但能令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以較佳條件進入東盟市場，亦會促進香港進一步參與區域經濟融合。自貿協定的談判已於去年7月展開，進展順利。我們期望於明年完成談判，讓港商早日受惠。

我們亦計劃與澳門探討締結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香港和澳門均是內地的特別行政區，兩地締結經貿安排，除了可促進兩地經濟進一步融合，亦有助內地與港澳組建新平台，促進大中華經濟區的合作發展。

我們會繼續探討與區內其他經濟體締結自貿協定的可行性，並密切留意區內諸邊自貿協定的發展，若有合適而又能為香港帶來益處的機會，我們會積極考慮適時加入有關倡議。

自香港於2009年和2013年分別與馬來西亞和泰國簽訂經貿合作安排後，我們一直在多個範疇促進和推廣與馬來西亞和泰國的雙邊經濟合作，進一步加強香港與兩國的經濟連繫。在2015-16年度，我們將繼續按上述安排推動各項合作事宜。我們亦將繼續與其他貿易伙伴加強經濟貿易合作，促進區域經濟融合。

以上有關區域經濟融合的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工業貿易署整體工作的開支預算中，所涉及的開支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4-15年度中，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表示會：「繼續與內地當局保持緊密聯繫，以及協助業界應對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調整」，請問在過去一個年度中，當局在這方面做了什麼工作？有關工作的成效如何？共耗用了多少公帑？近期內地多次調整加工貿易政策，香港政府有否評估相關的政策調整對港商造成的影響？當局在新一年度將會提出什麼具體措施協助港商應對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調整？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在 2014-15 年度，工商及旅遊科一直透過以下工作，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轉變：

- 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透過「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
- 透過工業貿易署及各駐內地辦事處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或通訊，以及舉辦宣講會及研討會等活動，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工業貿易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 200 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
- 透過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繼續舉辦推廣及展銷活動，及不時組織經貿代表團到內地考察，加深業界對內地政策及市場發展的認識；

- 透過貿發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機構，為港資企業提供技術升級、提升管理、品牌發展及開拓市場等支援服務，以及內地市場的資訊；
- 在財政支援方面，透過恆常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業進行市場推廣、購置器材、提升營運和技術水平，以及進行業務轉型或遷移；
- 繼續推行於 2012 年 6 月 25 日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開拓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
- 安排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與商會及其他機構，在內地城市舉辦「香港週」推廣活動，以宣傳香港產品和服務，協助港商建立品牌形象，開拓內銷；及
- 由貿發局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

內地當局積極回應了特區政府及業界的不少建議，推出了多項便利及支援措施，包括容許加工貿易「不停產轉型」、「內銷集中辦理徵稅」以及簡化外發加工手續等。就近期內地調整加工貿易政策，例如取消加工貿易項下進口鋼材保稅政策及調整加工貿易禁止類商品目錄，特區政府亦多次向內地有關當局反映了業界的關注及意見，內地當局亦相應延長了取消保稅政策的過渡期，及將部分商品從禁止類商品目錄中剔除。

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以上的工作，上述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局及有關部門及機構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貿易發展局在全球共設有超過40個辦事處，其中13個在內地。請問貿發局在2015-16年度會否開設新的海外辦事處？特別在新興市場，以協助香港中小企尋找商機，開拓業務。如會，數目及地點分別為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計劃於2015-16年度，把新加坡的信息收集中心升格為海外辦事處，以支持貿發局在東南亞國家聯盟地區舉辦的一系列推廣活動，協助香港企業拓展區內業務。此外，貿發局亦計劃於以色列開設新的顧問辦事處，着力加強聯繫區內新成立的創新企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貿易發展局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表示會協助本港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把握網購趨勢帶來的商機，以提升該等公司在數碼年代的競爭力，請問有關工作有何具體措施或計劃，將動用多少開支去推行？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一直以中小企業作為主要服務對象，貿發局亦致力提升香港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在數碼年代的競爭力。在2015-16年度，貿發局將進行以下工作：

(1) 協助香港中小企及新成立公司把握網購趨勢帶來的商機

- 邀請國際知名網商及網銷平台參加貿發局主辦的展覽，與香港中小企及新成立公司洽商；
- 夥拍內地主要網店例如Tmall.com及jd.com，探討開設不同主題的「香港·設計廊」網上店；
- 舉辦一系列研討會及工作坊，讓香港中小企掌握環球網銷潮流，以及增加網上交易的竅門；以及
- 夥拍業內專家如Google及Paypal舉辦工作坊，介紹網上保安及網上推廣訣竅等。

(2) 制訂全面的服務計劃，培育企業家精神，並支援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的成長

- 在「創業日」推出資訊科技創業區，幫助新成立企業聯繫投資者；並把「創業日」發展為新成立企業的平台；
- 把「中小企創業網」改良升級，發展成為香港及海外中小企的互動平台；
- 於2015年把「國際中小企博覽」的「特許經營館」發展為獨立展覽；
- 在逾25個貿發局的展覽中引進小型展位和展櫃，吸引新成立企業參展；以及
- 設計多款實惠推廣套餐，以鼓勵新成立企業利用貿發局的展覽及「貿發網」上的「小批量採購專區」推廣產品。

(3) 利用社交媒體及流動通訊趨勢，加強與公眾和主要持份者的交流

- 透過包括Twitter、Youtube、Facebook、微博及微信等不同媒體推廣貿發局的活動；
- 邀請博客參與貿發局活動；
- 通過微博發放市場資訊，以及「亞洲金融論壇」和「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等旗艦活動的演講重點；
- 強化貿發局網上「新聞中心」，為媒體提供新聞素材、中小企成功故事及多媒體資訊等；
- 推出「商貿全接觸」網站，發放商貿資訊，加強客戶參與度；
- 推出「貿發網」及「經貿研究」流動版，方便用家以不同的流動裝置瀏覽營商資訊及推廣活動詳情；
- 加強「貿發局產品雜誌」應用程式的功能，方便環球買家進行電子採購；
- 針對內地用家需要，推出「香港·設計廊」流動版；以及
- 推出專為中小企及新成立企業而設的「中小企創業網」流動版。

上述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香港貿易發展局的工作包括促進香港作為聯繫內地、以至亞洲的商貿平台。請問貿發局於過去的2014-15年度中，推行這方面工作的成效如何，開支是多少？並請告知本會，在新的2015-16年度中，貿發局在這方面的工作有何具體計劃及策略？撥款預算詳情、人手編制及預計成效為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在2014-15年度舉辦了多項不同形式的活動，如貿易展覽、外訪團、產品展示、買家訪港團等，已帶領逾1 000家中小企到印尼、馬來西亞、緬甸、印度、土耳其、俄羅斯、哈薩克斯坦、阿聯酋、阿曼、南非、巴西、墨西哥、哥倫比亞及秘魯等地考察和推廣貿易，協助港商了解這些市場的新商機，並拓展商脈。此外，貿發局在2014年9月於土耳其伊斯坦布爾舉行「時尚生活匯展」，展示了逾120家香港中小企及設計師的各類優質時尚產品。推廣服務貿易方面，貿發局舉辦考察團，協助本港不同服務業拓展新興市場，例如貿發局在2014年9月帶領物流業訪問印尼雅加達，及在2014年10月與基建及房地產業考察台灣。

在2015-16年度，貿發局將進行以下工作以促進香港作為聯繫內地、以至亞洲的商貿平台，貿發局在這方面的預算約為2.17億元：

(1) 透過貿發局的旗艦活動，展示香港的多元化服務

- 在「亞洲金融論壇」的「Deal Flow」加入新環節，專門討論綠色科技、房地產、保健和食品的投資合作商機；
- 擴大「亞洲航運及物流會議」的展覽規模，加強會議內容，包括航運及供應鏈管理；

- 邀請更多來自東南亞國家聯盟國家的講者參與「亞洲金融論壇」及「亞洲航運及物流會議」，並組團邀請企業來港參與上述活動；
- 與亞洲區及內地的電視台合作，令更多區內觀眾認識「香港國際影視展」；以及
- 吸引更多亞洲及內地公司參加「香港國際授權展」，並擴展「香港創意廊」的規模。

## (2) 確立香港作為亞洲知識產權商貿中心及創新樞紐的地位

- 擴大「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內展覽的規模，同期舉辦「創新及知識產權周」活動系列，以產生協同效益，加強宣傳效果；
- 擴大「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網絡，並借助海外夥伴的訪港及外訪團加深技術合作；
- 加強「設計及創新科技博覽」的創新設計及新發明元素，重點介紹科技相關類別，如流動應用程式、三維印刷及數碼科技；
- 於「國際資訊科技博覽」設立「流動應用程式展區」及於「電子產品展」設立「創新發明區」；以及
- 於以色列開設新的顧問辦事處，着力加強聯繫區內新成立的創新企業。

## (3) 建立香港成為全球公司進軍亞洲市場的關鍵平台

- 於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芝加哥舉辦「邁向亞洲·首選香港」活動，推廣香港作為亞洲的環球商業平台；
- 舉辦行業考察團訪問北美，協助香港服務業供應商、中介、生產商及貿易商在當地建立商脈；以及
- 組織考察團訪問歐洲及韓國，促進香港中介、內地百貨公司以及海外品牌三方合作。

## (4) 推廣香港作為亞洲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

- 聯繫內地省政府及亞洲地區組織代表團參與「亞洲航運及物流會議」，並設立地區展館；
- 於「中國國際海事技術會議和展覽會」上設立「香港館」，協助香港業務探索內地商機；以及
- 於德國舉行路演，讓香港航運服務提供者與當地政府和同業建立聯繫。

## (5) 善用貿發局貿易展覽的市場推廣及品牌發展活動，推廣香港成為亞洲生活時尚潮流指標

- 於部分貿易展覽設公眾日，如「國際時尚薈萃」及「國際名表薈萃」，市民可於展覽最後一天進場參觀，讓品牌測試市場潛力；
- 舉辦「全城聯動」活動，推廣生活時尚展覽包括「國際時尚薈萃」、「設計及創新科技博覽」、「香港國際授權展」、「香港國際影視展」和「香港國際美酒展」，吸引大眾參與；以及

- 透過包括Twitter、Youtube、Facebook、微博及微信等不同媒體推廣，令「全城聯動」的宣傳效果更佳。

(6) 無間斷地為全球貿易商提供全面的網上網下採購服務體驗

- 招攬知名品牌參與「小批量採購專區」網上交易平台；
- 在貿發局貿易展前後推廣「小批量採購專區」網上交易平台，讓買家何時何地都能進行採購工作；以及
- 推出一系列電子雜誌，提供多媒體內容，加強產品展示，以吸引目標買家。

上述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貿發局預期在2015-16年度的工作，將會使更多香港企業受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貿易發展局的工作包括提供全面的發展和培訓計劃，協助香港公司進軍新市場和尋找特色產業。請告知本委員會，貿發局在2014-15年度中，這方面的工作詳情？動用資金多少？成效如何？包括進軍了哪些新市場和找到了哪些特色產業？而在2015-16的新年度，有關工作計劃、撥款預算詳情、人手編制及預計成效為何？有哪些產業和新的海外市場會重點發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開拓新興市場

在2014-15年度，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積極協助港商開拓新興市場，除透過「經貿研究」網站及出版不同類型研究刊物，為中小企提供最新的市場資訊外，貿發局亦舉辦了多項不同形式的活動，如貿易展覽、外訪團、產品展示、買家訪港團等，已帶領逾1 000家中小企到印尼、馬來西亞、緬甸、印度、土耳其、俄羅斯、哈薩克斯坦、阿聯酋、阿曼、南非、巴西、墨西哥、哥倫比亞及秘魯等地考察和推廣貿易，協助港商了解這些市場的新商機，並拓展商脈。此外，貿發局在2014年9月於土耳其伊斯坦布爾舉行「時尚生活匯展」，展示了逾120家香港中小企及設計師的各類優質時尚產品。在推廣服務貿易方面，貿發局舉辦考察團，協助本港不同服務業拓展新興市場，例如貿發局在2014年9月帶領物流業訪問印尼雅加達，及在2014年10月與基建及房地產業考察台灣。

在2015-16年度，貿發局將協助香港企業開拓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印度、中東、拉丁美洲及中、東歐等具高消費力的新興市場，貿發局會在這些市場推廣香港的主要出口產品包括電子、服裝及配飾、鐘表、珠寶、禮品及家庭用品，以及香港服務業的優勢。例如，貿發局會在當地舉辦香港產品展覽、帶領港商參加當地的大型展覽、組織外訪及來港的商貿考察團、邀請當地的主要入口商和分銷商參與貿發局在香港舉辦的展覽及大型會議，以及舉辦更優質的商貿配對和交流活動等。部分重點活動如下：

- 於印尼雅加達舉辦旗艦項目「時尚潮流·魅力香港」，宣傳香港作為帶領潮流的時尚樞紐，以推廣香港的品牌；
- 探討與商務部外貿發展局合作，在阿聯酋迪拜及印度新德里舉辦大型產品推廣活動，並打造在迪拜舉行的「香港產品展」成為中東地區的旗艦活動；
- 組織商貿訪問團，到訪印度新德里及其他城市探討不同行業包括禮品及贈品、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以及資訊和通訊科技、時尚產品等的商機；
- 籌辦基建及房地產服務業訪問團，讓香港服務業者及內地發展商共同探討泰國及緬甸等東盟國家城鎮化發展所帶來的機遇；
- 在東盟國家及印度舉行路演，推廣香港的設計、市場營銷及品牌服務；
- 贊助2016年巴西里約熱內盧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的主要授權代理商來港參觀貿發局舉辦的展覽，為香港出口商穿針引線；
- 在巴西聖保羅的「家品及精品展」及墨西哥城的「禮品精品展」設立香港產品展示，並聯繫當地買家；
- 籌辦商貿訪問團前往墨西哥、巴西、智利、波蘭及斯洛伐克，為港商開拓拉丁美洲及東歐市場；以及
- 舉辦研討會及工作坊，讓中小企業掌握新興市場和特色產業的最新發展。

## 拓展特色產業

貿發局在2014-15年度積極推動特色產業，包括綠色產品、寵物用品及嬰兒用品，具體工作包括組織中國寵物用品買家訪港團、香港寵物用品業商貿拓展團訪問德國紐倫堡、威斯巴登及博霍爾特、香港嬰兒用品業商貿拓展團訪問上海及蘇州、香港時尚產品及寵物用品業商貿團訪問韓國首爾及日本東京，以及香港環保業代表團訪問日本。貿發局亦組織香港公司參與傳統市場的主要特色產業貿易展覽，包括德國紐倫堡Interzoo寵物用品展覽、德國科隆國際少年兒童用品展、中國國際寵物水族用品展覽會（北京），以及美國奧蘭多美國寵物用品展覽。此外，貿發局亦透過其貿易展覽推廣特色產業，例如「香港嬰兒用品展」、「國際環保博覽」、「香港家庭用品展」上設「寵物用品世界」，以及在相關展覽上設專區推廣銀髮用品和綠色產品。大約500名港商參與上述活動。

在2015-16年度，貿發局將一如以往舉辦各類活動推廣特色產業，部分重點活動如下：

### (1) 協助香港公司把握環保、銀髮及嬰童商機

- 組織考察團，協助港商發掘特色行業的商機如環保、銀髮、嬰童及寵物，包括中國寵物用品業買家訪港團、新興市場嬰童用品業買家訪港團、香港銀髮產品商貿拓展團訪問日本及香港環保業代表團訪問日本東京；以及

- 組織香港公司參與傳統市場的主要特色產業貿易展覽，包括美國拉斯維加斯 Superzoo 寵物用品展覽、中國上海 CBME 孕嬰童及童裝展、德國科隆國際少年兒童用品展、中國國際寵物水族用品展覽會（上海），以及美國奧蘭多美國寵物用品展覽。

## (2) 協助香港公司把握食品業及農業的機遇

- 組織食品及相關科技考察團前往美國及加拿大，協助香港公司探索商機；於「亞洲金融論壇」引入食品及農業相關議程，介紹有關行業的投資機遇；利用「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展示香港冷鏈管理及食品物流科技的實力；於「美食博覽」舉辦研討會，瞄準內地及東盟市場，推廣香港作為食品和農產品及服務的有效平台；以及度身設計商貿配對環節，連繫區內主要買家及「美食博覽」參展商。

## (3) 確立香港作為亞洲知識產權商貿中心及創意樞紐的地位

- 擴大「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內展覽的規模，同期舉辦「創新及知識產權周」活動系列，以產生協同效益，加強宣傳效果；
- 擴大「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網絡，並借助海外夥伴的訪港及外訪團加深技術合作；
- 加強「設計及創新科技博覽」的創新設計及新發明元素，重點介紹科技相關類別，如流動應用程式、三維印刷及數碼科技；
- 於「國際資訊科技博覽」設立「流動應用程式展區」及於「電子產品展」設立「創新發明區」；以及
- 在以色列開設新的顧問辦事處，着力加強聯繫區內新成立的創新企業。

上述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貿發局預期在2015-16年度的工作，將會使更多香港企業受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香港貿易發展局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包括「協助香港品牌打入內地市場；把握內地重點推動城鎮化和生產轉型帶來的機遇，協助本港服務業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請告知本委員會其具體計劃內容為何？撥款預算詳情、人手編制及預計成效如何？行政長官在2013-14施政報告中表示要發展香港品牌，貿發局在過去一年中，相關的工作開支及成效如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在2015-16年度，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計劃在現有的人手編制下預留約1.8億元進行以下工作，從建立品牌形象和推廣香港產品着手，協助港商在內地建立銷售網絡，把握內地市場的龐大商機，並協助香港服務業把握內地重點推動城鎮化和生產轉型帶來的機遇，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

- 在內地多個城市（包括鄭州及長春）舉辦「香港時尚購物展」，直接向內地消費者銷售香港設計及品牌產品，亦同場舉辦商貿洽談會，讓港商接觸潛在生意夥伴，爭取落戶機會；
- 在主要城市如大連開設「香港·設計廊」新店，及繼續與內地的百貨店合作，開設更多「店中店」；
- 繼續與內地不同的網上購物平台合作，擴展「香港·設計廊」網上店的規模，協助港商把握內地發展迅速的網購商機；

- 組織香港公司參與內地主要貿易展覽，以推廣香港的特色產品如嬰兒用品及寵物用品；
- 於2015年5月在濟南舉辦「轉型升級·香港博覽」，向山東企業推廣香港各類服務，包括授權、資訊科技及新媒體推廣等；同期舉行「CEO 論壇」，推廣香港服務協助內地企業轉型升級的優勢；
- 在內地城市如寧波、蘇州等舉辦「香港創意營商日」，推廣香港設計、市場推廣、品牌及授權業；
- 與國家文化部及省市政府的文化及宣傳單位合作，在內地不同城市舉行授權研討會，鼓勵內地文化創意企業利用授權業務，推廣內地品牌和增值業務，協助國家把文化創意行業產業化；
- 支持數碼港、香港軟件行業協會、香港零售科技商會和香港無線科技商會在內地舉辦的推廣活動，包括考察團及研討會，協助香港資訊科技業界與內地同業建立聯繫；
- 在濟南舉辦「未來建設 建設未來」推廣活動，推廣香港基建及房地產業；
- 邀請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及其他主管城鎮化的官員，以及內地主要發展商來港，與香港相關服務業供應商建立聯繫；
- 組織考察團到訪內地二、三線城市，協助香港物流業探索合作商機；
- 組織內地企業來港參與「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並參觀香港主要的物流及航運設施，藉以推廣香港的物流及航運樞紐優勢；以及
- 組織考察團到訪重慶、河北及湖南，協助港商把握內地消費服務包括教育、醫療、娛樂及康體文娛的商機。

至於貿發局在2014-15年度推廣香港品牌的重點工作及成效方面，貿發局在武漢和南京舉辦兩場「香港時尚購物展」，累計參展商數目逾360家，會上安排超過860場商貿配對會議，貿發局在2014-15年度的相關開支約為5,500萬元。

貿發局一直致力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貿發局在2014-15年度的相關開支約為8,400萬元。貿發局已分別在北京、廣州、青島、上海及成都開設「香港·設計廊」。此外，貿發局亦與內地的百貨店合作，以「店中店」概念開設一系列的「香港·設計廊」銷售點。至今貿發局已在內地不同城市共開設了15家「店中店」，包括北京(4)、武漢(3)、上海(2)、廣州(1)、成都(1)、重慶(1)、哈爾濱(1)、瀋陽(1)及西安(1)。

「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營運至今，已吸引超過300個香港品牌參與，產品範圍涵蓋服裝配飾、珠寶、鐘錶、禮品、家庭用品和電子消費品等。不少香港品牌更通過「香港·設計廊」，在內地找到合適的合作伙伴，並在不同的內地城市設立銷售點。

至於網上平台方面，貿發局自2010年開始與淘寶網合作，設立面向消費者的網上店。在2014年3月更於內地第二大的網購平台「京東商城」開設新店，協助香港企業開拓內銷市場。至今參與的香港品牌超過500個。

貿發局預期在2015-16年度將會有更多香港企業受惠於上述工作，「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擴展將為香港企業開拓內地市場提供有效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貿易發展局在2014-15年度表示會特別留意「協助香港公司把握亞洲和新興市場的新商機，並協助香港出口商抓緊傳統市場逐漸復蘇的時機」；請告知本委員會，在過去一年中這些工作的進度和成效如何？用了多少開支？在新的一個年度，會否繼續有關工作，若會，詳情為何？將會撥出多少開支款項？人手編制及預計成效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在2014-15年度，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協助香港企業開拓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印度、中東、拉丁美洲及中、東歐等具高消費力的亞洲和新興市場，並同時進一步拓展傳統市場業務，尤其是德國、美國及日本。貿發局在這些市場推廣香港的主要出口產品包括電子、服裝及配飾、鐘表、珠寶、禮品及家庭用品，以及香港服務業的優勢。例如，貿發局在當地舉辦香港產品展覽、帶領港商參加當地的大型展覽、組織外訪及來港的商貿考察團、邀請當地的主要入口商和分銷商參與貿發局在香港舉辦的展覽會及大型會議，以及舉辦更優質的商貿配對和交流活動等。在2014-15年度，約6 000家香港企業參與了貿發局在傳統及新興市場舉辦的推廣活動。

隨著傳統市場逐漸復甦，貿發局將於2015-16年度聚焦於美國及德國等表現較佳的成熟市場。新興市場方面，貿發局將透過區域樞紐，包括印尼、迪拜、印度、巴西、墨西哥及波蘭，拓展有關市場，並會繼續進行上述工作。部分重點活動如下：

## (1) 傳統市場

- 於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芝加哥舉辦「邁向亞洲•首選香港」活動，推廣香港作為亞洲的環球商業平台；
- 強化海外貿易展覽中「香港館」的形象，並提供即場商貿配對服務；
- 帶領港商參與時裝設計展覽如法國的「Who's Next」、日本的「Rooms」及丹麥的「哥本哈根時裝周」；
- 在美國及德國的寵物用品及嬰兒產品大型展覽設立「香港館」，例如美國拉斯維加斯 Superzoo 寵物用品展覽及德國科隆國際少年兒童用品展；以及
- 在海外大型展覽展示香港環保產品，例如柏林消費電子展覽(IFA)、拉斯維加斯國際消費電子展覽(CES)及漢諾威電腦展(CeBIT)。

## (2) 亞洲和新興市場

- 於印尼雅加達舉辦旗艦項目「時尚潮流•魅力香港」，宣傳香港作為帶領潮流的時尚樞紐，以及推廣香港的品牌；
- 探討與商務部外貿發展局合作，在阿聯酋迪拜及印度新德里舉辦大型產品推廣活動，並打造在迪拜舉行的「香港產品展」成為中東地區的旗艦活動；
- 組織商貿訪問團，到訪印度新德里及其他城市探討不同行業包括禮品及贈品、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以及資訊和通訊科技、時尚產品等的商機；
- 籌辦基建及房地產服務業訪問團，讓香港服務業者及內地發展商共同探討泰國及緬甸等東盟國家城鎮化發展所帶來的機遇；
- 在東盟國家及印度舉行路演，推廣香港的設計、市場營銷及品牌服務；
- 贊助 2016 年巴西里約熱內盧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的主要授權代理商來港參觀貿發局舉辦的展覽，為香港出口商穿針引線；
- 在巴西聖保羅的「家品及精品展」及墨西哥城的「禮品精品展」設立香港產品展示，並聯繫當地買家；
- 籌辦商貿訪問團前往墨西哥、巴西、智利、波蘭及斯洛伐克，為港商開拓拉丁美洲及東歐市場；以及
- 舉辦研討會和工作坊，讓中小企業掌握新興市場和特色產業的最新發展。

上述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貿發局預期在2015-16年將會有更多香港企業參加上述的推廣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將繼續促進香港與台灣在貿易、投資和旅遊方面的合作；請告知本委員會，這方面的工作在過去一年中的成效如何，用了多少開支？在新一年度中，又有何具體措施？預算要動用多少開支？預計成效為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特區政府一直積極推動香港與台灣在貿易、投資和旅遊方面的合作，有關詳情如下：

- 貿易推廣方面，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台北辦事處致力推廣香港服務業，並鼓勵台灣品牌與港商合作，利用香港服務業平台，共同開拓海外和內地市場。在 2014-15 年度，貿發局在港台合共舉辦了超過 60 項推動兩地經貿關係的活動，包括組織台商參與在港舉行的各項展覽和論壇，相關開支約為 700 萬元。

在 2015-16 年度，貿發局會繼續透過舉辦各類活動包括展覽會、考察團、洽談會、研討會、路演、商貿配對等，促進兩地貿易往來，並將重點推廣品牌行銷、法律仲裁、物流、專利授權等香港優勢服務業。貿發局在 2015-16 年度預算投放於對台貿易推廣工作的開支約為 700 萬元。

- 投資推廣方面，投資推廣署積極在台灣進行投資推廣工作，鼓勵當地企業利用香港的營商優勢，開拓香港、內地和國際市場。該署透過舉辦市場推廣活動及研討會，

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和探訪當地企業，吸引及協助台灣的企業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在 2014-15 年度，該署投放於台灣市場作投資推廣工作的開支約為 100 萬元(這個數字不包括由總目 144 支付的員工或其他一般開支)。

在 2015-16 年度，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加強以上工作，包括通過在台灣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轄下的投資推廣小組，積極及廣泛接觸更多台灣企業，並在台灣的不同城市舉辦研討會和工作坊以及探訪企業，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投資推廣署也會與在港的台商及有關的台灣商會代表保持聯絡，並為他們提供所需的後續服務。投資推廣署在 2015-16 年度預算投放於台灣市場作投資推廣工作的開支約為 100 萬元(這個數字不包括由總目 144 支付的員工或其他一般開支)。

- 旅遊方面，台灣現時是香港第二大客源市場。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 主要利用在港舉辦的多元化大型活動，例如「美酒佳餚巡禮」、「香港 FUN 享夏日禮」及「繽紛冬日節」等作為宣傳平台，透過不同的推廣工作，包括數碼媒體推廣、公關宣傳，及與業界合作促銷旅遊產品及舉辦消費者活動等，吸引當地的年輕及家庭客群來港度假。旅發局亦會不時向當地旅客發放香港最新的旅遊資訊，例如吃、喝等方面的特色。旅發局於 2014-15 年度投放於台灣市場推廣的修訂預算為 1,170 萬元，至於來自台灣的過夜旅客於 2014 年則錄得 2.7%增長。

旅發局於 2015-16 年度將增撥資源，主要在台北及多個有直航航班來港的二線城市（包括台中、高雄及台南）進行推廣，以吸引度假旅客。旅發局在 2015-16 年度預算對台推廣活動的開支約為 1,260 萬元，有關工作由旅發局及其台北辦事處負責執行。此外，旅發局會繼續聯同台灣及其他鄰近港口，透過名為「亞洲郵輪專案」的區域性合作基金，資助國際郵輪公司營銷推廣及產品開發的部分經費，協助這些公司宣傳包括香港及其他鄰近港口(包括台灣)的郵輪產品，從而鼓勵國際郵輪公司將香港、台灣及其他鄰近港口納入其亞洲郵輪航線，增加區內的郵輪到訪次數。旅發局 2015-16 年度投放於「亞洲郵輪專案」的預算開支約 400 萬元。旅發局預計，2015 年訪港台過夜旅客將會有 1.4%的增長。

此外，我們亦會繼續透過香港方面的「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及「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與台灣方面的「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及「經濟合作委員會」這兩個合作平台，推動港台多範疇和多層次的交流，加強雙邊經濟合作，以推動兩岸三地的經貿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建議將「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延長一年，至明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工商及旅遊科在2015-16年度亦會繼續監察有關措施的運作情況。請按行業表列在過去一年申請特別優惠措施的個案數目、成功申請比率及未能成功獲審批的原因為何？個案審批平均所需時間多久？預計特別優惠措施延長申請期一年，預計將涉及多少貸款額？哪些行業需求較殷切？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信貸保證額。截至2015年2月底，按揭證券公司收到超過11 000宗申請，當中超過9 800宗已獲批准，涉及的總貸款額及總信貸保證額分別約為405億元及324億元。撇除91宗正在處理的申請及987宗由貸款機構撤回的申請，申請成功比率約為99.3%。未能成功獲批的申請共69宗，比率約為0.7%，其中10宗申請因未符合申請資格而被拒絕，其餘59宗被拒申請所涉及的因素包括：還款能力欠佳、財務表現及還款記錄欠佳、過度借貸、應收賬項記錄不良，或有涉及對財務有重大影響的訴訟等。

按行業劃分，「特別優惠措施」的獲批申請情況如下：

行業	獲批的申請數目	佔總獲批申請的百分比
<b>製造業</b>	<b>2 473</b>	<b>25.1%</b>
紡織及製衣	491	5.0%
電子產品	230	2.3%
塑膠產品	193	2.0%
印刷及出版	174	1.8%
其他	1 385	14.0%
<b>非製造業</b>	<b>7 396</b>	<b>74.9%</b>
貿易	4 528	45.9%
批發及零售	835	8.4%
工程	274	2.8%
建築	262	2.6%
交通及物流	237	2.4%
其他	1 260	12.8%
<b>總數</b>	<b>9 869</b>	<b>100.0%</b>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包括「特別優惠措施」以審慎商業原則運作，每宗申請須符合計劃下的審批要求，而申請企業須提交相關文件。一般而言，按揭證券公司在收到銀行提供齊備的申請文件後約三個工作天內，會以書面形式通知銀行申請結果，銀行再提交相關文件後便獲發出信貸保證。按揭證券公司在2014年9月簡化了流程，如貸款機構申請時提交充足文件，按揭證券公司可以最快在三個工作天內直接發出信貸保證，毋須先發出通知。

由於未來一年貸款額及行業需求會受宏觀經濟環境等不同因素影響，我們無法作出相關估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於工商業的財政撥款預算有2億4,420萬元，較2014-15年度增加6,400萬元(35.5%)，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此外，2015-16年度會開設2個職位。請問有關詳情為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6,400萬元(35.5%)，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上述各個範疇在2015-16年度的總預算開支為1.162億元，有關項目的詳情如下：

主要項目	內容簡述
(1) 推行「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	繼續落實在2014年下半年推出的“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及推出零售業推廣運動。

主要項目	內容簡述
(2) 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	因應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的建議，推行一系列新措施，包括向中小企提供知識產權諮詢服務、知識產權人才培訓、支持發展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以及進行宣傳和教育等活動。
(3) 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及其轄下兩個工作小組(即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和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
(4) 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	世貿組織所有成員需每年按照個別成員佔世貿組織全部成員的國際貿易總額的份額，支付費用給世貿組織，以維持組織的運作。預算的增加部分是用作應付貿易份額及瑞士法郎兌港元匯率的變動。

此外，在2015-16年度開設的2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工作性質及範疇
高級庫務會計師 (為期5年)	1	就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
一級會計主任 (為期5年)	1	
開設職位總數目：	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4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工商及旅遊科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包括繼續支援旅發局推廣會展旅遊的工作，請告知本會，有關工作在過去一年的開支和成效如何？在2015-16年度有何新的措施和計劃，會否增加撥款加強推廣？預計成效又如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具高消費力的過夜商務及會展旅客是我們重點吸引的目標客群，政府其中一個主要的旅遊發展策略，是致力提升香港作為區內首選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在2014-15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用於推廣會展旅遊方面的修訂預算開支為4,910萬元，當中包括自2014-15年度起連續3年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的1,500萬元。在2014年，我們共接待超過181萬名過夜會展旅客，較2013年增長11.1%。

為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並致力爭取更多國際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從而強化香港作為「國際會展之都」，旅發局在2015-16年度主要的相關推廣工作將會包括：

企業會議及獎勵旅遊(會獎活動)

- 聯同業界參與多個國際展銷會，加強與專門舉辦會獎活動的業界聯繫；
- 加強與大型企業的聯繫，並聯同航空公司及本地主要的會展場地，分別為會獎活動的主辦機構及旅客，提供適切的款待服務與增值優惠；
- 為會獎活動的承辦機構舉辦獎勵計劃，鼓勵他們向大型企業推介香港作為會獎活動目的地；

- 加大力度向內地私營企業進行推廣；以及
- 聯同本地旅遊業界和主要景點，前往印度多個城市進行路演，並推廣針對會獎活動旅客的優惠旅遊產品。

#### 大型會議

- 集中資源於歐美市場，爭取六個主要行業(即醫療科學、社會科學、科學、科技、工程及商務) 的大型國際會議以及具有高知名度的中小型國際會議來港舉行；
- 利用國際會展業界盛事，如「IMEX」作為推廣平台，向歐美會議主辦機構進行推廣並加強聯繫；
- 在歐洲和美國，分別與專業組織及專業會議籌組者等進行策略性合作，並主動接觸組織的成員，爭取他們在港舉辦大型會議，以及一些規模相對較小，但會再次舉行的商業會議；以及
- 與內地專業組織及其香港分部加強聯繫，並邀請總部設於北京、上海等內地大城市的專業組織來港，了解香港作為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優勢。

#### 展覽

- 聯同本地展覽業界於國際展覽業界活動合作進行推廣，展示香港在舉辦展覽活動方面的優勢；以及
- 協助展覽活動主辦機構進行市場推廣，並與業界合作為出席展覽活動人士提供適切的增值優惠和款待服務，豐富會展旅客的體驗，以鼓勵現有展覽選擇繼續在港舉行，並吸引新的展覽活動來港舉行。

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用於推廣會展旅遊方面的預算開支約為4,700萬元，當中包括自2014-15年度起連續3年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的1,500萬元。旅發局將繼續善用有關撥款，以期爭取更多國際性的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

旅發局預測，2015年訪港過夜會展旅客人次將較2014年增加4.7%，達到190萬人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54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在2015-16年度其中一項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香港旅遊發展局將會為郵輪業的長遠發展奠下基礎，並積極提升香港的亞洲郵輪樞紐地位，請告知本會有關工作詳情為何？預算涉及的開支及人手需要多少？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於2015-16年度推廣郵輪旅遊的主要工作包括：

**(a) 強化香港「亞洲郵輪樞紐」形象**

- (i) 旅發局會繼續透過參與大型及國際性的郵輪業界活動，包括每年3月在美國邁阿密舉行的Cruise Shipping Miami，向郵輪業界推廣香港作為郵輪旅遊目的地的特色與優勢，強化香港作為「亞洲郵輪樞紐」的形象。

**(b) 推動郵輪旅遊區域性合作**

- (i) 旅發局會繼續透過與臺灣觀光局在2014年4月設立的「亞洲郵輪專案」，以資助形式，鼓勵郵輪公司開發並推廣包括參與港口的郵輪旅遊產品，從而推動郵輪旅遊的區域性合作。直至目前，海南省旅遊發展委員會和菲律賓旅遊局已宣佈加盟「亞洲郵輪專案」，令郵輪區域性合作的規模得以擴大。

- (ii)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邀請其他鄰近港口加盟「亞洲郵輪專案」，進一步促進區內郵輪業的發展，並鼓勵更多郵輪公司將香港列入航程之內。

**(c) 提高消費者對郵輪旅遊的認知與需求**

- (i) 郵輪旅遊仍然屬於相對新興的旅遊模式，有見及此，旅發局會在內地華南地區、台灣、印度及東南亞等地，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等途徑，向當地消費者推廣郵輪假期的獨特之處，以及香港作為郵輪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旅發局亦會聯同旅遊業界於多個客源市場促銷包括香港在內的郵輪旅遊產品，以吸引更多郵輪旅客訪港。

旅發局於2015-16年度用於推廣郵輪旅遊的預算約為1,320萬元，有關工作主要由旅發局的郵輪業務部以及海外辦事處負責。

另一方面，旅遊事務署亦一直透過郵輪業諮詢委員會，探討進一步促進本港郵輪旅遊發展的方案，提升香港的亞洲郵輪樞紐地位，有關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局工商旅遊科的編制及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其中一個主要職責，是制定政策，支援中小企；請告知本會，在過去一年，工商及旅遊科提出了哪些政策措施去支援中小企，涉及多少開支？請分項列出。同時，在2015-16年度，工商及旅遊科又有何政策支援中小企，分別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政府一直重視中小企業的發展，並不時檢討政府的支援措施，以對中小企提供適切的支援。

於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屬於工商及旅遊科範疇為支援中小企業而推出或繼續推行的措施及相關開支如下：

(一)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的信貸保證額。「特別優惠措施」是一項有時限的特別措施，申請期原定為九個月，其後獲兩度延長至2015年2月底。鑑於現時外圍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政府已將「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再延長一年至2016年2月底，以繼續協助企業在商業信貸市場上取得貸款。延長申請期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截至2015年2月底，按揭證券公司收到超過11 000宗申請，當中超過9 800宗已獲批准，涉及的總貸款額及總信貸保證額分別約為405億元及324億元。

(二) 工業貿易署現行三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即「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拓展市場和提升整體競爭力。政府建議為「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15億元，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增加至500萬元，及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以加強對中小企業的支援。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諮詢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及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財政撥款屬總目181 - 工業貿易署的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2014年，「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批出的保證額約11.3億元，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批出的資助額分別約2.17億元及1,720萬元。預計2015年，「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批出的保證額約11.4億元，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批出的資助額分別約2.2億元及1,800萬元。

(三) 在知識產權方面，跟進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的建議，政府會在未來3年預留2,300萬元，與業界合作推行一系列新措施，包括向中小企提供免費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提高他們對知識產權的意識，以及協助他們妥善保護、管理和使用知識產權，以帶動業務增長。知識產權署亦會在人力資源方面支援中小企，將推出的知識產權管理人員計劃，可協助中小企管理知識產權以及進行商品化。

(四) 總值10億元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他們在內地的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截至2014年12月底，分別有267宗及44宗申請獲得「專項基金」下的「企業支援計劃」及「機構支援計劃」批出資助，總資助額約為2.63億元。另有19宗企業的申請獲有條件批核，有關申請最終批核與否及其資助金額有待申請企業提交進一步資料才能確定。「專項基金」的財政撥款屬總目181 - 工業貿易署的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2015-16年度的預算支出為9,860萬元。

(五) 香港貿易發展局一直致力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貿發局已分別在北京、廣州、青島、上海及成都開設「香港·設計廊」。此外，貿發局亦與內地的百貨店合作，以「店中店」概念開設一系列的「香港·設計廊」銷售點。至今貿發局已在內地不同城市共開設了15家「店中店」，包括北京(4)、武漢(3)、上海(2)、廣州(1)、成都(1)、重慶(1)、哈爾濱(1)、瀋陽(1)及西安(1)。至於網上平台方面，貿發局自2010年開始與淘寶網合作，設立面向消費者的網上店。在2014年3月更於內地第二大的網購平台「京東商城」開設新店，協助香港企業開拓內銷市場。貿發局在2014-15年度的相關開支約為8,400萬元。在2015-16年度，貿發局會繼續拓展上述工作，預算開支為1.05億元。

- (六) 「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於2014年12月推出，預留5,000萬元協助零售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利用科技以提升生產力，管理人力需求和改善工作環境，預計可支援約1 000間中小企。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視乎申請數目。
- (七)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信保局)自2013年3月1日起為每年營業額少於5,000萬港元的香港企業推出一項「小營業額保單」計劃，為出口商的投保增加靈活性。這項措施已納入信保局的整體預算，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截至2015年2月底，信保局共批出1 309宗申請，受保業務總額逾45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沒有指定

問題：

在此綱領下，競爭事務委員會就實施《競爭條例》而進行的準備工作進度如何？就宣傳工作使公眾了解並遵守條例方面，當局在去年做了什麼工作，成效如何，在2015-16年度將進行甚麼宣傳工作去加強公眾了解《競爭條例》，特別是有沒有針對中小型企業的東主進行宣傳工作？加強中小企業對條例的認識？有關的宣傳工作將耗用多少開支，推行時間表為何；同時，當局會如何協助商界，尤其是中小企，為《競爭條例》的全面實施做好準備？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成立以來，一直為《競爭條例》(《條例》)的全面實施進行準備工作。競委會在2014-15年度的首要工作是按《條例》的規定，草擬執行《條例》的指引。競委會於2014年年中開始收集公眾意見，隨後於2014年10月發布了六份草擬指引進行公眾諮詢，競委會現正審視收到的意見書，並對草擬指引作出修訂，稍後會徵詢立法會。

過往一年，競委會積極接觸公眾及商界，解釋《條例》的要點及益處，同時就指引收集意見。自2014年年中，競委會與主要商會、各界行業協會、中小企代表及不同專業團體舉行了共130場簡介會及會議；亦為中小企及公眾舉辦了5場研討會，反應踴躍。2014年12月，競委會出版了一本以中小企為對象的小冊子，協助他們理解在《條例》下的權利及義務。競委會亦與各商會及行業協會合作，以協助其會員遵守《條例》；並製作及推出了一系列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及教育短片。

在2015-16年，競委會將繼續推出公眾參與及宣傳活動，包括舉辦會議及研討會、參與以中小企為對象的活動及保持與商會/行業協會的聯絡。相關教育資料亦正在籌備中，包括不同類型的小冊子及企業自我評估工具。競委會亦會為普羅大眾進行廣泛宣傳，包括舉辦巡迴展覽、製作電視/電台節目，並在傳統媒體及網上平台開展廣告宣傳。

競委會預期這些宣傳及教育活動將加強公眾對《條例》的理解，並讓企業對《條例》的內容有更清楚的認識，協助他們為《條例》的全面實施做好相應的準備。

競委會在2015-16年的預算開支中，預留了650萬元用於宣傳及公眾諮詢活動，此金額不包括員工薪金及其他難以分類的一般支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會向內地、台灣及東盟進一步推介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跨國公司在香港開展區域或全球業務；請告知本員會，有關工作在過去一個年度的成效如何？開支是多少？在2015-16的新一年度，有何新的計劃或具體措施？工作目標或預期成效為何？有關工作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鍾國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3)

答覆：

在2015-16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投資推廣署會透過舉辦市場推廣活動及研討會，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吸引及協助更多來自內地、台灣、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企業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內地市場方面，該署會繼續聯同內地相關部門和工商組織，在多個經濟高增長的城市舉辦投資推廣研討會，宣傳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拓展海外業務的理想平台，這些城市包括合肥、上海、南京、南寧、濟南、秦皇島等。

台灣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廣泛接觸各行業的企業，並為有意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的業者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該署會透過其設於台灣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轄下投資推廣小組，加強與台灣商界的夥伴關係，並在台灣不同的城市舉辦研討會和進行投資推廣訪問。該署亦會與在香港的台灣商界保持密切聯繫，並提供後續服務以協助這些企業擴展業務。



東盟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將加強在目標市場(包括新加坡、泰國、印尼、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等國家) 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當地的企業在香港開業。該署亦會舉辦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在香港舉辦聯誼活動，邀請來自東盟目標市場的企業、領事館和商會參加。

投資推廣署在2014-15和2015-16年度在內地、台灣及東盟進行投資推廣的預算實際開支及預算開支如下：

市場	2014-15年度 預算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2015-16年度 預算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6	5.4
台灣	1	1
東盟	0.7	0.7
總額	7.7	7.1

這些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在 2014 年，投資推廣署共完成 75 個內地、8 個台灣及 15 個東盟的投資項目，該署已提升 2015 年的工作目標，會致力完成 76 個內地、11 個台灣及 16 個東盟的投資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工商及旅遊科將會繼續與工業貿易署和生產力促進局合作，推行專項基金，以協助香港企業提升競爭力和拓展內銷市場；請告知本會，過去一年專項基金的推行情況如何？而在支持香港企業在內地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和拓展內銷市場的工作上，有何成效？在2015-16年度有何工作指標？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4）

答覆：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推出，在2014年，「專項基金」下的「企業支援計劃」及「機構支援計劃」分別處理了239宗及19宗申請(撇除所有已撤回的申請)，當中，分別有71宗企業申請及8宗機構申請獲批資助，總資助額約為5,830萬元。另有19宗企業申請獲有條件批核，有關申請最終批核與否及其資助金額有待申請企業提交進一步資料才能確定。

獲資助項目絕大部分仍在進行中，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專項基金」的運作情況，並在合適時間評估成效。

我們將於2015-16年度繼續推行「專項基金」，以協助香港企業透過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和拓展內銷市場，提升競爭力及促進在內地的業務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詞第54及55段中提及，香港的紡織和成衣業擁有穩固的根基，促進時裝設計和成衣業的協作，朝高增值方向發展，可以令相關行業創造更大的經濟效益，司長同意整合現有資源和投放新資源合共5億元，在未來3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當局亦會成立業界諮詢組織，就落實各項措施，作出指導和協調；請告知本會，上述工作的詳情為何？推行時間表如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

答覆：

政府會整合現有資源和投放新資源合共五億元，在未來三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包括透過優化本地和參與海外的時裝活動，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為新成立和具潛質的時裝設計企業推行培育計劃；為時裝設計畢業生提供海外實習和進修機會；資助業界參與國際比賽和展覽；以及成立業界諮詢組織，就落實各項措施，作出指導和協調等。

政府會先著手成立業界諮詢組織，以期聯同諮詢組織，計劃和協調各項措施的細節、推行優次及所涉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預算案提出引入外國美食車，有關詳情為何；是否意味政府將重新簽發流動熟食小販牌照；
2. 會否先與18區區議會作商量，並聽取地區意見，才決定在該區引入美食車，以免對市民造成滋擾；
3. 對於傳統的中式木頭車流動熟食小販，是否將繼續採取取締政策；會否推出支援措施，協助這批小販優先轉型至經營美食車；
4. 有否研究如何令外國美食車能夠化身成具有香港街頭飲食特色元素的食肆？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 1,2,4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經營者種類及所售食物種類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我們會在制定具體方案的過程中，進行適當諮詢。
- 3 同時，為保障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食物環境衛生署會繼續採取執法行動，取締售賣熟食的無牌小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7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近年香港經常發生侮辱和驅趕內地遊客的大規模暴力示威活動，令內地遊客對香港及港人的印象轉差。就此，港府會否研究在內地進行宣傳活動，以改善部分內地同胞對香港旅遊之都的負面印象？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近年發生的騷擾旅客事件，損害了香港作為旅遊勝地的聲譽，影響部分購物區店鋪的運作，亦影響香港的公眾秩序。香港是亞洲國際都會，歡迎各地人士來港經商和遊覽，我們相信香港市民是理性的，會繼續熱情款待來自不同地方的旅客，令他們在香港有愉快的體驗。

在內地宣傳工作方面，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會在2015-16年度與全國性的傳媒機構及視頻平台合作，以「我在香港之時」為推廣平台，推出多輯短片，並安排於電視及數碼媒體平台上播放，以宣傳香港的好客形象及獨特的旅遊體驗。旅發局亦會透過內地的報章、雜誌及戶外宣傳品等，向消費者加強推廣相關的主題。

此外，旅發局也會繼續透過互聯網及宣傳品等，提醒旅客在港旅遊時需要注意的事項，當中涉及語言及文化、交通、通訊、緊急求助及環境衛生等方面，藉此加深旅客對香港社會不同範疇的基本了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7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4年的訪港旅客人次達到6080萬，請告知：

1. 請按下表列出相關的訪港旅客資料：

客源市場	旅客人次
中國大陸	
不過夜旅客	
中國大陸「個人遊」旅客(不包括一簽多行)	
中國大陸非「個人遊」旅客(不包括一簽多行)	
「一簽多行」旅客	
短途地區市場(不包括中國大陸)	
長途地區市場	
過夜旅客	
中國大陸「個人遊」旅客(不包括一簽多行)	
中國大陸非「個人遊」旅客(不包括一簽多行)	
「一簽多行」旅客	
短途地區市場(不包括中國大陸)	
長途地區市場	

2. 請按下表，列出2014年「一簽多行」旅客人次的資料：

2014年持「一簽多行」 來港次數	過夜旅客人次	不過夜旅客人次
5次以下		
5次或以上		
10 次或以上		
20 次或以上		
50 次或以上		
100 次或以上		

提問人：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9)

答覆：

(1)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數字，2014年訪港的過夜及不過夜旅客按客源市場分類現表列如下：

客源市場	旅客人次	
	過夜旅客	不過夜旅客
中國內地	1 908萬	2 817萬
內地一般個人遊(非「一簽多行」)旅客	918萬	730萬
內地個人遊「一簽多行」旅客	120萬	1 365萬
內地非個人遊旅客	869萬	722萬
短途市場(不包括中國內地)	540萬	358萬
長途市場	329萬	132萬

註：由於四捨五入關係，個別數字的總和可能不等於總數。

(2) 入境事務處的統計數據顯示，2014年內持「一簽多行」個人遊簽注訪港的內地訪客當中，絕大部分(約96%)在赴港當天入境一次；約3.5%(即每天約一千多人)在赴港當天入境兩次；只有不足1%的訪客(即每天約三十人)在赴港當天入境三次或以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7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演辭提出額外撥款八千萬元給旅遊發展局，在未來一年加強推廣活動，請列出2015年旅遊發展局將利用上述款項舉辦的活動詳情及所涉及的開支。

活動名稱	舉辦時間	對象市場	涉及開支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0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演辭中表示會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引入香港，請告知：

- a. 有關研究由哪個政策局負責？預計會於何時完成？
- b. 構思中的美食車是否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所言，不可以流動經營？原因為何？
- c. 構思中的美食車會以售賣哪些食物為主？

提問人：何俊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a – c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營運地點及售賣食物的種類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局長及副局長過去5個年度每年的外訪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外訪行程的(a)目的、地點、(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d)行程日數，以及(e)涉及開支總額，和(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ii)住宿、(iii)膳食、(iv)宴會或酬酢、(v)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i)	(ii)	(iii)	(iv)	(v)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5）

答覆：

上述期間各年度，局長辦公室用於公務酬酢的實際開支(包括本地、內地及海外)分別約為13萬9千元、8萬2千元、12萬1千元、8萬1千元及10萬9千元(截至2015年2月28日)。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我們並沒有有關的統計數字。

上述期間各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副局長外訪的詳情如下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外訪日期 (次數)	外訪地點	外訪目的	隨行人員 數目	旅費開支 (甲)	酒店開支 (乙)	其他開支 <sup>註</sup> (丙)	總開支 (甲)+(乙)+(丙)
2010-11 (16次)	上海、廣州、日本(札幌、別府、橫濱及東京)、北京、丹麥(哥本哈根)、瑞典(斯德哥爾摩)、台北、以色列、深圳、瑞士(達沃斯)、德國(柏林)及西班牙(巴塞羅那)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 441,000 港元	約 49,000 港元	約 52,000 港元	約 542,000 港元
2011-12 (15次)	美國(三藩市及檀香山)、法國(巴黎)、瑞士(蘇黎世、日內瓦及達沃斯)、北京、成都、烏魯木齊、台北、南昌、太原、上海及重慶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 518,000 港元	約 36,000 港元	約 45,000 港元	約 599,000 港元
2012-13 (19次)	武漢、日本(仙台、東京及大阪)、法國(巴黎)、俄羅斯(喀山、聖彼得堡及符拉迪沃斯托克)、杭州、烏魯木齊、廣州、東莞、寧波、上海、天津、北京、深圳、柬埔寨(金邊)、新加坡及印尼(龍目及雅加達)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 328,000 港元	約 24,000 港元	約 50,000 港元	約 402,000 港元
2013-14 (21次)	廣州、印尼(泗水及峇里)、北京、廈門、鄭州、比利時(布魯塞爾)、法國(巴黎)、美國(紐約、三藩市及洛杉磯)、新西蘭(奧克蘭及威靈頓)、西安、貴陽、重慶、南寧、東莞、瑞士(蘇黎世及達沃斯)及南韓(首爾)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 417,000 港元	約 49,000 港元	約 49,000 港元	約 515,000 港元

外訪日期 (次數)	外訪地點	外訪目的	隨行人員 數目	旅費開支 (甲)	酒店開支 (乙)	其他開支 <sup>註</sup> (丙)	總開支 (甲)+(乙)+(丙)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28日) (21次)	重慶、法國(巴黎)、緬甸(內比都及昂光)、青島、南京、北京、台中、台北、深圳、哈爾濱、廣州、新會、越南(胡志明市)、南韓(首爾)、上海、美國(洛杉磯)及日本(東京及大阪)	出席會議及活動、宣傳及推廣香港(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宣傳推廣活動的典禮、與政府官員、當地組織及港人會面)	每次1-2人	約306,000 港元	約 38,000 港元	約 39,000 港元	約 383,000 港元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 (有關職位在2011年6月28日至2013年10月15日期間懸空)

外訪日期 (次數)	外訪地點	外訪目的	隨行人員 數目	旅費開支 (甲)	酒店開支 (乙)	其他開支 <sup>註</sup> (丙)	總開支 (甲)+(乙)+(丙)
2010-11 (6次)	法國(巴黎)、揚州、上海、 日本(岐阜)及廣州	出席會議及活動(例如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	0	約 94,000 港元	約 8,000 港元	約 11,000 港元	約 113,000 港元
2011-12 (0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2012-13 (0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2013-14 (0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28日) (7次)	廈門、東莞、廣州、惠州、深圳 及福州	出席會議及活動(例如深港合作會議)	0	約 8,000 港元	約 1,000 港元	約 1,000 港元	約 10,000 港元

註：其他開支包括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1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過去一年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檔案管理工作的資料：

1. 各部門專職負責檔案管理的人手數目和職級；如沒有專職的檔案管理的人員，請提供涉及檔案管理工作人員的人手、相關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及需要兼任的工作範圍資料；
2. 請以下表列出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3. 請以下表列出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4.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03)

答覆：

1.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的工商及旅遊科及部門（包括投資推廣署、工業貿易署、知識產權署、香港天文台及郵政署）已委任了部門檔案經理，並由助理部門檔案經理及各分部/科的檔案經理協助推行及監察檔案管理的事務。這些有關人員並非全職負責檔案管理，而每個崗位人員在不同時期所兼任檔案管理工作所佔的時間有差異，難以準確量化有關的時數。
2. 請以下表列出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行政檔案	1965 - 2009	33 個／ 1.463直線米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已遞交申請並有待政府檔案處指示
	1971 - 2014	47 個／ 2.35直線米			有待遞交政府檔案處鑑定
	2001 - 2015	29 個／ 1.95直線米			檔案未達存廢期限
	2003 - 2008	2 個／ 0.1直線米		是	已遞交申請並有待政府檔案處指示
	2008 - 2014	13 個／ 1.36直線米			檔案未達存廢期限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業務檔案	1982 - 2011	536個／ 26.8直線米	有待政府檔案處批校	否	已遞交申請並 有待政府檔案處指示	
	1978 - 2015	52個／ 2.6直線米			有待政府檔案處批核存廢期限	
	2000 - 2014	47個／ 0.65直線米	依據政府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		有待遞交政府檔案處鑑定	
	1958 - 2015	78個／ 4.24直線米			檔案未達存廢期限	
	1981 - 2011	63個／ 3.15直線米	有待政府檔案處批校		是	已遞交申請並 有待政府檔案處指示
	2009 - 2015	34個／ 1.85直線米	依據政府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			檔案未達存廢期限

3. 請以下表列出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1960 - 2002	64個／ 3.011直線米	2014 - 2015	存廢期限由政府檔案處決定	否
	1978 - 1994	9個／ 0.45直線米			是



4.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一般行政					
	意外	1995 - 2006	110 個／ 0.73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法令及法例	2003 - 2007	1 個／ 0.055 直線米			否
	法令及法例	1995 - 2008	10 個／ 1 直線米			是
	嘉許及慰問	2002 - 2009	38 個／ 2.09 直線米			否
	協會及會所	2002 - 2010	4 個／ 0.27 直線米			否
	宣傳及推廣活動	1988 - 1989	1 個／ 0.03 直線米			否
	典禮及慶祝活動	1990 - 2006	4 個／ 0.19 直線米			否
	通告及指令	1973 - 2008	63 個／ 3.19 直線米			否
	通告及指令	1968 - 2012	3 個／ 0.3 直線米			是
	委員會及議會	1986 - 2009	57 個／ 2.82 直線米			否
	委員會及議會	1992 - 2011	1 個／ 0.05 直線米			是
	社會服務	1992 - 2007	1 個／ 0.02 直線米			否
	投訴	1997 - 2010	90 個／ 4.9 直線米			否
	會議及研討會	1985 - 2009	43 個／ 1.67 直線米			否
	會議及研討會	1999 - 2007	3 個／ 0.69 直線米			是
	法團及公司	1997 - 2007	2 個／ 0.1 直線米			否
	環境管理	1979 - 2008	5 個／ 0.25 直線米			否
	禮物及捐獻	2001 - 2009	2 個／ 0.08 直線米			否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歷史事務	2004 - 2005	1 個／ 0.06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是
	管理事務	1996 - 2009	30 個／ 1.55 直線米			否
	辦公室事務	1985 - 2010	20 個／ 0.925 直線米			否
	法定語文	1995 - 2004	1 個／ 0.06 直線米			否
	組織架構	1974 - 2008	11 個／ 0.55 直線米			否
	組織架構	1982 - 2003	1 個／ 0.05 直線米			是
	計劃項目	1979 - 2008	9 個／ 0.45 直線米			否
	報告及統計數據	1986 - 2008	34 個／ 1.45 直線米			否
	保安	1964 - 1975	16 個／ 0.24 直線米			否
	運輸	1986 - 2003	7 個／ 0.19 直線米			否
	訪問及考察	1979 - 2010	38 個／ 1.905 直線米			否
	訪問及考察	1990 - 2009	2 個／ 0.2 直線米			是
辦公室地方及設施						
	辦公室地方	1980 - 2008	4 個／ 0.195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辦公室地方 - 徵用及歸還	1979 - 2009	13 個／ 0.58 直線米			否
	辦公室地方 - 徵用及歸還	1982 - 2003	1 個／ 0.05 直線米			是
	辦公室地方 - 樓宇管理	1982 - 2009	2 個／ 0.08 直線米			否
	辦公室地方 - 保安	1983 - 2008	5 個／ 0.335 直線米			是
	辦公室地方 - 保安	1973 - 2014	3 個／ 0.2 直線米			否
	通訊系統	1987 - 2005	9 個／ 0.33 直線米			否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公用設施及樓宇設備	2002 - 2008	1 個／ 0.055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物料採購及供應					
	目錄、手冊及價目表	1994 - 2012	9 個／ 0.44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衣物	1995 - 2008	3 個／ 0.115 直線米			否
	電腦設備及物料供應	1997 - 2008	4 個／ 0.23 直線米			否
	設備、物料供應及服務	1975 - 2009	577 個／ 4.645 直線米			否
	辦公室儀器及設備	1983 - 2004	9 個／ 0.48 直線米			否
	印刷	1982 - 2004	12 個／ 0.38 直線米			否
	文具	1995 - 1995	1 個／ 0.02 直線米			否
	技術設備及物料供應	2003 - 2003	1 個／ 0.03 直線米			否
	車輛	1981 - 2005	1 個／ 0.03 直線米			否
	財政及會計					
	帳目及會計	1984 - 2009	13 個／ 0.415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津貼	1984 - 2004	17 個／ 0.71 直線米			否
	津貼	1979 - 2014	1 個／ 0.05 直線米			是
	審計	1974 - 2005	17 個／ 0.73 直線米			否
	銀行及銀行業務	1985 - 2005	12 個／ 0.23 直線米			否
	預算	1984 - 2009	78 個／ 3.865 直線米			否
	開支	1996 - 2009	573 個／ 52.1 直線米			否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開支管理	1984 - 2009	47 個／ 1.88 直線米			否
行政檔案	費用及收費	1982 - 2001	4 個／ 0.16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費用及收費	1982 - 2003	8 個／ 0.4 直線米			是
	財務及會計	1994 - 2009	14 個／ 0.61 直線米			否
	撥款及經費	1986 - 1996	2 個／ 0.05 直線米			否
	保險	2000 - 2000	1 個／ 0.02 直線米			否
	往來文件及財務報表	1998 - 2005	5 個／ 0.15 直線米			否
	收入	1996 - 2009	8 個／ 0.405 直線米			否
	薪金	1981 - 2005	5 個／ 0.51 直線米			否
	人力資源					
	招聘及職位調派	1973 - 2009	15 個／ 0.775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獎勵及勳銜	2003 - 2005	2 個／ 0.11 直線米			否
	品行及紀律	1980 - 2008	7 個／ 0.36 直線米			否
	編制	1979 - 2008	89 個／ 4.365 直線米			否
	編制	1982 - 2003	4 個／ 0.2 直線米			是
	健康及安全	1981 - 2009	11 個／ 0.635 直線米			否
	工作時數及逾時工作	1989 - 2011	11 個／ 0.435 直線米			否
	人力資源策劃	1983 - 2009	21 個／ 1.015 直線米			否
	假期及經批准缺勤	1980 - 2010	33 個／ 1.63 直線米			否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工作表現及評核	1968 - 2011	322 個／ 11.485 直線米			否
	晉升及考試	2002 - 2008	2 個／ 0.11 直線米			否
行政檔案	康樂及福利	2002 - 2008	4 個／ 0.17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招募	2002 - 2012	1,507 個／ 9.095 直線米			否
	員工關係	1980 - 2009	72 個／ 4.06 直線米			否
	員工保安 / 操守審查	1980 - 2001	3 個／ 0.09 直線米			否
	培訓及發展	1995 - 2009	35 個／ 1.81 直線米			否
	培訓及發展	1999 - 2007	1 個／ 0.06 直線米			是
	資訊管理、資訊服務及資訊科技					
	公開資料	1995 - 2008	4 個／ 0.22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	否
	資訊管理及檔案管理	2001 - 2008	3 個／ 0.115 直線米			否
	資訊服務	1981 - 2008	63 個／ 3.15 直線米			否
	資訊服務 - 書籍及刊物	1987 - 2009	40 個／ 2.21 直線米			否
	資訊服務 - 展覽	1997 - 1999	2 個／ 0.11 直線米			否
	資訊服務 - 剪報	1979 - 2006	21 個／ 0.9 直線米			否
	資訊科技及電腦系統	1989 - 2004	18 個／ 0.98 直線米			否
	圖書館服務	1983 - 2006	10 個／ 0.37 直線米			否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申請及簽發產地來源證	2011 - 2012	33,330 個* / 3.5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政府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	否
	品牌活動及服務	2014 - 2015	1 個 / 0.05 直線米			
	北京會議文件1999	1999 - 2002	2 個 / 0.09 直線米			
	寄往英國出口航空郵件的編碼標記	1992 - 1992	1 個 / 0.01 直線米			
	就環境事宜對其他機構提供的意見	1976 - 2007	192 個 / 9.42 直線米			
	就公共事業對其他機構提供的意見	1964 - 2008	45 個 / 2.35 直線米			
	綜合郵件處理系統與機械揀信系統性能比較	1999 - 2010	2 個 / 0.2 直線米			
	貨物及工廠巡查	2006 - 2011	2,403 個* / 12.42 直線米			
	戰略物品付運檢查報告	2008 - 2008	1 個 / 1.2 直線米			
	光學文字閱讀機和視頻訊號編碼機閱讀率日常測試	1999 - 2008	10 個 / 0.54 直線米			
	作廢檔案系列	1996 - 2011	75 個 / 3.75 直線米			
	區議會及相關委員會	1977 - 2010	19 個 / 0.97 直線米			
	一般貿易事宜的查詢	1986 - 1991	1 個 / 0.06 直線米			
	自動投寄系統性能評估	1998 - 1999	7 個 / 0.37 直線米			
	機械揀信系統性能評估	1999 - 2002	6 個 / 0.3 直線米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工廠記錄核查	2006 - 2011	1,220 個* / 18.06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政府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	否
	工廠登記及外地加工措施登記	2011 - 2012	140 個 / 5 直線米			
	國際郵件營銷及運作工作坊	1990 - 1990	1 個 / 0.02 直線米			
	郵件單據表	1993 - 1999	1 個 / 0.01 直線米			
	工商業聯絡雜項事宜	1983 - 2006	67 個 / 2.77 直線米			
	規劃署的分區計劃大綱圖	1970 - 2006	283 個 / 22.2 直線米			
	專利檔案	1998 - 2004	42,777 個* / 590 直線米			
	郵繳通服務	2000 - 2002	1 個 / 0.05 直線米			
	機械揀信系統閱讀率性能	1999 - 2010	10 個 / 0.53 直線米			
	郵政機械處理一般查詢	1993 - 2000	2 個 / 0.12 直線米			
	發展大綱及設計藍圖一覽表(規劃署的分區計劃大綱圖)	1963 - 1996	8 個 / 0.7 直線米			
	郵票展2001	2001 - 2005	5 個 / 0.2 直線米			
	郵務運作的標準時間	1999 - 2000	1 個 / 0.01 直線米			
	紡織品通知書及紡織品許可證 - 紡織品通知書及紡織品許可證	2009 - 2012	193,712 個* / 61.5 直線米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紡織商登記方案 - 雜項申請書／表格	2008 - 2012	74,046 個*／7.5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政府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	否
	紡織商登記方案 - 無效的紡織商登記檔案	1993 - 2009	2,354 個*／28 直線米			
	探訪	1985 - 1999	137 個／6.85 直線米			
	就環境事宜對其他機構提供的意見	1976 - 2007	35 個／1.7 直線米	不適用 #	依據政府檔案處批核的檔案存廢期限	是
	就公共事業對其他機構提供的意見	1964 - 2008	27 個／1.4 直線米			
	入境與簽證申請	1978 - 2009	39 個／2.45 直線米			
	機電工程署外判服務	2000 - 2000	1 個／0.02 直線米			

# 檔案經政府檔案處核准後由部門直接銷毀。

\* 這些檔案以個案計算，包括申請書、表格、許可證、通知書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1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3-14及2014-15兩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 決策科／ 部門及年 度	該年度酬 酢及送禮 預算	該年度酬 酢及送禮 分別的最 終實際開 支	該年度每 位出席人 士連酒水 在內的開 支上限	該年度贈 予每名賓 客的禮品 的開支上 限	該年度接 待賓客的 次數、及接 待過的總 人數

2.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4-15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 局／決策 科／部門	接待日期 （年/月/ 日）	該次接待 的賓客所 屬部門／ 機構（請 按部門或 機構及人 數列出） 及職銜	該次接待 的食物開 支	該次接待 的酒水開 支	該次接待 的送禮開 支	該次接待 的地點 （部門辦 公室／政 府設施的 餐廳／私 營食肆／ 其他(請 註明) )

3.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2015-16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預算。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	酬酢及送禮的撥款預算	每名賓客的酬酢開支上限	每名賓客的禮品開支上限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04）

答覆：

一般而言，所有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一般指引規定，因公務酬酢而設的午宴，人均開支應不超過450元，晚宴則以600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轄下部門由2013-14至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部門酬酢撥款項下的開支及2015-16年度預算表列如下：

局 / 轄下部門	公務酬酢 (實際開支)		公務酬酢 (預算)
	2013-14年度 (千元)	2014-15年度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千元)	2015-16年度 (千元)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420	521	568
香港天文台	91	77	95
香港郵政	16	25	196
投資推廣署	283	185	210
知識產權署	136	196	160
工業貿易署	183	285	300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的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活動推廣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派發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或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單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我們並沒有有關的統計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1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2) 工商業，(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6) 旅遊，(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8) 公眾安全，(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請以下列表格，告知過去兩個財政年度(2013-14及2014-15)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	------	-------------------	---------------------	-----------------------------------

(b) 在本年度(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給內部進行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	------	-------------------	---------------------	--

(c) 在本年度(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d) 批出有關顧問項目給有關研究機構時所考慮的準則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05)

答覆：

(a) 2013-14至2014-15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其轄下部門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項目表列如下：

2013-14: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AMR International Ltd.	招標	香港會議及展覽設施需求研究	661,200	2014年1月	進行中	政府會按未來的發展需要及考慮相關因素，研究適當措施，以配合會議展覽業的發展。	不適用

2013-14: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 中/進行 中/已完 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 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國家發展 和改革委 員會對外 經濟研究 所	招標	評估香港加入建 議的中日韓自由 貿易協定之影響 的顧問研究  研究香港加入中 日韓自由貿易協 定對中國、日 本、韓國及香港 的益處及影響	210,800	2013年 9月	進行中	政府會參考研 究報告，評估 香港應否尋求 加入建議的中 日韓自由貿易 協定，以加強 與該些經濟體 的經貿關係。	不適用
理大科技 及顧問有 限公司	招標	有關大珠三角地 區最新經濟發展 的研究	624,000	2013年6 月	已完成	政府已出版有 關研究報告， 用以宣傳香港 作為在大珠三 角地區中引進 外來直接投資 的雙向平台的 角色。	有關報告已於 2014年4月舉 行的一個商界 活動發布。
安永國際 會計公司	招標	有關香港目前創 業生態系統的研究	1,050,000	2013年 11月	已完成	政府已參考顧 問報告的內容， 以檢視香港 創業生態系 統的發展。	顧問提供的 意見用作政府 內部參考。

2013-14: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許氏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技術措施以針對在數碼環境中的盜版活動  顧問會研究海外現正採取或曾試用的技術措施，評估其效能，以及臚列若在香港實施這些措施時須考慮的主要因素  (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  (所有費用已於2011-12及2012-13年度支付)	2012年3月	已完成	在研究如何在香港於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的技術措施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鴻鵠律師事務所	招標	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  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方面，顧問會在法律、技術及程序的事宜上提供意見	—  (所有費用將於其後的財政年度支付)	2014年3月	進行中	不適用	不適用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研究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的商業可行性  (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106,800	2011年12月	已完成	在研究於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旁邊發展飲食及旅遊相關設施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研究的結果已於2013年1月及9月分別向南區區議會屬下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及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滙報。

2013-14: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KPMG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招標	<p>聘任財務顧問以評估位於海洋公園的大樹灣發展項目建議及其相關事宜</p> <p>就海洋公園大樹灣發展項目的財務、商業、經濟、融資安排及其他相關方面提供顧問意見</p> <p>(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p>	215,700	2012年 7月	已完成	在審核大樹灣發展項目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的內容。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招標	<p>在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下，確定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的顧問研究</p> <p>(延續在2012-13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p>	323,000	2012年 9月	進行中	政府及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在推展盛事基金第一層機制時會參考顧問的建議。	不適用
KPMG	招標	就香港迪士尼樂園興建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向政府提供顧問意見	291,400	2013年 12月	進行中	在考慮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時，政府會參考顧問報告。	不適用



2014-15: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 中/進行 中/已完 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 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AMR International Ltd.	招標	香港會議及展覽 設施需求研究  (延續在2013-14 年度進行的研究 項目)	2,644,900	2014年 1月	已完成	政府接納了顧 問的建議。	政府已於2015 年2月向立法 會工商事務委 員會簡介研究 結果及政府的 跟進建議。
國家發展 和改革委員 會對外經濟 研究所	招標	評估香港加入建 議的中日韓自由 貿易協定之影響 的顧問研究  研究香港加入中 日韓自由貿易協 定對中國、日 本、韓國及香港 的益處及影響  (延續在2013-14 年度進行的研究 項目)	210,800	2013年 9月	已完成	政府會參考研 究報告，評估 香港應否尋求 加入建議的中 日韓自由貿易 協定，以加強 與該些經濟體 的經貿關係。	顧問研究報告 用作政府內部 參考。

2014-15: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鴻鵠律師事務所	招標	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  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方面，顧問會在法律、技術及程序的事宜上提供意見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2,980,000	2014年3月	進行中	政府會在擬定修訂專利條例的立法建議時參考顧問的中期研究報告。  (研究仍在進行中)	中期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勁升邏輯私人有限公司	招標	就「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未來發展的顧問研究  目的將「服務」發展成「單一窗口」以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並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	2,394,495	2014年9月	進行中	不適用	不適用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	招標	對零售業的觀感進行意見調查  評估公眾對零售業的觀感，調查結果有助訂出推廣運動的策略	162,000	2014年9月	已完成	在訂出推廣運動的策略時，已參考調查結果。	已交零售業人力發展諮詢小組成員參考。

2014-15: 顧問名稱	批出 辦法 (公開競 投/招 標/其他 (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 日期	研究進 度(籌備 中/進行 中/已完 成)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優斯(香 港)有限公 司	招標	在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下，確定適合引進香港的國際性大型盛事的顧問研究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129,200	2012年 9月	已完成	政府及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在推展盛事基金第一層機制時已參考顧問的建議。	顧問提供的建議用作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及政府內部參考。
KPMG	招標	就香港迪士尼樂園興建第三間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向政府提供顧問意見  (延續在2013-14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1,165,600	2013年 12月	已完成	在考慮酒店發展計劃的財務安排時，政府已參考顧問報告。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b) 及 (c) 在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其轄下部門已預留撥款進行研究的項目表列如下：

2015-16: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外經濟研究所	招標	<p>評估香港加入建議的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之影響的顧問研究</p> <p>研究香港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對中國、日本、韓國及香港的益處及影響</p> <p>(研究已於2014-15年度完成，餘款於2015-16年度結算)</p>	632,400	2013年9月	已完成	政府會參考研究報告，評估香港應否尋求加入建議的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以加強與該些經濟體的經貿關係。	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鴻鵠律師事務所	招標	<p>支援檢討香港專利制度的顧問研究</p> <p>就香港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短期專利制度方面，顧問會在法律、技術及程序的事宜上提供意見</p> <p>(延續在2014-15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p>	1,000,000 (暫定)	2014年3月	進行中	政府會在擬定修訂專利條例的立法建議時參考顧問的中期研究報告。 (研究仍在進行中)	中期研究報告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2015-16: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勁升邏輯私人有限公司	招標	就「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未來發展的顧問研究  目的將「服務」發展成「單一窗口」以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並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  (延續在2014-15年度進行的研究項目)	6,590,355	2014年9月	進行中	不適用	會在顧問研究完成後再考慮具體安排。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	招標	對零售業的觀感進行意見調查  評估公眾對零售業的觀感及推廣運動的成效	162,000	2015年下半年	籌備中	不適用	不適用
(有待委任)	招標	聘請財務顧問為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向政府提供支援及專業意見	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2015年第2季至第3季	籌備中	不適用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有待委任)	招標	全面檢討「幻彩詠香江」燈光音樂匯演，並就它的未來發展建議可行方案	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2016年年初	籌備中	不適用	顧問提供的意見用作政府內部參考。

(d) 本局在甄選顧問公司時，會根據政府現行的有關規則和程序，以公開及公平競爭的原則，選擇合適的顧問公司。甄選準則包括價格、顧問公司的服務質素、有關資歷、經驗、聲譽、專業知識、建議的研究方法和工作計劃，以及成本效益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1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2) 工商業，(3) 資助金: 香港貿易發展局，(5) 資助金: 消費者委員會，(6) 旅遊，(7) 資助金: 香港旅遊發展局，(9) 資助金: 競爭事務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因應中港跨境合作近年日益增加，請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參與的各項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相關資料：

(a)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3-14至2014-15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 及部門或 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 任何協議 文件？該 項文件是 否公開？ 若否，原 因為何？	進度(已完 成的百分 比、開始 日期、預 算完成日 期)	有否向公 眾公布過 具體內 容、目 的、金額 或對公 眾、社 會、文化 或生態等 的影響； 若有，發 布渠道為 何，牽涉 多少人手 及開支？ 若否，原 因為何？	有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b) 本年度（2015-16）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有，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5-16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 及部門或 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 任何協議 文件？該 項文件是 否公開？ 若否，原 因為何？	進度(已完 成的百分 比、開始 日期、預 算完成日 期)	有否向公 眾公布過 具體內 容、目 的、金額 或對公 眾、社 會、文化 或生態等 的影響； 若有，發 布渠道為 何，牽涉 多少人手 及開支？ 若否，原 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c) 除上述表列的項目或計劃外，有否其他形式的中港跨境合作？若有，是以甚麼形式進行？過去3個年度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及2015-16年度預算中預留有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06)

答覆：

促進香港與內地的貿易關係是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一個重要的政策宗旨，與內地的跨境合作/交流是本局及轄下各部門持續性的工作，而且涉及的範圍甚廣，難以簡單地用年度劃分及分項列出。

在綱領(2)工商業下，本局及轄下各部門及有關機構在內地與香港的跨境合作/交流工作主要包括以下範圍—

工作範疇	進展	政府向立法會所發出的有關文件
<p>《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p>	<p>繼2003年簽訂CEPA主體文件後，內地與香港其後每年都在CEPA框架下簽署相關協議，持續增加內地市場對香港開放的深度和廣度，為加強內地與香港的貨物和服务貿易關係，促進兩地貿易及投資便利化，推進兩地經貿長遠發展，發揮了積極作用。2014年12月在CEPA框架下簽訂的《關於內地在廣東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協議》，讓內地率先在廣東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朝著在「十二五」規劃期末內地全境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邁進一步。CEPA及相關協議的文本已上載在工業貿易署的網頁。</p> <p>特區政府亦非常重視CEPA的有效落實。我們會繼續與中央、省、市政府保持緊密合作，協助業界用好CEPA開放措施，進一步拓展內地市場。</p>	<p>2014年12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CB(1)373/14-15(01)號有關《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資料文件</p>



工作範疇	進展	政府向立法會所發出的有關文件
協助港資企業在內地營運	<p>這範疇的工作可分為以下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透過「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li> <li>- 透過工業貿易署及各駐內地辦事處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或通訊，以及舉辦宣講會及研討會等活動，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工業貿易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200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li> <li>- 透過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繼續舉辦推廣及展銷活動，及不時組織經貿代表團到內地考察，加深業界對內地政策及市場發展的認識；</li> <li>- 透過貿發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機構，為港資企業提供技術升級、提升管理、品牌發展及開拓市場等支援服務，以及內地市場的資訊；</li> <li>- 在財政支援方面，透過恆常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業進行市場推廣、購置器材、提升營運和技術水平，以及進行業務轉型或遷移；</li> <li>- 繼續推行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開拓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及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li> <li>- 安排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與商會及其他機構，在內地城市舉辦「香港週」推廣活動，以宣傳香港產品和服務，協助港商建立品牌形象，開拓內銷；及</li> <li>- 由貿發局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li> </ul>	2013年6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CB(1)1282/12-13(03)號文件「內地與香港的商貿關係」

工作範疇	進展	政府向立法會所發出的有關文件
促進投資	<p>內地是投資推廣署重要的目標市場之一。該署已協助了超過 600 家內地企業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投資推廣署會繼續通過舉辦各項投資推廣研討會及展覽、走訪企業，以及安排內地企業赴港考察等積極接觸內地企業，以協助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此外，投資推廣署將加強力度推廣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的重要平台。</p> <p>投資推廣署自2002年起一直與內地省市在主要的海外市場透過合辦推介活動，推廣香港與內地(尤其是珠三角地區)的營商優勢。該署計劃於2015-16年度舉辦 4場海外聯合投資推介會，當中包括與廣州在杜拜(3月)、與珠海在洛杉磯(6月)、與江門在台中(10月)，以及與廣東省及澳門在東南亞(暫定11月)合辦推介會。</p>	<p>2015年2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CB(1)512/14-15(03)號文件「促進外來投資」(註：包括投資推廣署對內地的工作)</p>
旅遊	<p>香港和內地在政府及業界層面一直就旅遊業發展保持緊密聯繫。旅遊事務署與國家旅遊局及廣東省旅遊局等內地旅遊部門設有定期交流機制，討論共同關注的議題。</p> <p>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透過「粵港澳旅遊推廣機構」的平台共同宣傳粵港澳旅遊品牌，同時會與內地多個省市及澳門在主要客源市場合作推廣「一程多站」行程，鞏固香港作為區內旅遊樞紐的地位。</p> <p>此外，旅發局與國家旅遊局透過在國內旅行社開設專櫃，一直共同倡導「優質誠信香港遊」，為旅客提供赴港旅遊計劃。至2013年底，有關計劃的網上和實體專櫃數目為58個。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旅遊法》於2013年10月1日正式實施，對旅遊產品的品質有著明確的規範和要求，旅發局遂開始與內地優質旅行社合作，按照不同季節推廣相應的優質香港旅遊產品。</p> <p>於2015-16年度，旅發局將繼續集中開拓內地非廣東省的客源，在旅遊旺季前進行消費者教育工作，並會與業界推出更高品質的旅遊產品供消費者選擇。</p>	<p>2010年6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CB(1)2301/09-10(05)號文件「《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旅遊合作」</p> <p>2015年2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CB(4)480/14-15(03)號文件「香港旅遊發展局 2015-16 年度工作計劃」(註：包括旅發局在內地的推廣工作)</p>

在 2013-14 年度及在 2014-15 年度，上述與內地在不同範疇的合作，包括在不同的區域合作機制（如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深港合作會議及閩港合作會議等）下簽訂的有關加強經貿合作、知識產權合作、旅遊合作、氣象科技合作的協議。協議的內容附載於相關的立法會文件（於 2013 年 11 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CB(1)171/13-14(01)號文件「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六次會議」、2013 年 12 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CB(1)530/13-14(01)號文件「深港合作會議」及 2015 年 1 月發出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CB(1)364/14-15(01) 號文件「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七次會議」) 及於 2015 年 1 月 22 日發出有關第一次閩港合作會議的新聞稿。

推進兩地合作的工作是持續性的，所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局及有關部門及機構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1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6) 旅遊，(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8) 公眾安全，(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轄下部門過去5個年度每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

- (a) 目的、地點、
- (b) 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
- (c) 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
- (d) 行程日數、
- (e) 涉及開支總額、
- (f) 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佈，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
- (g) 會晤有無會議紀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 (h) 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
- (i) 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
- (ii) 住宿、
- (iii) 膳食、
- (iv) 宴會或酬酢、
- (v) 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f)	(g)	(h)	(i)	(ii)	(iii)	(iv)	(v)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07）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及 轄下部門過去5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見附件一。

特區政府不時按需要與內地相關單位就雙方關注事宜進行交流或討論。一般而言，會視乎不同情況，例如會面和課題的性質、討論雙方的共識安排、討論事項本身的發展等因素，作適當記錄安排。我們會按情況和需要決定是否及如何公布有關行程和落實的協議。

一般而言，所有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一般指引規定，因公務酬酢而設的午宴，人均開支應不超過450元，晚宴則以600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的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活動推廣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派發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或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單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我們並沒有有關的統計數據。

- 完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轄下部門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  
(2010年4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

2010 - 2011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33次	包括北京、重慶、福州、廣州、惠州、上海、韶關、深圳、蘇州、廈門及揚州	73人	1. 到北京與中國海關商討有關「海峽兩岸中轉香港貨物便利計劃」 2. 出席國家旅遊局會議 3. 出席上海世界博覽會	254,000	65,000	99,000	418,000
香港天文台	28次	包括北京、廣州、深圳、南京、珠海、肇慶	40人	1. 出席中國氣象局會議 2. 出席第27屆中國氣象會年會 3. 出席亞洲航空氣象服務網站啟用禮 4. 出席2010高級國際天氣預測講座	51,000	24,000	45,000	120,000
香港郵政	9次	包括北京、河南、上海、海南、廣州及珠海	26人	1. 與國家郵政局及中國郵政會面，促進郵政服務合作 2. 出席卡哈拉郵政組織及萬國郵政聯盟會議和座談會 3. 出席亞洲及太平洋郵務合作組管理委員會會議	96,000	85,000	58,000	239,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投資推廣署	39次	包括北京、上海、成都、杭州、重慶、廣州、天津、長沙和廈門	78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拜訪有意來港投資的內地企業</li> <li>2. 舉辦及出席投資推廣研討會</li> <li>3. 與內地相關機構會面，以加強投資推廣合作</li> </ol>	331,000	155,000	215,000	701,000
知識產權署	13次	包括深圳、廣州、福州、西寧、北京、上海、肇慶	27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辦粵港知識資本管理與企業知識產權管理標準培訓班</li> <li>2. 合辦粵港知識產權與中小企業發展研討會</li> <li>3. 合辦第三次粵港知識產權中介服務機構交流活動</li> <li>4. 出席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聯席會議暨知識產權合作論壇</li> </ol>	21,000	14,000	20,000	55,000
工業貿易署	8次	包括北京、青島、惠州、重慶、廣州及深圳	36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CEPA相關會議及活動</li> <li>2. 與內地官員會面以加強兩地經貿合作</li> <li>3.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會議</li> </ol>	98,000	33,000	24,000	155,000

## 2011 – 2012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22次	包括北京、成都、重慶、東莞、廣州、河南、昆明、南昌、南沙、三亞、上海、深圳、太原、烏魯木齊、廈門及伊利	38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第三屆廣東外商投資企業(內銷)博覽會</li> <li>2. 出席「首屆中國 - 亞歐博覽會」</li> <li>3. 出席「第七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暨經貿洽談會」</li> </ol>	162,000	28,000	46,000	236,000
香港天文台	33次	包括北京、廣州、杭州、天津、廈門、三亞、桂林	48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第44屆颱風委員會會議</li> <li>2. 出席第24屆太平洋海嘯警報及減災系統 - 政府間統籌小組會議</li> <li>3. 出席亞洲地區航空氣象服務會議</li> <li>4. 探訪中國地震局及國家海洋局</li> </ol>	66,000	67,000	90,000	223,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香港郵政	6次	包括北京、南京、廣州及無錫	16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國家郵政局、中國郵政及澳門郵政會面，促進郵政服務合作</li> <li>2. 出席亞洲及太平洋郵政聯盟會議</li> <li>3. 參與亞洲國際集郵展覽</li> </ol>	53,000	23,000	18,000	94,000
投資推廣署	47次	包括北京、上海、成都、昆明、杭州、重慶、深圳、廣州和天津	101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拜訪有意來港投資的內地企業</li> <li>2. 舉辦及出席投資推廣研討會</li> <li>3. 與內地相關機構會面，以加強投資推廣合作</li> </ol>	338,000	168,000	334,000	840,000
知識產權署	12次	包括深圳、廣州、北京、佛山、肇慶、東莞、南昌	31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辦粵港知識產權與中小企業發展研討會</li> <li>2. 合辦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會議</li> <li>3. 出席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聯席會議暨知識產權合作論壇</li> </ol>	23,000	14,000	21,000	58,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工業貿易署	23次	包括北京、杭州、東莞、惠州、廣州、烏魯木齊、蘇州、重慶及深圳	85人	1. 出席CEPA相關會議及活動 2. 與內地官員會面以加強兩地經貿合作 3. 出席推廣香港活動	253,000	89,000	76,000	418,000

### 2012 – 2013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23次	包括北京、成都、東莞、廣州、桂林、海口、杭州、柳州、南寧、寧波、上海、天津、深圳、烏魯木齊、武漢及廈門	45人	1. 與國家知識產權局交流 2. 前往寧波出席2012甬港經濟合作論壇及海灣經濟發展論壇暨三門灣區域推介會 3. 出席國家旅遊局會議	207,000	41,000	54,000	302,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 (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香港天文台	37次	包括北京、上海、瀋陽、成都、韶關、武漢	54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第29屆中國氣象學會年會</li> <li>2. 探訪中國氣象局、中國地震局、國家核事故應急辦、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及中國民航總局</li> <li>3. 出席第八屆亞洲區域氣候監測、預測和評估論壇</li> <li>4. 出席第二十七屆粵港澳氣象會合作會議</li> </ol>	133,000	31,000	150,000	314,000
香港郵政	4次	包括西安、廣州、中山、哈爾濱及北京	8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國家郵政局、中國郵政及澳門郵政會面，促進郵政服務合作</li> <li>2. 出席卡哈拉郵政組織會議</li> </ol>	23,000	10,000	9,000	42,000
投資推廣署	42次	包括北京、上海、成都、杭州、重慶、廣州、天津、武漢、唐山和蘇州	88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拜訪有意來港投資的內地企業</li> <li>2. 舉辦及出席投資推廣研討會</li> <li>3. 與內地相關機構會面，以加強投資推廣合作</li> </ol>	379,000	170,000	283,000	832,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 (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知識產權署	17次	包括北京、廣州、深圳、大連、上海、海南、清遠	38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及國家知識產權局會議</li> <li>2. 合辦粵港知識產權與中小企業發展研討會</li> <li>3. 出席視聽表演北京條約的外交會議</li> <li>4. 出席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聯席會議暨知識產權合作論壇</li> <li>5. 合辦粵港版權產業企業交流活動</li> </ol>	80,000	62,000	45,000	187,000
工業貿易署	20次	包括北京、武漢、廣州、成都、廈門、上海、福州、海南及深圳	50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CEPA相關會議及活動</li> <li>2. 與內地官員會面以加強兩地經貿合作</li> <li>3. 出席推廣香港活動</li> </ol>	174,000	52,000	51,000	277,000

## 2013 – 2014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33次	包括北京、重慶、福州、廣州、貴陽、昆明、南寧、寧夏、欽州、上海、深圳、武漢、廈門、西安、鄭州、珠海及東莞	75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第八屆中國中部投資貿易博覽會(中博會)開幕式及中博會高峰論壇</li> <li>2. 出席粵港服務貿易自由化交流會</li> <li>3. 出席「第九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li> </ol>	314,000	69,000	82,000	465,000
香港天文台	26次	包括北京、珠海、南京、廣州、廈門、杭州	41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中國民用航空天氣高級會議</li> <li>2. 出席第九屆亞洲區域氣候監測、預測和評估論壇</li> <li>3. 出席核事故應急後果評價技術研討會</li> <li>4. 出席第四屆國際民航組織危險氣象小組會議</li> </ol>	61,000	55,000	81,000	197,000
香港郵政	7次	包括廣州、深圳及北京	15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中國郵政及業務夥伴會面，促進郵政服務合作</li> <li>2. 出席亞洲及太平洋郵務合作組管理委員會會議</li> </ol>	8,000	9,000	6,000	23,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3. 出席萬國郵政聯盟舉辦的研討會				
投資推廣署	32次	包括北京、上海、深圳、廣州和廈門	62人	1. 拜訪有意來港投資的內地企業 2. 舉辦及出席投資推廣研討會 3. 與內地相關機構會面，以加強投資推廣合作	275,000	160,000	350,000	785,000
知識產權署	20次	包括清遠、大連、北京、廣州、貴州、四川、深圳、上海、寧波、汕尾、東莞	59人	1. 合辦粵港知識產權與中小企業發展研討會 2. 合辦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會議 3. 出席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聯席會議 4. 合辦粵港版權產業企業交流活動 5. 合辦2014品牌國際化知識產權保護培訓班 6. 與國家知識產權局會議 7.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的知識產權專家團體的會議	101,000	50,000	55,000	206,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工業貿易署	21次	包括北京、廣州、廈門、惠州、新會、珠海、南京、上海、福州、寧波及深圳	63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CEPA相關會議及活動</li> <li>2. 與內地官員會面以加強兩地經貿合作</li> <li>3. 出席推廣香港活動</li> <li>4.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li> <li>5. 出席金伯利進程會議</li> </ol>	162,000	128,000	95,000	385,000

2014 - 2015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 (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26次	包括北京、長沙、重慶、福州、廣州、哈爾濱、南京、青島、上海、廈門、深圳、新會及西安	55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第二十一屆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中小企業部長會議</li> <li>2. 出席亞太經合組織部長級會議</li> <li>3. 出席「2014哈爾濱·香港周」活動</li> </ol>	314,000	51,000	80,000	445,000
香港天文台	27次	包括北京、上海、廣州、青島、珠海	39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第十八屆國際民航組織會議</li> <li>2. 出席第十屆亞洲區域氣候監測、預測和評估論壇</li> <li>3. 探訪上海市輻射環境監督站</li> </ol>	51,000	37,000	63,000	151,000
香港郵政	4次	包括深圳、西安、上海及北京	9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中國郵政及業務夥伴會面，促進郵政服務合作</li> <li>2. 出席卡哈拉郵政組織會議</li> </ol>	13,000	9,000	7,000	29,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 (元)^	總計(元)^
投資推廣署	32次	包括北京、上海、昆明、重慶、深圳、西安、武漢、南京和銀川	53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拜訪有意來港投資的內地企業</li> <li>2. 舉辦及出席投資推廣研討會</li> <li>3. 與內地相關機構會面，以加強投資推廣合作</li> </ol>	220,000	116,000	222,000	558,000
知識產權署	13次	包括廣州、汕尾、佛山、深圳、北京、上海、中山	44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正版正貨承諾活動公益宣傳片網絡開播儀式</li> <li>2. 合辦粵港知識產權與中小企業發展研討會</li> <li>3. 合辦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會議</li> <li>4. 與國家知識產權局及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會議</li> <li>5.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的知識產權專家團體的會議</li> <li>6. 聯合舉辦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聯席會議暨交流活動</li> </ol>	103,000	48,000	59,000	210,000

部門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參與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sup>^</sup>	酒店住宿(元) <sup>^</sup>	其他開支* (元) <sup>^</sup>	總計(元) <sup>^</sup>
工業貿易署	20次	包括北京、廣州、南京、上海、青島、重慶、蘇州、哈爾濱及深圳	70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席CEPA相關會議及活動</li> <li>2. 與內地官員會面以加強兩地經貿合作</li> <li>3. 出席推廣香港活動</li> <li>4.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li> <li>5. 出席金伯利進程會議</li> </ol>	299,000	465,000	418,000	1,182,000

\* 其他開支包括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sup>^</sup> 數值調整至千元為單位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年度推廣貿易及服務所需的預計總支出，以及提供每個項目的平均開支預算？
- (b) 過去五年在推廣貿易及服務活動時，哪一類活動的平均開支最高/最低？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於2015-16年度將舉辦約830項活動，推廣香港製造業和服務業，預計總支出約為28.41億港元。主要推廣形式包括展覽、會議、考察團、路演、研討會、工作坊、商貿配對及產品展示等。活動開支主要取決於活動形式、規模、參與企業數目、宣傳、舉行地點及場地要求等。一般而言，於海外市場舉辦的推廣活動的平均開支較高，在香港舉辦的小型活動如工作坊及研討會的開支則較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有關過去五年，以及最新過夜及不過夜旅客人數的數據？如不過夜人數有下跌趨勢，原因為何？
- b. 當局的實際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增幅由2013的13.9%，跌至2014年的8.7%。由此可見，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有下跌趨勢。可否告知本會2015年的人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增幅預計將會持續下跌至5.5%的原因？
- c. 當局是以何基礎預測每名過夜旅客的平均消費在2015年將為8,062元？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7）

答覆：

- (a)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數字，在過去五年（即2010年至2014年），過夜訪港旅客及不過夜訪港旅客數字按年均錄得增長，詳情如下：

年份	過夜旅客		不過夜旅客	
	人次	與一年前比較	人次	與一年前比較
2010	2 009萬	+18.7%	1 595萬	+25.9%
2011	2 232萬	+11.1%	1 961萬	+23.0%
2012	2 377萬	+6.5%	2 484萬	+26.7%
2013	2 566萬	+8.0%	2 864萬	+15.3%
2014	2 777萬	+8.2%	3 307萬	+15.5%

- (b) 旅發局預計2015年入境旅遊相關總消費增幅將較過去一年放緩，主要原因是由於旅發局預期2015年訪港旅客的增長率，將會由2014年的12%放緩至2015年的6.4%。另外，內地旅客消費模式的改變、匯率波動，以及個別地區經濟發展情況等因素，均會對訪港旅客的消費力構成影響。
- (c) 旅發局每年制訂旅遊業指標（包括過夜旅客的平均消費等）的預測時，均會考慮多項因素，例如旅遊業機遇及挑戰、旅遊相關政策、主要客源市場的旅遊業發展趨勢和模式，以及相關國際組織的分析和預測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5) 資助金：消費者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有關消費者委員會資助金的修訂預算增加110萬元。當局可否解釋消費者委員會人力資源所需撥款增加的原因？如增加撥款是因增添職位，請列明職位名稱及為增添職位所需的詳細開支。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

答覆：

2015-16年度消費者委員會資助金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110萬元，將用於支付該會一個新設恆常職位的薪酬，該職位主要負責處理資訊科技事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0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至今協助香港公司進一步開拓東盟及印度市場的相關措施之詳情？
- (b) 當局可否提供有關協助香港公司開拓東盟及印度市場的總開支預算？
- (c) 為開拓東盟及印度市場的有關年均支出？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積極協助香港公司進一步開拓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及印度市場，在2014-15年度，除透過「經貿研究」網站及出版不同類型研究刊物，為中小企提供最新的市場資訊外，貿發局亦舉辦了多項不同形式的活動，如貿易展覽、外訪團、產品展示、買家訪港團等，已帶領逾230家中小企到印尼、印度、緬甸等地考察及推廣貿易，協助港商了解東盟國家及印度的新商機，並拓展商脈。在推廣服務貿易方面，貿發局舉辦考察團，協助本港不同服務業拓展新興市場，例如貿發局在2014年9月帶領物流業訪問印尼雅加達。

在2015-16年度，貿發局會在這些市場推廣香港的主要出口產品包括電子、服裝及配飾、鐘表、珠寶、禮品及家庭用品，以及香港服務業的優勢。例如，貿發局會在當地舉辦香港產品展覽、帶領港商參加當地的大型展覽、組織外訪及來港的商貿考察團、加強推廣及邀請當地的主要入口商和分銷商參與貿發局在香港舉辦的大型服務推廣活動，包括「亞洲金融論壇」、「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香港國際授權展」、「設

計及創新科技博覽」及「香港國際影視展」等，以及舉辦更優質的商貿配對和交流活動等。部分重點活動如下：

- 於印尼雅加達舉辦旗艦項目「時尚潮流·魅力香港」，宣傳香港作為帶領潮流的時尚樞紐，以推廣香港的品牌；
- 探討與商務部外貿發展局合作，在印度新德里舉辦大型產品推廣活動；
- 組織商貿訪問團，到訪印度新德里及其他城市探討不同行業包括禮品及贈品、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以及資訊和通訊科技、時尚產品等的商機；
- 籌辦基建及房地產服務業訪問團，讓香港服務業者及內地發展商共同探討泰國及緬甸等東盟國家城鎮化發展所帶來的機遇；
- 在東盟國家及印度舉行路演，推廣香港的設計、市場營銷及品牌服務；以及
- 把新加坡的信息收集中心升格為海外辦事處，以支持貿發局在東盟地區舉辦一系列推廣活動，協助香港企業拓展區內的業務。

上述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1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4-2015年度用於支付政治助理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2016年度用作支付政治助理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我們為局長政治助理職位在2014-15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修訂預算為120萬元。為編製財政預算，我們為局長政治助理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為125萬元。

在2014-15及2015-16年度，本局無開支及預算用於支付局長政治助理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2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4-2015年度用於支付副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2016年度用作支付副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我們為副局長職位在2014-15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修訂預算為222萬元。為編製財政預算，我們為副局長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為233萬元。

在2014-15及2015-16年度，本局並無開支及預算用於支付副局長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3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4-2015年度所有用於支付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2016年度用作支付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我們為局長職位在2014-15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修訂預算為342萬元。為編製財政預算，我們為局長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為358萬元。

在2014-15及2015-16年度，本局並無開支及預算用於支付局長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提出多項支援中小企的措施，請政府告知本會：過去一年，「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的「特別優惠措施」的成效為何？成功獲批的申請數字為何？被拒絕的申請數字為何？共批出的金額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信貸保證額。截至2015年2月底，按揭證券公司收到超過11 000宗申請，當中超過9 800宗已獲批准，涉及的總貸款額及總信貸保證額分別約為405億元及324億元。撇除91宗正在處理的申請及987宗由貸款機構撤回的申請，申請成功比率約為99.3%。未能成功獲批的申請共69宗，比率約為0.7%，其中10宗申請因未符合申請資格而被拒絕，其餘59宗被拒申請所涉及的因素包括：還款能力欠佳、財務表現及還款記錄欠佳、過度借貸、應收賬項記錄不良，或有涉及對財務有重大影響的訴訟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提出多項支援中小企的措施，請政府告知本會：過去一年，「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的成效為何？成功獲批的申請數字為何？被拒絕的申請數字為何？共批出的金額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自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底，「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的統計數字如下：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獲批申請數目	11 582	14
不獲批申請數目	3 129	14
獲批資助額(元)	\$187,058,986	\$14,885,069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旨在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現時資助範圍包括參加展覽會和商業考察團，及在以出口市場為目標對象的印刷貿易刊物和合資格貿易網站上刊登廣告。自基金於2001年成立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超過185 000宗申請，總資助額約28億元，受惠的中小企業超過42 000家。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資助非分配利潤組織（包括工商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等）推行項目，以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中小企業的競爭力。自基金於2001年成立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超過240宗申請，總資助額約2.7億元，惠及眾多行業及企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52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今年財政預算案提及旅遊業貢獻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五，高於前年的百分之四點五，並帶動其他行業發展，聘用二十七萬人。二零一四年訪港旅客人數六千多萬，較上一年增加百分之十二，總消費增長百分之九，超過三千五百億元。

- (a) 當局預計旅遊業和關連產業在未來一年將聘用多少人及增長率。
- (b) 旅遊業一直希望朝高增值方向發展，以利旅遊業長遠及健康的發展。當局將推出哪些措施以配合這目標及涉及開支多少？
- (c) 面對訪港旅客人數不斷上升，當局將有甚麼加大旅遊業接待能力的具體措施，和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 (a) 未來一年旅遊業和關連產業的人力資源需求及行業增長會受全球宏觀經濟環境的變化、匯率變動及旅客消費模式的轉變等因素影響，特區政府並無相關的估算。
- (b) – (c)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香港旅遊業的長遠健康發展，同時明白香港社會對於旅客數字持續增長對民生影響的關注，因此特區政府在過去一段時間就這個議題做了多方面的工作，其中包括於2013年年底完成的《香港承受及接待旅客能力評估報告》（評估報告）。特區政府正根據評估報告的建議，積極增加香港的接待能力，亦會著力吸引高消費客群。

主題樂園方面，本港兩大主題樂園（即迪士尼樂園及海洋公園）將會繼續推展新的發展項目。海洋公園正在大樹灣發展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園內首間酒店香港海洋公園萬豪酒店的工程亦已經展開，兩個項目均預計於2017年完成。此外，海洋公園已就漁人碼頭酒店計劃邀請業界遞交意向書，視乎業界遞交意向書的情況，海洋公園將會為有關酒店發展重新招標。另一方面，香港迪士尼樂園繼去年10月推出全新的「迪士尼光影匯」夜間巡遊，未來會繼續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包括今年稍後的十周年慶祝活動、2016年年底啟用以漫威人物「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以及於2017年年初落成以探索冒險為主題，提供750間客房的新酒店。特區政府亦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

酒店供應方面，截至2014年年底，全港共有244間酒店，合共提供約72 700個酒店房間。本港兩大主題公園以及機場島北商業區內的新酒店計劃將分別啟動，合共提供2 200多個房間。此外，特區政府已把一幅位於前啓德跑道區內的「酒店帶」的土地納入2015-16年度賣地計劃，預計可提供約500個酒店房間。整體而言，我們預計未來數年將有不少新酒店相繼落成，而本港酒店房間總供應將於2017年增至約84 000個。

就吸引高消費旅客方面，經濟發展委員會轄下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認同大嶼山及「飛躍啓德」有潛力發展成為具特色的旅遊設施群，以吸引更多高消費旅客訪港。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於2014年3月成立，協助考慮及推行值得發展及可行的建議；「飛躍啓德」城市規劃設計概念國際比賽亦已於2014年11月公布得獎結果，特區政府會參考得獎及入圍作品的設計和構思以推展該項目。

具高消費力的過夜商務及會展旅客是我們重點吸引的目標客群，特區政府其中一個主要的旅遊發展策略，是致力提升香港作為區內首選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面對區內會展旅遊業日趨激烈的競爭，香港旅遊發展局轄下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將繼續致力爭取更多國際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從而強化香港作為「國際會展之都」。另外，為配合香港會議業的長遠發展，特區政府考慮待沙田至中環線會展站於2020年左右落成後，在上蓋興建新的會議中心，並已邀請香港貿易發展局着手規劃。另一方面，特區政府亦會與廣東和澳門當局合作，向海外旅客推廣一程多站旅遊，以及邀請鄰近港口加盟「亞洲郵輪專案」，鼓勵郵輪公司開拓訪港航線，吸引更多具高消費力的郵輪旅客訪港。

提升本港接待能力，並吸引更多高消費旅客來港旅遊的工作持續不斷，所涉及的關支已納入本局及有關部門及機構的編制和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3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研究引入外國美食車（food truck），讓旅客一邊享受美食，一邊欣賞香港景色。請問當局：

- (a) 當局預料引入外國美食車的運作開支為多少？
- (b) 當局將如何解決引入美食車後有可能面對的問題，例如如何保障衛生及交通運輸配合？
- (c) 預料每部美食車的投資額約多少？如有關成本較經營餐廳為低的話，當局有否考慮把有關計劃與推動港人創業的政策結合，鼓勵年輕人經營美食車，例如會否提供資助？如有，詳情為何，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 (a) – (c)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經營者種類及營運成本等）、食物安全、環境衛生及其他影響（包括交通運輸）等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工作，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3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至16年度，當局有何計劃扶植新興行業及支援中小企？預計支援中小企方面，需要多少開支？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扶植新興行業**

創意產業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轄下的「創意香港」，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有利於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協助業界開拓市場，支援新成立的企業。財政司司長在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宣佈向「創意智優計劃」再度注資4億元，為創意產業不同界別提供支援，資助業界參與和舉辦相關的推廣活動，提供培育課程，以及資助本地創意人才到海外交流實習。

在支援設計業方面，政府會撥款8,000萬元，支持香港設計中心由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的基本運作。政府亦會繼續支持「設計創業培育計劃」，並考慮擴大該培育計劃的規模，以培育更多新成立的设计企業。

香港電台(港台)已推行電視節目外判計劃十多年，致力為本地新進製作人提供平台，令其作品，包括紀錄片、戲劇及動畫都可以在港台節目時段中展現，為本地的廣播工業注入創意，培育人才。2014-15年度，電視節目外判節目播出時數約24小時，開支約995萬元。2015-16年度，外判節目播出時數及開支大致與本年度相若。

## 創新及科技

創新及科技是重要的經濟動力，並支持其他行業的發展。為了加強推動香港的創新及科技發展工作以增加香港長遠的競爭力，行政長官於2014年的《施政報告》中宣布再次啟動成立創新及科技局的工作。我們會繼續相關的工作，並尋求立法會議員支持盡早成立創新及科技局。

政府致力透過提供硬件和軟件的支援，促進「官產學研」的結合，推動本地創新及科技發展。在硬件方面，我們主要透過香港科學園，為以科技為本的公司提供基礎設施。在軟件方面，我們藉着「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有利於產業創新和提升科技水平的項目。

### 「創新及科技基金」

為了就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長遠及全面的支援，行政長官在2015年的《施政報告》中建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50億元，並將「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納入基金之內。有關建議已在本年2月27日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

### 「企業支援計劃」

同時，為了優化向科技企業提供的財政支援，以及鼓勵更多本地公司投資研發，創新科技署將於本年四月左右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新計劃下經優化的特點如下—

- (a) 公司規模 — 在香港註冊的公司不論規模大小，均符合資格申請；
- (b) 資助上限 — 每個獲批項目會按等額出資方式獲批最高1,000萬元資助；以及
- (c) 收回資助款額的規定 — 與「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不同，新計劃不設有關收回政府資助的規定。

此外，我們會為員工人數少於100人和就每個「企業支援計劃」項目申請不多於280萬元資助的公司，推出特設安排，以便能更有效和集中地處理中小企所提交的申請。

###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創新科技署在2014年9月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六所本地大學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鼓勵大學團隊成立初創科技企業，把研發成果從大學校園引進到現實環境，並推動研發成果實踐化。該計劃的特點如下—

- (a) 該六所本地大學每所每年可獲上限為400萬元的資助，初步為期三年(即2014-15至2016-17年度)；
- (b) 該署會在每個政府財政年度結束後，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資助；以及
- (c) 資助範圍包括成立和營運初創科技企業所牽涉的必須開支(例如人手、家具及設備、法律和會計服務、場地租用等)、研發項目開支、宣傳活動以及市場推廣時所牽涉的費用。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主要透過以下方式為初創科技企業提供支援，包括—

(一)推行以下三個科技創業培育計劃—

- (i) 科技創業培育計劃；
- (ii) 生物科技創業培育計劃；及
- (iii) 網動科技創業培育計劃

科技園公司的創業培育計劃為初創企業提供有系統的支援，包括提供租金優惠的工作空間、多項津貼資助和網絡平台、發放資訊及市場消息、促進和吸引海外投資、開拓宣傳及市場推廣渠道等。自1992年起截至2015年2月底，已有349家科技公司畢業於創業培育計劃。現正接受培育的科技公司共有174家。在2015-16年度，科技園公司會增撥資源，將培育公司數目增加至185間；

(二)在2014年初，科技園公司推出「飛躍企業促進計劃」，為正接受或已完成培育的出色初創科技企業提供業務拓展、企業發展，及其他重要領域的支援，以進一步協助他們擴展業務。現時已有四間公司獲挑選加入此項計劃。科技園公司計劃再挑選四至八家企業加入此計劃；

(三)為協助填補本港初創科技企業在初創階段遇到的資金短缺，並鼓勵更多天使投資者和投資基金對本地創新及科技產業作出更多投資，科技園公司亦建議成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科技園公司已在其現金儲備中撥出5,000萬元以成立基金，現正草擬成立基金的詳細內容，預計基金可在今年稍後推出；以及

(四)科技園公司亦透過不同方式加強與初創生態系統內其他持份者(包括其他共用工作間營運者、大學、投資推廣署等)的聯繫。

科技園公司將使用其內部資源推展上述計劃，政府並無提供額外撥款。

## 支援中小企

政府一直重視中小企業的發展，並不時檢討政府的支援措施，以對中小企提供適切的支援。

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提出政府會推行以下措施支援中小企業：

(一)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的信貸保證額。「特別優惠措施」是一項有時限的特別措施，申請期原定為九個月，其後獲兩度延長至2015年2月底。鑑於現時外圍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政府已將「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再延長一年至2016年2月底，以繼續協助企業在商業信貸市場上取得貸款。延長申請期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

(二) 工業貿易署現行三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即「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拓展市場和提升整體競爭力。政府建議為「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15億元，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增加至500萬元，及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以加強對中小企業的支援。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諮詢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及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財政撥款屬總目181 - 工業貿易署的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預計2015年，「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批出的保證額約11.4億元，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批出的資助額分別約2.2億元及1,800萬元。

(三) 在知識產權方面，跟進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的建議，政府會在未來3年預留2,300萬元，與業界合作推行一系列新措施，包括向中小企提供免費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提高他們對知識產權的意識，以及協助他們妥善保護、管理和使用知識產權，以帶動業務增長。知識產權署亦會在人力資源方面支援中小企，將推出的知識產權管理人員計劃，可協助中小企管理知識產權以及進行商品化。

此外，我們亦會繼續推行以下措施支援中小企：

(一) 總值10億元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他們在內地的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專項基金」的財政撥款屬總目181 - 工業貿易署的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2015-16年度的預算支出為9,860萬元。

(二) 香港貿易發展局一直致力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貿發局已分別在北京、廣州、青島、上海及成都開設「香港·設計廊」。此外，貿發局亦與內地的百貨店合作，以「店中店」概念開設一系列的「香港·設計廊」銷售點。至今貿發局已在內地不同城市共開設了15家「店中店」，包括北京(4)、武漢(3)、上海(2)、廣州(1)、成都(1)、重慶(1)、哈爾濱(1)、瀋陽(1)及西安(1)。至於網上平台方面，貿發局自2010年開始與淘寶網合作，設立面向消費者的網上店。在2014年3月更於內地第二大的網購平台「京東商城」開設新店，協助香港企業開拓內銷市場。在2015-16年度，貿發局會繼續拓展上述工作，預算開支為1.05億元。

(三) 「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於2014年12月推出，協助零售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利用科技以提升生產力，管理人力需求和改善工作環境。預計5,000萬元撥款可支援約1 000間中小企。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視乎申請數目。

(四)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信保局）自2013年3月1日起為每年營業額少於5,000萬港元的香港企業推出一項「小營業額保單」計劃，為出口商的投保增加靈活性。這項措施已納入信保局的整體預算，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會整合現有資源和投放新資源合共五億元，在未來三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包括透過優化本地和參與海外的時裝活動，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為新成立和具潛質的時裝設計企業推行培育計劃；為時裝設計畢業生提供海外實習和進修機會；以及資助業界參與國際比賽和展覽等。政府亦會成立業界諮詢組織，就落實各項措施，作出指導和協調。請問來年有關工作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時間表為何；會否考慮活化更多工廠大廈，以提供更多創業空間給業界？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

答覆：

政府會整合現有資源和投放新資源合共五億元，在未來三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包括透過優化本地和參與海外的時裝活動，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為新成立和具潛質的時裝設計企業推行培育計劃；為時裝設計畢業生提供海外實習和進修機會；資助業界參與國際比賽和展覽；以及成立業界諮詢組織，就落實各項措施，作出指導和協調等。

政府會先著手成立業界諮詢組織，以期聯同諮詢組織，計劃和協調各項措施的細節、推行優次及所涉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9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內，工商及旅遊科將會繼續支援旅發局在主要客源市場的宣傳工作及在新市場的市場推廣工作；而旅發局將會投放資源於20個主要客源市場；請問有關工作的詳情、預算開支和目標為何；鑑於訪港旅客不斷上升，請問政府有何實際計劃提升旅客接待能力，其涉及預算開支為何；有否評估若調整「一簽多行」，對本港旅遊業、零售業、酒店業、餐飲業會造成什麼影響，包括經濟損失、失業率等？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0）

答覆：

為維持客源市場多元化，並保持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及世界級旅遊勝地的形象，在2015-16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會繼續把推廣資源集中投放到20個主要客源市場，這20個市場的訪港旅客佔訪港旅客超過96%。其中，旅發局投放到國際市場的資源，將佔客源市場的推廣資源76%，其餘24%則會投放到內地市場，當中絕大部分資源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投放到短途市場的資源將較上年度增加18%，並集中發展台灣、南韓、印尼、菲律賓和新加坡，主要於夏季和冬季進行推廣。長途市場方面，旅發局主要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維持香港的曝光，並把推廣工作集中在春、秋兩季進行。此外，旅發局會聯同珠三角地區的旅遊推廣機構，向長途市場旅客推廣包括香港在內的「一程多站」行程及旅遊產品。針對內地市場，旅發局會繼續拓展廣東省以外地區的客源，並積極推廣由香港旅遊業界提供的優惠。至於新市場方面，旅發局會集中資源到表現較佳的印度市場，而投放到印度市場的推廣資源中，七成會用

於孟買及新德里，其餘三成投放到多個有直航航班來港的二線城市，以達到最大的推廣成效。

旅發局在2015-16年度投放到各客源市場的預算推廣開支如下：

	<b>2015-16年度建議推廣預算 (百萬元)</b>
<b>內地市場</b>	40.0
<b>短途市場</b>	66.5
日本	13.5
台灣	12.6
南韓	12.3
新加坡	5.5
菲律賓	7.1
馬來西亞	3.9
印尼	7.7
泰國	3.8
<b>長途市場</b>	40.5
美國	15.0
澳洲	9.0
英國	6.9
加拿大	3.2
德國	3.6
法國	2.8
<b>新市場</b>	19.6
印度	13.6
俄羅斯	3.5
中東	2.0
越南	0.3
荷蘭	0.2
<b>推廣預算總額</b>	<b>166.6</b>

註：因四捨五入關係，個別項目的數字相加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香港旅遊業的長遠健康發展，同時明白香港社會對於旅客數字持續增長對民生影響的關注，因此特區政府在過去一段時間就這個議題做了多方面的工作，其中包括於2013年年底完成的《香港承受及接待旅客能力評估報告》(評估報告)。特區政府正根據評估報告的建議，積極增加香港的接待能力，亦會著力吸引高消費客群。

主題樂園方面，本港兩大主題樂園(即迪士尼樂園及海洋公園)將會繼續推展新的發展項目。海洋公園正在大樹灣發展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園內首間酒店香港海洋公園萬豪酒店的工程亦已經展開，兩個項目均預計於2017年完成。此外，海



洋公園已就漁人碼頭酒店計劃邀請業界遞交意向書。視乎業界遞交意向書的情況，海洋公園將會為有關酒店發展重新招標。另一方面，香港迪士尼樂園繼去年10月推出全新的「迪士尼光影匯」夜間巡遊，未來會繼續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包括今年稍後的十周年慶祝活動、2016年年底啟用以漫威人物「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以及於2017年年初落成以探索冒險為主題，提供750間客房的新酒店。政府亦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

酒店供應方面，截至2014年年底，全港共有244間酒店，合共提供約72 700個酒店房間。本港兩大主題公園以及機場島北商業區內的新酒店計劃將分別啟動，合共提供2 200多個房間。此外，特區政府已把一幅位於前啓德跑道區內的「酒店帶」的土地納入2015-16年度賣地計劃，預計可提供約500個酒店房間。整體而言，我們預計未來數年將有不少新酒店相繼落成，而本港酒店房間總供應將於2017年增至約84 000個。

就吸引高消費旅客方面，經濟發展委員會轄下的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認同大嶼山及「飛躍啓德」有潛力發展成為具特色的旅遊設施群，以吸引更多高消費旅客訪港。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於2014年3月成立，協助考慮及推行值得發展及可行的建議；「飛躍啓德」城市規劃設計概念國際比賽亦已於2014年11月公布得獎結果，特區政府會參考得獎及入圍作品的優秀設計和構思以推展該項目。

具高消費力的過夜商務及會展旅客是我們重點吸引的目標客群，特區政府其中一個主要的旅遊發展策略，是致力提升香港作為區內首選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面對區內會展旅遊業日趨激烈的競爭，香港旅遊發展局轄下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將繼續致力爭取更多國際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從而強化香港作為「國際會展之都」。另外，為配合香港會議業的長遠發展，特區政府考慮待沙田至中環線會展站於2020年左右落成後，在上蓋興建新的會議中心，並已邀請香港貿易發展局着手規劃。另一方面，特區政府亦會與廣東和澳門當局合作，向海外旅客推廣一程多站旅遊，以及邀請鄰近港口加盟「亞洲郵輪專案」，鼓勵郵輪公司開拓訪港航線，吸引更多具高消費力的郵輪旅客訪港。

提升本港接待能力，並吸引更多高消費旅客來港旅遊的工作要持續不斷，所涉及的關支已納入本局及有關部門及機構的編制和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優化及完善「個人遊」計劃帶來的經濟影響方面，不同的調控措施會為香港的不同地區和不同檔次的行業帶來不同的人流減少幅度，也會帶來不同的經濟影響，因此，對不同行業的具體影響視乎最終落實的優化措施，特區政府會繼續與中央政府和內地相關部門保持溝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9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建議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引入本港，請問當局會否詳細評估引入美食車的可行性，並設立專屬計劃資助購買美食車，有關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是否應該資助購買美食車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工作，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2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與業界、旅發局、旅議會、消委會及內地當局合作，推廣誠信旅遊，又與旅發局、旅遊業界和有關政府部門合作，推廣香港的綠色旅遊產品。請問政府下年度會否繼續有關工作，有關的預算開支和人手安排為何；並將如何推廣誠信旅遊，改善強迫旅客購物的問題；以及具體會推廣甚麼綠色旅遊產品？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5）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負責與本港有關機構及內地或海外旅遊部門合作，推廣誠信旅遊和綠色旅遊的工作，當中包括由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透過網上平台、消費者推廣及媒體進行宣傳，加強向內地消費者推廣「優質誠信香港遊」計劃以及向旅客、國際傳媒及海外業界推介香港的綠色旅遊產品。旅遊事務署就相關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和人手，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每個財政年度的撥款及編制中，難以分開量化。

「優質誠信香港遊」

旅發局與國家旅遊局透過在國內旅行社開設專櫃，一直共同倡導「優質誠信香港遊」，為旅客提供赴港旅遊計劃。至2013年底，有關計劃的網上和實體專櫃數目為58個。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旅遊法》於2013年10月1日正式實施，對旅遊產品的品質有著明確的規範和要求，旅發局遂開始與內地優質旅行社合作，按照不同季節推廣相應的優質香港旅遊產品。

## 綠色旅遊

旅遊事務署一直聯同漁農自然護理署、旅發局、旅遊業界及其他活動主辦機構，透過旅發局的「香港郊野全接觸」推廣平台，積極向旅客推廣以自然為本的綠色旅遊產品及郊野景致，包括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遠足路徑及離島遊等，以及由業界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同時，旅發局透過數碼媒體、市場推廣、公關宣傳、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及業界活動等途徑，在本地及海外分別向旅客、國際傳媒及海外業界，介紹本地的自然景致。具體工作包括：

- 針對訪港旅客或消費者：  
透過數碼媒體、遠足指南、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等途徑，推介本地多條遠足徑及離島風光，以及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 針對海外傳媒：  
安排海外傳媒及網絡名人訪港體驗本港離島風光和綠色景致。
- 針對海外業界的宣傳：  
鼓勵海外業界將綠色旅遊元素加入來港旅客(包括會展旅客)的行程中。

旅發局在2015-16年度會繼續進行上述工作，並於不同客源市場，配合主要的推廣時段，於推廣活動中加入綠色旅遊元素。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的總推廣預算為3.52億元，當中已包括推廣綠色旅遊的開支，其中，用於製作「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指南的預算費用約50萬元。該指南除可供訪港旅客免費取閱，亦可在旅發局網頁下載，大大加深訪港旅客對本港綠色景致及遠足路徑的認識，豐富他們在港的旅遊體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8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分目700下的項目835「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的第二階段發展計劃的顧問研究」的設立理據、有關顧問研究的詳情，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政府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的發展計劃，政府會透過招標聘請財務顧問，在商討過程中向政府提供支援及專業意見，協助政府充分考慮不同財務方案的利弊，以達致符合政府最大利益的方案。相關項目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將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6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15段提出額外撥款八千萬元給旅遊發展局，在未來一年加強推廣活動，包括海外宣傳，聯同零售業界舉辦購物節和推出購物優惠、電子折扣券，並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旅發局會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的規模，並會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請告知各項宣傳推廣計劃詳情、開支預算及推行日期分別為何？

提問人：李慧琼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0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請按下列地區列出自2014年訪港的過夜及不過夜旅客數目：

(a) 歐洲、非洲及中東

(b) 中國內地

(c) 美洲

(d) 澳大利亞、新西蘭及南太平洋

(e) 北亞

(f) 南亞及東南亞

(g) 台灣

(h) 澳門/未能辨別

(2) 請分項列出「個人遊」計劃為住宿服務、零售、航空及海上客運服務、餐飲服務、其他與旅遊相關的行業及所有並非與旅遊相關的行業2014年帶來的旅遊增加值。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5)

答覆：

- (1)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數字，2014年訪港的過夜及不過夜旅客數目按客源主要市場分類現表列如下：

	過夜旅客人次(千)	不過夜旅客人次(千)
歐洲、非洲及中東	1 572	646
中國內地	19 077	28 171
美洲	1 175	504
澳大利亞、新西蘭及南太平洋	545	170
北亞	1 531	799
南亞及東南亞	2 735	880
台灣	807	1 225
澳門/未能辨別	329	673
<b>總數</b>	<b>27 770</b>	<b>33 068</b>

註：由於四捨五入關係，個別數字的總和可能不等於總數。

- (2) 由於政府統計處尚未公布2014年旅遊業及相關行業的主要統計數字，我們目前未能評估2014年「個人遊」計劃對旅遊相關行業的直接影響。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按下表列出2014年經「個人遊」計劃訪港的過夜及不過夜內地旅客總數：

一般「個人遊」訪港內地旅客		以「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		非「個人遊」訪港內地旅客		內地旅客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6）

答覆：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資料，2014年「個人遊」訪港內地旅客人次表列如下：

持一般「個人遊」簽注（不包括「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萬）		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萬）		非持「個人遊」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萬）		訪港內地旅客總數（萬）	
1 648		1 485		1 591		4 725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過夜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客數目
918	730	120	1 365	869	722	1 908	2 817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按統計處在《香港入境旅遊的旅遊附屬帳戶》量度入境旅遊增加值的方法，分項列出住宿服務、零售、航空及海上客運服務、餐飲服務、其他與旅遊相關的行業及所有並非與旅遊相關的行業2014年的旅遊增加值，及有關總值每年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政府統計處就有關《香港入境旅遊的旅遊附屬帳戶》的最新資料為2013年的數字，該處現時未有2014年的相關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425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二號報告書第3章對盛事基金提出的建議，及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的相應報告書，局方有否在在2014-15年，及預計在2015-16年作出跟進？如有，詳情及相關開支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80）

答覆：

因應審計署和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帳委會）就盛事基金運作的建議，政府已完成檢討盛事基金第二層機制的運作模式，並落實了一系列的改善措施，以進一步完善盛事基金的運作，當中包括：

- (a) 規定申請機構須在申請書內更明確地描述盛事的目標和成果，以方便評審和令覆查工作更有效。此外，申請機構必須以書面方式申報潛在利益衝突，尤其是涉及金錢交易的事宜，並須披露主辦機構的管理團隊及將會積極參與籌辦盛事的關連組織。另外，申請機構如有意在獲盛事基金資助的盛事舉行前後半年，舉辦或資助內容或性質相若的盛事，亦須向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評委會）申請；
- (b) 制訂評分指引，供評委會評審申請時作參考。其中創造額外有薪職位數目的評分比重已經調低。經修訂的標準撥款協議亦會使創造職位不再成為獲資助盛事的主要成效指標；
- (c) 設立更健全的機制，以核實盛事基金支持盛事的主辦機構是否已達成所報稱的成果和目標，例如申請機構須在申請表內列明估算各類參與人數的基礎，以及點算參與人數所採用的科學化方法；

- (d) 申請者須在申請表詳列其採購和招聘員工機制，並須設立一套有兩層審批制度的有關機制，確保採購和招聘員工的程序是以公開、公平、具競爭性方式進行及採購達致最物有所值；以及
- (e) 旅遊事務署已開始調派具備會計資歷的人員協助查核和覆查活動後評核報告及最終經審計財務報表。

上述有關措施適用於現正處理的第二層機制下第四輪申請。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本科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另一方面，由2015-16年度起，本科將調派2名具會計／審計知識的人員（包括1名高級庫務會計師以及1名一級會計主任）為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2015-16年度的總薪酬撥款約為19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9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於2015-16年度於香港與東盟自由貿易協定談判的具體工作計劃為何？涉及的人手和金額為何？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01)

答覆：

香港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談判已於2014年7月展開，至2015年3月已進行了三輪談判，進展順利。我們會於2015-16年度繼續積極推進，期望於2016年完成談判。

有關自貿協定談判的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工業貿易署整體工作的開支預算中，因此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9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會繼續主導與貿易伙伴加強經濟合作的商討或談判工作，請當局提供下列資料：

2015-16年度中，在加強經濟合作的商討方面，有甚麼具體工作計劃，並涉及那些地區、國家或城市？相關談判工作共牽涉那些職級的人員，以及所涉金額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2）

答覆：

政府一直致力維持及加強香港與其貿易伙伴的貿易關係，以及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

加強經濟合作方面，我們在2015-16年度內的工作如下：

- (i)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  
特區政府會繼續與內地當局商討在CEPA下的進一步開放，以期到今年年底達至內地和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以及促進CEPA的有效落實。
- (ii) 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  
我們會於2015-16年度繼續積極推進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談判自貿協定，期望於2016年完成談判。此外，我們正與澳門就締結更緊密經貿關係商討涵蓋範圍，並期望在完成相關的籌備工作後，盡快開始正式的談判。

(iii) 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

我們將於本年稍後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展開投資協定談判，並會繼續與俄羅斯及智利談判投資協定。另外，我們已分別與巴林及緬甸完成了投資協定談判，待有關方面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簽署。

(iv) 與新興市場的聯繫

我們一直致力加強香港與新興市場(包括印度、中東、拉丁美洲及南非在內)的經貿聯繫，包括透過推動高層互訪及商討經貿合作，加深彼此的認識及強化雙邊的關係，為本港工商界拓展商機。

(v) 區域合作

我們會繼續積極參與區域經濟合作組織事務，尤其是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及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的工作，與其他成員商討區域和全球經濟環境轉變帶來的挑戰和應對方法，推動區域經濟增長和融合，改善區內營商環境。

上述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其中一部分，參與有關工作的官員，職級由局長至助理貿易主任。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工業貿易署整體工作的開支預算中，因此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9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內提出要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加強經貿連繫擴大合作，請問相關工作來年的具體計劃為何？包括所涉及的國家和城市，經貿合作內容，以及互訪的形式與內容。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3）

答覆：

中央政府提出建設「一帶一路」，貫通亞洲、歐洲和非洲不同區域的經濟合作走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當中，不少具有發展潛力，香港會加強和這些市場的貿易聯繫，在多方面促進貿易、鼓勵投資和開拓商機。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現正積極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談判自由貿易協定，讓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可以較佳的條件進入東盟市場，我們期望於明年完成談判，讓港商早日受惠。此外，工貿署已分別與巴林及緬甸完成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談判，待有關方面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簽署。今年稍後，工貿署將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展開投資協定談判，並會繼續與俄羅斯談判投資協定。締結投資協定有助加強有關地區投資者在香港投資的信心，及加強保障港商在當地的投資。

我們一直致力加強香港與新興市場的經貿聯繫，投資推廣署將於2015年3月與廣州市經濟委員會在杜拜合辦推介會。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亦於香港舉行多項大型國際會議，探討「一帶一路」為不同行業帶來的商機，主要活動包括：

- 在「亞洲金融論壇」中舉辦工作坊，邀請講者剖析「一帶一路」對全球經濟發展的影響（2015年1月）；以及



- 「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的議題將包括「一帶一路」，並邀請政府、物流及航運業界人士及用家擔任講者，分享他們對「一帶一路」機遇的看法（2015年11月）。

貿發局在東盟、印度及中東地區也會舉辦大型活動，推廣香港的製造業和服務業，主要工作包括：

- 於雅加達舉辦旗艦項目「時尚潮流·魅力香港」，宣傳香港作為帶領潮流的時尚樞紐，以及推廣香港的品牌（2015年9月）；
- 探討與商務部外貿發展局合作，在杜拜及新德里舉辦大型產品推廣活動，並打造在杜拜舉行的「香港產品展」成為中東地區的旗艦活動；以及
- 舉辦基建及房地產服務業訪問團，讓香港服務業者及內地發展商共同探討泰國及緬甸等東盟國家城鎮化發展所帶來的機遇（2015年7月）。

以上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貿署、投資推廣署及貿發局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92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就在港舉行的環保展覽會，請根據下表列出過去五年的資料。

年度	計劃 / 項目名稱	具體工作內容	工作指標	香港參展商的數目	海外參展商的數目	涉及人手的職位；如有聘用顧問公司進行有關項目，請額外列出	開支金額	香港參展商的成交宗數	香港參展商的成交產品 / 技術名稱

2. 就支援香港環保業界參與海外貿易考察團，請根據下表列出過去五年的資料。

年度	目的地	具體工作內容	工作指標	參與貿易考察團的政府部門和公營機構名稱，以及當地接洽機構名稱	涉及人手的職位；如有聘用顧問公司進行有關項目，請額外列出	開支金額	有關考察團完結後的跟進工作詳情

3. 當局有否其他政策去支援與環保相關的初創企業及中小企，以促進綠色產業的發展？如有，政策目標、措施、成效指標、涉及開支、人手編制及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8）

答覆：

- (1) 過去五年有關在港舉行的環保展覽會的資料見附件一。
- (2) 過去五年有關支援香港環保業界參與海外貿易考察團的資料見附件二。
- (3) 政府會繼續透過現時一系列跨行業措施，包括工業貿易署轄下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即「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以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有時限的「特別優惠措施」，在融資、開拓市場及提升競爭力方面支援包括從事環保行業的中小企業。

推行上述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局及有關部門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 過去五年有關在港舉行的環保展覽會的資料

年度	計劃 / 項目名稱	具體工作內容	工作指標	香港參展商的數目	海外參展商的數目	涉及人手的職位；如有聘用顧問公司進行有關項目，請額外列出	開支金額	香港參展商的成交宗數	香港參展商的成交產品 / 技術名稱
2010-11	「國際環保博覽」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及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合辦)	展示來自世界各地創新環保產品及服務的國際商貿平台。	貿發局會於展覽完結後了解參展商及訪客對展覽的評價。	130	136	由於其中一家主辦機構是私人機構，故未能提供整體開支及人手編配等資料。		主辦機構沒有相關資料。	主要展品類別包括空氣質素及水質、環保產品、能源效益、綠色建築以及廢物處理和循環再造。
2011-12				122	147				
2012-13				159	112				
2013-14				180	117				
2014-15				169	139				

## 過去五年有關支援香港環保業界參與海外貿易考察團的資料

年度	目的地	具體工作內容	工作指標	參與貿易考察團的政府部門和公營機構名稱，以及當地接洽機構名稱	涉及人手的職位；如有聘用顧問公司進行有關項目，請額外列出	開支金額	有關考察團完結後的跟進工作詳情
2010-11	(1)美國聖地牙哥、洛杉磯及華盛頓 (2)日本東京及大阪 (3)日本川崎	貿發局舉辦考察團，商貿配對或交流活動，支援香港環保業界拓展海外市場。	貿發局一般於活動完結後了解團員對活動的評價。	貿發局一般會安排拜訪政府及業界代表，以及參觀相關企業或機構。	有關活動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		貿發局一般於活動完結後三至六個月作出跟進，及適當地發表成功故事。
2011-12	日本川崎						
2012-13	日本川崎						
2013-14	日本川崎						
2014-15	(1)日本東京 (2)日本九州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會如何利用2015-16年的預算：

1. 為推行香港的「原授專利」制度作準備；
2. 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及
3. 協助業界了解和應對內地實施新政策及調整加工貿易政策所帶來的挑戰？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1. 政府接納香港專利制度檢討諮詢委員會報告書中的策略建議後，在2013年2月公布專利制度的發展路向，包括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優化短期專利制度及長遠而言設立專利從業員的規管制度。我們正跟進落實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 (i) 研究在國際社會中已普遍確立的專利制度、常規及程序;
  - (ii) 委託顧問就制訂「原授專利」制度框架中重要法律及技術議題進行研究;
  - (iii) 與國家知識產權局在專利實質審查及人員培訓方面交流及商討，知識產權署並於2013年12月與該局簽訂《關於專利領域的合作安排》，該局會在這些方面向署方提供技術協助及支援;
  - (iv) 研究及草擬修訂《專利條例》的立法建議；及
  - (v) 規劃支援的電子系統。

我們正為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草擬立法建議。視乎草擬法例和其他預備工作的進度，我們預計今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

「原授專利」制度對本港加強知識產權保護制度，及推動本港發展為區內創新及科技樞紐及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影響深遠，我們需要小心處理上述問題，並在過程中與持份者保持良好溝通。視乎推行工作和立法進度，我們計劃最早在2016-17年度推行「原授專利」制度。

2.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在未來3年，我們將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顧及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3. 在 2015-16 年度，工商及旅遊科將繼續透過以下工作，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轉變：

- 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透過「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
- 透過工業貿易署及各駐內地辦事處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或通訊，以及舉辦宣講會及研討會等活動，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工業貿易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 200 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
- 透過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繼續舉辦推廣及展銷活動，及不時組織經貿代表團到內地考察，加深業界對內地政策及市場發展的認識；
- 透過貿發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機構，為港資企業提供技術升級、提升管理、品牌發展及開拓市場等支援服務，以及內地市場的資訊；

- 在財政支援方面，透過恆常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業進行市場推廣、購置器材、提升營運和技術水平，以及進行業務轉型或遷移；
- 繼續推行於 2012 年 6 月 25 日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開拓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
- 安排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與商會及其他機構，在內地城市舉辦「香港週」推廣活動，以宣傳香港產品和服務，協助港商建立品牌形象，開拓內銷；及
- 由貿發局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5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提到會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 (Food Truck)引入本港，請問：

- (1) 相關研究的撥款及人手為何；
- (2) 將會交由哪一個局負責；及
- (3) 報告將會何時公布？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 (1) – (3)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工作，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6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詳細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有關以下項目2015-16年的開支預算，包括首長級公務員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辦公室
- 工商及旅遊科
- 工商及旅遊科行政部
- 工商及旅遊科第1至5部
- 特別職務部
- 貿易主任職系管理
- 旅遊事務署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3）

答覆：

2015-16年度，本科人手編制中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的詳情如下：

	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系	個人薪酬 總開支 <sup>(1)</sup> (千元)	與員工有 關連的 開支總額 <sup>(2)</sup> (千元)
局長辦公室	1	政務主任	1,843	—

	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系	個人薪酬 總開支 <sup>(1)</sup> (千元)	與員工有 關連的 開支總額 <sup>(2)</sup> (千元)
工商及旅遊科 (包括轄下行政部、 第一至第五部及 特別職務部)	11	政務主任及行政主任	21,454	—
旅遊事務署	7	政務主任及行政主任	13,565	186

註：

(1) 個人薪酬總開支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如適用)。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總額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公務員公積金供款及外調補助津貼 (如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0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預算案指會在沙中線會展站上蓋興建會議中心，有關規劃及設計所涉人手及開支為何？
- (b) 就會展站上蓋興建會議中心有否進行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評估、交通影響評估、量化影響評估？如有，支出為何？
- (c) 會展站上蓋興建會議中心落成後營運模式為何？如當局需負擔管理、維修、營運或其他相關開支，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43）

答覆：

為配合香港會議業的長遠發展，政府考慮待沙田至中環線會展站於2020年左右落成後，在上蓋興建新的會議中心，並已邀請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着手規劃，包括進行詳細設計和相關技術評估，如交通影響評估及環境評估等。新會議中心規劃工作涉及的支出，會由貿發局承擔。待貿發局完成規劃後，我們會再考慮會議中心日後的管理及營運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按預算案第62-65段，香港要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擴大合作、進行互訪、加深認識、商談自貿協定、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等，以及與內地相關的省市到這些國家開展聯合路演活動，共同促進貿易和投資往來。請列出與此相關的預算支出及支出項目的具體內容。

提問人： 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

答覆：

中央政府提出建設「一帶一路」，貫通亞洲、歐洲和非洲不同區域的經濟合作走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當中，不少具有發展潛力，香港會加強和這些市場的貿易聯繫，在多方面促進貿易、鼓勵投資和開拓商機。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現正積極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談判自由貿易協定，讓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可以較佳的條件進入東盟市場，我們期望於明年完成談判，讓港商早日受惠。此外，工貿署已分別與巴林及緬甸完成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談判，待有關方面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簽署。今年稍後，工貿署將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展開投資協定談判，並會繼續與俄羅斯談判投資協定。締結投資協定有助加強有關地區投資者在香港投資的信心，及加強保障港商在當地的投資。

我們一直致力加強香港與新興市場的經貿聯繫，投資推廣署將於2015年3月與廣州市經濟委員會在杜拜合辦推介會。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亦於香港舉行多項大型國際會議，探討「一帶一路」為不同行業帶來的商機，主要活動包括：

- 在「亞洲金融論壇」中舉辦工作坊，邀請講者剖析「一帶一路」對全球經濟發展的影響(2015年1月)；以及

- 「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的議題將包括「一帶一路」，並邀請政府、物流及航運業界人士及用家擔任講者，分享他們對「一帶一路」機遇的看法（2015年11月）。

貿發局在東盟、印度及中東地區也會舉辦大型活動，推廣香港的製造業和服務業，主要工作包括：

- 於雅加達舉辦旗艦項目「時尚潮流·魅力香港」，宣傳香港作為帶領潮流的時尚樞紐，以及推廣香港的品牌（2015年9月）；
- 探討與商務部外貿發展局合作，在杜拜及新德里舉辦大型產品推廣活動，並打造在杜拜舉行的「香港產品展」成為中東地區的旗艦活動；以及
- 舉辦基建及房地產服務業訪問團，讓香港服務業者及內地發展商共同探討泰國及緬甸等東盟國家城鎮化發展所帶來的機遇（2015年7月）。

以上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貿署、投資推廣署及貿發局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由於本地營商成本持續上漲，在2015-2016年度，特區政府在財政預算案只提及4項支援中小企業的措施。就此，局方會否撥出新增財政資源，檢討現時為中小企提供的資助和貸款計劃，以期能進一步對中小企作出適切的支援？若會，有關的開支預算是多少？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 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政府一直重視中小企業的發展，並不時檢討政府的支援措施，以對中小企提供適切的支援。

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提出政府會推行以下措施支援中小企業：

- (一)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的信貸保證額。「特別優惠措施」是一項有時限的特別措施。申請期原定為九個月，其後獲兩度延長至2015年2月底。鑑於現時外圍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政府已將「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再延長一年至2016年2月底，以繼續協助企業在商業信貸市場上取得貸款。延長申請期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
- (二) 工業貿易署現行三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即「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拓展市場和提升整體競爭力。政府建議為「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

15億元，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增加至500萬元，及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以加強對中小企業的支援。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諮詢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及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財政撥款屬總目181 - 工業貿易署的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預計2015年，「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批出的保證額約11.4億元，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批出的資助額分別約2.2億元及1,800萬元。

- (三) 在知識產權方面，跟進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的建議，政府會在未來3年預留2,300萬元，與業界合作推行一系列新措施，包括向中小企提供免費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提高他們對知識產權的意識，以及協助他們妥善保護、管理和使用知識產權，以帶動業務增長。知識產權署亦會在人力資源方面支援中小企，將推出的知識產權管理人員計劃，可協助中小企管理知識產權以及進行商品化。

此外，我們亦會繼續推行以下措施支援中小企：

- (一) 總值10億元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他們在內地的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專項基金」的財政撥款屬總目181 - 工業貿易署的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2015-16年度的預算支出為9,860萬元。
- (二) 香港貿易發展局一直致力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貿發局已分別在北京、廣州、青島、上海及成都開設「香港·設計廊」。此外，貿發局亦與內地的百貨店合作，以「店中店」概念開設一系列的「香港·設計廊」銷售點。至今貿發局已在內地不同城市共開設了15家「店中店」，包括北京(4)、武漢(3)、上海(2)、廣州(1)、成都(1)、重慶(1)、哈爾濱(1)、瀋陽(1)及西安(1)。至於網上平台方面，貿發局自2010年開始與淘寶網合作，設立面向消費者的網上店。在2014年3月更於內地第二大的網購平台「京東商城」開設新店，協助香港企業開拓內銷市場。在2015-16年度，貿發局會繼續拓展上述工作，預算開支為1.05億元。
- (三) 「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於2014年12月推出，協助零售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利用科技以提升生產力，管理人力需求和改善工作環境。預計5,000萬元撥款可支援約1 000間中小企。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視乎申請數目。
- (四)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信保局)自2013年3月1日起為每年營業額少於5,000萬港元的香港企業推出一項「小營業額保單」計劃，為出口商的投保增加靈活性。這項措施已納入信保局的整體預算，不涉及新增政府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將會向主要貿易伙伴如內地、台灣及東盟，商討加強經濟合作，進一步推介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跨國公司在香港開展業務及設立區域總部。請問局方在過去3年從事有關工作合共耗用了多少開支？總體成效如何？而在新一年度將會撥款多少開支在有關工作上？局方認為那些地區比較有發展潛力並計劃加強宣傳及推廣工作？請表列各個地區的有關數字及工作進度。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投資推廣署在2012-13、2013-14、2014-15年度在內地、台灣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進行投資推廣的實際開支及預算實際開支如下：

市場	2012-13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2013-14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2014-15年度 預算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5.5	6	6
台灣	1	1	1
東盟	0.8	0.6	0.7
總額	7.3	7.6	7.7

以上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投資推廣工作加深當地企業對香港投資環境的了解，過去三年完成了 208、23 及 34 個分別來自內地、台灣及東盟的項目，佔投資推廣署完成投資項目的 26.3%。過去三年在內地、台灣、東盟完成的投資項目數目細分及 2015 年的目標如下：

市場 \ 年份	完成的投資項目數目			
	2012	2013	2014	2015 (目標)
內地	62	71	75	76
台灣	8	7	8	11
東盟	11	8	15	16

在2015-16年度內，投資推廣署會透過舉辦市場推廣活動及研討會，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吸引及協助更多來自內地、台灣、及東盟的企業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內地市場方面，該署會繼續聯同內地相關部門和工商組織，在多個經濟高增長的城市舉辦投資推廣研討會，宣傳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拓展海外業務的理想平台。這些城市包括合肥、上海、南京、南寧、濟南、秦皇島等。

台灣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廣泛接觸各行業的企業，並為有意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者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該署會透過其設於台灣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轄下投資推廣小組，加強與台灣商界的夥伴關係，並在台灣不同的城市舉辦研討會和進行投資推廣訪問。該署亦會與在香港的台灣商界保持密切聯繫，並提供後續服務以協助這些企業擴展業務。

東盟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將加強在目標市場(包括新加坡、泰國、印尼、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等國家) 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當地的企業在香港開業。該署亦會舉辦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在香港舉辦聯誼活動，邀請來自東盟目標市場的企業、領事館和商會參加。

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在內地、台灣及東盟進行投資推廣的預算開支如下：

市場	2015-16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5.4
台灣	1
東盟	0.7
<b>總額</b>	<b>7.1</b>

這些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於工商業的財政撥款預算有2億4,420萬元，增加35.5%（較2014-15 年度的財政撥款增長率12.6%大幅提升），請問局方將會把增加的撥款用在哪些範疇上？可否提供各範疇的預算開支及詳細情況？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6,400萬元(35.5%)，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上述各個範疇在2015-16年度的總預算開支為1.162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香港貿易發展局在 2015-1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包括「協助香港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把握網購趨勢帶來的商機，以提升該等公司在數碼年代的競爭力；協助中小企尋找其他生產基地，利用社交媒體，加強與公眾和主要持份者的交流」；局方可否提供具體計劃內容？在未來3年的撥款預算詳情、人手編制，以及預計成效如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一直以中小企業作為主要服務對象，貿發局亦致力提升香港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在數碼年代的競爭力。在2015-16年度，貿發局將進行以下工作：

(1) 協助香港中小企及新成立公司把握網購趨勢帶來的商機

- 邀請國際知名網商及網銷平台參加貿發局主辦的展覽，與香港中小企及新成立公司洽商；
- 夥拍內地主要網店例如Tmall.com及jd.com，探討開設不同主題的「香港·設計廊」網上店；
- 舉辦一系列研討會及工作坊，讓香港中小企掌握環球網銷潮流，以及增加網上交易的竅門；以及
- 夥拍業內專家如Google及Paypal舉辦工作坊，介紹網上保安及網上推廣訣竅等。

(2) 制訂全面的服務計劃，培育企業家精神，並支援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的成長

- 在「創業日」推出資訊科技創業區，幫助新成立企業聯繫投資者；並把「創業日」發展為新成立企業的平台；
- 把「中小企創業網」改良升級，發展成為香港及海外中小企的互動平台；
- 於2015年把「國際中小企博覽」的「特許經營館」發展為獨立展覽；
- 在逾25個貿發局的展覽中引進小型展位和展櫃，吸引新成立企業參展；以及
- 設計多款實惠推廣套餐，以鼓勵新成立企業利用貿發局的展覽及「貿發網」上的「小批量採購專區」推廣產品。

(3) 協助中小企尋找其他生產基地

- 組織轉移生產基地考察團前往緬甸，並探索南亞國家如印度作為其他生產基地的可行性；
- 舉辦考察團前往中山、珠海、江門及陽江，評估是否適合作為生產基地；以及
- 加強有關轉移生產基地的市場資訊，並發放有關資訊供香港廠商參考。

(4) 利用社交媒體及流動通訊趨勢，加強與公眾和主要持份者的交流

- 透過包括Twitter、Youtube、Facebook、微博及微信等不同媒體推廣貿發局的活動；
- 邀請博客參與貿發局活動；
- 通過微博發放市場資訊，以及「亞洲金融論壇」和「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等旗艦活動的演講重點；
- 強化貿發局網上「新聞中心」，為媒體提供新聞素材、中小企成功故事及多媒體資訊等；
- 推出「商貿全接觸」網站，發放商貿資訊，加強客戶參與度；
- 推出「貿發網」及「經貿研究」流動版，方便用家以不同的流動裝置瀏覽營商資訊及推廣活動詳情；
- 加強「貿發局產品雜誌」應用程式的功能，方便環球買家進行電子採購；
- 針對內地用家需要，推出「香港·設計廊」流動版；以及
- 推出專為中小企及新成立企業而設的「中小企創業網」流動版。

上述是貿發局在綱領(3)下其中一些工作，由現有人手負責執行，我們並沒有就每項工作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分項預算。貿發局預期這些推廣活動將有助更多中小企增強競爭力，把握網購趨勢帶來的商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工商及旅遊科將會繼續就貿易和投資事宜與內地、台灣及東盟當局保持緊密的溝通和合作，推介香港的營商優勢；有關工作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涉及經常及非經常開支是多少？在新的財政年度(2015-16)會否增加開支去加強有關工作？有哪些地區會加強推廣工作？請提供各個地區的開支數字。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投資推廣署在2012-13、2013-14、2014-15年度在內地、台灣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進行投資推廣的實際開支及預算實際開支如下：

市場	2012-13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2013-14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2014-15年度 預算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5.5	6	6
台灣	1	1	1
東盟	0.8	0.6	0.7
總額	7.3	7.6	7.7

以上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在2015-16年度內，投資推廣署會透過舉辦市場推廣活動及研討會，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吸引及協助更多來自內地、台灣、及東盟的企業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內地市場方面，該署會繼續聯同內地相關部門和工商組織，在多個經濟高增長的城市舉辦投資推廣研討會，宣傳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拓展海外業務的理想平台，這些城市包括合肥、上海、南京、南寧、濟南、秦皇島等。

台灣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廣泛接觸各行業的企業，並為有意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者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該署會透過其設於台灣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轄下投資推廣小組，加強與台灣商界的夥伴關係，並在台灣不同的城市舉辦研討會和進行投資推廣訪問。該署亦會與在香港的台灣商界保持密切聯繫，並提供後續服務以協助這些企業擴展業務。

東盟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將加強在目標市場(包括新加坡、泰國、印尼、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等國家) 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以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並吸引更多當地的企業在香港開業。該署亦會舉辦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在香港舉辦聯誼活動，邀請來自東盟目標市場的企業、領事館和商會參加。

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在內地、台灣及東盟進行投資推廣的預算開支如下：

市場	2015-16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5.4
台灣	1
東盟	0.7
總額	7.1

這些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三年(即2012-2013, 2013-2014及2014-2015)，政府當局每年對香港貿發局的資助額、香港貿易發展局每年的總開支、總非經常性開支及儲備水平是多少？

提問人： 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政府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即2012-13至2014-15年度）對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的資助額、貿發局在此期間的總開支和儲備水平等資料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億元）		
	2012-13	2013-14	2014-15
政府對貿發局的資助額	3.84	3.90	3.93
貿發局的：			
- 總開支#	24.27	27.39	26.76*
- 儲備水平	11.20	11.22	11.22*

註：\*為預算數字。

#貿發局開支包括財務費用，但沒有劃分經常性或非經常性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表示，將繼續與工業貿易署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作，推行10億元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就此，請告知：

1. 自「專項基金」推出以來，下設的「機構支援計劃」和「企業支援計劃」獲批核的個案及成功率分別是多少，最大及最少的獲批核金額分別是多少？平均金額是多少？
2. 當局有否了解其他不獲批核的申請個案，主要碰到哪些困難或障礙，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3. 當局有否制訂具體指標和時間表，檢討「專項基金」的成效，推出優化措施；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截至2014年12月底的審批情況表列如下 -

	企業支援計劃	機構支援計劃
已處理的申請 (撇除所有撤回的申請)	890宗	103宗
獲批申請	267宗 (並未包括19宗獲有條件批核的申請，有關申請最終批核與否及其資	44宗

	企業支援計劃	機構支援計劃
	助金額有待申請企業提交進一步資料才能確定)	
獲批申請總資助額	約1.19億元	約1.43億元
成功率	32.1% (包括獲批申請及獲有條件批核申請)	42.7%
最高資助額	500,000元	500萬元
最低資助額	15,000元	720,720元
平均資助額	約450,000元	約330萬元
不獲批申請	604宗	59宗
已完成項目	24宗	9宗

「企業支援計劃」方面，申請未能獲批的主要原因，包括申請企業未能符合申請資格(如未能證明企業在香港有實質業務)、申請所提供的全盤業務發展計劃/項目內容過分籠統及欠清晰、執行計劃欠缺具體內容以致未能顯示項目能夠有效執行、項目建議措施未能有效協助申請企業增強在內地的競爭力及發展內地業務、項目財政預算偏離資助的規定，及申請企業未能證明其有足夠能力推行項目等。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作為「企業支援計劃」的秘書處，會通知相關的申請企業項目未能獲批的原因，並提醒企業於重新提交申請時需要特別注意的地方，以便企業改進申請的內容。

「機構支援計劃」方面，申請未能獲批的主要原因，包括申請機構所提供的計劃內容不夠清晰或未能配合「專項基金」的目標；欠缺具體項目執行細節；項目財政預算偏離資助的規定；或申請機構未能證明其有足夠能力推行項目等。工業貿易署作為「機構支援計劃」的秘書處，會通知相關的申請機構項目未能獲批的原因。若申請機構有意重新提交申請，秘書處會因應需要與機構代表會面，解釋項目需要改善的地方。

「專項基金」旨在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他們在內地的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獲資助項目絕大部分仍在進行中，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專項基金」的運作情況，並在合適時間評估成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工作包括與內地當局緊密聯繫，協助業界了解和應對內地實施新政策及調整加工貿易政策所帶來的挑戰，就此，請告知：

1. 在過去三年，局方為此採取了哪些具體措施，有沒有評估其成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2. 在內地發展的部分港商打算將核心業務搬回香港，並希望當局在土地、稅務優惠、專項資助等方面推出政策措施予以扶持，當局對業界的主要訴求有否作出回應和跟進，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在 2012-13、2013-14 及 2014-15 年度，工商及旅遊科一直透過以下工作，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加工貿易政策的轉變：

- 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透過「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
- 透過工業貿易署及各駐內地辦事處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或通訊，以及舉辦宣講會及研討會等活動，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工業貿易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 200 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

- 透過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繼續舉辦推廣及展銷活動，及不時組織經貿代表團到內地考察，加深業界對內地政策及市場發展的認識；
- 透過貿發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機構，為港資企業提供技術升級、提升管理、品牌發展及開拓市場等支援服務，以及內地市場的資訊；
- 在財政支援方面，透過恆常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業進行市場推廣、購置器材、提升營運和技術水平，以及進行業務轉型或遷移；
- 推行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開拓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
- 安排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與商會及其他機構，在內地城市舉辦「香港週」推廣活動，以宣傳香港產品和服務，協助港商建立品牌形象，開拓內銷；及
- 由貿發局拓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提供平台讓香港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展銷他們的產品，提高香港品牌在內地的認知。

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以上的工作。

政府的政策，是為業界締造有利的營商條件，及提供適切的支援，讓業界發揮所長。就工業發展方面，一些用地量高或低增值而勞工密集的行業，受制於香港有限的土地和人力資源，對創造優質就業機會，以及香港的長遠經濟發展未必有幫助。我們認為需要將資源投放於高增值或高技術，並且有優勢或發展潛質的行業或工序。政府現行的多項措施，包括工業貿易署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為企業包括有意回流返港的企業在融資及提升整體競爭力等方面提供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3) 資助金：香港貿易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香港貿易發展局將協助香港中小企和新成立公司把握網購趨勢帶來的商機；就此，請告知：

- (a) 隨著內地的電子商貿增長迅速，當局有否把握這個趨勢，制訂政策措施，將香港作為內地發展國際電子商貿的平台，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b) 當局有否與內地部門相討，協助業界解決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物流等問題，以促進網購和電子商貿的發展，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致力協助香港中小企把握電子商貿的商機，貿發局於2000年推出亞洲大型的電子商貿資料庫「貿發網」，提供多元化的商貿資訊和各類增值服務。近年，越來越多買家群，包括零售商、電視購物頻道、郵購公司等，開始直接利用商戶對商戶網站尋找供應商。貿發局於2014年12月在「小批量採購專區」平台開通網上交易功能，方便買賣雙方直接在網上交易。貿發局亦與不同的物流供應商及速遞公司合作，為中小企提供優惠方案，並縮短貨運時間。

此外，貿發局與政府每年舉辦「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自2012年起探討亞洲尤其是中國內地電子商貿的發展前景及其對物流業的影響，不少國際知名講者被邀分享電子商貿的現況、機遇和挑戰。

貿發局在2015年3月亦組織了香港物流代表團訪問西安及蘭州，參觀西安跨境電子商貿服務試點平台及淘寶網「特色中國 - 甘肅館」線下館，加深香港企業對當地電子商貿發展的了解，探討合作商機。

跨境電子商貿會是貿發局2015-16年度及未來推廣活動的其中一個重點，貿發局將繼續加強香港及內地業界的交流合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旅遊發展局去年投放在大陸的推廣開支為4,180萬元，當局在2015-16年度的相關預算開支為何？同時請就該預算開支按下表分列出來。

推廣城市/省份/地區	推廣內容	金額	較去年開支增加或減少百分比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2014-15年度用於內地市場推廣的修訂預算為4,000萬元，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與2014-15年度相若。旅發局投放到內地市場的推廣資源中，95%會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至於投放到廣東省的推廣資源，只佔內地市場的整體推廣預算約5%，主要用作推廣郵輪旅遊。

具體工作方面，旅發局會於內地多個城市，配合暑假及國慶等主要假期及旅發局多個大型活動的舉行時段，包括「美酒佳餚月」、「萬聖狂歡月」、「繽紛冬日節」及「新春節慶」等進行推廣，並聯同內地旅遊業界合作宣傳旅遊產品，以吸引過夜旅客訪港。同時，旅發局會於內地的主要城市，例如北京和上海等，推廣香港的藝術文化特色及有關活動，並繼續參與於內地舉行的消閒及會展旅遊展銷會，以及向內地大型企業推廣香港在會展旅遊方面的吸引力，從而吸引更多會展活動在香港舉行。

在 2015-16 年度，旅發局針對內地不同地區的推廣重點及預算開支，表列如下：

推廣地區	金額 (百萬元)	較2014-15年度 開支增加或減 少百分比	推廣重點
華南地區	6.8	相若	<p><u>非廣東省地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重點宣傳多項大型盛事，包括「繽紛冬日節」、「新春節慶」；</li> <li>➤ 推廣香港夏季的一連串精采活動及特色；</li> <li>➤ 與業界繼續合作，推廣優質誠信旅遊產品。</li> </ul> <p><u>廣東省地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要推廣郵輪旅遊。</li> </ul>
華中地區	10.0	+4.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宣傳香港多項大型活動，包括「繽紛冬日節」、「美酒佳餚月」、「新春節慶」；</li> <li>➤ 推廣香港夏季的一連串精采活動及特色；</li> <li>➤ 與業界繼續合作，於當地推廣優質誠信旅遊產品。</li> </ul>
華東地區	11.2	-3.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宣傳香港多項大型活動，包括「萬聖狂歡月」、「美酒佳餚月」、「繽紛冬日節」、「新春節慶」；</li> <li>➤ 推廣香港夏季的一連串精采活動及特色；</li> <li>➤ 於當地宣傳香港的藝術及文化特色，以及相關活動；</li> <li>➤ 向會展活動籌辦機構及大型企業，推廣香港在會展旅遊方面的優勢和吸引力；</li> <li>➤ 與業界繼續合作，推廣優質誠信旅遊產品。</li> </ul>



推廣地區	金額 (百萬元)	較2014-15年度 開支增加或減 少百分比	推廣重點
華北地區	12.0	相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宣傳香港多項大型活動，包括「美酒佳餚月」、「繽紛冬日節」、「新春節慶」；</li> <li>➤ 推廣香港夏季的一連串精采活動及特色；</li> <li>➤ 於當地宣傳香港的藝術及文化特色，以及相關活動；</li> <li>➤ 向會展活動籌辦機構及大型企業，推廣香港在會展旅遊方面的優勢和吸引力；</li> <li>➤ 與業界繼續合作，推廣優質誠信旅遊產品。</li> </ul>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2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6) 旅遊，(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聲稱「雨傘運動」影響本港旅遊業及與旅客相關的行業，就此可否按下表提供詳細數據。

	2014 年9 月	較前一 年9月 變化 (+ / -%)	2014 年10 月	較前一 年10月 變化 (+ / -%)	2014 年11 月	較前一 年11月 變化 (+ / -%)	2014 年12 月	較前一 年12月 變化 (+ / -%)
總旅客人數								
大陸旅客人數								
大陸不過夜旅客人數								
「一簽多行」 旅客人數								
「自由行」旅 客人數								
酒店和旅館入 住率								
迪士尼入場人 次								
海洋公園入場 人次								
全港總零售價 值指數								

	2014 年9 月	較前一 年9月 變化 (+ / -%)	2014 年10 月	較前一 年10月 變化 (+ / -%)	2014 年11 月	較前一 年11月 變化 (+ / -%)	2014 年12 月	較前一 年12月 變化 (+ / -%)
全港總零售量指數								
金鐘、銅鑼灣及旺角區的零售價值指數								
金鐘、銅鑼灣及旺角區的零售量指數								
全港零售業務收益指數								
全港住宿服務業務收益指數								
全港膳食服務業務收益指數								
全港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業務收益指數								
全港運輸業務收益指數								
食肆總收益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資料，2014年9月至12月期間，訪港旅客人數及酒店入住率如下：

	2014年9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2014年10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2014年11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2014年12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訪港旅客總人數	475萬 (+10.2%)	521萬 (+12.6%)	530萬 (+15.7%)	567萬 (+8.5%)
內地旅客人數	368萬 (+12.1%)	403萬 (+18.3%)	416萬 (+24.1%)	440萬 (+13.2%)
內地不過夜 旅客人數	231萬 (+17.3%)	249萬 (+19.8%)	266萬 (+30.3%)	272萬 (+17.6%)

	2014年9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2014年10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2014年11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2014年12月 (與一年前 同期比較)
內地個人遊「一簽 多行」旅客人數	128萬 (+19.6%)	134萬 (+23.7%)	144萬 (+29.8%)	143萬 (+18.1%)
內地一般個人遊 (非「一簽多行」) 旅客人數	112萬 (+6.3%)	126萬 (+2.2%)	132萬 (+9.1%)	152萬 (+0.4%)
本港酒店入住率	85% (-1百份點)	88% (+1百份點)	90% (-2百份點)	91% (-1百份點)

值得注意的是，雖然訪港旅客數字在2014年繼續保持增長，但在去年9月28日開始至12月15日結束的「佔領行動」，對本港旅遊業造成不少影響，特別對位於佔領地區附近的酒店及商舖影響較大。根據入境事務處的資料，在「佔領行動」期間，非內地訪港旅客數字下跌，當中2014年10月、11月及12月1日至15日的非內地訪港旅客數字較2013年同期分別下降3.5%、7.4%及6.7%，顯示旅客訪港意欲下降。

至於本港兩大主題樂園的入場人次方面，海洋公園的整體訪客數目在「佔領行動」期間雖仍然錄得升幅，但「個人遊」訪客數目較2013年同期下跌。香港迪士尼樂園的入場人次在「佔領行動」期間與2013年同期相比則有所下跌。

此外，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2014年9月至12月期間，本港零售及食肆總收益的相關數字如下：

	2014年			
	9月	10月	11月	12月
零售價值指數 (2009年10月至2010年9月期內的每月平均指數=100) (按年變動)	145.2 (+4.8%)	148.2 (+1.4%)	159.6 (+4.2%)	184.5 (-4.0%)
零售量指數 (2009年10月至2010年9月期內的每月平均指數=100) (按年變動)	135.5 (+6.6%)	139.2 (+4.3%)	150.5 (+7.6%)	174.5 (-1.4%)
金鐘、銅鑼灣及旺角區的零售價值指數	沒有相關數字			
金鐘、銅鑼灣及旺角區的零售量指數	沒有相關數字			
食肆總收益(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8,271 (+3.9%)	8,225* (+0.1%)*	8,360* (+1.9%)*	9,184* (+2.8%)*

註：(\*) 臨時數字

至於就選定服務行業（即零售、住宿服務、膳食服務及運輸）和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界別的業務收益指數方面，政府統計處只有按季的統計數字，2014年第3季及第4季的資料如下：

	2014年 第3季	2014年第3季與 2013年第3季比較 的變動百分率	2014年 第4季	2014年第4季與 2013年第4季比較 的變動百分率
全港零售業的業務收益指數 (2008年按季平均指數=100)	170.3	+1.6%	186.5*	+0.2%*
全港住宿服務業的業務收益指數 <sup>1</sup> (2008年按季平均指數=100)	154.6	+9.6%	172.0*	-1.6%*
	2014年 第3季	2014年第3季與 2013年第3季比較 的變動百分率	2014年 第4季	2014年第4季與 2013年第4季比較 的變動百分率
全港膳食服務業的業務收益指數 (2008年按季平均指數=100)	127.9	+4.9%	129.8*	+1.7%*
全港運輸業的業務收益指數 (2008年按季平均指數=100)	117.2	+7.4%	118.1*	+4.2%*
全港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界別 <sup>2</sup> 的業務收益指數 (2008年按季平均指數=100)	229.2*	+2.5%*	238.9*	-2.7%*

註：（\*）臨時數字

（1）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2）服務界別有別於服務行業。服務界別即包括橫跨不同行業但與某個共同主題相關的經濟活動。例如，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界別包括酒店及旅行社的所有服務，亦包括食肆、零售商及運輸服務營辦商以旅客為對象的服務。

值得注意的是，由於選定的各行業所涵蓋的經濟活動範圍甚廣，與旅遊相關的經濟活動的表現只是影響有關行業的其中一項因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7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Food Truck)引入本港，該研究目的、內容及時間表為何？當局一方面研究引入美食車，卻於農曆年期打擊如「桂林夜市」般具本土特色的街頭小販，政策方針是否自相矛盾？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政府致力確保食物安全，並為香港市民(包括居住在指定擺賣範圍附近的居民)保持一個清潔衛生的生活環境。小販管制行動的目的，是確保街道和通道大致上沒有無牌擺賣活動，以及防止非法小販在地區扎根。在對無牌擺賣活動採取執法行動時，我們致力確保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不會受到影響。如引入美食車，我們預期屆時其運作會受到審慎規管，包括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事宜。因此，政府不認為出現政策互相矛盾的情況，即一方面根據食物及衛生局的政策規管小販活動，以維持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的合理標準；另一方面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落實有關美食車的措施，讓香港的食物場所更多元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385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46段提及由今年起，會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

(一) 請按下表提供有關貴局/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供市民下載的詳情：

局/部門	免費開放予公眾的資料/數據	資料描述	資料年期	目前是否列載於資料一站通	發放日期及更新頻率	可供下載的資料格式(請選擇)			
						JSON, XML, 或CSV	XLS, DOC	TIF, JPG, PDF, PNG	RSS

(二) 貴局/部門在2015-16年度為網上發放政府資料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三) 貴局/部門有否檢視所擁有及管有的所有非機密性質資料，制訂發放的優先次序，並以數碼資料格式編製，便利檢閱和進行研究或開發應用程式，以數據的創新再利用去創造更多產業？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8）

答覆：

(一) 我們一直透過網頁提供資料予公眾查閱，有關資料包括諮詢文件、新聞公報、演辭、委員會及管理局的成員名單，以及不同的專題資料等。這些資料以PDF、HTML、XLS、DOC及JPG等格式編製。開放予公眾的公共資料種類和數目繁多，未能逐一詳細列出。

(二) 處理公共資料屬員工日常職責的一部分，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由現有人手處理這項職責，並不涉及額外人手及開支。

(三) 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

在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政策下，我們將陸續以數碼格式發放各類公共資料。由於資料種類繁多，整理需時，而隨着我們不時推出新服務，新的資料種類亦會不斷產生，因此現階段並未有計劃就以數碼格式發放公共資料的進度訂立具體時間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385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透過互聯網提供公眾資訊及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請告知：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過去一年內，由貴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或其代理人（如外判營辦商或顧問）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相關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截至2015年2月28日）	有否定期編制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截至2015年2月28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截至2015年2月28日）
			(1)...	(1)...					
			(2)...	(2)...					
			(3)...	(3)...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9）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及轄下部門和公營機構在2014-15年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相關資料見附件1。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轄下部門和公營機構在2014-15年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0年 2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投資推廣署 YouTube 頻 道	YouTube	上載投資個案 短片、投資推廣 署宣傳片及 StartmeupHK創 業計劃相關短 片等,以宣傳香 港作為外來直 接投資目的 地的優勢。 已上載超過220 條短片。	訂閱者數 目 492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5 844	有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年 2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投資推廣署 Flickr 頻道	Flickr	發放活動及新 聞發布相片及 短片。上載相片 及短片數量超 過571。	跟隨者人 數:約29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988	不適用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0年 5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投資推廣署 Twitter頻道	Twitter	利用社交媒體 發放投資推廣 署客戶的個案 及香港優勢和 外來直接投資 趨勢的資訊。 已發放超過 1 474條貼文。	跟隨者人 數: 約 4 028	有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 5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投資推廣署 LinkedIn 群 組	LinkedIn	利用社交媒體 發放有關在香 港成立及擴展 業務的討論和 個案。 發放超過 146條貼文。	會員人數: 約 394	有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 8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投資推廣署 LinkedIn company page	LinkedIn	發放投資推廣 署、其客戶及香 港優勢和外來 直接投資趨勢 的訊息。 發放超過400條 貼文。	跟隨者人 數: 約 4 411	有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2年 12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投資推廣署新 浪微博	新浪微博	發放有關投資 推廣署、其客戶 及香港優勢和 外來直接投資 趨勢的資訊。發 放博文約140 條。	跟隨者數 目約230	否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3年 7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StartmeupHK Twitter頻道	Twitter	利用社交媒體 發放 StartmeupHK創 業計劃、創業活 動資訊及香港 優勢。 已發放超過 1 099 條貼文。	跟隨者人 數: 約 1 762	有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及2名實 習生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3年 7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 署	StartmeupHK Venture Programme	Facebook	利用社交媒體 發放 StartmeupHK創 業計劃、創業活 動資訊及香港 優勢。 已發放超過737 條信息。	專頁“讚好” 數目6 540	有	客戶支 援主任1 名及投 資推廣 助理2名 及2名實 習生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4年10 月	尚有更新	競爭事務 委員會	競爭事務委員 會	YouTube	發放宣傳教育 短片，宣傳《競 爭條例》的要點 和益處，並提升 公眾的關注。  已上載6條短 片。	每月平均 訪客 6 900	否	助理經 理1名及 負責提 供行政 支援的 助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09年 7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香港天文台	YouTube	播放天氣節 目、介紹天文台 服務及氣象知 識，提高公眾對 天氣災害的認 識。  過去一年上載 短片775條。	過去一年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約159 000	有	科學主 任2名、 總科學 助理1 名、科學 助理2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年 9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香港天文台 HKO	Twitter	提供實時天氣 資訊、與惡劣天 氣相關的報 告、地震信息和 天文台最新消 息等。  自啓用以來發 放推文約 12 000條。	訂閱者數 目約21 000	有	科學主 任1名、 二級系 統分析 程序編 製主任1 名、科學 助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1年 3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香港天文台	新浪微博	提供實時天氣 資訊、與惡劣天 氣相關的報 告、地震信息和 天文台最新消 息等。  自啓用以來發 放博文約 12 000條。	“粉絲”數目 約175 000	有	科學主 任1名、 二級系 統分析 程序編 製主任 1名、科 學助理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年3 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香港天文台地 震速報 M6.0+	Twitter	發布全球6.0 級或以上地 震和本地有 感地震的初 步分析。  自啓用以來已 發放推文約 1 500條。	訂閱者數 目約5 400	有	科學助 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2年 1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香港國際機場 天氣資訊	Twitter	向航空用戶提 供香港國際機 場的實時天氣 資訊。  自啓用以來已 發放推文約 1 500條。	訂閱者數 目約280	有	科學主 任1名、 二級系 統分析 程序編 製主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3年4 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香港天文台地 震速報 M5.0+	Twitter	發布全球5.0級 或以上地震的 初步分析。  自啓用以來已 發放推文約 6 400條。	訂閱者數 目約 1 200	有	科學助 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4年 5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 台	社區天氣觀測 計劃	Facebook	推廣天氣觀測 和氣象教育。  自啓用以來共 上載約7 000個 天氣觀測及照 片。	成員約 1 130名	有	科學主 任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1年 4月	尚有更新	香港郵政	hkpogovhk on YouTube channel	YouTube	發放有關香港 郵政的資訊  更新次數：8次	訂閱者數 目：43  平均每月 訪客人 次：67	不適用	1名二級 助理郵 務監督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3年 6月	尚有更新	知識產權 署	IPD HKSARG	YouTube	透過知識產權 署的電視宣傳 短片及宣傳特 輯推廣保護知 識產權的訊息。 共上載113條短 片。	訂閱者數 目：59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1 829	否	1名助理 經理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3年8 月	尚有更新	消費者委 員會	Consumer Council on YouTube Channel (早前專門用 作發放「精明 消費教室」短 片)	YouTube	發放有關消費 者委員會的資 訊， 更新次數：2次	每月平均 觀看次數： 171 (2014年2月 1日 - 2015 年2月28日)	否	1主任級 人員 (註一)	無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09年底	尚有更新	香港駐布魯塞爾經濟貿易辦事處	高級投資推廣主任、投資推廣主任和投資推廣助理的LinkedIn帳戶	LinkedIn	(a) 搜尋個別國家的潛在投資者及個別公司的聯絡人  (b) 上載香港經濟情況的資料  (c) 宣傳高級投資推廣主任的外訪日程，讓有興趣的人士與他親身接觸  (d) 作為向新公司宣傳和溝通的渠道  更新次數： 按情況更新內容，並沒有存檔有關更新次數。	LinkedIn 並無提供瀏覽數字的紀錄。	否	高級投資推廣主任1名 投資推廣主任1名 投資推廣助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5年1 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布 魯塞爾經 濟貿易辦 事處	投資推廣主任 的Twitter 帳 戶	Twitter	與上述設立 LinkedIn戶口 的目的相同。  更新次數： 按情況更新內 容，並沒有存檔 有關更新次數。	32個訂閱  9個追隨者	否	投資推 廣主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年11 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倫 敦經濟貿 易辦事處	hketolondon's channel	YouTube	發放短片以宣 傳駐倫敦經貿 辦的活動及推 廣香港  截至2015年2月 28日共上載了 18條短片	截至2015 年2月28 日，該18條 短片共有 26個“讚好” 及11位訂 閱者，觀看 總次數超 過5 370次	否	首席新 聞主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5年1 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紐 約 經濟貿易 辦事處	香港會見美國	Facebook	傳遞香港時尚 資訊  發放香港最新 消息及宣傳駐 紐約經貿辦組 識的活動  每天最少更新 一次	404個“讚 好”	是	新聞主 任1名 新聞助 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4年 2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三 藩市經濟 貿易辦事 處	(a) 駐三藩市 經貿辦投資推 廣組之Twitter 帳戶 - @InvestHKSF  (b) 駐三藩市 經貿辦投資推 廣組之 Facebook專頁 - InvestHKSF	(a) Twitter  (b) Facebook  (c) LinkedIn	分享有關香港 的資訊和新 聞，以及 StartmeupHK創 業計劃等活 動，以推廣香港 作為外來直接 投資目的地的 優勢。  (a) 已發放約	(a) 跟隨者 人數: 約 170  (b) 用戶人 數: 約23  (c) 會員人 數: 約25	否	投資推 廣高級 經理一 名及高 級行政 助理一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c) 駐三藩市 經貿辦投資推 廣組之 LinkenIn群組 專頁 - InvestHK SF		113條貼文  (b) 已發放約 107條信息  (c) 已發放約 94條信息				
2014年 4月	已停止更新	香港駐新 加坡經濟 貿易辦事 處 (駐新加坡 經貿辦)	“天冷就回來” 話劇	(1) Facebook  (2) YouTube  (3) Twitter  (4) Omy Blog	宣傳該活動內 容,期間按情況 更新內容,並沒 有存檔有關更 新次數。	(1) 87個“讚 好”  (2) 43 890 觀眾, 337 個“讚好”  (3) 1 668位 訂閱者  (4) 379 460 點擊  因此乃一 次性活	否	不適用 (專頁由 駐新加 坡經貿 辦為籌 劃該活 動委任 的代理 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動，代理人 沒有存檔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資料。			
2014年 4月	已停止更新	駐新加坡 經貿辦	第二屆新加坡 華語電影節	(1) Facebook  (2) YouTube  (3) Twitter	宣傳該活動內 容，期間按情況 更新內容，並沒 有存檔有關更 新次數。	(1) 35個“讚 好”  (2) 2 181觀 眾，5個“讚 好”  (3) 89位訂 閱者  因此乃一 次性活 動，代理人 沒有存檔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資料。	否	不適用 (專頁由 駐新加 坡經貿 辦為籌 劃該活 動委任 的代理 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有否定期編制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截至2015年2月28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014年5月	已停止更新	駐新加坡經貿辦	“我和春天有個約會”音樂劇	(1) Facebook (2) YouTube (3) Twitter	宣傳該活動內容,期間按情況更新內容,並沒有存檔有關更新次數。	(1) 3個“讚好”  (2) 477觀眾, 1個“讚好”  (3) 逾151位訂閱者  因此乃一次性活動,代理人沒有存檔平均每月訪客人次資料。	否	不適用 (專頁由駐新加坡經貿辦為籌劃該活動委任的代理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4年 6月	已停止更新	駐新加坡 經貿辦與 香港旅遊 發展局合 辦	香港海濱新面 貌展覽	(1) Facebook (廣告)	不適用	17 553個 “讚好”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二)
2014年 6月	已停止更新	駐新加坡 經貿辦	照亮香港在檳 城	(1) Facebook  (2) YouTube  (3) Twitter	宣傳該活動內 容，期間按情況 更新內容，並沒 有存檔有關更 新次數。	(1) 51個“讚 好”  (2) 82觀 眾，1個“讚 好”  (3) 7 036位 訂閱者  因此乃一 次性活 動，代理人 沒有存檔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資料。	否	不適用 (專頁由 駐新加 坡經貿 辦為籌 劃該活 動委任 的代理 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4年 9月	已停止更新	駐新加坡 經貿辦	香港中樂團: 「藝滿中秋」	(1) Facebook  (2) YouTube  (3) Twitter	宣傳該活動內容,期間按情況更新內容,並沒有存檔有關更新次數。	(1) 340個 “讚好”  (2) 1 167觀 眾, 5個“讚 好”  (3) 逾 172 000 位訂閱者  因此乃一 次性活 動,代理人 沒有存檔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資料。	否	不適用 (專頁由 駐新加 坡經貿 辦為籌 劃該活 動委任 的代理 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1) 2011 年5月  (2) 2013 年3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悉 尼經濟貿 易辦事處	(1) Hong Kong In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2) Hong Kong Business News- Australia & New Zealand	(1) Facebook  (2) LinkedIn	與澳洲和新西 蘭公眾分享有 關香港資訊、新 聞、活動和圖片  每周約發出5至 6則消息	(1) 約5 700 個“讚好”  (2) 約230 個成員	否	公共關 係主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年 2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美 國經濟貿 易辦事處	USETO's YouTube channel	YouTube	發放有關香港 最新發展及駐 美國經濟貿易 辦事處的活動 短片  上載10 條短片	訂閱者數 目: 6	不適用	電腦技 術顧問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1)及(2) 2010年 5月  (3) 2011 年5月  (4) 2013 年3月  (5) & (6) 2014年12 月	尚有更新	香港旅遊 發展局 (旅發局)	(1) Discover Hong Kong (2) 香港逗陣 行(台灣)  (3) Discover Hong Kong – Australia (澳 洲)  (4) Discover Hong Kong - 香港政府觀光 局(日本)  (5) Discover Hong Kong - 홍콩 여행의 모든 것 (韓 國) (6) Discover Hong Kong - Откройте для себя Гонконг (俄羅斯)	Facebook	向海外宣傳香 港旅遊資訊  大致每日更新	粉絲數目 逾 1 510 000	有	數碼媒 體推廣 部共6名 人員(包 括經理1 名、副經 理1名、 高級主 任2名、 高級社 交媒體 主任1名 和主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7) 2015 年1月  (8) 2015 年2月			(7) Discover Hong Kong - Khám phá Hong Kong (越南)  (8) Discover Hong Kong - غنوه فشتكيا غنوك (中東)						
2009年	尚有更新	旅發局	香港旅遊發展 局	新浪微博	向海外宣傳香 港旅遊資訊 發放推文約 4 600條	訂閱者數 目約 1 749 000	有	-同上-	不適用 (註二)
(1) 2013 年  (2) 2010 年  (3) 2011 年	尚有更新	旅發局	(1) DiscoverHK  (2) HongKongTo- urism (美國)	Twitter	向海外宣傳香 港旅遊資訊 發放推文超過 20 900條	訂閱者數 目約 111 000	有	-同上-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4) 2010 年			(3) HKTourism UK (英國)  (4) HKTB_JP (日本)						
2007年 10月	尚有更新	旅發局	(1) Discover Hong Kong  (2) 香港旅遊 頻道(台 灣)	YouTube	發放香港旅遊 發展局、旅遊景 點及國際體育 及文化盛事的 宣傳短片 上載短片超過 580條	影片瀏覽 次數逾 17 000 000 次	有	-同上-	不適用 (註二)
2013年	尚有更新	旅發局	Discover Hong Kong	Instagram	發放香港旅遊 資訊的宣傳圖 片 上載圖片約300 張	訂閱者數 目約8 800	有	-同上-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3年	尚有更新	旅發局	(1)香港旅遊發展局(針對內地市場)  (2)香港逗陣行(台灣)	WeChat	向海外宣傳香港旅遊資訊 每星期更新	訂閱者數目逾 221 300	有	-同上-	不適用 (註二)
2006年 9月	尚有更新	香港貿易發展局 (貿發局)	HKTDC 頻道	YouTube (英語)	發布貿發局製作的短片內容  共上載 1 503 條短片	訂閱者數目 3 730  影片總觀看次數: 2 073 649	否	高級製片人 1 名及助理製片 人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年 11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頻道(繁體中文)	YouTube (粵語)	發布貿發局製作的短片內容  共上載 1 113 條短片	訂閱者數目 3 833  影片總觀看次數: 1 257 969	否	高級製片人1名 及助理製片人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0年 11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頻 道(簡體中文)	YouTube (普通 話)	發布貿發局製 作的短片內容  共上載 663 條 短片	訂閱者數 目 1 031  影片總觀 看次數: 336 678	否	高級製 片人1名 及助理 製片人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9 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頻 道(簡體中文)	優酷網	發布貿發局製 作的短片內容  共上載 651 條 短片	訂閱者數 目 712  影片總觀 看次數: 886 634	否	助理製 片人 1 名及 新媒體 主任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9 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頻 道(簡體中文)	土豆網	發布貿發局製 作的短片內容  共上載 642 條 短片	訂閱者數 目 74  影片總觀 看次數: 525 600	否	助理製 片人 1 名及 新媒體 主 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2010年 8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HKTDC帳戶	Twitter	發布貿發局活 動的最新消息 和製作的短片  共發出 3 369 則消息	跟隨者數 目 5 370	否	經理 1 名及 新媒體 主 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年 10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HKTDC帳戶	LinkedIn	發布貿發局活 動的最新消息 和製作的短片; 並與不同行業 的人士及買家 聯繫 每周共發出15 至20 則消息	跟隨者數 目 8 676	否	經理 1 名及 新媒體 主 任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1) 2011 年7月  (2) 2012 年5月  (3) 2012 年10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三個帳戶：  (1)@香港貿 發局時尚 生活  (2)@香港貿 發局	新浪微博	推廣貿發局的 服務、香港的時 尚生活、設計、 原創品牌及香 港作為內地企 業走向國際的 平台  每天每個帳戶	(1) @香港 貿發局時 尚生活粉 絲數目 32 325  (2) @香港 貿發局粉 絲數目	否	副經理1 名及新 媒體主 任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3)@香港商 貿通		約發出 5 至 19 條微博	133 686 (3) @香港 商貿通粉 絲數目 43 346			
2012年 9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HKTDC帳戶	Google+	發布香港貿發 局活動的最新 消息和製作的 短片 共發出707則消 息	跟隨者數 目約4 786  總瀏覽次 數 2 832 949	否	社交媒 體專員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3年 6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HKTDC 香港 貿發局	Facebook	發布香港貿發 局活動的最新 消息 每天發出1至3 則消息	HKTDC 香港貿發 局粉絲數 目40 484	否	經理1名 及新媒 體助理 經理1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1) 2013 年11月  (2) 2014	尚有更新	貿發局	兩個帳戶: (1)香港貿發 局	騰訊微信	(1)發布香港貿 發局服務、展會 訊息、經貿研 究、商貿成功案	(1)香港貿 發局訂閱 者數目 4 966	否	(1) 副經 理1名及 新媒體 主任1名	不適用 (註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部門/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 容更新次數(截 至2015年2月28 日)	“讚好”/訂 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 年2月28 日)	設立及日 常運作所 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年10月			(2)香港貿發 局展覽頻道		例等訊息 每天發出1條微 信(週末除外)  (2) 發布香港 貿發局展覽訊 息,每星期發出 3至4條微信	(2) 香港貿 發局展覽 頻道訂閱 者數目 3 884		(註一)  (2) 社交 媒體專 員2名 (註一)	

註一： 開發/管理該社交網絡平台乃有關員工工作的一部分。

註二： 本科/部門/有關機構利用現有資源開發/管理該社交平台，部分機構的有關人員亦需要同時負責多種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日常運作費用的預算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482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貴部門採購電腦軟硬件的開支，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有否統一內部採購指引，指示部門購置或更新電腦軟硬件的準則，如有，詳情為何，有關指引有否規定各部門必須適時更新電腦軟硬件；
- (二) 鑒於電腦軟硬件供應商微軟(Microsoft)，將會終止對旗下作業平台 Windows XP 的支援服務，請分別提供各部門有多少電腦主機正在使用(i) Microsoft Window XP 作業平台 (ii) 微軟旗下於2001年之前推出的其他作業平台 (iii) 其他作業平台(請詳列版本)，以上三者各佔其部門的所有電腦主機數目分別的百分比為何；各部門有否計劃更新上述過時的作業平台版本；
- (三) 貴部門採購各類平板電腦的開支及準則為何，平板電腦的型號及工作用途為何；有否在該等平板電腦中存有機密資料，如有，詳情為何；有否為各部門使用的平板電腦安裝資訊保安軟件，所涉開支為何；
- (四) 各部門離線作業的電腦主機的數目及其作業平台版本為何；各部門採用資訊保安或防毒軟件有否統一標準，若有採用的軟件型號為何；若否採用的軟件型號分別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3）

答覆：

- (一) 政府現行指引要求各局/部門每年制訂未來3年的資訊科技項目概覽及籌劃有關的資訊科技項目，以確保有關項目能切實有效配合部門在業務和運作上的需要。根據相關的指引，我們會適時作出籌劃，以確保資訊科技項目能配合我們的業務需要。在籌劃更新資訊科技項目時，我們會檢視及評估多方面的潛在風險，並設置緩解方案。在科技方面所考量的潛在風險包括產品兼容性、維護支援、後續替代產品及市場供應等。在購置或更新電腦軟硬件時，我們會遵照政府的採購指引，從公平及公開的市場競爭中，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作出採購。我們亦會按照有關資訊科技項目的重要性和優先次序以處理更新電腦軟硬件事宜。
- (二) 我們現時所有的電腦均已由Microsoft Windows XP作業平台更新至Microsoft Windows 7作業平台，並沒有使用微軟旗下於2001年之前推出的作業平台或其他過時的作業平台。
- (三) 在購置平板電腦時，我們會遵照政府的採購指引，從公平及公開的市場競爭中，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作出採購。我們現置有的平板電腦型號為蘋果iPad，在2014-15年度的開支約為\$4,000元。
- 我們所採購的平板電腦，主要用作支援同事在辦公室以外的工作需要，包括收發電子郵件及閱讀會議文件等。我們遵照保安政策的規定，並沒有在平板電腦儲存機密資料。平板電腦上沒有安裝資訊保安軟件，但我們已採取符合政府資訊保安要求的措施，包括設置開啟平板電腦的密碼鎖，及裝置在登入失敗至特定次數後的清除功能。
- (四) 我們沒有離線作業的電腦，所有電腦均遵照政府資訊保安守則採用了資訊保安及防毒軟件，現時安裝的軟件型號為Symantec Endpoint Protection。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1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為了評估政府以財政資源探討應用電子信用證的理據，請解釋現時跨境貿易的常見方式及其不便之處，應用電子信用證可能如何改善跨境貿易的運行方式，以及應用電子信用證可能為香港帶來甚麼經濟效益。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記賬交易、預付交易及信用證是跨境貿易常用的貿易融資方式，記賬交易容許買方在收取貨物或服務後才向賣方作出支付，賣方因而承受買方的信用風險；而預付交易需要買方預先向賣方作出全數或部分支付，買方因而承受賣方的信用風險。

至於信用證，由第三方(即銀行)分擔有關風險，但在開具、發送和核對信用證的傳統過程中，買賣雙方及有關銀行均要處理大量不同方面發出的紙本文件(包括相關證明文件例如提貨單、檢驗證明和產地證明)，交收既需時，又涉及人手成本及帶來錯漏風險。

原則上，應用電子信用證有助跨境貿易的各方縮短文件往來時間，減低風險及改善效率，從而減省成本。政府需先與業界商議，探討鼓勵業界使用電子信用證的可能，現階段難以詳述此舉可帶來的具體經濟效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1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指出，財政司司長會在未來三年預留2,300萬元，向中小企提供知識產權諮詢服務和人才培訓等支援。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1. 請闡述預留的2,300萬元的具體支援計劃詳情及內容;
2. 在研究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至更多知識產權類別方面，當局有否向市場業界作諮詢？稍後將有什麼具體計劃？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2013年11月，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已開展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例如：

(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

- 我們正落實「原授專利」制度，並正草擬相關的立法建議以修訂現行的《專利條

例》，為「原授專利」制度設立法律框架。視乎工作進度，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及最早在2016-17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 我們已於2014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並保障使用者的表達自由。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我們全力協助；
-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我們就《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適用於香港的建議諮詢公眾，建議可使商標擁有人享有一站式服務之便，在多個國家尋求商標保護以及管理商標組合。政府會考慮諮詢結果，定出未來最佳路向；

## (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

- 知識產權署與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攜手合作，自2014年12月起推出為期六個月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亦已擴大其諮詢服務的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更加善用其知識產權；
- 通過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科技署一直資助有助提升創新及科技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2014年，署方推出改善措施，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以及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和應用於公營機構；

## (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

-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建立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Asia IP Exchange)已於2013年底啟用，旨在提升本港的在線知識產權貿易服務量、能力及聯繫。截至2015年2月，該交易平台已吸納28個來自海外、內地和香港的策略伙伴，並展示逾25 000個可供買賣的知識產權項目(包括版權、專利、工業外觀設計，以及商標)；
- 知識產權署在2014年6月開展知識產權貿易統計調查，涵蓋知識產權創造者、擁有人及使用者。調查結果預計在2015年上半年可見；

## (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2013及2014年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三方合作將於本年度繼續，把這個區內知識產權業界的年度盛事提升至策略性層次。

## 小組報告

依據框架細心研究特定政策及支援措施後，工作小組於2015年3月發表報告，提出一系列建議行動「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並以此為我們的願景。

政府接納工作小組報告。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籌劃下，知識產權



署將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公營和業界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律師會)緊密合作，跟進有關建議。

### 資源及未來路向

2014-15年度，我們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的工作，有關總薪酬撥款每年為122萬元。其他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一直並繼續由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因應上述提及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政府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推行各建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緊密聯繫相關持份者和業界，適當諮詢，以確保順利推行和達至最大效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局方在2015-16年度將如何與旅遊發展局、旅遊業界和有關政府部門合作,推廣香港的綠色旅遊產品？與上年度的主要分別是什麼？有什麼新增項目或方向？當中涉及多少具體人力和資源？
2. 請列出過去兩年及本年度內有什麼具體的綠色旅遊推廣項目，包括項目名稱、活動內容、主辦單位及舉行時間。
3. 本港發展民宿旅遊的項目最新進展為何?請列出所有項目地點及位置。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1. 旅遊事務署一直聯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旅遊業界及其他活動主辦機構，透過旅發局的「香港郊野全接觸」推廣平台，積極向旅客推廣以自然為本的綠色旅遊產品及郊野景致，包括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地質公園)、遠足路徑及離島遊等，以及由業界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同時，旅發局透過數碼媒體、市場推廣、公關宣傳、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及業界活動等途徑，在本地及海外分別向旅客、國際傳媒及海外業界，介紹本地的自然景致。具體工作包括：
  - 針對訪港旅客或消費者：  
透過數碼媒體、遠足指南、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等途徑，推介本地多條

遠足徑及離島風光，以及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 針對海外傳媒：  
安排海外傳媒及網絡名人訪港體驗本港離島風光和綠色景致。
- 針對海外業界的宣傳：  
鼓勵海外業界將綠色旅遊元素加入來港旅客(包括會展旅客)的行程中。

旅發局在 2015-16 年度會繼續進行上述工作，並於不同客源市場，配合主要的推廣時段，於推廣活動中加入綠色旅遊元素。旅發局在 2015-16 年度的總推廣預算為 3.52 億元，當中已包括推廣綠色旅遊的開支。其中，用於製作「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指南的預算費用約 50 萬元。該指南除可供訪港旅客免費取閱，亦可在旅發局網頁下載，大大加深訪港旅客對本港綠色景致及遠足路徑的認識，豐富他們在港的旅遊體驗。

同時，旅遊事務署聯同旅遊業界及相關部門，於 2012 年 6 月起實施准許旅遊巴士接載入境旅客前往萬宜水庫東壩的安排，進一步便利遊客前往地質公園，推廣以自然為本的旅遊活動。

為加強推廣香港世界地質公園，漁護署亦於 2014 年 7 月在西貢市中心設立火山探知館，介紹香港在一億多年前的火山和火山地貌形成的資料，並提供循陸路及水路前往地質公園的導賞團的報名服務。

## 2. 旅發局透過「香港郊野全接觸」推廣平台進行的工作如下：

年度	推廣時段	主要內容
2013-2014	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2 月	推廣平台由 2012-13 年為期 5 星期，延長至近三個半月。出版「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及單車指南；舉辦多場遠足活動，亦新增為旅客而設的單車導賞團，令旅客更全面地體驗香港的大自然美景。此外，亦有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2014-2015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	推廣平台延長至近 5 個月。出版「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及單車指南，提供詳盡的交通資訊，增強旅客對遠足及單車自遊行的選擇靈活性，方便旅客更容易前往各戶外旅遊地點，並新增東平州、塔門及蒲台島遠足路徑資料。此外，亦有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年度	推廣時段	主要內容
2015-16	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	推廣平台為期近5個月。出版「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及單車指南，提供詳盡的交通資訊，增強旅客對遠足及單車自遊行的選擇靈活性，方便旅客更容易前往各戶外旅遊地點，並計劃更新及新增遠足及單車自遊行路徑資料。此外，亦會繼續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3. 政府一直歡迎業界提出能為訪港旅客提供更多元化旅遊體驗的建議，為保障安全和確保旅客的住宿環境，我們認為任何以「民宿」概念為藍本的旅客住宿設施亦應與酒店和賓館一樣受到監管。我們並無有關以「民宿」概念為藍本的旅客住宿設施的相關發展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指出，財政司司長會額外撥款8千萬元給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未來一年加強推廣活動。旅發局會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的規模，並會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1. 請以列表形式，分列出撥給旅發局的額外8千萬元的具體運用用途及項目內容；
2. 近期本港持續有團體發起趕走內地旅客的衝擊行動，嚴重影響香港的開放文明及國際旅遊之都的形象及聲譽，當局未來一年會就此額外撥出資源及人手，作出的補救措施，是否只有撥給旅發局的8千萬元?除此以外，還有否其他額外撥款？
3. 請提供局方在過去3年與本港有關機構及內地旅遊當局合作，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歷來每年的總開支；
4. 請分別列出每年相關推廣活動的名稱、活動內容、主辦和合辦單位以及舉辦為期時間；
5. 當局如何評估近兩年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的項目成效？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 2-4. 近期發生的騷擾旅客事件，損害了香港作為旅遊勝地的聲譽，影響部分購物區店鋪的運作，亦影響香港的公眾秩序。香港是亞洲國際都會，歡迎各地人士來港經商和遊覽，我們相信香港市民是理性的，會繼續熱情款待來自不同地方的旅客，令他們在香港有愉快的體驗。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的旅遊事務署負責與本港有關機構及內地旅遊部門合作，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的工作。當中的項目包括由旅發局透過網上平台、消費者推廣及媒體宣傳，加強向內地消費者推廣「優質誠信香港遊」計劃。旅遊事務署就相關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每個財政年度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旅發局亦透過不同渠道及項目，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就推廣誠信旅遊方面，旅發局與國家旅遊局透過在國內旅行社開設專櫃，一直共同倡導「優質誠信香港遊」，為旅客提供赴港旅遊計劃。至2013年底，有關計劃的網上和實體專櫃數目為58個。而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旅遊法》於2013年10月1日正式實施，對旅遊產品的品質有著明確的規範和要求，旅發局遂開始與內地優質旅行社合作，按照不同季節推廣相應的優質香港旅遊產品。

至於推廣好客文化方面，旅發局一直積極參與旅遊事務署和香港青年協會合辦的「香港青年大使計劃」，除了為青年大使提供培訓，宣傳殷勤有禮的待客之道外，還邀請業界參與計劃，讓青年大使有機會在週末及假期在本港旅遊熱點及設施駐守，向旅客宣傳香港並提供旅遊資訊。另一方面，旅發局亦透過「優質旅遊服務計劃」，鼓勵零售、餐飲、旅客住宿服務等商戶提供優質服務，實踐好客文化。

上述工作分別由旅發局總辦事處及內地辦事處多個部門共同推行，難以具體分拆有關開支。

5. 旅發局定期在主要出境口岸進行「離境旅客問卷調查」，以了解旅客對在港行程的滿意程度。根據調查結果，2014年內地旅客及全球旅客對香港旅遊的滿意度均為8.2（滿分為10分）。此外，旅發局的旅客諮詢中心和旅遊熱線也會處理赴港旅客的各類諮詢和投訴，2014年接到的內地旅客對團隊遊投訴數字，相比2013年下降了7.5%。

我們會繼續與本港有關機構及內地旅遊部門透過恆常溝通，確保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相關工作的成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5) 資助金: 消費者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1.請列出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在2014-15年度計劃進行的"深入研究"題目內容,以及預計涉及的開支金額和人手;未來一年消委會的相關研究或"向消費者進行的調查"題目,會否包括與消費者權益或商品說明條例有關的議題?
- 2.請列出消委會截至2014年底消費者訴訟基金的結餘水平,以及該基金過去3年處理過的個案內容、涉及基金金額及最終結果。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1. 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的深入研究是指產品測試及調查以外,關於產品、服務及價格的綜合研究項目,這類研究一般不涉及購買大量測驗樣本,但需要投放較多的人力資源收集及深入分析研究。由於進行深入研究的人手及開支已納入消委會的編制及撥款中,故此難以分開量化。

消委會擬於2015-16年度進行深入研究的項目及向消費者進行調查的題目尚未確定,並可能因應市場的最新情況而調節。

消委員會在2014-15年所進行的深入研究題目內容包括:電子煙;洗衣服務及衣物護理標籤;肝硬化藥物;「生蛇」藥物;震動板;預先包裝鮮貨食品標籤;消化不良藥物;負責任的木家具生產;BB霜及CC霜;嬰兒揹帶;超市購物的價格標示;聘用陪月員;萬聖節玩具裝扮用品;止痛藥貼;敏感藥物;回收舊衣及其他物品(合作式消費);

治療自閉症兒童；消防用品；失禁及護理用品；長途電話服務；一手住宅樓宇市場；電力市場發展；以及不設領隊外遊旅行團。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消費者訴訟基金(基金)的結餘約為1,489萬元。在2012-13年、2013-14年和2014-15年(截至2015年2月底)，基金提供協助的申請共有6宗，內容如下：

#### 2012-13年

- **購入舊款私家車**：受助消費者指稱涉案的汽車公司職員於售賣過程當中涉嫌虛假陳述，受助消費者已與被告汽車公司和解，基金無需支付外聘律師費用。
- **以代言人名義購買的美容服務**：受助消費者指稱涉案的美容院重覆地以不當手法推銷美容服務，包括以失實廣告及高壓手法推銷療程。個案在處理中。基金尚未需支付外聘律師費用。

#### 2013-14年

- **涉及雷曼的金融產品**：受助消費者指稱涉案的銀行職員就股票掛鈎票據的性質及潛在風險作出虛假及誤導性的陳述；涉案的銀行職員未能於他們買入相關的票據前為他們進行風險評估，受助消費者亦質疑風險評估結果的準確性。受助消費者已與被告銀行和解，基金支付的外聘律師費用約為14萬元。
- **屋苑的管理公司收取3%總部及專業行政人員費用**：受助消費者指稱涉案的屋苑管理公司在未有知會及未得他們同意下收取3%總部及專業行政人員費用，質疑管理公司是否有權收取、如何釐定收費的比率，以及如何證明收費是用於屋苑上等問題。個案在處理中。截至2015年2月底，基金支付的外聘律師費用約為10萬元。
- **共度時光計劃**：受助消費者指稱在受到誤導和不合情理手法的影響下簽了一份共度時光會籍合約，法庭於2015年1月裁定受助消費者勝訴，法庭裁定涉案合約不合情理，宣布撤銷合約，命令被告公司連同利息退還受助消費者已付款項。基金支付的外聘律師費用約為7萬元。

#### 2014-15年(截至2015年2月底)

- **家居裝修服務**：受助消費者指稱涉案的裝修工程公司作出失實陳述，聲稱所提供的裝修工程及傢俬製作不會產生任何化學氣味，誘使她與該公司簽訂合約。受助消費者要求終止合約及退還已付款項。個案在處理中，基金尚未需支付外聘律師費用。

基金的運作尚涉及其他行政開支，但難以按個別個案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局方提供：

1. 過去3年，局方以《商品說明條例》（虛假商品說明）的起訴個案數目，成功入罪宗數數目，案件性質類別及涉及的貨品/服務金額；
2. 過去3年，局方就互聯網交易平台上的虛假商品說明及失實陳述進行調查的個案數目，起訴和成功入罪個案數目，案件性質類別以及涉及貨品/服務的金額；
3. 自2013年實施《2012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後，局方在打擊消費交易中出現不良營商手法的接獲投訴個案數字、調查個案數字及成功檢控個案宗數，以及個案違法類別與詳情。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3）

答覆：

1. 過去3年，香港海關根據《商品說明條例》（《條例》）就涉及虛假商品說明及其他不良營商手法而作出起訴的個案數目、成功入罪個案數目、案件性質類別及涉及的貨品/服務的金額如下—

年份	2012		2013		2014	
	虛假商品說明 (註1)	其他 (註2)	虛假商品說明 (註3)	其他 (註4)	虛假商品說明 (註3)	其他 (註4)
起訴個案數目	77	2	57	0	67	7
成功入罪個案數目	75	2	55	0	67	5
入罪個案涉及貨品/ 服務的金額	約958萬元	約15萬元	約756萬元	-	約443萬元	約19萬元

2. 過去 3 年，香港海關就在互聯網交易平台上的虛假商品說明(涵蓋失實陳述)進行調查的個案數目、起訴和成功入罪個案數目、案件性質類別及涉及貨品的金額如下－

年份	2012	2013	2014
案件性質類別	虛假商品說明(註1)	虛假商品說明(註3)	虛假商品說明(註3)
調查個案數目	18	55	38
起訴個案數目	1	0	2
成功入罪個案數目	1	0	2
入罪個案涉及貨品金額	51,104元	-	15,873元

3. 自經修訂的《條例》於 2013 年 7 月 19 日實施，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海關共接獲 9 174 宗涉及不良營商手法的投訴。海關在初步審視 3 964 宗投訴後，發現並不涉及違反《條例》，已予結案；另就 820 宗投訴，海關雖未有發現違反《條例》的證據，但已提醒有關商戶需要遵守《條例》的相關條文。此外，海關已就 4 072 宗投訴展開詳細調查。此 4 072 宗投訴，加上海關主動調查的個案，共整合成 1 252 宗詳細調查個案(部分個案涉及多於一宗投訴)。其中 1 159 宗調查個案已完成調查，海關已向當中 175 宗個案的涉案東主及有關銷售人員發出警告信或勸喻信，敦促他們遵守有關法例要求。海關另就 6 宗個案向法院申請充公涉案貨品而不提出檢控。另外，海關提出檢控的個案有 99 宗。海關另就 7 宗個案，在獲得律政司司長的書面同意後，接受商戶停止有關營商行為的書面承諾。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共接獲 1 432 宗投訴。通訊辦初步審視 1 122 宗投訴後，發現並不涉及違反《條例》，已予結案；另就 82 宗投訴，通訊辦雖未有發現違反《條例》的證據，但已提醒有關商戶遵守法例要求。通訊辦正審視餘下 228 宗投訴。通訊辦暫未有提出檢控或接受商戶的書面承諾的個案。

(註1)－《條例》第7條所涵蓋的罪行。

(註2)－2013年7月19日前未經修訂《條例》第13A、13B及13C條所涵蓋的罪行。

(註3)－《條例》第7條及2013年7月19日經修訂《條例》第7A條所涵蓋的罪行。

(註4)－2013年7月19日經修訂《條例》第13E至13I條所涵蓋的罪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就旅遊設施方面，請分別列出政府當局在過去3年及2015-16年度期間，每年發展新旅遊景點及設施與改善現有景點及設備的項目、涉及開支與人手。
2. 請列出政府計劃未來在十八區分別增加旅遊景點設施的具體項目及詳情。
3. 請分別列出過去3年及2015-16年度政府當局透過"盛事基金"以及旅發局舉辦的旅遊相關活動及項目內容、涉及金額、參與人數、創造就業職位的數目。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5）

答覆：

1. - 2. 政府一直推動旅遊發展，進一步提高本港整體旅客接待能力及旅遊吸引力。在過去3年，尖沙咀東部行人天橋改善工程項目已經完成，進行及籌劃中的項目包括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及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在2015-16年度，本港兩大主題樂園會繼續推展新的發展項目，而我們亦會繼續推動啓德郵輪碼頭的發展。在過去3年及2015-16年度期間，有關項目所涉及的開支詳情如下：

<u>主要旅遊區</u>	<u>改善項目</u>
尖沙咀	尖沙咀東部行人天橋改善工程於2013年8月完成。項目旨在改善兩條橫跨尖東麼地道和梳士巴利道的現有行人天橋，包括進行天橋翻新工程；拆卸原有行人天橋斜路並在原有斜路處設置升降機；及進行相關的工程如鋪築行人路面等。項目的總開支約為7,140萬元。

主要旅遊區	改善項目
南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海洋公園</b>的重新發展計劃於 2012 年中完成，落成的新景點包括「夢幻水都」、「熱帶雨林天地」、「動感天地」及「冰極天地」等，共耗資約 55.5 億元，其中政府貸款及政府擔保的商業貸款各佔總投資的四分之一。</li> <li>• 此外，海洋公園正在大樹灣發展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項目預計成本為 22.9 億元，並由政府提供貸款。同時，園內首間酒店香港海洋公園萬豪酒店的工程已經展開。兩項發展項目的工程預計將於 2017 年完成。此外，海洋公園亦已就漁人碼頭酒店計劃邀請業界遞交發展意向書。視乎業界遞交意向書的情況，公園將會為有關酒店發展進行重新招標。海洋公園的酒店項目由中標者負責，政府無須承擔項目的工程開支。</li> <li>• 推行中的<b>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b>，內容包括在香港仔灣兩岸的海濱長廊及鴨脷洲大街和附近街道，進行以傳統漁村為主題的改善工程。項目已大致完成，預算總開支為 2.881 億元。</li> </ul>
九龍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啓德郵輪碼頭</b>於 2013 年年中正式啓用，第二個泊位亦已於 2014 年投入服務，吸引國際郵輪公司調派大型郵輪到港，豐富了本港的旅遊產品選擇，加強了香港郵輪旅遊業的整體競爭力，同時有助香港在區內爭取更多具高消費能力的郵輪旅客訪港。有關工程的核准工程預算為 81.56 億元。</li> </ul>
觀塘鯉魚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計劃中的<b>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b>，工程範圍包括興建公眾登岸設施、防波堤和海濱長廊；闢設多個特色觀景點及美化串連特色觀景點的行人路；以及興建新的觀景台等。我們正按《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就這個項目進行有關刊憲的法定程序，暫時未能確定項目工程的時間表。由於項目仍在籌劃階段，在 2015-16 年度不會涉及開支。</li> </ul>

主要旅遊區	改善項目
荃灣 及 離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迪士尼樂園在過去3年及2015-16年度均有擴建工程進行及落成。繼在2012年和2013年開幕啟用的「灰熊山谷」及「迷離莊園」，以及去年十月推出全新的「迪士尼光影匯」夜間巡遊，未來會繼續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包括今年稍後的十周年慶祝活動；2016年年底啟用以漫威人物「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以及於2017年年初落成以探索冒險為主題，提供750間客房的新酒店。政府亦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政府會提供不多於8.085億元的貸款支持新酒店發展計劃。</li> </ul>

上述各項目的人手已納入本局工商及旅遊科2012-13至2015-16年度的編制中，難以分開計算。

此外，政府透過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積極鼓勵旅客探索本港不同地區，帶動旅客到各區遊覽和消費，從而擴大旅遊業為香港帶來的整體經濟收益。旅發局近年利用不同途徑，包括互聯網、社交媒體、具備擴展實景功能的手機應用程式和小冊子等，向旅客推介多條以不同主題串連區內景點的漫步路線。

為進一步善用本港各區的旅遊資源，並鼓勵旅客更深入和全面地了解香港不同地區的特色與地道文化，旅發局在2014-15年度推出「在地人帶路」網站專頁及流動應用程式，重點推介香港不同地區的特色景點、歷史背景、生活文化、美食和購物好去處，並透過邀請區內人士分享生活點滴，吸引旅客到訪各區作深度體驗，感受香港地道文化。至今，「在地人帶路」已涵蓋本港九個地區，包括東區、觀塘、黃大仙、深水埗、九龍城、西貢、荃灣、元朗及離島。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把「在地人帶路」的推介範圍伸延至本港其他地區，鼓勵旅客探索香港不同地區的風貌與特色。

旅發局亦會繼續利用「新旅遊產品發展及經費資助計劃」，鼓勵旅遊業界開發不同主題及富吸引力的嶄新觀光行程，推動旅客前往本港各區親身探索與消費。截至2014年底，已有17個旅遊產品獲得資助，當中不乏充滿地區特色的項目，例如帶領旅客品嚐地道美食的「深水埗風味行」，集元朗單車遊和品嚐圍村盆菜於一身的「古蹟·文化·食玩遊」及體驗純樸漁村風貌的「大澳生態遊」。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推行該計劃，鼓勵業界發揮創意，善用香港各區的旅遊資源。

3.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獲盛事基金（基金）支持的盛事詳情如下：

項目名稱	性質／內容	舉行時間	撥款上限 <sup>註一</sup>	報告參與人數	報告涉及的職位數目
2012-13					
2012香港龍舟嘉年華	具體育元素的傳統文化活動	2012年7月2-8日	650萬元	435 593	667
2012瑞銀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	國際職業高爾夫球賽	2012年11月15-18日	1,500萬元	40 341	364
2013香港龍獅節	傳統文化活動	2013年1月1日	140萬元	70 000	3 649
香港許願節2013	傳統文化活動	2013年2月10-23日	250萬元	265 032	285
2013-14					
2013香港龍舟嘉年華	具體育元素的傳統文化活動	2013年6月21-23日	530萬元	233 844	308
曼聯亞洲之旅 2013香港站賽事	足球表演賽	2013年7月29日	800萬元	39 728	605
2014香港龍獅節	傳統文化活動	2014年1月1日	150萬元	65 000	1 376
2014-15					
2014香港龍舟嘉年華	具體育元素的傳統文化活動	2014年6月6-8日	550萬元	166 304	553

註一：基金撥款的基本原則是盛事獲政府提供的資助總額（包括基金提供的撥款）不能超過盛事總支出的一半。

至於2015-16年度，政府現正處理基金第二層機制第四輪申請，並預計可於該年度內接受合共兩至三輪的申請，可望有更多盛事能獲得資助。至於會獲支持的盛事數目、性質，以及資助額等，則要視乎實際申請的數目以及在當中有多少項能成功通過審批。

旅發局亦一直透過舉辦多項大型宣傳項目，推廣香港各項大型活動及盛事，鞏固香港作為「亞洲盛事之都」的地位。有關過去3年，以及2015-16年度由旅發局舉辦的大型活動及宣傳項目，詳情及參與人數如下：

大型宣傳項目	活動詳情	參與人數
香港傳統文化匯	將四大傳統節日，包括天后誕、長洲太平清醮、佛誕及譚公誕的慶祝活動一併向旅客及市民宣傳，感受傳統節	這項目鼓勵旅客前往各區體驗，故難以估計參與人次。

大型宣傳項目	活動詳情	參與人數
	慶氣氛，亦鼓勵業界推出相關旅遊套餐。	
香港夏日盛會	向旅客推廣香港夏日購物優惠、景點、商場活動，以及其他多項焦點活動，例如書展及演唱會等，展現香港多元化的夏日活動。	於整個推廣期內，各區活動的參與人次難於估計。
香港龍舟嘉年華	於尖沙咀東部舉行，當中包括龍舟比賽、啤酒樂園及音樂會等活動，以豐富旅客的在港體驗。	2012年：435 593 2013年：233 844 2014年：166 304 2015年：預計約16萬
香港中秋節	旅發局於2012及2013年在維多利亞公園舉辦「綵燈大觀園」活動，當中設有巨型綵燈供遊人欣賞。旅發於推廣期間亦有向旅客推廣於香港不同地區舉行的主要中秋節慶祝活動，鼓勵旅客體驗香港節慶文化。	「綵燈大觀園」參與人次： 2012年：約43萬 2013年：約56萬  推廣期內各區活動的參與人數，難以估計。
香港單車節 (2015年首辦)	旅發局將於2015年首次舉行這項活動，當中會包括單車活動及嘉年華兩大部分。其中，單車活動將設有不同組別，供旅客及市民參加。	預計約2萬。
香港萬聖狂歡月	推廣由香港多個主要景點、美食區及商場呈獻的萬聖節活動。	此項目鼓勵旅客前往各區體驗，故難以估計參與人次。

大型宣傳項目	活動詳情	參與人數
香港美酒佳餚月 (包括「香港美酒佳餚巡禮」)	旅發局「香港美酒佳餚月」為期一個月，重點推介由香港多個美食區及餐飲業界推出的美酒美食活動，以及餐飲禮遇等。至於「香港美酒佳餚巡禮」則是「香港美酒佳餚月」的重點項目，設有數以百計的美酒及美食攤位，並提供舞台表演，歡迎旅客及市民參加。	<p>「香港美酒佳餚月」鼓勵旅客前往各區體驗，故難以估計整體參與人次。至於「香港美酒佳餚巡禮」過去數年於不同場地舉行，入場人次分別為：</p> <p>2012年(西九海濱長廊舉行)：約19萬</p> <p>2013年(中環新海濱舉行)：約14萬</p> <p>2014年(前啓德機場跑道舉行)：約18萬</p> <p>2015年(中環新海濱舉行)：預計約14萬</p>
香港郊野全接觸	透過旅遊指南、數碼媒體等途徑，向旅客推廣香港的自然景致，包括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遠足徑和其他綠色景點，並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這項目鼓勵旅客前往各區體驗，故難以估計參與人次。
香港繽紛冬日節 (包括除夕煙火倒數)	推介城中濃厚的聖誕慶祝氛圍及冬日特色，包括各區聖誕燈飾、裝置及主要慶祝活動，當中亦包括由旅發局舉辦的除夕煙火倒數活動，歡迎公眾於維多利亞港兩岸觀賞。	<p>整段繽紛冬日節期間各區活動的參與人數難以估計。</p> <p>「除夕煙火倒數」參與人數： 2012年：約32萬 2013年：約38萬 2014年：約34萬 2015年：預計逾30萬</p>
香港新春節慶	主要包括旅發局於年初一晚舉辦的「新春國際匯演之夜」，並向旅客推介農曆新年期間，香港各項主要的節慶活動，例如年宵花市、賀	<p>整段新春節慶推廣期間各區活動的參與人數，難以估計。</p> <p>「新春國際匯演之夜」參與人數：</p>



大型宣傳項目	活動詳情	參與人數
	歲煙花等。	2013年：約12萬 2014年：約15萬 2015年：約15萬 2016年：預計約15萬
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	2014年首辦，至2015年3月共推出三輪，分別配合旅發局「香港美酒佳餚月」、「香港繽紛冬日節」及「香港新春節慶」舉行期間推出，於尖沙咀香港文化中心及前九廣鐵路鐘樓外牆進行，以立體投影技術及富動感的圖案，展現香港充滿動力的一面，並增添維港夜景的璀璨。旅發局在2015-16年度會繼續配合多項大型活動，推出匯演。	首兩輪匯演(共32日)的觀賞人數共超過40萬。第三輪匯演的觀賞人數仍在統計和整理中，暫時未能提供實際數目。  2015-16年度：預計超過50萬人次觀賞。

旅發局在過去3年及2015-2016年度，用於籌辦上述各項活動的開支，詳情如下：

大型宣傳項目	籌辦活動所需費用 (百萬元)			
	2012-2013年	2013-2014年	2014-2015年 (修訂預算)	2015-2016年 (預算開支)
香港傳統文化匯	0.7	0.6	0.2	0.2
香港夏日盛會	0.5	0.2	由商業贊助支持	4
香港龍舟嘉年華	23.9	19.4	20.4	20.4
香港中秋節	5.5	4.5	不適用	不適用
香港單車節 (2015年新設項目)	不適用	不適用	1 <sup>註二</sup>	13
香港萬聖狂歡月	推廣工作由香港總辦事處及海外辦事處多個部門共同進行，故難以逐一分拆所用的開支。			

大型宣傳項目	籌辦活動所需費用 (百萬元)			
	2012-2013年	2013-2014年	2014-2015年 (修訂預算)	2015-2016年 (預算開支)
香港美酒佳餚月	33	39	45.7	40.4
香港郊野全接觸	0.5	0.8	0.5	0.5
香港繽紛冬日節(包括除夕煙火倒數)	11.2	16.8	16	17
香港新春節慶	20	21	20.9	21.1
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	不適用	不適用	25	25

註二：旅發局原訂於2014年舉辦香港單車節「香港單車節」，但因受到佔領行動影響而需要取消。不過，由於旅發局當時經已聘請顧問及服務承辦商，為2014年的「香港單車節」進行前期工作，例如提交交通影響評估報告、就籌辦活動的安排給予專業意見等，涉及的開支合共約為100萬元。部分的前期工作適用於2015年的「香港單車節」。

旅發局舉辦大型活動的主要目的，是提升旅客於不同時段的來港意欲，並豐富其旅遊體驗。旅發局於籌辦各項大型活動時，均會透過招標方式聘請承辦商提供不同類型的服務，例如活動製作、佈置場地、場地保安及清潔等。由於這些工作人員是經由服務承辦商聘請，故旅發局難以提供因活動而增聘的職位數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指出，財政司司長要求相關部門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引入本港。請詳述相關計劃的內容、時間表及涉及的相關人手與財政資源。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工作，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香港濕地公園以下資料：

1. 過去3年每年的人場人次，門票收費水平、收益以及佔設計總容量的百分比；
2. 過去多年趨勢，以每月計算，最多及最少入場人次與月份；
3. 過去3年每年舉辦的特定參觀或表演項目類別/名稱及總開支；
4. 過去3年每年的維修及折舊開支；
5. 過去3年的收支及收支淨額情況；
6. 2015年及未來兩年的發展計劃內容。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1. 香港濕地公園(濕地公園)過去3年的人場人次、門票收費及門票收益表列如下：

年度	入場人次	門票收費	門票收益(百萬元)
2012-13	494 380	標準票：\$30 優惠票：\$15	9.9
2013-14	438 083	同上	8.6
2014-15 (修訂預算)	460 000	同上	9.2

濕地公園由佔地 60 公頃的戶外濕地保護區和面積達 1 萬平方米的室內訪客中心所組成，該室內訪客中心的最高設計接待量為 3 500 人，戶外濕地保護區則沒有設定最高設計接待量。

2. 自2006年5月啓用以來，濕地公園錄得最高入場人次的月份是2006年11月(147 273人)，最低的則是2009年9月(19 139人)。
3. 濕地公園過去3年所舉辦的特別／專題活動表列如下：

年度	特別／專題活動
2012-13	綻放濕地 彈跳濕地 復活節親子濕地遊 觀鳥節
2013-14	濕地蝶影 馬蹄蟹雙週 觀鳥節
2014-15	繽紛濕地 觀鳥節

活動涉及的開支總額每年約為180萬元。

4. 濕地公園過去3年的維修及折舊開支表列如下：

年度	維修及折舊開支(百萬元)
2012-13	24.2
2013-14	24.9
2014-15 (修訂預算)	24.9

5. 濕地公園過去3年的收支及淨差額表列如下：

年度	總收入(百萬元)	總開支(百萬元)	收支淨差額(百萬元)
2012-13	11.1	47.6	- 36.5
2013-14	9.8	48.9	- 39.1
2014-15 (修訂預算)	10.4	51.7	- 41.3

6. 在2015年，濕地公園將會舉辦「復活節親子濕地遊」、「神奇的果實和種籽」和「觀鳥節」等特別／專題活動，並會透過各種傳統途徑(例如電視廣告、海報及單張)和電子媒體(例如網上社交媒體)加強推廣這些活動。濕地公園亦會探討設計更多配合新中學課程的教育活動，並與旅遊經營商合作開辦來自海外的遊學團的機會。未來數年，濕地公園會繼續提升訪客設施和展品，並不時檢討其發展策略，以期在作為吸引本地和海外訪客的生態旅遊點的同時，亦能鞏固本身在濕地保育及教育方面的主要角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3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局方將"繼續草擬新法例和進行其他準備工作，以在旅遊業新規管架構下成立建議的法定旅遊業監管局"。請闡明過去一年及未來新財政年度局方為建議設立獨立的旅遊業監管局的進展及涉及的資源與人手。
2. 當局預計未來為成立旅遊業監管局的具體時間表將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0）

答覆：

1. - 2. 政府於2011年底宣布將成立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處理現時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和旅行代理商註冊處負責的規管及發牌工作，監管對象包括旅行社、領隊和導遊。過去1年，政府繼續與業界積極討論部分詳細安排及旅議會日後的角色。我們正進行成立旅監局及推行旅遊業新規管架構的法例草擬工作，並爭取在本屆立法會會期完結前通過有關條例草案。

成立旅監局的籌備工作，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負責，相關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和預算，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有關工作除了由旅遊事務專員和旅遊事務署其他人員負責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也監督相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8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財政預算案演辭》第86段中，政府表示會考慮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引入本港。財政司司長表示，美食車模式可將食物檔納入規管。事實上，在發牌制度下，食物的安全及衛生已受規管，而美食車的營運模式卻會令食物檔的經營成本增加。美食車經營者不僅要申請販賣牌照，還要申請駕駛執照。在此情況下，政府如何確保建議經營模式可確實讓個別人士參與，不會被膳食公司壟斷？此外，美食車在外地流行，是由於外地的空間廣闊，人流充裕。香港卻缺乏廣闊空間，加上交通繁忙，美食車未必有足夠的生存空間。政府會如何作出安排，令美食車可在本港道路而非局限在指定地點營運？假如美食車只可在若干指定地點營運，則與一般食店有何分別？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相關部門，包括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經營者種類及營運地點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1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財政預算案演辭》第83段中，政府提到將與迪士尼公司商討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香港迪士尼)的第2期計劃。預計新園區佔地60公頃，面積與現有園區相若，當中包括遊樂、酒店和購物設施。據報上海的迪士尼樂園將於2016年上半年開幕。政府會如何調整旅遊政策，以支持香港迪士尼的發展？政府會如何吸引更多海外旅客來港，以推動香港迪士尼持續發展？此外，據報香港迪士尼只專注吸引菲律賓、印度及其他東南亞國家的旅客，但自2005年起，前來香港香港迪士尼遊玩的日本迪士尼迷人數眾多。香港旅遊發展局會否協助香港迪士尼在日本和韓國作出宣傳？若會，詳情如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政府不斷致力投資香港的旅遊基建，以吸引高消費旅客並延長旅客留港時間。政府作為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樂園)的大股東，一直聯同另一股東華特迪士尼公司(迪士尼公司)維持樂園在區內的吸引力。樂園繼去年十月推出全新的「迪士尼光影匯」夜間巡遊，未來會繼續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包括今年稍後的十周年慶祝活動、2016年年底啟用以漫威人物「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以及於2017年年初落成以探索冒險為主題，提供750間客房的新酒店。政府亦正與迪士尼公司商討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

樂園一直通過不同途徑於三大主要市場(即本地、內地及國際市場)進行市場推廣及宣傳促銷活動，並參與旅遊發展局(旅發局)不少的海外推廣項目，例如樂園於2015年1月



曾參與旅發局在東京舉行的宣傳活動，向當地業界及傳媒進行推廣，樂園的網站年內會推出日文版。韓國方面，樂園在當地委任了銷售代表，專門為業界提供支援，以推廣樂園。

樂園會繼續與旅發局緊密合作，在國際市場上展開推廣。旅發局也會繼續透過公關宣傳、旅客諮詢中心、宣傳品、數碼媒體宣傳及業界活動等渠道，向國際傳媒、訪港旅客以及海外業界推介樂園的特色及最新設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7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葡萄酒相關業務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局方可否告知：

1. 今年有否與往年不同的推動措施，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2. 推動業務所需開支為何；及
3. 有否「相關業務進一步發展」的標準，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6）

答覆：

1. 在推動葡萄酒相關業務方面，與去年相比，我們在2015-16年會進一步加強下列方面的工作：
  - (a) 貿易及投資推廣方面，除了本地有關機構的工作，特區政府及香港貿易發展局駐各地辦事處也會進一步協助業界開拓內地以至區內其他有潛力的市場。此外，「BUD專項基金（機構支援計劃）」亦有支持項目在內地推廣香港作為區內葡萄酒貿易樞紐地位；
  - (b) 經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清關便利措施，已由去年9月起優化，讓有關葡萄酒於到達指定的內地口岸時可即時清關，香港海關會加強宣傳；及
  - (c) 人力培訓和教育方面，除了各院校自行開辦的課程，我們將協助業界及職業訓練局探討可否開辦其他切合行業需要的葡萄酒相關課程。

2. 我們透過調配現有資源，應付以上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本局工商及旅遊科的編制及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3. 特區政府在2008年豁免葡萄酒稅後，葡萄酒相關業務有長足發展，和2008年比較，2014年香港輸入葡萄酒總值增長了近兩倍。這方面業務的進一步發展取決於市場情況，我們會密切留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7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廣誠信旅遊，局方可否告知：

1. 有否過去三年內地旅行團遊客因行程或聲稱被迫購物提出投訴、報警的統計數字，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2. 今年有否具體措施吸引更多海外高質素遊客訪港，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0）

答覆：

1. 在香港旅遊業現行的規管架構下，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負責行業的自我規管，包括規管香港旅行社的運作及處理團隊旅客對本港旅行社或導遊的投訴。過去3年，旅議會收到內地來港旅行團旅客有關行程安排及強迫購物的投訴數字如下：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行程安排	3	9	4
強迫購物	113	131	142

旅議會沒有內地旅客向警方求助的資料。

2. 在2015-16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會繼續積極吸引高增值的過夜旅客。旅發局會將合共接近1億6,700萬元的客源市場推廣資源，全數用作吸納過夜旅客，當

中76%的客源市場資源會投放到國際市場，其餘24%則投放到內地市場，並將當中絕大部分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

此外，旅發局會繼續積極推廣會展旅遊，吸引高增值的會展旅客訪港。旅發局會透過加強與專業組織及籌辦會展活動的機構合作，以及向會展活動主辦機構及參與者提供具吸引力和切合其需要的服務與優惠，務求吸引更多會展活動在港舉行，為香港帶來更多高增值的會展旅客。

在推動郵輪旅遊方面，旅發局會繼續透過參與大型及國際性郵輪業界活動，強化香港作為「亞洲郵輪樞紐」的形象。此外，旅發局亦會在多個客源市場，包括內地華南地區、台灣、印度及東南亞等地，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等途徑，向當地消費者推廣郵輪旅遊為優閒舒適、時尚的體驗，從而吸引更多高消費郵輪旅客來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9個月國際原油價格大幅回落五成，但本地油公司的汽油牌價沒有相應下跌，油公司因此被消費者委員會指控加快減慢。根據《競爭條例》(第619章)(《條例》)的實施進度，請問政府當局：

- (a) 如何落實《條例》及有否任何工作計劃，調查油公司之間有否合謀定價？
- (b) 負責此項工作的人手編制及所涉及的人手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自《競爭條例》(“《條例》”)制訂以來，政府一直與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及司法機構合作，為全面實施《條例》做好準備工作，我們會待所有相關的準備工作完成後將《條例》全面生效。條例全面生效後，競委會作為獨立的法定機構，可視乎情況決定是否介入調查。競委會已經表示計劃就燃油行業的競爭情況展開初步研究。

競委會將由內部專業人員負責燃油行業的初步研究工作，現階段未能估計具體人手數目及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財政預算案第77段提及"電子商貿的蓬勃發展為物流派遞行業帶來商機，與此同時，電子通訊普及為傳統的郵件郵遞業務帶來挑戰。我們會檢視香港郵政的營運，令部門可以進一步配合香港物流業的發展，開拓更多切合市場需要的服務。"。就此，請問政府當局：

- (a) 過去5個財政年度，香港郵政的開支及市場佔有率為何？
- (b) 未來1年有否計劃為香港郵政重新定位，以配合電子商貿的發展；若有，涉及的預算開支和時間表為何？
- (c) 有否計劃改善香港郵政的營運狀況，以提高郵政服務的效率；若有，當中涉及的預算開支和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a) 香港郵政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如下：

	2009-10 (億元)	2010-11 (億元)	2011-12 (億元)	2012-13 (億元)	2013-14 (億元)
營運開支	45.18	45.85	50.64	52.90	52.52

香港郵政提供多元化的郵政及相關服務，我們並沒有有關市場佔有率的資料。

(b) 隨著電子商貿蓬勃發展，香港郵政一直積極推出多項新服務，例如具備電郵通知功能及可揀選上門派遞或櫃位領件的「易送遞」本地郵件服務、具備郵件追蹤功能的 e-Express 國際郵件服務、大量投寄國際掛號郵件的 iMail 服務、網購櫃位領件服務，以及便利網商投寄的網上投寄平台等。香港郵政會繼續因應電子商貿的發展開發更多切合市場需要的產品和服務，涉及的開支由郵政署營運基金支付。

(c) 近年，香港郵政的營運成本（主要包括員工開支、航空運輸費和終端費）不斷攀升，加上大部分主要郵費及多項郵政費用多年未有調整，導致郵政署營運基金的營運收入未能抵銷不斷上升的營運成本，自2011-12年度起出現營運虧損。為改善香港郵政的財務狀況，香港郵政積極推行多項開源節流的措施，並在2013年調整主要郵費和多項郵政費用。香港郵政的營運虧損在2013-14年度已大幅降低至260萬元，預期2014-15年度的財務狀況會繼續改善。

香港郵政會繼續透過精簡工序及善用資訊科技和機械化操作，進一步控制成本、提升運作效率。在2015-16年度將推行的主要措施包括：在所有櫃位及後勤單位裝設綜合郵務系統；為機械揀信系統開發光學中文地址閱讀功能；以及開發新的郵件流程管理及追蹤系統，及利用實時郵件數據優化郵件處理效率等，涉及的開支由郵政署營運基金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 2015-2016 年度用於支付局長、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薪酬預算。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為編製財政預算，我們為局長、副局長及局長政治助理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留的薪酬開支分別為358萬元、233萬元及125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7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綱領(2)工商業的財政撥款，2015-16年度預算為2億4,400.2萬元，較2014-15年度修訂撥款增加35.5%，就此，請問政府增幅原因為何？請詳細列出涉及的新增項目、相關人手編制及所涉及的新增預算開支。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6,400萬元(35.5%)，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上述各個範疇在2015-16年度的總預算開支為1.162億元，而所涉及之相關人手，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2015-16年度的整體編制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7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自 2009 年 4 月開始，深圳戶籍居民可每年以"一簽多行"的簽注方式訪港。去年內地以"一簽多行"方式訪港的旅客多達 1,485 萬，較 2013 年的 1,215 萬人次增加 22%。本港接連有反水貨客示威，對於應否收緊"一簽多行"及為來港次數設限，再次成為社會焦點。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自2009年4月開始，每年以"一簽多行"方式訪港的深圳戶籍居民數目，及以此簽注訪港的人次為何；
- (b) 自2009年4月開始，每年以"一簽多行"方式訪港次數的中位數，及以此簽注每年訪港8次、9次及10次或以上的旅客數目；
- (c) 自2009年4月開始，各陸路口岸用作處理"一簽多行"的人手和所涉及的預算開支；及
- (d) 當局對以"一簽多行"方式訪港次數的增長評估，及對相關口岸的人手編制及運作開支影響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 (a) 根據入境事務處（入境處）提供的數字，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人次表列如下：

	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 「個人遊」內地旅客
2009*	1 472 208
2010	4 168 010
2011	6 168 114
2012	9 827 386
2013	12 151 548
2014	14 854 506
2015 (截至2月)	2 751 062

\*「一簽多行」個人遊簽注由2009年4月1日開始簽發。

入境處並沒有備存提問涉及的其他統計數字。

- (b) 入境處 2014 年的統計數據顯示，年內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當中，約 96%在赴港當天入境 1 次；約 3.5%（即每天約一千多人）在赴港當天入境兩次；只有不足 1%的訪客（即每天約 30 人）在赴港當天入境 3 次或以上。該年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超過 1 480 萬人次，涉及約 163 萬名訪客，即平均每人 1 年來港 9.1 次。
- (c) 由於為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辦理出入境檢查是入境處日常出入境管制工作的一部分，因此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不能單獨計算和量化。
- (d) 入境處會按現有資源及運作需要，靈活調配人手以應付有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當局繼續支援香港旅遊發展局在主要客源市場的宣傳工作及在新市場的市場推廣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5年，非內地客源訪港旅客的數目，包括短途及長途旅客分項數目；
- (b) 主要客源市場包括哪些國家及地區，而相關宣傳工作包括何計劃；並提供過去5年，當局在有關國家及地區的宣傳開支狀況，及2015-16年度宣傳工作涉及的預算開支數字；及
- (c) 新市場的推廣工作包括哪些國家及地區，而相關宣傳工作包括何計劃，並提供過去5年，當局在新市場所涉及國家及地區的宣傳開支狀況，及2015-16年度宣傳工作涉及的預算開支數字？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 (a) 過去五年來自非內地客源市場訪港旅客的人次，表列如下：

年份	短途市場(人次)	長途市場(人次)	新市場(人次)
2010	802萬	445萬	88萬
2011	847萬	449萬	87萬
2012	847萬	442萬	81萬
2013	840萬	427萬	88萬
2014	841萬	427萬	92萬

(b)及(c) 為維持客源市場多元化，並保持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及世界級旅遊勝地的形象，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近年把推廣資源集中投放的主要客源市場，已增至20個。其中，投放到國際市場的資源，由2010-11年度約68%，逐步增加至2014-15年度的75%，以吸引更多高增值的過夜旅客。

針對短途市場，旅發局主力透過宣傳香港多元化的大型活動、美酒佳餚及購物等方面的旅遊體驗，吸引年輕及家庭旅客。長途市場方面，旅發局主要利用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等途徑，維持香港的曝光，並因應長途市場旅客較傾向以「一程多站」行程來港旅遊，旅發局聯同內地省市及澳門，於長途市場推廣包括香港在內的「一程多站」行程及旅遊產品。至於內地市場，旅發局近年將推廣重點集中到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除此之外，旅發局近年亦積極拓展多個新市場，包括印度、俄羅斯、中東、荷蘭及越南。旅發局透過公關宣傳、市場推廣及數碼媒體宣傳等工作，加深當地消費者對香港的認知。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把推廣資源集中投放到20個主要客源市場，這20個市場的訪港旅客佔訪港旅客總數超過96%。其中，旅發局投放到國際市場的資源，將佔客源市場的推廣資源76%，其餘24%則會投放到內地市場，當中絕大部分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投放到短途市場的資源將較上年度增加18%，並集中發展台灣、南韓、印尼、菲律賓和新加坡，主要在夏季和冬季進行推廣。長途市場方面，旅發局主要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維持香港的曝光，並把推廣工作集中在春、秋兩季進行。此外，旅發局會聯同珠三角地區的旅遊推廣機構，向長途市場旅客推廣包括香港在內的「一程多站」行程及旅遊產品。針對內地市場，旅發局會繼續拓展廣東省以外地區的客源，並積極推廣由香港旅遊業界提供的優惠。至於新市場方面，旅發局會集中資源到表現較佳的印度市場，而投放到印度市場的推廣資源中，七成會用於孟買及新德里，其餘三成投放到多個有直航航班來港的二線城市，以獲得最大的推廣成效。

旅發局過去五年及2015-16年度投放到各客源市場的推廣開支，表列如下：

客源市場 (百萬元)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修訂預算	2015-16 建議預算
內地市場	58.9	53.2	52.9	47.3	40.0	40.0
短途市場	54.3	47.6	53.8	57.9	56.7	66.5
日本	13.1	14.2	12.4	19.4	13.2	13.5
台灣	19.4	11.6	16.4	11.0	11.7	12.6
南韓	9.7	9.8	10.9	11.7	11.8	12.3
新加坡	3.5	2.8	3.5	3.6	4.3	5.5
菲律賓	3.6	3.0	2.9	3.0	3.4	7.1

客源市場 (百萬元)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修訂預算	2015-16 建議預算
馬來西亞	2.7	2.9	3.5	3.0	3.9	3.9
印尼	0.6	1.0	1.9	3.4	4.6	7.7
泰國	1.7	2.3	2.3	2.8	3.8	3.8
<b>長途市場</b>	<b>42.3</b>	<b>50.2</b>	<b>43.3</b>	<b>45.5</b>	<b>42.5</b>	<b>40.5</b>
美國	15.0	17.1	15.8	18.3	15.1	15.0
澳洲	10.1	9.6	10.5	10.6	10.3	9.0
英國	6.7	12.6	6.9	7.0	7.4	6.9
加拿大	4.4	4.4	3.9	3.6	3.3	3.2
德國	3.2	3.5	3.3	3.3	3.7	3.6
法國	2.9	3.0	2.9	2.7	2.8	2.8
<b>新市場</b>	<b>17.7</b>	<b>17.7</b>	<b>26.1</b>	<b>20.1</b>	<b>19.6</b>	<b>19.6</b>
印度	9.0	9.3	10.8	8.5	10.5	13.6
俄羅斯	6.7	4.0	6.6	5.3	4.8	3.5
中東	2.0	2.5	3.9	4.3	3.3	2.0
越南	0	0.6	2.6	0.7	0.7	0.3
荷蘭	0	1.3	2.2	1.3	0.2	0.2
<b>推廣開支 總額*</b>	<b>174.2</b>	<b>169.1</b>	<b>176.1</b>	<b>170.8</b>	<b>158.8</b>	<b>166.6</b>

\*因四捨五入關係，個別項目數字相加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當局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成立旅監局的法例草案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年度當局在該事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法例草案的官員人數和官員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年度該法例草案的工作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 (a) – (d) 政府於2011年底宣布將成立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處理現時香港旅遊業議會和旅行代理商註冊處負責的規管及發牌工作，監管對象包括旅行社、領隊和導遊。我們正進行成立旅監局及推行旅遊業新規管架構的法例草擬工作，並爭取在本屆立法會會期完結前通過有關條例草案。

成立旅監局的籌備工作，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負責，相關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和預算，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2015-16年度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有關工作除了由旅遊事務專員和旅遊事務署其他人員負責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也監督相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我們會研究在沙中線會展站上蓋興建會議中心，吸引更多國際商務旅客。”。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在研究興建該會議中心時，會以什麼準則作考量；而相關預算開支為何；及
- (b) 過去5年，現有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及亞洲國際博覽館的使用率。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 (a) 為配合香港會議業的長遠發展，政府考慮待沙田至中環線會展站於2020年左右落成後，在上蓋興建新的會議中心，並已邀請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着手規劃，包括進行詳細設計和相關技術評估，如交通影響評估及環境評估等。新會議中心規劃工作涉及的支出，會由貿發局承擔。
- (b) 一般來說，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展中心）及亞洲國際博覽館（亞博館）在採購旺季均會出現會議及展覽場地供應緊張的情況。

根據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資料，過去五年，會展中心專門用作展覽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期、佈展及撤展）表列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專門用作展覽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期、佈展及撤展天數）	69	68	69	65	74

根據亞洲國際博覽館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資料，過去五年，亞博館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覽及會議獎勵旅遊活動的展期、佈展及撤展）表列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亞博館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覽及會議獎勵旅遊活動的展期、佈展及撤展天數）	4	8	8	27	5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我期望在此基礎上，內地可以進一步深化開放措施並推展至全國，到今年年底對香港基本實現全面服務貿易自由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 年度該項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自中央政府於2011年8月提出到國家「十二五」規劃期末基本實現內地與香港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後，內地與香港去年12月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下簽署《關於內地在廣東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協議》，率先在廣東省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在此基礎上，特區政府會繼續致力爭取內地在廣度及深度上對香港服務業進一步開放，以期到今年年底達至內地和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有關工作正積極進行，並由政府不同的單位執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負責制定CEPA的整體政策，工業貿易署(工貿署)則統籌有關CEPA進一步開放和落實已開放措施的雙邊討論；各政策局及部門則負責處理各相關服務領域的開放和具體落實事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財政資源，由相關政策局或部門各自負責，我們未有統計實際數額。

工貿署以現有人手兼負此項工作，官員級別由助理貿易主任至署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我們亦會與廣東和澳門當局合作，向海外旅客推廣一程多站旅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年度該項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的旅遊事務署會支援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繼續在主要客源市場推廣「一程多站」行程，以及在新市場及廣東省以外的內地省市進行市場推廣工作。

旅遊事務署就相關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及預算，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每個財政年度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有關工作除了由旅遊事務專員和旅遊事務署其他人員負責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也監督相關工作。

旅發局會於客源市場，配合主要的推廣時段，於推廣活動中加入「一程多站」的元素，有關開支亦已包含在2015-16年度的總推廣開支之內。至於特別投放到開發及推廣「一程多站」的預算約為280萬港元，主要用於深化與珠三角地區的合作，攜手向海外消費

者推廣香港、澳門和廣東省地區的多樣化旅遊體驗以及「一程多站」產品，以鞏固香港作為區內旅遊樞紐的地位。

旅發局「一程多站」的推廣工作主要由香港總辦事處業界服務部其中3名職員工負責策劃及統籌，該3名員工的職級分別為經理、副經理及高級主任，負責與各有關的合作單位洽談聯合推廣事宜。該3名職員並需負責「一程多站」推廣工作以外的其他業界推廣事務。此外，旅發局海外辦事處職員亦會與內地及海外業界合作，開發包括香港在內的「一程多站」產品。然而，由於旅發局海外辦事處的職員需要同時處理其他工作，故難以分拆出負責「一程多站」推廣工作的員工實際數目。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透過「粵港澳旅遊推廣機構」的平台共同宣傳粵港澳旅遊品牌，同時會與內地多個省市及澳門在主要客源市場合作推廣「一程多站」行程，主要工作列於下表：

日期	項目	合作機構
2015年5月	在德國舉行的「IMEX」展覽會上投放廣告，向參與活動的會展業界人士推廣粵港澳旅遊品牌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2015年6-7月	於印度投放策略性廣告，刺激深港澳聯遊產品銷售	深圳市文體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2015年8月	於新加坡進行消費者宣傳活動，促銷深港兩地聯遊產品	深圳市文體旅遊局
2015年9月	於中國（廣東）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設立聯合展台，宣傳粵港澳旅遊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2015年10月	在美國舉行的「IMEX」展覽會上投放廣告，向參與展覽會的會展業界人士推廣粵港澳旅遊品牌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2015年11月	在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投放粵港澳「一程多站」展板廣告，推廣粵港澳旅遊品牌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2015年 （具體時間待 定）	與英國著名美食家Ching-He Huang合作，到3地拍攝，製作名為《East meets East – The best of Asian food with Ching-He Huang》的旅遊美食電視節目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組織印度業界考察團，體驗深港澳最新旅遊行程	深圳市文體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組織東南亞業界或媒體考察團，體驗粵港澳3地最新旅遊發展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在印尼投放策略性廣告，推廣3地旅遊	廣東省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2016年2月	於印度旅遊展設聯合展台，宣傳深港澳3地最新的旅遊特色	深圳市文體旅遊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我們正與澳門商討締結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加上雙方現時分別與內地簽訂的CEPA，可以組成三地經貿合作的新平台。". 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 年度該項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3）

答覆：

香港與澳門探討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尚在起步階段，我們正與澳門商討有關安排的涵蓋範圍，並期望在完成相關的籌備工作後，盡快開始正式的談判。

上述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參與有關工作的官員，職級由局長至工業貿易署的助理貿易主任，所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當局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及相關的支援的事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 年度該項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5）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為經濟發展委員會（經委會）及其轄下兩個工作小組（即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和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有關工作由現有人手及一個在2013年4月開設的高級政務主任職位負責，涉及額外開支約為每年122萬元。提供秘書處支援的其他開支，由本局在現有資源中應付，難以分開量化。經委會另外兩個工作小組（即航運業工作小組和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則分別由運輸及房屋局和發展局負責提供秘書處支援。

經委會及各個工作小組自成立以來一直積極運作，進度良好。相關政策局一直與各工作小組緊密聯繫，就工作小組關注的課題進行跟進或深化研究。工作小組已陸續就支援個別行業發展的政策和措施提出具體建議予經委會通過，以供政府考慮及落實執行。

相關政策局會繼續支援經委會及各個工作小組考慮及研究有潛質的產業所需的支援政策及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8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當局繼續與業界合作，加強香港作為國際會展及旅遊之都的吸引力的事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 年度該項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a)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於2008年成立了「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專責推廣會展旅遊。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用於推廣會展旅遊方面的預算開支約為4,700萬元，當中包括自2014-15年度起連續3年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的1,500萬元。

(b) – (d)  
為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並致力爭取更多國際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從而強化香港作為「國際會展之都」，旅發局在 2015-16 年度主要的相關推廣工作將會包括：

企業會議及獎勵旅遊(會獎活動)

- 聯同業界參與多個國際展銷會，加強與專門舉辦會獎活動的業界聯繫；



- 加強與大型企業的聯繫，並聯同航空公司及本地主要的會展場地，分別為會獎活動的主辦機構及旅客，提供適切的款待服務與增值優惠；
- 為會獎活動的承辦機構舉辦獎勵計劃，鼓勵他們向大型企業推介香港作為會獎活動目的地；
- 加大力度向內地私營企業進行推廣；以及
- 聯同本地旅遊業界和主要景點，前往印度多個城市進行路演，並推廣針對會獎活動旅客的優惠旅遊產品。

#### 大型會議

- 集中資源於歐美市場，爭取六個主要行業(即醫療科學、社會科學、科學、科技、工程及商務) 的大型國際會議以及具有高知名度的中小型國際會議來港舉行；
- 利用國際會展業界盛事，如「IMEX」作為推廣平台，向歐美會議主辦機構進行推廣並加強聯繫；
- 在歐洲和美國，分別與專業組織及專業會議籌組者等進行策略性合作，並主動接觸組織的成員，爭取他們在港舉辦大型會議，以及一些規模相對較小，但會再次舉行的商業會議；以及
- 與內地專業組織及其香港分部加強聯繫，並邀請總部設於北京、上海等內地大城市的專業組織來港，了解香港作為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優勢。

#### 展覽

- 聯同本地展覽業界於國際展覽業界活動合作進行推廣，展示香港在舉辦展覽活動方面的優勢；以及
- 協助展覽活動主辦機構進行市場推廣，並與業界合作為出席展覽活動人士提供適切的增值優惠和款待服務，豐富會展旅客的體驗，以鼓勵現有展覽選擇繼續在港舉行，並吸引新的展覽活動來港舉行。

旅發局將繼續善用有關撥款，以期爭取更多國際性的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在人手編制方面，MEHK現時共有28名職員，當中13人為經理或以上級別。

至於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在處理有關會展旅遊相關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2015-16年度的編制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4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當局繼續進行「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的未來發展研究，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就該項目進行過的研究及所涉及的開支；
- (b) 負責該項目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目的預算開支為何；
- (d) 2015-16 年度該項目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e) 2015-16 年度該項目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 (a)-(b) 有關研究在2014-15年開始，由顧問負責，2014-15年度的有關顧問費約為240萬元。工商及旅遊科統籌和監督這項研究，所涉及的人手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的編制，難以分開量化。
- (c)-(e) 2015-16年度有關研究的預算開支為660萬元，顧問會繼續就如何將現時負責接受若干貿易文件的「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發展成貿易「單一窗口」，以更方便業界一站式向政府遞交各類出入口貿易所需文件，方便報關、清關。視乎進展，我們目標在2015-16年內完成研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4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我們正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透過「單一窗口」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緊貼國際主流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該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官員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 年度該項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3)

答覆：

有關工作在2014年9月開始，由顧問負責研究如何將現時負責接受若干貿易文件的「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發展成貿易「單一窗口」，以更方便業界一站式向政府遞交各類出入口貿易所需文件，方便報關、清關。2015-16年度有關研究的預算開支為660萬元。工商及旅遊科統籌和監督這項研究，所涉及的人手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的編制，難以分開量化。

顧問正接觸貿易物流界人士，並就本港現況及外地經驗搜集資料。視乎進展，我們目標在2015-16年內完成研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4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近年網上銀行、電子支付工具和電子支票等均發展迅速，帶動電子商貿發展。在跨境貿易方面，政府會和業界探討推動應用電子信用證的可行性，減省成本。"。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未來一年在與業界推動應用電子信用證可行性時，相關開支為何；及
- (b) 負責該項工作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4）

答覆：

在探討推動應用電子信用證的可行性方面，所涉及的開支和人手已納入工商及旅遊科的撥款和編制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2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當局會「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成立旅監局的法例草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一年，作為旅監局監管對象，本港持牌領隊及導遊的數目分別為何；同時持有領隊證及導遊證的數目為何；
- b. 過去一年，被揭發因無有效導遊證而身兼導遊一職的宗數為何；聘請有關導遊的旅行社因此而被懲處的詳情為何；當局會如何監管以確保導遊必須持有牌照；
- c. 過去一年，共接獲多少外遊團沒有隨團領隊的投訴；當局有否計劃規定外遊團必須有領隊隨團，以保障旅客安全；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以及
- d. 當局預計何時向立法會提交上述法例草案，有否訂定明確時間表？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 a. 過去1年（以2014年12月31日當天計），持有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發出的有效領隊證、導遊證及同時持有效領隊證及導遊證的人數如下：

	<b>2014年</b>
持有效領隊證人數	19 357
持有效導遊證人數	6 726
同時持有效領隊證和導遊證人數 <sup>註</sup>	3 163

註：只包括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時持有效領隊證及導遊證的人士，而該些人士現時（2015 年 3 月 6 日）仍持有效的領隊證和導遊證。

- b. 現時旅議會有指引規定，所有由旅行社指派接待入境旅客的導遊，必須持有由旅議會發出的有效導遊證。根據旅議會2011年2月1日起實施的「內地旅行團接待服務記分制：會員」，旅行社如於該日或之後指派導遊證已過期或被暫停／無證等導遊接待到港內地旅客，除罰款外還會被記分。旅議會會在例行巡查入境旅行團運作時，一併查核旅行社有沒有遵守有關規定。此外，旅議會要求旅行社在向旅議會登記的內地入境團確認書和派發給旅客的行程表上，清楚列明導遊的姓名和導遊證編號。旅議會亦要求登記店舖核對並記錄帶團前往購物的每1名導遊的資料，以配合旅議會的監管工作。2014年，旅議會處理了2宗涉及由沒有持有效導遊證的人士接待入境旅行團的個案，並裁定涉事的旅行社違反旅議會指引規定。其中1家旅行社被處以罰款及記分，另1家旅行社則被處以罰款。

在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成立後，導遊及領隊須向旅監局申請牌照，旅監局會要求所有旅行社所聘用的導遊及領隊必須持有有效牌照。至於有關新規管架構下的具體規條，須待旅監局成立後，因應當時的市場需要，以及充分考慮不同持份者包括旅客、旅遊從業員及業界經營者的意見後，才可敲定。

- c. 2014年，旅議會共接獲2宗有關外遊團沒有隨團領隊的投訴個案，佔同年外遊旅客投訴個案總數約0.3%，比例不高。旅遊事務署及旅行代理商註冊處於同期則沒有接獲這方面的投訴。在旅議會已完成處理的投訴個案中，沒有涉及旅行社違規的情況，也沒有個案需被呈交至旅議會轄下消費者關係委員會審理。事實上，現時旅議會已有指引要求旅行社必須在消費者報團前清楚讓他們知道有關隨團領隊的安排，以便旅客作出合適的選擇。為保障團員安全，旅行社一般會在沒有隨團領隊的旅行團中，安排其他工作人員（例如當地導遊）照顧團員，以及盡量向團員提供多於一個當地工作人員的聯絡電話，以便在有需要時為團員提供即時援助。

至於有關日後在新規管架構下應否規定外遊團必須有領隊隨團，涉及從市民、消費者、領隊、旅行社等多方面考慮，因此須待旅監局成立後，因應當時的市場需要，以及充分考慮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後，才可敲定。

- d. 我們正進行成立旅監局及推行旅遊業新規管架構的法例草擬工作，並爭取在本屆立法會會期完結前通過有關條例草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92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下「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當局會繼續與旅發局、業界和有關培訓機構協調，促進旅遊業的人才供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將採取何等措施，促進旅遊業的人才供應；該等措施有否包括鼓勵業界理順有關從業員的僱傭關係，改善從業員待遇，鼓勵更多人才加入；
- b. 為促進旅遊業的人才供應，當局有何措施支援本地導遊的職業安全及退休保障；以及
- c. 將採取何等措施，透過培訓提升導遊質素及操守，並充分配合旅監局成立後，領隊及導遊必須完成考前訓練課程，才可參加資格考試的新安排？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 a. 旅遊從業員的供應和培訓方面，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享有自主權分配個別學科的學額，院校可因應其發展方向及市場需要，自行規劃絕大部分課程的入學人數，包括旅遊及酒店業相關的課程。目前，兩所教資會資助院校（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為本港提供公帑資助的旅遊及酒店業管理學士學位課程，於2015-16學年共提供269個人學學額。

除了教資會資助院校外，職業訓練局、明愛專上學院以及不少其他自資專上院校均提供不同程度的本地及非本地的相關課程，支持本港的旅遊及酒店業發展。

為協助培訓郵輪旅遊業界所需的人才，不同培訓機構，包括香港專業進修學校、香港旅遊專業培訓中心，和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已陸續開辦多項與郵輪旅遊相

關的課程，課程類別包括「郵輪旅遊知識基礎證書（兼讀制）」、「郵輪旅遊接待實務證書（兼讀制）」和「郵輪假期銷售訓練」等。

旅遊行業的運作有一定的季節性，旅行社需要在旺季時增聘兼職或自僱導遊及領隊提供服務。不少導遊為提高就業機會，會為多間旅行社提供服務，長期受僱於1間旅行社的情況並不普遍。

政府一直關注旅遊業前線員工的待遇。旅議會在2011年2月起實施10項措施的其中一項，是要求接待內地團的本港旅行社（地接社）必須向導遊支薪並與導遊簽署協議，訂明與導遊經磋商後訂定的薪酬，不論聘用的導遊為僱員或自僱人士，均須遵守上述規定，此舉有助保障導遊得到可預期的收入，減低導遊只靠佣金的依賴。另一項措施是禁止地接社要求導遊分擔或不合理地墊支費用，進一步加強對導遊的保障。

另一方面，旅議會自2010年4月開始研究在旅遊業界推行「資歷架構」的可行性和如何使業界受惠。經過多年探討，旅議會於2014年10月開始積極與「資歷架構秘書處」聯絡及制定推介「資歷架構」的策略，目的是尋求業界的共識，盡快為旅行社行業設立「資歷架構」，藉以提升旅行社及旅遊從業員的專業地位和形象，吸引及挽留人才和提高旅行社的服務水平。

- b. 現時旅議會認可的導遊培訓課程，內容一般涵蓋導遊工作技巧、預防事故及應變處理等課題，除了保障旅客的安全外，亦有助保障導遊的職業安全。

香港現行的退休保障制度由3根主要支柱組成，分別為強制性公積金制度、個人自願儲蓄，以及無須供款的社會保障制度，適用於不同行業的僱員（包括導遊）。退休保障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社會議題，扶貧委員會預計於本年第四季就退休保障啟動公眾諮詢。

- c. 旅議會自2004年7月1日起實施「導遊核證制度」，申請人需修讀認可的導遊培訓課程<sup>(註)</sup>，並通過指定的考試方可申請「導遊證」。導遊必須於每次續證前完成「導遊持續專業進修計劃」的3個指定進修項目（當中包括「專業操守專題講座」），方可申請續證。另一方面，根據旅議會的「外遊領隊核證制度」，所有人均須修畢「外遊領隊證書課程」及通過證書考試方可申請「領隊證」。領隊於每次續證時會獲發最新的「外遊領隊證書課程」訓練手冊和與工作相關的最新資訊。此外，旅議會亦有為導遊和領隊制定作業守則及相關規則，以確保他們的服務質素和操守符合要求的水平。

在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成立後，申請導遊或領隊牌照的人士必須完成必修的考前訓練課程，才可參加資格考試。現時持有領隊證和導遊證的人士，在有關證件有效期屆滿前，其資格繼續被認可。當他們在新制度下申請牌照時，須通過新的資格考試，或修讀專為他們而設的課程。旅監局在設計過渡課程時，會參考現時旅議會為導遊開辦的持續專業進修課程。

註：學位（學士、碩士或博士）證書持有人及不諳中、英文的人士可透過自修參加指定考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3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9) 資助金：競爭事務委員會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提出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將「繼續提升競委會行政機關的能力」，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就「繼續提升競委會行政機關的能力」方面，具體工作為何；
- b. 就(a)部分的工作，有否包括提升競委會調查可能違反競爭守則的行為的能力；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以及
- c. 競委會將投放多少人手及開支，提升競委會宣傳工作的能力，使公眾了解並遵守《競爭條例》？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一直提升其行政機關的能力，通過招聘所需員工並提供培訓，令員工做好準備執行《競爭條例》(《條例》)。

在招聘方面，最後階段的招聘工作已經完成。競委會內部亦已展開持續培訓及發展計劃，涵蓋範疇包括調查手法、會面技巧、法律要求、財務管理等。競委會也會資助員工報讀與競爭法相關的課程，以及借調員工到海外競爭事務機構工作汲取實際經驗。

培訓及發展計劃主要由高層管理團隊中的專業人員負責籌劃並推行，人事部門從旁協助。在2015-16年，競委會在員工培訓及發展方面的預算開支為50萬元，但此數額不包含員工薪金及其他難以分類的一般費用。

此外，競委會在2015-16年共有6位員工直接負責宣傳工作，促進公眾了解並遵守《條例》。競委會高層管理及專業人員亦將參與製作宣傳資料和出席會議與研討會。2015-16年預算開支已預留650萬元用作宣傳及公眾諮詢活動，但此數額不包含員工薪金及其他難以分類的一般費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4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提及本港旅遊業會繼續朝高增值方向發展，吸引高消費旅客。

- a. 就上述發展方向，旅發局有何措施推廣；
- b. 按綱領所指，過夜旅客的留港時間由2013年的3.4天下跌至2014年及2015年（預算）的3.3天；當局有否評估此一情況會否對旅遊業會朝高增值方向發展構成負面影響；以及
- c. 有否採取措施改善（b）部分提及的情況；如有，請詳列措施內容及相關開支；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 (a) 在2015-16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會繼續積極吸引高增值的過夜旅客。旅發局會將合共接近1億6,700萬元的客源市場推廣資源，全數用作吸納過夜旅客，當中76%的客源市場資源會投放到國際市場，其餘24%則投放到內地市場，並將當中絕大部分用於廣東省以外地區，以吸引過夜旅客。

此外，旅發局會繼續積極推廣會展旅遊，吸引高增值的會展旅客訪港。旅發局會透過加強與專業組織及籌辦會展活動的機構合作，以及向會展活動主辦機構及參與者提供具吸引力和切合其需要的服務與優惠，務求吸引更多會展活動在港舉行，為香港帶來更多高增值的會展旅客。

在推動郵輪旅遊方面，旅發局會繼續透過參與大型及國際性郵輪業界活動，強化香港作為「亞洲郵輪樞紐」的形象。此外，旅發局亦會在多個客源市場，包括內地華南地區、台灣、印度及東南亞等地，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等途徑，向當地消費者推廣郵輪旅遊為優閒舒適、時尚的體驗，從而吸引更多高消費郵輪旅客來港。

- (b)及(c) 2014年訪港過夜旅客的留港時間為3.3晚，較2013年的3.4晚為短，主要是由於內地旅客的留港時間減少。至於長途市場旅客的留港時間由2013年的4.0晚，增加至2014年的4.1晚；短途及新市場旅客則維持在2013年的水平。

旅發局於2015-16年度會繼續透過不同工作，例如舉辦及宣傳本地盛事、推廣本港不同地區的特色和地道文化、與業界合作開發及推廣嶄新和富特色的觀光旅遊產品等，鼓勵旅客前往本港各區體驗，從而延長其留港時間。有關工作由該局多個部門持續進行，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的總推廣預算為3.52億元，當中已包括進行上述工作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4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演辭第15段提出要重建國際投資者和旅客對香港的信心，並會額外撥款八千萬元給旅發局，在未來一年加強推廣活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以列表方式說明使用上述撥款舉辦的活動及對象為何；
- b. 當局運用上述撥款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時，安排準則及接待安排為何；接待所需的款項及人手安排為何；
- c. 就當局運用上述撥款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的規模方面，有關海外推介會的次數及舉行地點為何；以及，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所造成的額外開支為何？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

答覆：

- a.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對象	活動
主要短途客源市場，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li> <li>●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及推廣；</li> <li>●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li> <li>●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li> </ul>

- b.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計劃舉辦兩次大型海外業界訪港考察團，預算開支為250萬元，有關工作由旅發局總辦事處以及海外辦事處負責，初步計劃如下：

日期	主要對象 (預期參與人數)	活動
2015年4月至6月	來自短途市場的主要業界夥伴 (約200人)	進行三日兩夜的考察，計劃安排海外業界體驗適合家庭旅遊的本地景點和行程，從而吸引他們在海外推出相關的旅遊產品。
2015年7月至11月	來自短途市場的主要業界夥伴 (約150人)	進行四日三夜的考察，計劃安排海外業界參與「香港美酒佳餚巡禮」及「繽紛冬日節」等活動，體驗香港的大型活動及節日氣氛。

- c. 為加強推廣成效，旅發局計劃擴大今年參與這些消費者旅遊展及海外推介會的規模，包括擴大展台的面積並優化佈置、租用更大的場地等。為鼓勵本地業界參與海外活動，旅發局將豁免他們的參展費用。針對以上工作，旅發局的預算開支為250萬元。活動的舉辦日期及地點，初步計劃如下：

(i) 消費者旅遊展

日期	地點
2015年4月至5月	台灣：台中、高雄
2015年6月	南韓：首爾
2015年8月至9月	東南亞：新加坡、耶加達、吉隆坡
2015年9月	日本：東京
2015年9月	南韓：釜山
2015年11月	台灣：台北

(ii) 海外推介會

日期	地點
2015年11月至12月	東南亞：馬尼拉、耶加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4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提出當局負責競爭政策，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就與司法機構和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合作，籌備全面實施《競爭條例》（《條例》）一項，其工作進度及具體狀況為何；
- b. 就落實根據《條例》制定所需附屬法例的建議，為全面實施《條例》的籌備工作一項，其工作進度及時間表為何；以及
- c. 當局預計何時能全面實施《競爭條例》？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自《競爭條例》（《條例》）制訂以來，政府一直與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及司法機構合作，為全面實施《條例》做好準備工作。

競委會就實施《條例》的指引擬稿，於2014年10月至12月進行諮詢，目前正檢視收集到的意見，然後會修訂擬稿，再次徵詢立法會後便會定稿，預計工作於2015年上半年完成。

在制訂附屬法例方面，政府於2015年2月25日向立法會提交四條根據《條例》制訂的附屬法例：《競爭(條文適用範圍)規例》、《競爭(條文不適用範圍)規例》、《競爭(營業額)規例》和《2015年〈競爭條例〉(生效日期)公告》，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此外，司法機構於2015年2月16日亦就有關競爭事務審裁處擬採納的程序的附屬法例，諮詢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意見。

我們會待所有相關的準備工作完成後將《條例》全面生效，市民及商界可利用這段過渡期了解新法例的內容，以及對商業運作作必要的調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5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預算部分，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根據綱領，旅發局的年度預算比去年度（2014-15）增加12%，即2,930萬元。有關新增款項的具體用途為何；以及
- b. 旅發局的人手編制、職責及開支（包括人員薪金及相關福利）為何；該局管理層人員的具體薪金及相關福利為何？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 a. 政府於2015-16年度給予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8,000萬元(12%)，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這筆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多個主要短途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 (i)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 (ii)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 (iii)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及
  - (iv)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 b.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的僱員編制總數為377人，當中總辦事處佔243人，海外辦事處佔134人。職員薪金及相關福利（包括約滿酬金、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勞工保險等）的總預算開支約為2.4億港元。至於旅發局的職責，是在世界各地推廣香港為亞洲主要的國際城市，以及世界級的旅遊勝地。

旅發局管理層人員（包括總幹事、副總幹事、總經理及區域幹事，共涉及12個職位）於2014-15年度的薪金及相關福利開支總額，預計約3,200萬港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5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統計處表示會根據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所搜集的數據，繼續支援就中小企業和香港享有明顯優勢的選定產業作更詳細分析。當局可否告知：

1. 過去五年，有否就如何有效支援中小企業和具優勢的產業進行檢討或諮詢相關業界；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2. 2015-16年度的具體工作計劃和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

答覆：

我們一直與業界及商會緊密溝通，就業界關注的問題，提供適切的協助，並透過「中小型企業委員會」，與業界商討影響本港中小企業發展的事宜及支援中小企業的措施。此外，在2013年1月成立由行政長官親自領導的「經濟發展委員會」（經委會），亦一直檢視及探悉有助香港經濟進一步發展的行業或行業群，及提議扶助相關產業發展所需的可行政策和支援措施。經委會轄下工作小組已陸續就支援個別行業發展的政策和措施提出具體建議予經委會通過，以供政府考慮及落實執行。

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以上的工作，上述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局及有關部門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7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第86段政府提及會研究將外地流行的美食車(Food Truck)引入本港。就知，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有否為引入美食車的建議進行研究時間表？預計的研究時間及開支需多少？
- b) 有否評估相關措施帶來的負面影響如空氣質素或道路使用率問題？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a – b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食物安全、環境衛生及其他影響（包括空氣質素影響及道路使用率等）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將運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研究工作，不涉額外撥款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8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透過「個人遊」計劃訪港的旅客人次，請就下列表格分別提供數字：

(a) 2014年以「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人次

月份	以「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人次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總數	

(b) 以一般個人遊計劃簽注（不包括「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人次

	以一般個人遊計劃簽注 （不包括「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人次		
	2012	2013	2014

	以一般個人遊計劃簽注 (不包括「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人次		
	2012	2013	2014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總數			

(c) 2014年「個人遊」計劃旅客數目

2014年	總「個人遊」旅客		一般「個人遊」旅客 (不包括「一簽多行」旅客)		「一簽多行」旅客	
	過夜 旅客數目	不過夜 旅客數目	過夜 旅客數目	不過夜 旅客數目	過夜 旅客數目	不過夜旅 客數目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資料，所查詢的數字表列如下：

(a) 2014年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人次：

月份	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 (萬)
1月	142
2月	91
3月	116
4月	110
5月	110
6月	110
7月	121
8月	138

月份	持「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個人遊」內地旅客 (萬)
9月	128
10月	134
11月	144
12月	143
總數	1 485

註：由於四捨五入關係，個別項目的數字相加後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b) 持一般「個人遊」簽注（不包括「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人次：

月份	持一般「個人遊」簽注 (不包括「一簽多行」簽注)訪港的內地旅客 (萬)		
	2012	2013	2014
1月	140	133	171
2月	89	131	134
3月	93	104	121
4月	100	114	120
5月	90	110	118
6月	93	114	115
7月	131	150	159
8月	155	176	189
9月	93	105	112
10月	110	123	126
11月	107	121	132
12月	132	151	152
總數	1 331	1 531	1 648

註：由於四捨五入關係，個別項目的數字相加後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c) 2014年「個人遊」訪港旅客數目：

2014年	總「個人遊」旅客 (萬)		一般「個人遊」旅客 (不包括「一簽多行」旅客) (萬)		「一簽多行」旅客 (萬)	
	過夜 旅客數目	不過夜 旅客數目	過夜 旅客數目	不過夜 旅客數目	過夜 旅客數目	不過夜 旅客數目
	1 039	2 095	918	730	120	1 365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48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與訪港旅客消費有關的數字：

2014年	海外旅客		內地旅客		一般「個人遊」 旅客(不包括「一 簽多行」旅客)		「一簽多行」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訪港消費 總額								
人均消費 數字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資料，有關旅客的消費數字如下：

2014年	海外旅客		內地旅客		一般「個人遊」 旅客(不包括 「一簽多行」旅客)		「一簽多行」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過夜 旅客	不過夜 旅客
訪港消費 總額(億元)	550.2	36.7	1,660.3	760.8	817.8	277.1	57.9	323.7
人均消費 數字(元)	6,329	754	8,703	2,701	8,908	3,796	4,806	2,37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9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按下列表格分別提供2013-14及2014-15年度與本港旅遊景點相關的資料：

(如有)	迪士尼樂園	海洋公園	啟德郵輪碼頭	昂坪360	中環新海濱摩天輪
旅客人次					
內地旅客人次					
海外旅客人次					
本地旅客人次					
旅客人均消費					
收入/收益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就有關2013-14及2014-15年度與本港一些旅遊景點相關的資料現載列如下：

## 香港迪士尼樂園

- 香港迪士尼樂園(樂園)於截至2013年9月底止的財政年度的人場人次約為740萬，當中本地、內地及國際訪客分別佔約33%、47%及20%；總收入為48.96億元。
- 樂園於截至2014年9月底止的財政年度的人場人次約為750萬，當中本地、內地及國際訪客分別佔約32%、48%及20%；總收入為54.66億元。
- 樂園並沒有向外公布訪客的人均消費。

## 海洋公園

- 海洋公園於截至2013年6月底止的財政年度的人場人次約為770萬；總收入為18.57億元。
- 海洋公園於截至2014年6月底止的財政年度的人場人次約為760萬；總收入為19.69億元。
- 海洋公園並沒有向外公布訪客來源地的分佈及人均消費。

## 啓德郵輪碼頭

- 啓德郵輪碼頭由2013年6月至12月所處理的出入境旅客人次約為46 000，當中本地、內地及國際訪客分別約為9 500、11 000及25 000。
- 啓德郵輪碼頭由2014年1月至12月所處理的出入境旅客人次約為130 000，當中本地、內地及國際訪客分別約為12 000、23 000及96 000。
-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統計資料，2013年非過境郵輪旅客(即在香港登船或離船)的在港人均消費為約4,700元；而過境郵輪旅客則為約1,550元。
- 我們現時未有2014年郵輪旅客在港的人均消費數字。

## 昂坪360

- 昂坪360於截至2013年12月底止的財政年度的人場人次約為165萬，當中本地、內地和澳門及國際訪客分別佔約18%、36%及46%；總收入為3.16億元。
- 昂坪360於截至2014年12月底止的財政年度的人場人次約為183萬，當中本地、內地和澳門及國際訪客分別佔約18%、31%及51%；總收入為3.75億元。
- 昂坪360並沒有向外公布訪客的人均消費。

本局並沒有與中環新海濱摩天輪相關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9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演辭第55段，政府將投放5億元推動本港時裝業的發展，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5億元撥款的具體計劃；
- (b) 過去兩年政府為支援時裝業發展所推行的措施及開支。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政府會整合現有資源和投放新資源合共五億元，在未來三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包括透過優化本地和參與海外的時裝活動，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為新成立和具潛質的時裝設計企業推行培育計劃；為時裝設計畢業生提供海外實習和進修機會；資助業界參與國際比賽和展覽；以及成立業界諮詢組織，就落實各項措施，作出指導和協調等。

政府會先著手成立業界諮詢組織，以期聯同諮詢組織，計劃和協調各項措施的細節、推行優次及所涉資源。

過去兩年，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通過多種渠道推廣時裝業的發展，包括在港舉辦展覽會、時裝設計比賽及時裝表演、帶領香港時裝設計師和港商參與內地及國際時裝展會、在內地及海外大型推廣活動及時裝表演中展示香港時裝、設立「小批量採購」專區銷售服裝及飾品，以及與內地及海外網商合作設立「香港設計廊」專頁銷售香港品牌服飾等。有關開支已納入貿發局的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創意香港」亦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推廣時裝設計的項目，為本地新進的時裝設計界人才及其作品

提供曝光的機會。過去兩年，「創意智優計劃」資助了7個與時裝設計有關的計劃，包括贊助新進設計師品牌在2013年「巴黎時裝周」和「東京時裝周」期間設立展銷陳列室，以及在2014年「新加坡時裝周」期間設立展廊等。有關項目涉及的撥款共約1,993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2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在過去五年接受申請活動數目分別多少？當中多少宗涉及貿易展覽？有多少宗個案因為場地不足，而推掉租用場地的申請？所帶來損失多少？多少宗涉及貿易展覽？其飽和度如何？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於過去三年用作宣傳的費用為何？預計2015-16年度有關費用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7）

答覆：

根據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管理）有限公司（會展管理公司）提供的資料，在過去五年（即2010至2014年）共接獲約19 000個租用會展中心場地申請，當中約 200 宗涉及貿易展覽。同期，因會展中心場地不足共推掉了84個租用場地作展覽用途的申請，當中有22宗涉及貿易展覽；會展中心亦因場地不足推掉了129宗租用場地作會議用途的申請。會展管理公司並沒有估算推掉個別申請的相關經濟損失。

過去五年，因場地不足推掉的租用場地申請分項資料表列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因場地不足推掉的租用場地作展覽用途的申請 （涉及貿易展覽的申請）	7 (1)	15 (4)	22 (8)	19 (6)	21 (3)
因場地不足推掉的租用場地作會議用途的申請	25	37	27	20	20

一般來說，會展中心在採購旺季會出現會議及展覽場地供應緊張的情況。根據會展管理公司提供的資料，過去五年，會展中心專門用作展覽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期、佈展及撤展）表列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專門用作展覽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期、佈展及撤展天數）	69	68	69	65	74

我們並沒有向會展管理公司提供宣傳會展中心的費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2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亞洲博覽館在過去五年，每年接獲申請活動數目分別多少？當中多少宗涉及貿易展覽？有多少宗個案因為場地不足，而推掉租用場地的申請？所帶來損失多少？多少宗涉及貿易展覽？其飽和度如何？當局有何措施宣傳亞洲博覽館？所涉及開支如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亞洲國際博覽館管理有限公司（亞博館管理公司）過往並沒有就場地申請和涉及貿易展覽的數目作詳細統計。根據亞博館管理公司，整體而言，場地申請數目近年有上升趨勢。以2013年及2014年為例，亞博館管理公司每年處理了過千宗申請，其中有數十宗涉及貿易展覽。

根據亞博館管理公司提供的資料，亞博館在2010至2012年並沒有因場地不足而推掉租用場地申請。在2013年，亞博館因場地不足共推掉了17個租用場地的申請，當中有4宗為貿易展覽，其餘13宗是會議獎勵旅遊活動。在2014年，亞博館因場地不足共推掉了30個租用場地的申請，有17宗為展覽（當中4宗為貿易展覽），其餘13宗是會議獎勵旅遊活動。亞博館管理公司並沒有估算推掉個別申請的相關經濟損失。

過去五年，因場地不足推掉的租用場地申請分項資料表列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因場地不足推掉的租用場地作展覽用途的申請 (涉及貿易展覽的申請)	0 (0)	0 (0)	0 (0)	4 (4)	17 (4)
因場地不足推掉的租用場地作會議獎勵旅遊活動用途的申請	0	0	0	13	13

一般來說，亞博館在展覽及會議獎勵旅遊活動旺季會出現會議及展覽場地供應緊張的情況。根據亞博館管理公司提供的資料，過去五年，亞博館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覽及會議獎勵旅遊活動的展期、佈展及撤展）表列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亞博館場地達至飽和的天數（包括展覽及會議獎勵旅遊活動的展期、佈展及撤展天數）	4	8	8	27	52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轄下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一直與海外及本地業界，以及大嶼山各持份者保持緊密聯繫和合作，積極推廣香港（包括大嶼山）在會展旅遊方面的優勢與特色，以強化香港作為區內首選的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品牌形象、吸引會展旅遊活動於本港不同的會議展覽場地，包括亞博館舉行。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積極透過不同途徑，例如網站、業界考察活動、展銷會、於客源市場進行路演，以及推出特別優惠等方式，向會展活動籌辦機構推介大嶼山作為會展獎勵旅遊匯點，吸引會展活動籌辦機構選擇以香港（包括大嶼山）作為會展旅遊活動的舉辦地點。

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用於推廣會展旅遊方面的預算開支約為4,700萬元，當中包括自2014-15年度起連續三年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的1,500萬元。旅發局並沒有就推廣大嶼山會展旅遊的工作涉及的開支預算作細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59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香港駐海外、內地和台灣辦事處將舉辦推廣活動，為受佔領行動影響行業提供一些實質幫助，重建信心，提升香港形象。請問：

1. 有關計劃的詳情如何？
2. 當局估計相關計劃可帶來甚麼效果？
3. 當局如何評估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4)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5-16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布，於2015-16年度增撥2,600萬元予政府新聞處，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政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包括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該處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這些支援措施和推廣工作可讓海外人士加深了解香港的最新發展和可提供的機遇，並有助在美國和歐洲等主要市場提升香港的形象。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在2015-16年度亦會繼續在內地及海外市場舉辦各類活動，推廣香港製造業及服務業，提升香港形象。貿發局的旗艦活動包括在內地多個城市(包括鄭州及長春)舉行的「香港時尚購物展」、在濟南舉行的「轉型升級·香港博覽」，在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芝加哥舉行的「邁向亞洲·首選香港」，以及在印尼雅加達舉行的「時尚潮流·魅力香港」。貿發局亦會繼續在世界各地舉辦交流活動及外訪團，並接待來自內地及海外的訪港貿易團，宣傳香港商機。此外，貿發局將邀請內地及海外相關媒體到港參與展覽及採訪業界代表，讓他們了解香港的最新發展。貿發局亦會通過「商貿全接觸」網站，發放商貿資訊。貿發局預期上述活動有助推廣香港作為亞洲的國際商貿平台及亞洲生活時尚潮流指標，進一步促進香港對外貿易。

上述宣傳和推廣計劃的成效，可根據訪客的反應和國際媒體報導有所增加而作出評估。

投資推廣方面，投資推廣署未來會繼續進行投資推廣工作，吸引海外、內地及台灣企業來港設立或擴展業務。該署會繼續採取以行業為本的策略，通過遍布世界各地設於經貿辦、駐北京辦事處和台北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經貿文辦)的投資推廣小組和海外顧問網絡，吸引在海外、內地及台灣從事香港有明顯競爭優勢的重點行業和產業的公司來港發展。該署亦會繼續舉辦投資推廣活動，鼓勵已開發市場的公司利用香港作為基地，開拓亞太地區的商機。

內地市場方面，投資推廣署會繼續與內地當局合作，協助更多內地公司利用香港作為「走出去」的平台。該署會與內地伙伴緊密合作，以接觸更多來自內地迅速增長城市的私營企業。此外，該署會協助提供交流機會，促進內地與香港企業的協作，利用香港的專業服務，提升內地企業「走出去」的競爭力。該署亦會繼續在內地通過網上平台和社交媒體等展開廣告宣傳計劃，重點推廣可為企業提供的一對一支援服務。該署會通過台北經貿文辦轄下的投資推廣小組，繼續加強在台灣推廣工作，包括在台北及其他城市進行投資推廣訪問、舉辦會議和活動，藉此與台灣商界建立更緊密的聯繫。該署亦會繼續與台灣商會的駐港代表辦事處保持聯繫，以加強投資推廣方面的合作，鼓勵更多台灣企業在香港設點。投資推廣署將致力在年內完成更多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的投資項目，並把目標由2014年的350個項目提高至2015年的370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5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去年撥款130,000,000元推動零售業人力發展，其中提及由職業訓練局與業界合作推出的「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

1. 截至2014年3月底，計劃分撥的金額、參與的人數、每個學員個案的津貼、學員的年齡層與工齡為何？ 2. 在2015-16年度，這個計劃預計需要的撥款及資助的學員人數為何？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7）

答覆：

- 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在2014年9月推出，相關教學設施亦已擴充，政府會向每名學員提供津貼，平均每月\$2,000。截至2015年3月11日，政府已撥款約 600 萬元，參與計劃的198名學員邊學邊做，在這項計劃已累積約半年工作經驗。按三個年齡組別的人數如下－

年齡組別	學員人數
16～20歲	174
21～25歲	23
26～30歲	1

- 職業訓練局現時計劃會在2015-16學年提供多550個學額，2015-16年度涉及撥款約1,0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2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86段指，「香港有不少地方適合設立露天食肆，讓旅客一邊享受美食，一邊欣賞香港景色」，並已「要求相關部門盡快落實便利業界營運露天食肆」建議。

請問財政司司長有否考慮，在成功吸引18萬入場人次到美酒佳餚巡禮、遊人塞得水洩不通的郵輪碼頭，設露天食肆及酒吧街，「活化」水靜鵝飛、花80多億元公帑建造及回本無期的郵輪碼頭？如碼頭在考慮之列，司長有否要求/責承相關部門如康文署盡快拆牆鬆綁，落實相關建議？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就有團體曾提出於啓德郵輪碼頭公園(平台公園)內設立「酒吧街」的建議，我們初步認為涉及複雜因素及困難。事實上，若在平台公園內劃出地方作酒吧街或作額外的商業用途，會減少公眾可享用的休憩用地面積，建議也涉及碼頭內的規劃限制、交通安排及能否與碼頭一帶其他設施及環境融合等問題。此外，如要考慮該建議，亦需諮詢地區人士及區議會的意見。

碼頭大樓的平台樓層仍有兩個可供開設食肆之用的舖位有待出租，有興趣在碼頭開設食肆者可與碼頭營運商聯絡，商討租用該兩個舖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2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悉，有酒吧業團體已向有關部門遞交在郵輪碼頭平台公園開辦酒吧街申請多時，惟礙於種種原因，特區政府仍未首肯。司長會否以郵輪碼頭為試點，落實預算案演辭第86段主張，責承相關部門正視及加快審批酒吧街申請？創設便利郵輪旅客、吸引觀塘市民及東九龍上班族新地標？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2)

答覆：

就有團體曾提出於啓德郵輪碼頭公園(平台公園)內設立「酒吧街」的建議，我們初步認為涉及複雜因素及困難。事實上，若在平台公園內劃出地方作酒吧街或作額外的商業用途，會減少公眾可享用的休憩用地面積，建議也涉及碼頭內的規劃限制、交通安排及能否與碼頭一帶其他設施及環境融合等問題。此外，如要考慮該建議，亦需諮詢地區人士及區議會的意見。

碼頭大樓的平台樓層仍有兩個可供開設食肆之用的舖位有待出租，有興趣在碼頭開設食肆者可與碼頭營運商聯絡，商討租用該兩個舖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3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81段肯定旅遊業對本港經濟重要性。惟本年預算案與往年所言相若，老調重彈談及迪士尼及海洋公園擴建，當中只有中環新海濱屬新賣點。沙中線會展站建會議中心仍未研究，郵輪碼頭「酒店帶」土地仍待推出市場。本港作為旅遊之都之說欠信服力，予人夜郎自大感覺。

以行人橋連接郵輪碼頭和觀塘商廈區、郵輪碼頭設酒吧街及利用水上的士連繫郵輪碼頭、鯉魚門海鮮市場、港島東海防博物館、鯉景灣蘇豪東食肆、中環、尖沙咀及銅鑼灣購物區，可於瞬間善用維港及現存旅遊資源及設施，發展新旅遊圈。司長會否考慮上述建議，增本港旅遊賣點？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2）

答覆：

現時啟德郵輪碼頭與觀塘商廈區被觀塘避風塘所分隔，由於觀塘避風塘位於維多利亞港範圍之內，在該處建造橋樑須符合《保護海港條例》的規定。此外，公眾特別是觀塘避風塘的使用者極為關注在前機場跑道末端興建連接橋對觀塘避風塘的運作及水體運用的影響，所以在該處擬建任何的連接橋都需要經綜合研究及作詳細考慮，土木工程拓展署正計劃展開詳細可行性研究，研究由前機場跑道末端近郵輪碼頭至觀塘海濱建造連接橋以支援未來的環保連接系統和提供行人連接，如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我們將於2015年開展此項詳細可行性研究。

就有團體曾提出於啓德郵輪碼頭公園(平台公園)內設立「酒吧街」的建議，我們初步認為涉及複雜因素及困難。事實上，若在平台公園內劃出地方作酒吧街或作額外的商業用途，會減少公眾可享用的休憩用地面積，建議也涉及碼頭內的規劃限制、交通安排及能否與碼頭一帶其他設施及環境融合等問題。此外，如要考慮該建議，亦需諮詢地區人士及區議會的意見。

另一方面，本港有完善的公共運輸網絡，並以鐵路作為現時運輸系統的骨幹，提供橫越維港的鐵路、道路及水路運輸服務，以滿足市民的交通及運輸需要。而現時市場上亦有由渡輪服務營運商營運的觀光渡輪遊覽服務。

政府了解到其他城市的水上的士服務在性質、營運模式、碼頭設施及監管制度上各有不同。除了既有完善的公共運輸網絡，以及由市場主導的觀光渡輪遊覽服務外，我們從科技、營運、能力、安全及本港立法相關考慮各方面來看，以及考慮到本地環境的獨特性，對水上的士服務是否適合引入本港抱有懷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3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指上述綱領2015-2016較2014-2015年度修訂預算增加2,930萬元(14%)撥款，主要由於「盛事基金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

局長可否詳解盛事基金現金流量需求增加，導致本綱領撥款大增14%原委及具體情況？預算類似情況會否在來年繼續出現？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綱領(6)在2015-16年度的預算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930萬元（14%），主要由於2015-16年度預期會獲盛事基金（基金）撥款支持的項目將較2014-15年度為多，因此基金在2015-16年度預算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部分預算增加的開支，則因特別推行的旅遊推廣措施的撥款減少而得以抵銷。

基金在2013-14年度完成了第二層機制下的第三輪申請後，政府因應審計署及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就基金運作的建議，在2014-15年度檢討了基金第二層機制的運作模式，並落實了一系列的改善措施，以進一步完善基金的運作。由於在上述檢討完成後，基金於2014-15年度第四季才開始接受第四輪申請，因此基金在2014-15年度實際的現金流量需求較原先估算的少，由原先預計的3,500萬元減少至修訂預算的1,993萬元。有關情況只屬個別事件。



至於2015-16年度，我們預計基金將接受2至3輪第二層機制下的申請，因此預期獲基金撥款支持的項目將較2014-15年多。基金在2015-16年度的預算為5,075萬元，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為高。至於來年實際的現金流量需求，則需要視乎在來年獲支持的盛事數目以及有關資助額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3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2016年度將開設3個職位的職銜、工作範疇及薪酬待遇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2015-16年度在綱領(6)下新開設的3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總薪酬 撥款(元)	工作性質及範疇
高級政務主任 (為期2年)	1	1,222,560	為特區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提供支援。
高級行政主任 (為期2年)	1	896,280	
機電工程師 (為期2年)	1	896,280	繼續為啓德郵輪碼頭的日常運作提供技術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2016年向旅發局新增8,000萬元(12%)，用作「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形象」撥款，旅發局將如何使用該筆撥款(例如宣傳途徑、內容及各項宣傳所需開支等)，可否設客觀成效指標，以便日後評估該筆撥款成效，避免本末倒置，連年側重華而不實的旅遊推廣宣傳，忽略旅遊硬件配套？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旅發局會藉著上述多項推廣工作，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加強宣傳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並提升香港在這些市場的曝光率，為本港旅遊業帶來長遠裨益。至於短期成效方面，旅發局預期吸引旅客來港購物的推廣活動，有助提升短途市場旅客的訪港

意欲、刺激旅客在港消費，以及豐富旅客在港體驗等。有關工作的成效，可以透過全年訪港旅客人次、過夜旅客人均消費、旅客整體滿意程度等多個主要旅遊指標的表現衡量。

旅發局將定期向政府匯報工作進度及推廣成效，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在旅遊發展政策方面，只年復年複述迪士尼和海洋公園擴建，惟兩景點無文化特色。郵輪碼頭又生意淡薄，人跡罕至，經濟效益屢為詬病。景點寥寥可數，惟旅發局卻每年耗資數億元作旅遊推廣，作用成疑。

財政司司長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過去5年旅發局合共用了多少公帑宣傳香港旅遊？有否考慮改部分宣傳開支為改善旅遊配套之用，使其更有利本港旅遊業長遠發展？司長考慮2015-2016撥款近7.5億元(包括8,000萬元新增資助)予旅發局前，曾否及怎樣評估該等宣傳開支實際效益？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過去5年用於推廣旅遊的開支如下：

(億元)	2014-15 (修訂預算)	2013-14	2012-13	2011-12	2010-11
開支 (包括政府給予的 常規及額外撥款)	3.84	3.57	3.61	3.50	3.53

旅發局資助金的宗旨是推廣訪港旅遊，使旅遊業為本港的經濟繁榮，作出更大貢獻。旅發局每年均按照其策略重點，設定工作成效指標，以便衡量推廣成效，並定期向政府匯報工作進度及推廣成效，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在2014年，訪港旅客接近6 084萬人次，按年增加12.0%。當中，過夜旅客達到2 777萬人次，按年增長8.2%此外，訪港過夜會展旅客亦有11.1%的增長，達到逾180萬人次，而訪港郵輪旅客則較2013年增加14.3%，共有超過79萬人次。至於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則較2013年增加8.7%，達到3,582億港元。這些旅遊表現反映旅發局積極吸引過夜旅客的推廣策略方面具有一定成效。

政府將繼續推動旅遊發展，進一步提高本港整體接待旅客能力及吸引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2016年旅發局特別留意事項包括，利用Discover Hong Kong.com、Youtube、Facebook、新浪微博及微信等社交媒體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推廣香港旅遊。

旅發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現時及來年將怎樣在上述每個數碼媒體推廣宣傳、不同媒體宣傳內容及所需宣傳開支？

有否評估上述各項數碼媒體宣傳成效？如有，評估為何？如沒有，可否馬上評估？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因應數碼媒體的應用日趨普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近年加強利用數碼媒體，包括互聯網、流動應用程式及社交媒體，推廣香港的旅遊體驗。旅發局在 2015-16 年度會致力強化數碼平台的內容，從而方便並鼓勵旅客更深度和全面地認識香港的獨特生活文化和風貌。具體工作包括：

- 繼續與傳媒及網絡名人攜手製作短片，並安排於旅發局網站及其他受歡迎的數碼分享平台上播放，展現香港獨特的旅遊體驗；
- 於旅發局網站增設社交專頁，鼓勵旅客和市民分享香港的旅遊體驗、圖片和影像，並計劃於 2016 年為網站增設流動版本；
- 旅發局在 2014 年 3 月推出結合互聯網、流動應用程式及社交媒體的「香港 • 我的智遊行程」旅遊資訊平台，方便用戶隨時規劃、探索並分享行程和體驗。在 2015-16

年度，「香港・我的智遊行程」會增添更多內容，例如加入更多本地景點、商戶的資料及所提供的優惠等，以促進消費；

- 旅發局在 2014 年 7 月推出「在地人帶路」網站專頁及流動應用程式，重點推介香港 9 個地區，包括東區、觀塘、黃大仙、深水埗、九龍城、西貢、荃灣、元朗及離島的特色景點、歷史背景、生活文化、美食和購物好去處，並透過邀請區內人士分享生活點滴，吸引旅客到訪各區作深度體驗，感受香港的地道文化。旅發局在 2015-16 年度會把「在地人帶路」的推介範圍伸延至本港其他地區，鼓勵旅客探索香港不同地區的風貌和特色；
- 繼續利用主要的社交媒體，包括 Facebook、微博、Twitter 和 YouTube 等進行推廣，並致力吸納更多「粉絲」，從而擴大宣傳覆蓋面，提升香港品牌的知名度，並推動更多旅客互相分享有關香港的旅遊資訊。

2015-16 年度，旅發局用於數碼媒體推廣的預算開支為 5,990 萬港元，各項數碼媒體宣傳的成效表列如下：

數碼媒體	成效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主要社交媒體 (包括 Facebook、新浪微博、微信、Twitter、Youtube)	訂閱者總數：3 616 040
「香港・我的智遊行程」	流動程式下載次數：70 369 (於 2014 年 3 月推出)
「香港・在地人帶路」	網頁瀏覽次數：953 742 (於 2014 年 7 月推出)  流動程式下載次數：1 508 (於 2014 年 12 月推出 iOS 版本、 2015 年 3 月推出 Android 版本。)
旅發局網站 Discover Hong Kong.com	2014 年總瀏覽次數：68 399 335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旅發局鼓勵客羣透過「香港・在地人帶路」、「香港・我的智遊行程」等流動程式分享香港的旅遊體驗，工作進展為何？

曾使用上述流動程式人數為何？設計、編寫、維修上述流動程式運作需多少人手及開支？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因應數碼媒體的應用日趨普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近年加強利用數碼媒體，包括互聯網、流動應用程式及社交媒體，推廣香港的旅遊體驗。在2014-15年度推出「香港・在地人帶路」網站專頁及流動應用程式，重點推介香港不同地區的特色景點、歷史背景、生活文化、美食和購物好去處，吸引旅客到訪各區作深度體驗，感受香港的地道文化。至今，「香港・在地人帶路」已涵蓋本港九個地區，包括東區、觀塘、黃大仙、深水埗、九龍城、西貢、荃灣、元朗及離島。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把「香港・在地人帶路」的推介範圍伸延至其他地區，鼓勵旅客探索香港不同地區的風貌和特色。

此外，旅發局在2014-15年度推出結合互聯網、流動應用程式及社交媒體的「香港・我的智遊行程」旅遊資訊平台，方便用戶隨時規劃、探索並分享行程和體驗。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為「香港・我的智遊行程」增添更多內容，例如加入更多本地景點、商戶資料及所提供的優惠等。

截至2015年2月28日，使用上述兩個流動應用程式的人數，以及設計、編寫和維修的開支如下：

流動程式	使用程式人數 (程式下載總次數)	開支 (\$)
「香港・在地人帶路」	1 508 (於2014年12月推出iOS版本、 2015年3月推出Android版本。)	\$433,250
「香港・我的智遊行程」	70 369 (於2014年3月推出)	\$819,200

上述兩個項目均由旅發局透過招標程序，委任承辦商負責設計、編寫和維修，因此未能提供參與有關工作人員的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4段指我們需要「重建」國際旅客對香港的信心。有旅遊從業員向本人反映，問題不是旅客對香港沒有信心，香港缺乏吸引旅客到訪地方才是問題癥結。2015-2016旅發局運作及推廣旅遊開支高達七億四千七百萬元，額外撥款8,000萬予旅發局，無助改變事實。

多名資深旅遊從業員曾指本港新景點欠奉，吸引旅客到訪地方愈來愈少，旅發局年花數億推廣旅遊如「煲無米粥」，實效成疑。每次與觀塘及黃大仙區街坊議論發展東九龍旅遊時，街坊得悉旅發局每年使費高達數億後，亦表示吃驚，質疑連年龐大宣傳費是否有效。

基於上述意見，財政司司長往後每年考慮撥款予旅發局前，可否承諾先考慮將每年數億元宣傳費轉為旅遊硬件建設？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在2015-16年度，政府將繼續推動旅遊發展，進一步提高本港整體旅客接待能力及旅遊吸引力。本港兩大主題樂園將會繼續推展新的發展項目，而我們亦會繼續推動啓德郵輪碼頭的發展。進行及籌劃中的地區項目包括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及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有關發展項目的詳情如下：

(a) 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

香港迪士尼樂園繼去年十月推出全新的「迪士尼光影匯」夜間巡遊，未來會繼續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包括今年稍後的十周年慶祝活動；2016年年底啟用以漫威人物「鐵甲奇俠」為主題的新園區；以及於2017年年初落成以探索冒險為主

題，提供750間客房的新酒店。政府亦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樂園第二期的發展計劃。

(b) 海洋公園的水上樂園及酒店發展項目

海洋公園正在大樹灣發展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園內首間酒店香港海洋公園萬豪酒店的工程亦已經展開，兩項發展項目的工程預計將於2017年完成。此外，海洋公園亦已就漁人碼頭酒店計劃邀請業界遞交發展意向書。視乎業界遞交意向書的情況，公園將會為有關酒店發展進行重新招標。

(c) 啓德郵輪碼頭

啓德郵輪碼頭於2013年年中正式啓用，第二個泊位亦已於2014年投入服務，吸引國際郵輪公司調派大型郵輪到港，豐富了本港的旅遊產品選擇，加強了香港郵輪旅遊業的整體競爭力，同時有助香港在區內爭取更多具高消費能力的郵輪旅客訪港。

(d) 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

推行中的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內容包括在香港仔灣兩岸的海濱長廊及鴨脷洲大街和附近街道，進行以傳統漁村為主題的改善工程。項目已大致完成。

(e) 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

計劃中的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工程範圍包括興建公眾登岸設施、防波堤和海濱長廊；闢設多個特色觀景點及美化串連特色觀景點的行人路；以及興建新的觀景台等。我們正按《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就這個項目進行有關刊憲的法定程序，暫時未能確定項目工程的時間表。

為進一步善用本港各區的旅遊資源，鼓勵旅客更深度和全面地了解香港不同地區的特色與地道文化，從而為區內商戶帶動商機，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2014-15年度推出「香港·在地人帶路」網站專頁及流動應用程式，重點推介香港不同地區的特色景點、歷史背景、生活文化、美食和購物好去處，吸引旅客到訪各區作深度體驗，感受香港的地道文化。至今，「香港·在地人帶路」已涵蓋本港九個地區，包括東區、觀塘、黃大仙、深水埗、九龍城、西貢、荃灣、元朗及離島。在2015-16年度，旅發局會把「香港·在地人帶路」的推介範圍伸延至其他地區，鼓勵旅客探索香港不同地區的風貌和特色。

此外，旅發局會繼續利用「新旅遊產品發展及經費資助計劃」，鼓勵旅遊業界開發不同主題及富吸引力的嶄新觀光行程，從而推動旅客前往本港不同地區親身體驗及消費。

旅發局資助金的宗旨是推廣訪港旅遊，使旅遊業為本港的經濟繁榮，作出更大貢獻。在2014年，訪港旅客接近6 084萬人次，按年增加12.0%。當中，過夜旅客達到2 777萬人次，按年增長8.2%此外，訪港過夜會展旅客亦有11.1%的增長，達到逾180萬人次，而訪港郵輪旅客則較2013年增加14.3%，共有超過79萬人次。至於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則較2013年增加8.7%，達到3,582億港元。這些旅遊表現反映旅發局積極吸引過夜旅客的推廣策略的成效，政府會繼續支持旅發局在旅遊推廣方面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盛事基金經修訂的兩層機制運作詳情為何？「經修訂」後的盛事基金兩層機制，動用了多少款額？審批了多少個項目？

經審計署點名批評後，局方如何收緊審批每個資助項目？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盛事基金於2012年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1.5億元和延長運作5年，並把盛事基金修訂為兩層機制，一方面容許支持享譽國際的盛事來港舉行，另一方面則改良了供本地非牟利團體申請的機制。就盛事基金的第一層機制，我們委聘的獨立顧問已提出一些適合在香港舉行的國際性大型盛事的建議供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評委會）及政府參考，盛事基金秘書處現正按評委會的建議，根據循序漸進的方針推展第一層機制，以期在2017年3月底前把具吸引力的盛事引入本港。至於盛事基金的第二層機制，我們現正處理第四輪申請。盛事基金自2012年修訂為兩層機制以來，至今共支持了8項盛事，撥款上限為4,560萬元。

因應審計署和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帳委會）就盛事基金運作的建議，政府已完成檢討盛事基金第二層機制的運作模式，並落實了一系列的改善措施，以進一步完善盛事基金的運作，當中包括：

- (a) 規定申請機構須在申請書內更明確地描述盛事的目標和成果，以方便評審和令覆查工作更有效。此外，申請機構必須以書面方式申報潛在利益衝突，尤其是涉及金錢交易的事宜，並須披露主辦機構的管理團隊及將會積極參與籌辦盛事的關連

組織。另外，申請機構如有意在獲盛事基金資助的盛事舉行前後半年，舉辦或資助內容或性質相若的盛事，亦須向評委會申請；

- (b) 制訂評分指引，供評委會評審申請時作參考。其中創造額外有薪職位數目的評分比重已經調低。經修訂的標準撥款協議亦會使創造職位不再成為獲資助盛事的主要成效指標；
- (c) 設立更健全的機制，以核實盛事基金支持盛事的主辦機構是否已達成所報稱的成果和目標，例如申請機構須在申請表內列明估算各類參與人數的基礎，以及點算參與人數所採用的科學化方法；
- (d) 申請者須在申請表詳列其採購和招聘員工機制，並須設立一套有兩層審批制度的有關機制，確保採購和招聘員工的程序是以公開、公平、具競爭性方式進行及採購達致最物有所值；以及
- (e) 旅遊事務署已開始調派具備會計資歷的人員協助查核和覆查活動後評核報告及最終經審計財務報表。

上述有關措施適用於現正處理的第二層機制下第四輪申請。另一方面，由2015-16年度起，本科將調派2名具會計／審計知識的人員（包括1名高級庫務會計師以及1名一級會計主任）為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4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悉，特區政府在興建郵輪碼頭期間，曾預留款額培訓郵輪業預計所需人才。局長可否告知本委員會該培訓計劃運作詳情、耗用了多少培訓經費、培訓了多少郵輪業人才？此外，在停泊郵輪碼頭郵輪數目稀少情況下，完成培訓人士有否足夠就業機會？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為協助培訓郵輪旅遊業界所需的人才，不同培訓機構，包括香港專業進修學校、香港旅遊專業培訓中心，和香港旅遊業議會已陸續開辦多項與郵輪旅遊相關的課程。課程類別包括「郵輪旅遊知識基礎證書（兼讀制）」、「郵輪旅遊接待實務證書（兼讀制）」和「郵輪假期銷售訓練」等。培訓課程的運作及開支由各培訓機構負責，不涉及本總目的開支預算，我們並無有關上述課程畢業生的就業情況的資料。

我們預計未來到港的郵輪數目將會持續上升，我們會繼續透過郵輪業諮詢委員會，以及與業界緊密聯繫，以留意業界對人才的需要及對上述課程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2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增強在海外媒體宣傳力度方面，旅發局將怎樣「以更大規模」組織業界參與海外旅遊展銷會？預計是項工作需多少經費開支？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在2015-16年度，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計劃參與17個在內地和短途市場舉行的消費者旅遊展，以及9個在內地、澳洲、美國、德國及印度等地舉行的大型旅遊展覽(包括消閒、會展及郵輪旅遊)。此外，旅發局於年內亦會在多個客源市場舉辦8場業務洽談會，並為海外業界組織7個訪港交流團，務求為本地和海外同業提供平台，共洽商機。

為加強推廣成效，旅發局亦計劃擴大今年參與這些消費者旅遊展及海外推介會的規模，包括擴大展台的面積並優化佈置、租用更大的場地等。為鼓勵本地業界參與海外活動，旅發局將豁免他們的參展費用。

針對以上多項工作，旅發局於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2,433.8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2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2016特別留意事項中，有關「宣傳新的設施、場地和服務，以展示香港提供的各色各樣會展旅遊活動相關配套」工作，當中所指新的設施、場地和服務為何？其宣傳途徑及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轄下「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一直透過不同途徑，例如網站、電子通訊、業界考察活動、展銷會及於客源市場進行路演等，向會展活動籌辦者及相關業界，宣傳香港在舉辦會展活動方面的優勢和吸引力，當中包括一些近年落成的新場地、設施及服務。舉例來說，MEHK積極向會展活動主辦機構及籌辦者推介啓德郵輪碼頭、天際100香港觀景台、元創方、香港科學園(第三期)及海事博物館等場地，並向他們介紹昂坪360「無聲戲動360」及愉景灣「Castles can Fly in HK」等適合進行企業團隊培訓的嶄新活動。

在2015-2016年度，MEHK會繼續與本地景點、酒店及其他機構保持緊密溝通，向會展活動籌辦者及相關業界推廣適合他們的會展活動的場地、設施與服務。旅發局在2015-16年度用於推廣會展旅遊方面的預算開支約為4,700萬元，當中包括自2014-15年度起連續3年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的1,500萬元。旅發局將繼續善用有關撥款，以期爭取更多國際性的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9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2016特別留意事項中，包括繼續上演立體光雕表演(下稱"光雕表演")。局長可否告知本委員會光雕表演預算每年開支多少？怎樣與各項旅發局活動產生協同效應？

此外，「幻彩詠香江」預算本年需多少營運開支？局長有否評估「幻彩詠香江」有否「過時」？是否值得長期每晚「詠香江」？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2014-15年度，合共推出三輪「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三輪匯演分別於以下日期舉行，每晚四場，每節約15分鐘：

- 首輪：2014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香港美酒佳餚巡禮」期間）；
- 第二輪：2014年12月17至29日（「香港繽紛冬日節」期間）；以及
- 第三輪：2015年2月12日至17日、2月21日至3月18日（「香港新春節慶」期間）。

在2015-16年度，旅發局初步計劃於以下四項旅發局舉辦的大型活動舉行期間，上演「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

- 「夏季推廣」（2015年7月至8月）
- 「香港美酒佳餚月」（2015年10月至11月）
- 「香港繽紛冬日節及新年除夕倒數」（2015年12月）
- 「香港新春節慶」（2016年1月至2月）

「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活動在2014-15年度的修定預算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各為2,500萬元。

「幻彩詠香江」是公營及私營機構共同參與的匯演項目，參與匯演的私人大廈的經常性開支，由私人大廈各自負責，政府則負責維持匯演日常運作的開支和保養及更新參與匯演的政府大廈的燈光音響設備的費用。在 2014-15 年度所涉及的開支約為600萬元，2015-16年度的預算營運開支與2014-15年度相若。我們現正計劃聘請顧問就匯演全面檢討，並就其未來發展方向建議可行方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4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曾在去年度的預算案演辭中宣布政府接納零售業人力發展專責小組的建議，並已撥款1.3億元推行以下措施：

- (i) 以配對資金方式，資助零售業採用資訊科技和其他技術，提升生產力；
- (ii) 協助職業訓練局，參考資歷架構下新推出的零售業能力標準說明，加強有關的職業教育和培訓，包括由專業學院提供零售課程，推出課堂學習和職場實習兼備的先導課程；
- (iii) 跟業界攜手，提升行業形象；以及
- (iv) 為零售業提供專項招聘、就業服務，舉辦大型和分區零售業招聘會。

截至現時為止，有關措施的推行情況、進展及成效如何；當局是否知悉1.3億元撥款的使用情況；以及在2015-16年度，有否需要預留額外撥款，以支持有關措施的持續推行？

提問人：黃國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各項措施的相關情況如下：

措施	推行情況	進展	成效	撥款使用情況
(i)	已於2014年12月推出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	首三個月共有約二十場業界宣講會介紹計劃詳情;在首季度申請的截止日期(2015年1月底)前共收到51個申請,現正審批。	預期可提升受惠企業的生產力,管理人力需求和改善工作環境。	佔1.3億元撥款中的5,000萬元,由於計劃才剛推出,暫時未批出款項。
(ii)	已於2014年9月推出「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	基礎文憑課程已於2014/15學年開始,並將於今年推出高級文憑課程,相關教學設施亦已擴充。	基礎文憑課程現時有約二百名學員修讀,即時為業界提供額外人手。	佔1.3億元撥款中的7,000萬元,已用約600多萬元。
(iii)	(a) 已完成一項對零售業的基準意見調查。  (b) 已聘請專業公司協助構思推廣運動策略。	正擬訂推廣運動策略,並計劃於2015-16年推出不同項目。	預期協助外界正確理解零售業,提升業界形象,以吸引人才。	佔1.3億元撥款中的1,000萬元,已用約50萬元。
(iv)	已於2014年開展有關工作。	於2014年5月至12月期間,為零售業舉辦了合共4場大型專題招聘會和70場地區性專題招聘會。  已於2014年5月在「互動就業服務」網站推出零售業空缺專題網頁。	協助零售業僱主招聘員工及有興趣投身該行業的求職人士尋找工作。  方便求職人士搜尋零售業的空缺。	撥款來自勞工處現有資源,而非1.3億元新款項。

如上表所見,在2015-16年度無需就上述措施預留額外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3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將額外撥款八千萬元給旅發局，在未來一年加強推廣活動，包括海外宣傳，聯同零售業界舉辦購物節和推出購物優惠、電子折扣券，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等。旅發局會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的規模，並會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有關撥款具體會如何分配？

去年美酒佳餚巡禮豁免參與單位的有關費用，今年會否同樣採取有關措施？如會，會否擴闊至其他項目？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旅發局在2014年舉辦的「香港美酒佳餚巡禮」因受佔領行動影響而臨時更改場地，由原訂的中環新海濱移師至前啓德機場跑道舉行。為此，旅發局推出了多項應變措施，包括調低參展商的參展費用及豁免入場費等，這些安排屬於一次性的特別應變措施。2015年的「香港美酒佳餚巡禮」將在中環新海濱舉行，活動的具體安排目前仍在籌備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4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25段提到，政府會透過以下措施支援中小企：

(一)	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二)	為「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十五億元；
(三)	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二百萬元增加至五百萬元；以及
(四)	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

請列出過去一年上述各項措施的審批過程（由申請機構遞交申請至申請獲批准）平均需時多久、申請成功率、上述各項措施的成效指標，以及上述各項措施為香港帶來的經濟效益數據。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提供1,000億元信



貸保證額。截至2015年2月底，按揭證券公司收到超過11 000宗申請，當中超過9 800宗已獲批准，涉及的總貸款額及總信貸保證額分別約為405億元及324億元。撇除91宗正在處理的申請及987宗由貸款機構撤回的申請，申請成功率約為99.3%。未能成功獲批的申請共69宗，比率約為0.7%，其中10宗申請因未符合申請資格而被拒絕，其餘59宗被拒申請所涉及的因素包括：還款能力欠佳、財務表現及還款記錄欠佳、過度借貸、應收賬項記錄不良，或有涉及對財務有重大影響的訴訟等。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包括「特別優惠措施」以審慎商業原則運作，每宗申請須符合計劃下的審批要求，而申請企業須提交相關文件。一般而言，按揭證券公司在收到銀行提供齊備的申請文件後約三個工作天內，會以書面形式通知銀行申請結果，銀行再提交相關文件後便獲發出信貸保證。按揭證券公司在2014年9月簡化了流程，如貸款機構申請時提交充足文件，按揭證券公司可以最快在三個工作天內直接發出信貸保證，毋須先發出通知。

就工業貿易署轄下的「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兩項計劃自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底的統計數字如下：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獲批申請數目	11 582	14
不獲批申請數目	3 129	14
獲批資助額(元)	\$187,058,986	\$14,885,069
申請成功比率	78.73%	50%
審批所需時間	所有申請均根據服務承諾，在接獲完整及有效申請表格後的三十個工作天內完成審批。	所有申請均根據服務承諾，在六十個工作天內完成審批（指秘書處在收到申請的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至把評審建議送交評審委員會所需的時間）。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旨在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現時資助範圍包括參加展覽會和商業考察團，及在以出口市場為目標對象的印刷貿易刊物和合資格貿易網站上刊登廣告。自基金於2001年成立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超過185 000宗申請，總資助額約28億元，受惠的中小企業超過42 000家。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資助非分配利潤組織（包括工商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等）推行項目，以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中小企業的競爭力。自基金於2001年成立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超過240宗申請，總資助額約2億7,000萬元，惠及眾多行業及企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4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63段提到，香港要加強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貿易聯繫，按照常理，政府當然不會未經研究便提出上述政策，想必已有投放財政資源及人手研究香港在「一帶一路」中的定位及目標。為此，請列出根據政府的研究：

香港在「一帶一路」中有何優勢、弱點、機遇、挑戰；

香港將如何協助祖國建設「一帶一路」並從中互惠互利；

香港在「一帶一路」中有何重點合作對象及範疇；

政府有何措施鼓勵各行各業參與「一帶一路」的建設；以及

相關研究涉及多少部門、機構及財政資源。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中央政府提出建設「一帶一路」，貫通亞洲、歐洲和非洲不同區域的經濟合作走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當中，不少具有發展潛力，香港會加強和這些市場的貿易聯繫，在多方面促進貿易、鼓勵投資和開拓商機。香港亦可以與內地相關的省市，到這些國

家開展聯合路演活動，共同促進貿易和投資往來，創造區域經濟融合，為本港的貨品、服務和投資進入海外市場，創造更有利條件。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現正積極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談判自由貿易協定，讓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可以較佳的條件進入東盟市場，我們期望於明年完成談判，讓港商早日受惠。此外，工貿署已分別與巴林及緬甸完成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談判，待有關方面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簽署。今年稍後，工貿署將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展開投資協定談判，並會繼續與俄羅斯談判投資協定。締結投資協定有助加強有關地區投資者在香港投資的信心，及加強保障港商在當地的投資。

我們一直致力加強香港與新興市場的經貿聯繫，投資推廣署將於2015年3月與廣州市經濟委員會在杜拜合辦推介會。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亦於香港舉行多項大型國際會議，探討「一帶一路」為不同行業帶來的商機，主要活動包括：

- 在「亞洲金融論壇」中舉辦工作坊，邀請講者剖析「一帶一路」對全球經濟發展的影響（2015年1月）；以及
- 「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的議題將包括「一帶一路」，並邀請政府、物流及航運業界人士及用家擔任講者，分享他們對「一帶一路」機遇的看法（2015年11月）。

貿發局在東盟、印度及中東地區也會舉辦大型活動，推廣香港的製造業和服務業，主要工作包括：

- 於雅加達舉辦旗艦項目「時尚潮流·魅力香港」，宣傳香港作為帶領潮流的時尚樞紐，以及推廣香港的品牌（2015年9月）；
- 探討與商務部外貿發展局合作，在杜拜及新德里舉辦大型產品推廣活動，並打造在杜拜舉行的「香港產品展」成為中東地區的旗艦活動；以及
- 舉辦基建及房地產服務業訪問團，讓香港服務業者及內地發展商共同探討泰國及緬甸等東盟國家城鎮化發展所帶來的機遇（2015年7月）。

以上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貿署、投資推廣署及貿發局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4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將額外撥款八千萬元給旅發局，在未來一年加強推廣旅遊活動。

當中會包括哪些項目及如何進行？會否使用撥款由相關特區政府官員率團到海外宣傳香港旅遊業，包括具潛質的市場如台灣方面；若會，有關預算開支如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旅發局進行海外推廣活動時，會視乎活動的性質和內容等因素，邀請合適的政府官員、業界代表及知名人士參與，協助宣傳香港旅遊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4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79段提到，政府正在推動香港與東盟的自由貿易，有見及此，除了與東盟展開自由貿易協定談判外，請列出政府現時有何具體措施鼓勵香港企業開拓東盟市場；這些措施涉及多少財政資源；以及至今有何數據證明這些措施的成效。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直積極加強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東盟）的貿易和投資合作，為香港商品及服務貿易開拓市場，創造商機。工貿署除了與東盟展開自由貿易協定談判外，亦會探討締結雙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香港與東盟相關官員亦不時進行互訪，加深彼此了解，促進雙邊貿易關係。

另一方面，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負責推廣香港與東盟的商貿關係，並密切留意可能影響香港經貿利益的發展，亦與東盟地區的政府、商會、工商界和傳播媒介保持密切聯繫，藉以促進香港的經濟和貿易利益。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亦積極協助香港公司進一步開拓東盟市場，除透過「經貿研究」網站及出版不同類型研究刊物，為中小企提供最新的市場資訊外，貿發局亦舉辦多項不同形式的活動，如貿易展覽、外訪團、產品展示及買家訪港團等，協助港商了解東盟國家的新商機，並拓展商脈。

以上有關與貿易伙伴加強經濟合作的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貿署、貿發局及駐新加坡經貿辦整體工作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80段提到，政府正在推動香港與澳門的經濟合作，有見及此，請告知政府有否投放財政資源及人手研究香港與澳門經濟合作的現況，如有，請詳細列出兩地現時貨物貿易及服務貿易涉及的行業、金額；現時有何措施鼓勵兩地的貨物貿易及服務貿易；以及這些措施涉及甚麼政府機構及財政資源。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直積極加強與各貿易伙伴的貿易和投資合作，為香港商品及服務開拓市場，創造更多商機。就此，工貿署會與其他貿易伙伴探討締結各種雙邊協議以加強經貿聯繫的可能性，包括涵蓋全面的自由貿易協定。

香港和澳門的雙邊貿易關係良好，貨物貿易方面，在2014年，兩地之間的商品貿易總額為552億港元，主要涉及的產品包括首飾、攝影用品及鐘錶類產品。至於服務貿易方面，在2012年，兩地之間的服務貿易總額為166億港元，涉及的行業以旅遊服務為主。

澳門鄰近香港，雙方的貿易制度擁有許多共通之處，例如採取自由貿易政策以及不徵收關稅。這些措施有助推動貨物貿易、服務貿易和資金的自由流動。我們現正探討與澳門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以期促進兩地經濟進一步發展。

上述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所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為「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十五億元；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二百萬元增加至五百萬元；以及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

當局會否考慮配合 "一帶一路"的經濟發展概念，將「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擴大至有關的沿線國家和投資範圍，讓更多企業能拓展更大發展空間？

同時有中小企業界反映，經營成本上升，加上出外參展的開支亦逐年增加，要向外作產品推廣並非易事，期望當局能在有關資助上"加碼"，較財案建議的進一步提高，期望中小企能獲得足夠資源和有更多機會參與到海外開拓市場活動。當局會否考慮？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旨在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現時資助範圍包括參加展覽會和商業考察團，及在以出口市場為目標對象的印刷貿易刊物和合資格貿易網站上刊登廣告。基金並沒有限制活動舉行的地方，中小企業可利用基金的資助參與有關「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出口推廣活動。

工業貿易署一向密切留意市場的變化和中小企業的需要，不時檢視各項資助計劃的運作，務求為業界提供適切的支援。舉例來說，為進一步協助中小企業開拓出口市場商機，由2013年6月10日起，政府已進一步提高每家中小企業在「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下的累計資助上限，在符合額外條件下，由15萬元增加至20萬元，以鼓勵中小企業參與新的出口市場推廣活動。現時超過九成的受惠企業仍未達到20萬元的累積資助上限。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市場變化及中小企業的需要，適時完善基金的運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9)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特區政府與澳門商討締結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有關商討進展如何；預計可於何時達成；就雙方實行有關安排後，預算可為香港帶來多少效益，包括哪些方面？

當局又認為，雙方現時分別與內地簽訂的CEPA，可以組成三地經貿合作的新平台。有關當局有否了解達成協議後，能為本港帶來如何的協同效應，從而令本港有更多的裨益？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香港與澳門探討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尚在起步階段，我們正與澳門商討有關安排的涵蓋範圍，並期望在完成相關的籌備工作後，盡快開始正式的談判。港澳締結經貿安排，有助建立更優良的貿易及營商環境，對兩地的經濟發展都會有效益。

隨着內地及港澳之間都有雙邊的安排，三地可以在此基礎上組建新的自由貿易平台，進一步推動貿易和投資開放及便利，為大中華區域經濟融合和增長作出貢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撥款較去年修訂預算增加6,400萬元(35.5%)，政府解釋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

當局能否較詳細說明有關撥款增加的具體分配安排？

此外，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會開設2個職位。有關職位的具體內容為何？所涉及的相關開支如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6,400萬元(35.5%)，主要由於「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工作所需撥款增加；須繼續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及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的預算開支增加。上述各個範疇在2015-16年度的總預算開支為1.162億元，有關項目的詳情如下：

主要項目	內容簡述
(1) 推行「零售業人力發展的措施」	繼續落實在2014年下半年推出的“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及推出零售業推廣運動。
(2) 支援推動知識產權貿易	因應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的建議，推行一系列新措施，包括向中小企提供知識產權諮詢服務、知識產權人才培訓、支持發展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以及進行宣傳和教育等活動。
(3) 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及其轄下兩個工作小組(即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和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
(4) 向世貿組織繳交款項	世貿組織所有成員需每年按照個別成員佔世貿組織全部成員的國際貿易總額的份額，支付費用給世貿組織，以維持組織的運作。預算的增加部分是用作應付貿易份額及瑞士法郎兌港元匯率的變動。

此外，在2015-16年度開設的2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總薪酬撥款 (元)	工作性質及範疇
高級庫務會計師 (為期5年)	1	1,222,560	就本科轄下的基金項目，包括盛事基金、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以及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提供有關內部財務監管及運作上的額外支援。
一級會計主任 (為期5年)	1	651,180	
開設職位總數目：	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0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位處落馬洲青山公路洲頭段、惇裕路一帶的邊境購物中心即將落成啟用，目標是透過分流作用，減少香港其他地區的旅客人流，以及為市民提供多一個消遣地點。為此，請解釋政府在這個購物中心的籌建過程中做過甚麼工作促成其事；會否協助推廣這個購物中心；會否設法改善這個購物中心的交通設施；以及相關人手及資源調配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從旅遊的角度而言，我們認為在落馬洲邊境附近興建邊境購物中心的建議值得考慮，如能成事，短期可幫助分流旅客，長遠甚至可為現有及規劃中的新界新市鎮的居民提供就業機會。

邊境購物中心項目的發展需按既有的規劃地政以及相關的法定程序進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協調相關部門為項目倡議者提供所需提交的資料及法定程序等意見。關於項目的運輸及交通安排方面，項目倡議者需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以及提供有關交通運輸安排。政府會密切留意項目的進展，並繼續為項目倡議者提供所需要的資料及協助。配合項目的進度，屆時香港旅遊發展局會考慮進行適當宣傳和推廣。

以上工作涉及多個政策局及部門，所涉及的開支和預算已納入相關政策局／部門2015-16年度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76)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4)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針對郵政署營運基金的運作，郵政署最近計劃關閉樂華郵局及縮短大部分郵局經營時間。郵政署預計實施上述措施後對營運基金有何影響？除了上述措施後，郵政署現時又有否計劃其他縮減服務措施？針對開源，郵政署又有否任何新計劃？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香港郵政於2010年回應《審計署署長第五十四號報告書》的建議時，承諾定期評估公眾對各郵政局的郵政服務需求和各郵政局財務上是否穩健，以確保每間郵政局的運作均有充分的理據支持。為更有效運用資源，香港郵政由2015年2月2日起調整59間顧客流量較低及/或與鄰近郵政局服務覆蓋範圍有頗大重疊的中小型郵政局的營業時間，並將由2015年4月13日起以流動郵政局取代樂華郵政局。推行這些措施時，香港郵政已充分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郵政局櫃位服務的需求、鄰近的郵政設施、以及其他賬單繳費和售賣郵票渠道等。有關措施有助部門善用人手，理順郵政車隊從郵政局收取郵件的流程以及後勤的郵件處理工序，從而提升整體運作效率。香港郵政會繼續留意各區市民對郵政服務的需求，並視乎實際情況，實施合適措施，以確保郵政局網絡及相關資源得以善用。

除了控制成本之外，香港郵政亦致力推行各項開源措施。例如，隨著電子商貿蓬勃發展，香港郵政一直積極推出多項新服務，例如具備電郵通知功能及可揀選上門派遞或櫃位領件的「易送遞」本地郵件服務、具備郵件追蹤功能的e-Express國際郵件服務、大量投寄國際掛號郵件的iMail服務、網購櫃位領件服務，以及便利網商投寄的網上投

寄平台等。此外，香港郵政亦以部門發行的郵票提供企業禮品訂製服務，及利用郵政設施網絡提供宣傳推廣服務等。香港郵政會繼續善用轄下的郵政設施網絡，致力控制成本、開發更多切合市場需要的產品和服務，並定期檢討及調整主要郵費和各項郵政服務的費用，以令香港郵政達致財政自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2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表示「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當中，不少具有發展潛力，請告知本會政府有何措施加強香港和這些市場的貿易聯繫，藉以讓香港有份參與「新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二十一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建設，促進香港貿易物流的發展。

提問人： 易志明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中央政府提出建設「新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二十一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簡稱「一帶一路」，貫通亞洲、歐洲和非洲不同區域的經濟合作走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當中，不少具有發展潛力，香港會加強和這些市場的貿易聯繫，在多方面促進貿易、鼓勵投資和開拓商機。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現正積極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談判自由貿易協定，讓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可以較佳的條件進入東盟市場，我們期望於明年完成談判，讓港商早日受惠。此外，工貿署已分別與巴林及緬甸完成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談判，待有關方面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簽署。今年稍後，工貿署將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展開投資協定談判，並會繼續與俄羅斯談判投資協定。締結投資協定有助加強有關地區投資者在香港投資的信心，及加強保障港商在當地的投資。

我們一直致力加強香港與新興市場的經貿聯繫，投資推廣署將於2015年3月與廣州市經濟委員會在杜拜合辦推介會，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將於香港舉行大型國際會議(「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探討「一帶一路」為不同行業帶來的商機，以及在東盟、印度及中東地區舉辦大型活動，推廣香港的製造業和服務業。

以上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有關的工作開支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貿署、投資推廣署及貿發局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2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2) 工商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表示我們正研究進一步精簡各部門處理出入口文件的安排，透過「單一窗口」提供一站式通關服務，緊貼國際主流發展，請告知本會有關「單一窗口」研究詳情，有否考慮把單一窗口的概念與內地甚至區域性合作，有關研究有否諮詢貿易物流持份者，何時會完成有關研究？

提問人：易志明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有關研究在2014年9月開始，由顧問負責研究如何將現時負責接受若干貿易文件的「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發展成貿易「單一窗口」，以更方便業界一站式向政府遞交各類出入口貿易所需文件，方便報關、清關。「單一窗口」日後連接其他平台(例如區內其他經濟體的單一窗口)的議題，也包括在顧問研究之內。

顧問正接觸貿易物流界人士，並就本港現況及外地經驗搜集資料。視乎進展，我們目標在2015-16年內完成研究，並會適時就未來路向諮詢業界及立法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詳述香港旅遊發展局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即2012-2013、2013-2014、2014-2015)就改善旅客設施方面做了哪些具體工作，政府因此而增加多少開支？本財政年度(2015-2016)在同一範疇會做哪些具體工作？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一直有就香港的旅遊設施向相關政府部門提供意見，有關工作涵蓋的範圍極廣，包括就一般旅遊設施提出建議，例如建議合適的位置設置指示牌、資訊地圖；以及增設旅遊巴停泊位等，方便旅客遊覽香港。此外，旅發局亦會就政府管理的旅遊景點的運作及推廣，以及規劃中發展項目的旅遊效益給予意見，當中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的「星光大道」和各類博物館，以及發展局推行的「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建築物等。在2015-2016年度，旅發局會繼續就香港的旅遊設施向相關的政府部門提供意見。上述工作屬旅發局的恆常工作，所涉及的開支難以分開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旅發局在過去三年拓展會展旅客的工作情況及成效。2014-2015年度起獲增撥4500萬元有何實際作用，請提供相關數據說明。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7）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轄下「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為在香港舉辦會展活動的機構在籌備、考察以至會展活動在港舉行期間提供一站式專業支援和增值優惠，例如協助主辦機構尋找合適場地和住宿、提供全面款待及業界協助、協調於香港國際機場設立專門入境櫃檯措施、贈送歡迎禮包給會展活動參與者，及為參加者安排引人入勝的文化和休閒體驗等。為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並致力爭取更多國際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從而強化香港作為「國際會展之都」，旅發局在過去3年主要的推廣工作包括：

企業會議及獎勵旅遊(會獎活動)

- 於主要的客源市場，例如內地及印度等市場進行推廣；
- 聯同業界參與多個國際展銷會，加強與專門舉行會獎活動的業界聯繫；
- 向會獎活動籌辦機構推介大嶼山作為會獎旅遊匯點；
- 組織海外業界來港考察，並與本地業界會面，協助雙方締結商機；以及
- 為會獎活動的承辦機構舉辦獎勵計劃，鼓勵他們向大型企業推介香港作為會獎活動目的地。

## 大型會議

- 集中資源在歐美市場，爭取六個主要行業(即醫療科學、社會科學、科學、科技、工程以及商務)的大型國際會議以及具有高知名度的中小型國際會議來港舉行；
- 利用國際會展業界盛事，如「IMEX」作為推廣平台，向歐美會議主辦機構進行推廣並加強聯繫；
- 在歐洲和美國，分別與專業組織以及專業會議籌組者等進行策略性合作，爭取他們來港舉行大型會議；以及
- 與內地專業組織及其香港分部加強聯繫，邀請更多內地專業組織來港，了解香港作為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優勢。

## 展覽

- 聯同本地展覽業界於國際性展覽業界活動上合作推廣，展示香港在舉辦展覽活動方面的優勢，以吸引籌辦機構決策人選擇香港作為展覽地點；以及
- 協助展覽活動主辦機構進行市場推廣，並提供度身設計的支援服務，以及與業界合作為出席展覽活動人士提供適切的增值優惠和款待服務，豐富會展旅客的體驗，以鼓勵現有展覽選擇繼續在港舉行，並吸引新的展覽活動來港舉行。

在過去3年，MEHK為超過3 800項會展活動提供支援，約共93萬名會展活動參加者受惠於MEHK的款待項目。同期，MEHK成功爭取多項大型會展活動來港舉行，例如第三十三屆亞太眼科學院年會(將於2018年舉行，預計將吸引7 700名海外旅客)、2016年百萬圓桌體驗會議(預計將吸引5 000名海外旅客)；以及第三十八屆亞太牙科大會(將於2016年舉行，預計將吸引2 400名海外旅客)。訪港過夜會展旅客在過去3年(即2012至2014年)均錄得增長。

自2014-15年度起，政府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1,500萬元，直至2016-17年度止，為會展活動的主辦機構及參加者提供具吸引力、更切合需要的支援及增值優惠，以提升香港在爭取國際會展活動方面的競爭力。

受惠於上述額外撥款，旅發局正積極爭取多項會展活動在香港舉行。截至2015年3月上旬，旅發局已成功爭取4項大型會議在香港舉行，預期將吸引合共近8 000名海外會展旅客訪港，詳情如下：

活動舉辦年份	會議名稱	預計海外參加者人數
2015	美國協會管理人員學會 - 協會管理亞太區研討會	250
2015	亞太脊椎外科大會暨AOSpine亞太互動培訓課程	1 900
2016	第二十六屆器官移植學會國際會議	4 500
2017	第十五屆泌尿外科亞洲大會	1 300

旅發局將繼續善用有關額外撥款，爭取更多國際性的會展活動來港舉行，吸引更多高消費的會展旅客訪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4)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將如何投入資源及資金培訓會議展覽和獎勵旅遊(MICE)的人才，以符合旅遊業朝高增值方向發展的需求？

提問人： 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具高消費力的過夜商務及會展旅客是我們重點吸引的目標客群，政府其中一個主要的旅遊發展策略，是致力提升香港作為區內首選會展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面對區內會展旅遊業日趨激烈的競爭，培訓業界人才至為重要。

在培訓會展業人才方面，現時香港理工大學（理大）、香港中文大學（中大）、職業訓練局（職訓局）及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均有開辦與會展業有關的課程，其中理大更提供全港首個會展管理學位課程。

在培訓旅遊和酒店業人才方面，現時理大、中大、職訓局及再培訓局均有提供有關課程。各院校亦致力提升教學設施，中大、理大及職訓局的教學酒店已於2009年起陸續啟用，並由酒店行政管理人員親自參與教授工作，為學生提供實習機會，並令教學更實用及富啟發性。

政府會繼續積極促進各培訓機構、旅遊業界、香港旅遊發展局及其他相關持份者的交流和合作，以滿足旅遊從業員的培訓需要，配合行業的整體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香港迪士尼樂園第二期的擴建計劃何時可以得知其規模及時間表，政府在擴建規模的取態為何？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

答覆：

政府正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的發展計劃，預計新園區佔地約60公頃，面積與現有園區相若，當中包括遊樂、酒店和購物設施。現時商討屬探討性，商討範疇包括設計概念、所需資源、配套設施等，暫時未有進一步資料可透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7)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旅遊發展局本年度會用多少資源推廣香港的郵輪業務？如何吸引更多郵輪以香港為母港？
2. 請提供2015-2016年度啓德郵輪碼頭用作展覽、活動的情況，估計參與人數？當中政府會作出甚麼支援？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1.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於2015-16年度推廣郵輪旅遊的主要工作包括：

**(a) 強化香港「亞洲郵輪樞紐」形象**

- (i) 旅發局會繼續透過參與大型及國際性的郵輪業界活動，包括每年3月在美國邁阿密舉行的 **Cruise Shipping Miami**，向郵輪業界推廣香港作為郵輪旅遊目的地的特色與優勢，強化香港作為「亞洲郵輪樞紐」的形象。

**(b) 推動郵輪旅遊區域性合作**

- (i) 旅發局會繼續透過與臺灣觀光局在2014年4月設立的「亞洲郵輪專案」，以資助形式，鼓勵郵輪公司開發並推廣包括參與港口的郵輪旅遊產品，從而推動郵輪旅遊的區域性合作。直至目前，海南省旅遊發展委員會和菲律

賓旅遊局已宣佈加盟「亞洲郵輪專案」，令郵輪區域性合作的規模得以擴大。

- (ii) 在 2015-16 年度，旅發局會繼續邀請其他鄰近港口加盟「亞洲郵輪專案」，進一步促進區內郵輪業的發展，並鼓勵更多郵輪公司將香港列入航程之內。

**(c) 提高消費者對郵輪旅遊的認知與需求**

- (i) 郵輪旅遊仍然屬於相對新興的旅遊模式，有見及此，旅發局會在內地華南地區、台灣、印度及東南亞等地，透過公關宣傳及數碼媒體推廣等途徑，向當地消費者推廣郵輪假期的獨特之處，以及香港作為郵輪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旅發局亦會聯同旅遊業界於多個客源市場促銷包括香港在內的郵輪旅遊產品，以吸引更多郵輪旅客訪港。

旅發局於2015-16年度用於推廣郵輪旅遊的預算約為1,320萬元，有關工作主要由旅發局的郵輪業務部以及海外辦事處負責。

- 2. 啓德郵輪碼頭的部分設施(包括大樓內可用作舉辦活動的地方)由碼頭營運商負責管理和營運，碼頭營運商會考慮不同類型活動的申請。由2013年年中啓用至今，共有超過25項活動在碼頭大樓內或相連的地方舉行，包括郵輪假期博覽、車展、品牌推廣活動、亞太海上旅遊及郵輪展2014的歡迎酒會、非政府機構舉行的活動等，這些活動均獲得參加者好評。碼頭營運商會繼續積極地與不同機構商討，以在2015至16年度於碼頭舉辦各類活動。現時已有多項活動在籌劃當中。由於部分在籌劃中的商業活動暫時未能向外公佈，碼頭營運商會在適當時候公布進一步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8)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舉香港適合美食車(Food Truck)營運的地點。是否會有一定的比例優先給予年輕人及長者申請，以避免為大集團所壟斷？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2）

答覆：

美食車是財政司司長於2015-16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構思。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聯同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及相關部門等，就車輛規格及要求、牌照、經營模式（包括經營者種類及營運地點等）、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範疇展開研究，目標是為旅客及市民帶來更多元化的美食。現階段我們正積極收集和參考外國（如北美，日韓和歐洲等地）的相關制度及經驗，推行的時間表及具體方案，須視乎研究結果及是否需要修改法例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60)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2015-2016年度開設3個職位的詳情，包括但不限於職位名稱、薪級、工作範圍、預期取得的工作成效等。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2015-16年度在綱領(6)下新開設的3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總薪酬 撥款(元)	工作性質及範疇
高級政務主任 (為期2年)	1	1,222,560	為特區政府與美國華特迪士尼公司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二期發展計劃的商討提供支援。
高級行政主任 (為期2年)	1	896,280	
機電工程師 (為期2年)	1	896,280	繼續為啓德郵輪碼頭的日常運作提供技術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61)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旅遊發展局近三年(2012-2013、2013-2014、2014-2015)在推廣綠色旅遊的開支、工作重點及成效。

提問人： 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近年一直透過數碼媒體、市場推廣、公關宣傳、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及業界活動等途徑，在本地及海外分別向旅客、國際傳媒及海外業界，介紹本地的自然景致。同時，旅發局亦與旅遊事務署合作，利用旅發局的「香港郊野全接觸」推廣平台，積極向旅客推廣以自然為本的綠色旅遊產品及郊野景致，包括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地質公園)、遠足路徑及離島遊等。具體工作例如：

- 針對訪港旅客或消費者：  
透過數碼媒體、遠足指南、旅客諮詢中心、旅遊熱線等途徑，推介本地多條遠足徑及離島風光，以及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 針對海外傳媒：  
安排海外傳媒及網絡名人訪港體驗本港離島風光和綠色景致。
- 針對海外業界的宣傳：  
鼓勵海外業界將綠色旅遊元素加入來港旅客(包括會展旅客)的行程中。

旅發局近年於主要的推廣時段在客源市場的推廣活動中加入了綠色旅遊元素，有關的推廣開支已包括在該年度的總推廣開支內。此外，旅發局在過去三年投放到「香港郊野全接觸」推廣平台的資源、工作重點及成效表列如下：

年度	開支	主要內容
2012-2013	約50萬	舉辦免費遠足導賞活動及出版「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指南，推廣地質公園、遠足路徑及離島遊等自然景致，並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2013-2014	約80萬	推廣平台由2012-13年為期5星期，延長至近三個半月。出版「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及單車指南；舉辦多場遠足活動，亦新增為旅客而設的單車導賞團，令旅客更全面地體驗香港的大自然美景。此外，亦有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2014-2015	約50萬 (修訂預算)	推廣平台延長至近5個月。出版「香港郊野全接觸」遠足及單車指南，提供詳盡的交通資訊，增強旅客對遠足及單車自遊行的選擇靈活性，方便旅客更容易前往各戶外旅遊地點，並新增東平州、塔門及蒲台島遠足路徑資料。此外，亦有推介由本地旅行社或其他機構舉辦的導賞活動及綠色旅遊產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62)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將如何善用新增的8000萬額外撥款？在香港中小旅遊企業共同參與推廣香港及拓展客戶的工作方面，旅發局將如何提供協助？請詳述。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政府於2015-16年度向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增撥8,000萬元，用以加強香港作為首選旅遊勝地的形象，旅發局計劃利用政府所給予的額外撥款，在2015年4月至12月於主要短途客源市場(例如台灣、南韓及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一連串針對性的推廣工作，包括：

活動	預算開支
加強於短途市場的媒體宣傳及推廣活動	2,000萬元
與零售業界合辦推廣活動，分兩期進行，內容包括購物節、購物優惠及推出電子折扣券，並會於短途市場為活動進行廣告宣傳及推廣	5,500萬元
安排大型海外業界訪問團來港考察	250萬元
擴大今年海外推介會規模，並豁免本地業界的參展費用	250萬元

為加強推廣成效，旅發局計劃擴大今年參與這些消費者旅遊展及海外推介會的規模，包括擴大展台的面積並優化佈置、租用更大的場地等。活動的舉辦日期及地點，初步計劃如下：

(i) 消費者旅遊展

日期	地點
2015年4月至5月	台灣：台中、高雄
2015年6月	南韓：首爾
2015年8月至9月	東南亞：新加坡、耶加達、吉隆坡
2015年9月	日本：東京
2015年9月	南韓：釜山
2015年11月	台灣：台北

(ii) 海外推介會

日期	地點
2015年11月至12月	東南亞：馬尼拉、耶加達

在2015-16年度，為鼓勵本地業界(包括中小型旅行社)參與海外推廣活動，旅發局會豁免他們的參展費用。此外，旅發局在2015-16年度將透過以下工作，協助本地旅遊業界拓展商機，有關工作包括：

- 與內地最主要的支付平台之一「支付寶」進行策略性合作，於其手機平台設立「香港·優惠」服務窗，集合由本地旅遊及相關業界所提供的優惠，讓旅客可預先透過手機，獲取相關資料並下載優惠券，再於抵港後在有關商舖使用；
- 繼續推出「新旅遊產品發展及經費資助計劃」，透過資助業界部分推廣經費，鼓勵本地旅行社、旅行團營運商、入境接待旅行社開發不同主題、新穎及富創意的旅遊產品。旅發局並會透過網站、旅業網、業界合作及公關宣傳等途徑，在本地及客源市場推廣這項計劃下推出的旅遊產品；以及
- 利用「香港體驗行」推廣平台，宣傳由本地業界開發的特色觀光旅遊產品，為旅客提供多元化的旅遊選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63)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旅遊發展局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香港旅遊發展局告知如何評估2014-2015年度增撥資源引進的3D立體光雕技術的成效。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2014-15年度，合共推出三輪「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三輪匯演分別於以下日期舉行，每晚四場，每節約15分鐘：

- 首輪：2014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香港美酒佳餚巡禮」期間）；
- 第二輪：2014年12月17至29日（「香港繽紛冬日節」期間）；以及
- 第三輪：2015年2月12日至17日、2月21日至3月18日（「香港新春節慶」期間）。

在匯演進行期間，旅發局委託了獨立市場調查公司於活動現場進行統計及訪問，收集市民及旅客的意見。結果顯示，首兩輪匯演（共32日）的總觀賞人次逾40萬，觀賞者對活動的滿意度平均為8.7分（滿分為10分）。至於第三輪匯演的統計結果則仍在整理當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65)

總目： (152)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分目： (-) -

綱領： (6) 旅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政府作為大股東，有否要求香港海洋公園及香港迪士尼樂園每年要提供一定的預算開支作為參與公益活動？如有，過去5年的情況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海洋公園公司是獨立的法定機構，迪士尼樂園則是由政府及華特迪士尼公司合資擁有，兩者都不時舉辦惠及社區的活動。

海洋公園一直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包括向慈善機構捐贈物資，及提供特別優惠予學校團體，以及推行各類關懷社區的活動。園方亦有向本港居民提供各種優惠，包括65歲或以上的香港居民及持「殘疾人士登記證」的人士可免費入場，而領取綜援家庭成員可以20元的象徵式票價購買入場門票等。所有香港居民於生日當天亦可免費入場。海洋公園於過去5個財政年度投放於上述社群措施方面的開支共6.18億元。

此外，在海洋公園持續的支持下，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在資助和推動生態保育方面的工作不斷擴展。海洋公園每年將門票收益、銷售大熊貓禮品、餐飲服務和動物全接觸活動所得之部分收入，以及每年1月舉辦的「海洋公園保育日」門票之全數收入捐贈予保育基金。海洋公園於過去5個財政年度向保育基金捐款超過5,600萬元。

香港迪士尼樂園(樂園)一直以來也積極舉辦及參與多項公益活動，迪士尼義工隊成立至今已提供超過4萬5千小時義工服務時數。樂園亦與義務工作發展局攜手推行「迪士尼賞義工行動」，過去5個財政年度錄得接近500萬小時的服務時數。樂園自2009年推出社區共享計劃，透過本地註冊的社福機構將樂園門票贈予低收入家庭、單親家庭和身體有障礙等等的弱勢社群人士。單是過去1個財政年度便款待了超過10萬名合資格人士免費到樂園遊玩。今年2月，樂園撥款逾250萬元，支持香港設計中心及香港青年協會等多個機構，於年內推出一系列青年活動。

此外，樂園自2013年12月起，與本地慈善機構合作，從2間酒店及園內餐廳收集「剩食」，由廚師利用工餘時間煮成餸菜，分送給全港有需要的家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3886)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施政報告，當局在國外共有11個經濟貿易辦事處。世界經濟發展重心東移，香港有需要在亞洲地區增設辦事處。就此當局可否：

- (1) 以表列出過去 1 年有關布魯塞爾、日內瓦、柏林、倫敦、紐約、三藩市、華盛頓、新加坡、悉尼、東京和多倫多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各自的營運開支；以及未來 1 年各辦事處的預算開支，當中包括該些辦事處人員的職位類別、數目、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
- (2) 列出在亞洲地區增設辦事處的詳情，包括當中所預算的營運開支及人手安排，會否以南韓、印度或東盟國家作為選址？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 (1) 在分目000運作開支項下，11個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在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及2015-16年度的預算表列如下：

	經貿辦											
	布魯塞爾	日內瓦	柏林	倫敦	紐約	三藩市	華盛頓	新加坡	悉尼	東京	多倫多	總數
<b>2014-15 修訂預算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百萬元)</b>	35.3	39.5	24.4	39.0	27.4	23.9	38.7	21.1	25.2	34.8	18.9	<b>328.2</b>
<b>2015-16 預算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百萬元)</b>	37.4	40.0	24.6	36.3	29.5	26.9	38.3	24.7	25.7	34.6	19.3	<b>337.3</b>

在分目000運作開支當中，11個經貿辦在個人薪酬預算開支項下的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及2015-16年度的預算表列如下：

	經貿辦											
	布魯塞爾	日內瓦	柏林	倫敦	紐約	三藩市	華盛頓	新加坡	悉尼	東京	多倫多	總數
<b>2014-15 修訂預算 個人薪酬 (百萬元)</b>	20.2	22.9	5.7	21.0	12.4	14.7	21.3	11.0	10.9	13.7	9.0	<b>162.8</b>
<b>2015-16 預算 個人薪酬 (百萬元)</b>	21.3	23.5	6.1	17.2	13.6	15.9	22.0	12.1	11.2	13.7	9.1	<b>165.7</b>

現時11個海外經貿辦在2015-16總編制數目為150，包括香港派駐經貿辦的人員及在當地聘用的人員，負責對外貿易關係、公共關係、投資促進和一般行政工作。

- (2) 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由於設立新經貿辦涉及龐大資源及複雜程序，我們必須審慎處理，我們會盡快落實選址及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新經貿辦每年預算撥款為1,939萬元，當中包括預計的員工個人薪酬和運作開支等，估計新經貿辦的人手編制會與其他同等規模的經貿辦相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62)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在分目661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523,000 元，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148,000元(22.1%)，主要由於2014-15年度和2015-16年度分別為華盛頓和三藩市的經濟貿易辦事處更換汽車的費用不同。就此，請告知本會：

- (1) 駐華盛頓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新購入汽車的型號、種類、以及購入價格？
- (2) 駐三藩市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新購入汽車的型號、種類、以及購入價格？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駐華盛頓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於2014-15年度為更換汽車購入一部Lexus LS460，購入價格(連稅)約為584,000元，較2014-15年度修訂預算的671,000元減少了87,000元(13%)。

駐三藩市經貿辦計劃於2015-16年度更換汽車，經貿辦屆時會按政府既定的採購規例和程序選購合適的車輛，預算開支約523,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019)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於《預算案演辭》中，指出「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由去年開始安排香港的大學生到東盟國家實習，擴闊他們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首屆計劃有九十人參與，在2015/16年度將提供二百五十個實習名額。」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a) 當局會以何種形式支援青年人前往外地；其將會獲得何種經驗及參與何種活動；當中受惠的青年人數目及年齡群為何；
- (b) 當局將會與外地何地及何種單位接洽；當中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恒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香港大學生東盟實習計劃（實習計劃）由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15年度開展，該實習計劃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駐新加坡經貿辦會把網羅到的實習機會發放予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其他後勤安排（如配對學生到實習機構、學生的實習行程等）均由有關學生及／或其院校直接與實習機構聯繫和處理。由於有關聯絡和宣傳工作屬駐新加坡經貿辦日常工作範圍內，因此推行這項實習計劃並不涉及額外人手或開支。

參加首屆實習計劃的香港大學生來自7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包括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嶺南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大學），來自不同學系及年級，當中大部分為就讀本科生的年青人。他們曾分別到不同的私人企業（包括金融、款待、航空及零售業等）、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和文化藝術團體等機構實習，涉及東盟7個國家（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緬甸、新加坡、泰國和越南）。

2015-16年度有關實習計劃將提供250個名額，分布東盟9個國家（汶萊、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涉及行業亦有所增加，新增行業有初創企業及物流業等。具體實習內容由實習機構與院校／學生直接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9)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2015-16 年度海外 11 間辦事處將會分別獲得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4）

答覆：

在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下，11間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2015-16年度的財政撥款表列如下：

	經貿辦											
	布魯塞爾	日內瓦	柏林	倫敦	紐約	三藩市	華盛頓	新加坡	悉尼	東京	多倫多	總數
(1) 對外貿易關係 2015-16 預算 財政撥款 (百萬元)	15.3	38.1	10.0	14.8	9.1	9.8	23.1	11.3	10.5	14.1	7.9	164.0

在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下，11間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2015-16年度的人手編制總數及預算薪酬總開支分別為72職位及8,3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4738)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本綱領2015-16年度需要留意的事項是將在亞洲新增一個新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當局請告知本會：

- (一) 現有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二) 新增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將開設於亞洲哪一座城市？
- (三) 新增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8)

答覆：

- (一) 在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下，現時11個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於2015-16年度的財政撥款為1億6,400萬元，其中預算的個人薪酬為8,360萬元，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人手編制為72個職位。
- (二) - (三) 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由於設立新經貿辦涉及龐大資源及複雜程序，我們必須審慎處理，我們會盡快落實選址及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新經貿辦每年預算撥款為1,939萬元，當中包括預計的員工個人薪酬和運作開支等，估計新經貿辦的人手編制會與其他同等規模的經貿辦相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7077)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就資助青年東盟國家實習，作以下提問：

1.1 2015-2016年度的資助青年到東盟國家實習的計劃，跟2014年一樣都是10星期嗎？

1.2 每位參與計劃的青年的資助金額多少？2015-2016年度這計劃的總開支預算是多少？

1.3 計劃是否設有檢討機制？將如何量度成效？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38）

答覆：

香港大學生東盟實習計劃（實習計劃）由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15年度開展，該實習計劃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實習一般為期4至14星期，但實習機構可與院校/學生直接安排較長的實習期。

駐新加坡經貿辦會把網羅到的實習機會發放予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其他後勤安排（如配對學生到實習機構、學生的實習行程等）均由有關學生及／或其院校直接與實習機構聯繫和處理。院校及實習機構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津貼予參與實習的大學生，特區政府不會提供額外資助。由於有關聯絡和宣傳工作屬駐新加坡經貿辦日常工作範圍內，因此推行這項實習計劃並不涉及額外資源。



在推行首屆實習計劃後，駐新加坡經貿辦向參與計劃的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實習機構和學生收集意見，普遍意見十分正面。駐新加坡經貿辦會繼續透過多年來在東盟國家建立的人脈網絡，為香港大學生爭取在當地更多實習機會，並透過上述模式收集意見，完善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051)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中央政府提出建設「新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二十一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簡稱「一帶一路」）。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在2015-2016財政年度開展對外貿易關係工作方面，是否已撥備資源向「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推廣香港？若有，詳情如何？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

答覆：

在歐洲方面，駐布魯塞爾、駐倫敦及駐柏林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一直致力推動香港與歐洲的經貿關係，包括「新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二十一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一帶一路」）所覆蓋的國家。在2015-16年度，經貿辦將繼續加強與相關國家的政府及商會的緊密聯繫以尋找新的機遇，並舉行商務研討會及推廣活動，宣傳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營商優勢，並會致力鼓勵歐洲企業到香港投資，或使用香港提供的金融和專業服務以拓展中國內地市場。在亞洲方面，駐新加坡經貿辦一直積極在東盟地區推廣商貿關係，而其中一個著眼點是與貿易息息相關的物流服務。香港交通四通八達，基礎設施完備，是國際及地區首選的物流樞紐及供應鏈基地，駐新加坡經貿辦會在「一帶一路」的大前提下繼續這方面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559)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3)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將在2015-16年度於亞洲增設1個新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鞏固香港在亞洲的網絡，掌握新的商貿機遇；請告知本會其詳情為何？有何具體工作計劃？涉及開支多少？而在促進投資方面，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會繼續與投資推廣署緊密合作，加大力度，吸引海外公司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把握內地及亞洲其他市場的商機，請問過去一年的工作情況及成效如何？在2015-16年度又有何具體計劃？涉及開支多少？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0）

答覆：

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由於設立新經貿辦涉及龐大資源及複雜程序，我們必須審慎處理，我們會盡快落實選址及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新經貿辦的每年預算撥款為1,939萬元，當中包括預計的員工個人薪酬和運作開支等。

在促進投資方面，投資推廣署一直與各個香港駐海外經貿辦緊密合作，吸引海外的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借香港作為平台以拓展在內地及其他亞洲市場的商機。該署的投資推廣工作有效加強當地企業對香港投資環境及優勢的了解。在2014年，經海外經貿辦協助完成的投資項目共175個，佔該署項目總數的49.3%。

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會在9個設在香港駐海外經貿辦的投資推廣小組的支援下，繼續在多個海外市場舉辦一系列的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市場推廣活動和研討會，

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吸引及協助更多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投資推廣署相關投資推廣工作在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432 萬元。此外，在總目 96 下綱領(3) 投資促進方面的撥款為 5,830 萬元，主要用以支付投資推廣工作開支、薪金、津貼及其他整體運作開支，我們未能就撥款按個別範疇來分拆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3266)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3)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內，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包括亞洲新設的辦事處)會繼續與投資推廣署緊密合作，加大力度，吸引海外公司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把握內地及亞洲其他市場的商機。請問來年各海外經貿辦事處的具體工作計劃及預算開支為何；過去五年，各海外經貿辦事處的開支及工作人員數目為何；有幾多間海外公司是透過海外經貿辦事處的協助下，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本港經濟帶來多少實際收益？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在 2015-16 年度，投資推廣署會在 9 個設在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投資推廣小組支援下，繼續在多個海外市場舉辦一系列的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市場推廣活動和研討會，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吸引及協助更多海外的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投資推廣署相關投資推廣工作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432萬元。此外，在總目96下綱領(3) 投資促進方面的撥款為5,830萬元，主要用以支付投資推廣工作的開支、薪金、津貼及其他整體運作開支，我們未能就撥款按個別範疇來分拆計算。

過去5年相關的實際開支/修訂預算開支如下：

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修訂預算開支 (百萬港元)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3.8	5.1	4.4	4.3	4.3

所涉人員數目及職級如下：

人員職級	人員數目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客戶關係主任	8	8	8	9	9
客戶支援主任	10	11	10	10	10
投資推廣助理	3	3	3	5	6
<b>總計</b>	<b>21</b>	<b>22</b>	<b>21</b>	<b>24</b>	<b>25</b>

過去5年，投資推廣署在駐海外經貿辦的協助下，共完成845個項目(即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有關項目在營運或擴展業務的第一年，創造了超過7 000個職位，並引進超過120億元外來直接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894)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繼續有關香港大學生到東盟國家實習的項目，並於二零一五／一六年度增加實習名額至二百五十個。相關項目是否涉及政府資助？如是，相關金額於二零一五／一六年度的預算是多少？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5）

答覆：

香港大學生東盟實習計劃（實習計劃）由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15年度開展，該實習計劃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

駐新加坡經貿辦會把網羅到的實習機會發放予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其他後勤安排（如配對學生到實習機構、學生的實習行程等）均由有關學生及／或其院校直接與實習機構聯繫和處理。院校及實習機構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津貼予參與實習的大學生，特區政府不會提供額外資助。由於有關聯絡和宣傳工作屬駐新加坡經貿辦日常工作範圍內，因此推行這項實習計劃並不涉及額外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374)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5-16年度將如何利用預算：

1. 應付香港主要市場的保護主義，以及在利益攸關的雙邊、諸邊及多邊事宜方面，代表香港和支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或因應情況支援其轄下部門；及
2. 在亞洲增設1個新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鞏固香港在亞洲的網絡，掌握新的商貿機遇？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1. 香港是外向型的經濟體系，我們一直不遺餘力地鼓勵貿易自由和反對保護主義，並積極參與具認受性的全球多邊貿易體制及主要的地區組織。香港是世界貿易組織創始成員之一，亦是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世界海關組織等的活躍成員。特區政府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會積極爭取與香港的主要市場展開自由貿易協定磋商，以期在商品及服務貿易、和投資方面實現自由化，並會繼續密切監察所涵蓋國家有關進口貿易法規的實施情況，適時向香港部門匯報及向相關界別發放有關的資訊。經貿辦亦會透過商務研討會、招待會、專題活動等項目推廣香港。
2. 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以協助香港商界和投資者開拓亞洲市場，促進香港在亞洲地區的經濟和貿易利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375)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3)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海外經貿辦事處的成立是為了吸引外商在香港直接投資，並宣揚香港作為亞洲地區中心及首選營商地點的各種優勢，請問處方會如何利用2015-16年度的預算吸引海外公司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把握內地及亞洲其他市場的商機？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會在9個設在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投資推廣小組的支援下，繼續在多個海外市場舉辦一系列的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市場推廣活動和研討會，以及進行投資推廣訪問，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吸引及協助更多海外的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投資推廣署相關投資推廣工作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432萬元。此外，在總目96下綱領(3) 投資促進方面的撥款為5,830萬元，主要用以支付投資推廣工作的開支、薪金、津貼及其他整體運作開支，我們未能就撥款按個別範疇來分拆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378)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撥款為171.3百萬元，請問當局：

- (1) 請詳細闡述各海外辦事處會如何促進香港在境外的貿易及商業利益；
- (2) 各海外辦事處會如何宣傳香港的文化產業；及
- (3) 當局有否考慮在布魯塞爾、日內瓦、柏林、倫敦、紐約、三藩市、華盛頓、新加坡、悉尼、東京和多倫多以外，增加中東、俄羅斯及南美洲的辦事處？如有，時間表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 (1) 特區政府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除專責世界貿易組織事務的駐日內瓦經貿辦外），經常與當地政府官員、商會組織及傳媒機構等保持密切聯繫，並與其他香港駐海外機構，如投資推廣署、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香港旅遊發展局等緊密合作，舉辦和協辦各項推廣活動，如研討會、午餐會及專題活動等，向當地企業介紹香港各方面的最新發展和優勢，鼓勵他們到香港營商及投資，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和商貿樞紐的地位。

- (2) 各經貿辦（除駐日內瓦經貿辦外），在促進本港與外國經貿關係之餘，也一直協助推廣本地文化創意產業及促進文化交流。經貿辦於其涵蓋的國家及地區不時舉辦及贊助不同的文化及藝術活動，包括電影節、音樂會、舞蹈表演、藝術展覽、龍舟競賽等，並會邀請香港著名導演、演員、設計師等參與有關活動。經貿辦亦支持本地藝團到海外作文化及藝術交流，例如安排香港演藝學院學生、進念·二十面體、香港兒童交響樂團、城市當代舞蹈團、亞洲青年管弦樂團、香港融合音樂組合SIU2及戲劇團體等到各地演出。經貿辦會繼續宣傳香港的文化藝術成就、推廣香港的文化藝術特色和協助促進本地文化藝術產業向海外發展。
- (3) 現時香港共有11個駐海外經貿辦。工作範疇已涵蓋香港的主要貿易夥伴。由於香港與亞洲地區的商貿往來頻繁，發展潛力較大，因此我們會先考慮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辦事處。我們會繼續留意其他新興經濟地區的情況，善加利用現有資源，以加強覆蓋面和聯繫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71)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2) 公共關係，(3)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有關以下項目2015-16年的開支預算的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1. 香港駐柏林經濟貿易辦事處
2. 香港駐布魯塞爾經濟貿易辦事處
3. 香港駐日內瓦經濟貿易辦事處
4. 香港駐倫敦經濟貿易辦事處
5. 香港駐紐約經濟貿易辦事處
6. 香港駐三藩市經濟貿易辦事處
7. 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
8. 香港駐悉尼經濟貿易辦事處
9. 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辦事處
10. 香港駐多倫多經濟貿易辦事處
11. 香港駐華盛頓經濟貿易辦事處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9）

答覆：

現時11個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在2015-16年度編制總數為150職位，當中包括香港派駐經貿辦的人員(包括政務主任、貿易主任、行政主任、新聞主任及投資促進主任職系)及在當地聘用的人員。

在分目000運作開支當中，2015-16年度在11個經貿辦個人薪酬預算開支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預算表列如下：

	經貿辦											總數
	布魯塞爾	日內瓦	柏林	倫敦	紐約	三藩市	華盛頓	新加坡	悉尼	東京	多倫多	
<b>2015-16 預算 個人薪酬<sup>(1)</sup> (百萬元)</b>	21.3	23.5	6.1	17.2	13.6	15.9	22.0	12.1	11.2	13.7	9.1	<b>165.7</b>
<b>2015-16 預算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sup>(2)</sup> (百萬元)</b>	1.3	0.6	0.3	0.6	0.4	0.5	0.6	0.9	0.2	0.8	0.3	<b>6.5</b>

註：

(1) 個人薪酬總開支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如適用)。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總額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公務員公積金供款及外調補助津貼 (如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3)

總目： (96) 政府總部: 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最近三年(包括2015-16年)用於以下各主要職責的開支/開支預算，及有關開支/開支預算在有關辦事處總開支的比率：

- (a) 與辦事處當地政府人員建立、發展及保持關係；
- (b) 代表香港參與國際貿易組織，同時協助來自香港的人員進行貿易協議談判；
- (c) 留意和匯報可能影響香港貿易及經濟利益的發展，並就具體經貿事宜游說當地政府；
- (d) 與其他政府及組織保持聯繫以促進香港的貿易及經濟利益；及
- (e) 推介【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所帶來的商機。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在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下，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2013-14實際開支、2014-15修訂預算及2015-16預算開支，表列如下。

	經貿辦											
	布魯塞爾	日內瓦	柏林	倫敦	紐約	三藩市	華盛頓	新加坡	悉尼	東京	多倫多	總數
<i>(1) 對外貿易關係</i>												
<b>2013-14 實際開支 財政撥款 (百萬元)</b>	13.7	31.3	9.9	16.1	9.6	9.2	17.3	8.9	10.7	15.9	7.5	<b>150.1</b>
<b>2014-15 修訂預算 財政撥款 (百萬元)</b>	14.3	37.9	9.8	15.8	8.3	8.5	23.8	9.6	8.9	14.0	7.6	<b>158.5</b>
<b>2015-16 預算 財政撥款 (百萬元)</b>	15.3	38.1	10.0	14.8	9.1	9.8	23.1	11.3	10.5	14.1	7.9	<b>164.0<sup>(1)</sup></b>

註：

(1) 當中並未包括在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下，為在亞洲設立的新經貿辦在 2015-16 年度預留的 730 萬元撥款。

各經貿辦的開支預算，主要用以支付薪金、津貼及其他整體運作開支，我們未能就各經貿辦所獲撥款按個別工作範疇來分拆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334)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預算案演詞第113提到的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安排香港大學生到東盟國家實習的計劃，請列出：(a) 該計劃由開始至今(包括2015-16年度)每年的開支/開支預算；(b) 去年首屆計劃的詳情，包括九十名參加者來自的院校、院系及年級；參加者進行實習的國家；(c) 實習的工作內容；實習的機構性質；(d) 2015-16年度計劃的詳情，包括250個實習名額將涉及的國家、實習機構的性質。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香港大學生東盟實習計劃（實習計劃）由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15年度開展，該實習計劃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駐新加坡經貿辦會把網羅到的實習機會發放予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其他後勤安排（如配對學生到實習機構、學生的實習行程等）均由有關學生及／或其院校直接與實習機構聯繫和處理。由於有關聯絡和宣傳工作屬駐新加坡經貿辦日常工作範圍內，因此推行這項實習計劃並不涉及額外資源。

參加首屆實習計劃的香港大學生來自7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包括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嶺南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大學），來自不同學系及年級。他們曾分別到不同的私人企業（包括金融、款待、航空及零售業等）、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和文化藝術團體等機構實習，涉及東盟7個國家（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緬甸、新加坡、泰國和越南）。實習一般為期4至14星期，實習內容由實習機構與院校／學生直接安排。



2015-16年度有關實習計劃將提供250個名額，分布東盟9個國家（汶萊、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涉及行業亦有所增加，新增行業有初創企業及物流業等。具體實習內容由實習機構與院校／學生直接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678)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列出過去一年，各海外經貿辦事處用於推廣本地文化創意產業，宣傳本地文化及促進交流的開支及人手安排，以及開支佔總開支的百分比。
- (b) 本年度，各海外經貿辦事處有何具體計劃，進行推廣本地文化創意產業，宣傳本地文化及促進交流的工作？相關的預算開支及人手安排為何？
- (c) 過去，本地文化團體有否接觸各海外經貿辦事處，反映與海外進行文化交流及宣傳本地文化的需要？如有，有關數目為何？當局又如何處理相關的訴求？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5)

答覆：

- (a) 在過去一年(即2014-15年度)，特區政府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除專責世界貿易組織事務的駐日內瓦經貿辦外)，在促進本港與外國經貿關係之餘，也一直協助推廣本地文化創意產業及促進文化交流。經貿辦於其涵蓋的國家及地區不時舉辦及贊助不同的文化及藝術活動，包括電影節、音樂會、舞蹈表演、藝術展覽、龍舟競賽等，並會邀請香港著名導演、演員、設計師等參與有關活動。經貿辦亦支持本地藝團到海外作文化及藝術交流，例如安排香港演藝學院學生、進念·二十面體、香港兒童交響樂團、城市當代舞蹈團、亞洲青年管弦樂團、香港融合音樂組合SIU2及戲劇團體等到各地演出。由於有關推廣為經貿辦整體公共關係工作其中一環，故此其所涉及開支及人手難以準確分開計算。

- (b) 在2015-16年度，經貿辦將會繼續宣傳香港的藝術及文化成就、推廣香港的藝術文化特色和協助促進本地創意產業向海外發展。由於有關工作已包括在整體公共關係工作之內，故此其所涉及開支及人手難以準確分開預計。
- (c) 經貿辦過去一直與香港不同的文化團體保持緊密聯繫，協助它們到海外進行文化交流，但並沒有相關的統計數字。一般來說，經貿辦會考慮各方面因素，例如資源及人手安排、不同海外國家的文化環境等，積極回應各團體向經貿辦提出的要求並提供適當協助，包括聯繫相關的當地合作伙伴及其他藝術文化組織，促進文化交流和合作，或透過不同渠道協助宣傳、以及支持或合辦活動等，以推廣香港的本地文化及創意產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730)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3)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投資促進方面，請提供以下資料：

香港過去一年的外商直接投資流出與流入淨額情況與過去數年的差別，並請說明原因。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香港直接投資流入、流出和淨額（流入減流出）在過去幾年的數字如下：

年份	直接投資流入 (10億港元)	直接投資流出 (10億港元)	直接投資的淨額*(流入 減流出) (10億港元)
2009	420.7	449.1	-28.4
2010	642.6	764.6	-122.0
2011	748.2	746.4	1.9
2012	580.9	683.5	-102.6
2013	596.1	646.3	-50.3

註釋：\* 正數為淨流入，負數為淨流出。  
由於四捨五入關係，個別數字加起來未必與總數相等。

直接投資淨額受各因素影響，包括香港及海外經濟體的經濟及投資環境，因此，直接投資淨額在不同的年份會有所差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112)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建議於2015-16年度擴大香港大學生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實習計劃。在這方面，請告知本會：

- (a) 去年學生在實習期間所參與工作的行業。是否會有更多東盟國家的公司參加該計劃而提供實習機會？若然，請提供詳情並說明有關公司所屬行業；
- (b) 曾否檢討計劃的成效？若然，請提供詳情。鑑於兩個月的實習為期短暫，是否有計劃延長實習期，讓學生深入了解當地文化？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香港大學生東盟實習計劃（實習計劃）由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15年度開展，該實習計劃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駐新加坡經貿辦會把網羅到的實習機會發放予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實習一般為期4至14星期，但實習機構可與院校/學生直接安排較長的實習期。

參加首屆實習計劃的香港大學生曾分別到不同的私人企業（包括金融、款待、航空及零售業等）、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和文化藝術團體等機構實習，2015-16年度有關實習計劃將提供250個名額，涉及行業亦有所增加，新增行業有初創企業及物流業等。

在推行首屆實習計劃後，駐新加坡經貿辦向參與計劃的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實習機構和學生收集意見，普遍意見十分正面，駐新加坡經貿辦會繼續透過多年來在東盟國家建立的人脈網絡，為香港大學生爭取在當地更多實習機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427)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將在亞洲增設1個新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鞏固香港在亞洲的網絡，掌握新的商機機遇。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有否對新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選址有初步建議？若有，詳情及建議該選址的原因為何？涉及的開支預算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由於設立新經貿辦涉及龐大資源及複雜程序，我們必須審慎處理，我們會盡快落實選址及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新經貿辦的每年預算撥款為1,939萬元，當中包括預計的員工個人薪酬和運作開支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84)

總目： (96) 政府總部: 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工商及旅遊) (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會安排香港大學生到東盟國家實習，請問：

1. 2014-15年度，首屆計劃的90學生，分別在那些國家及機構實習、工作內容是什麼、有沒有實習津貼？
2. 2015-16年度，250名的實習名額，他們在那些國家及機構實習、工作內容是什麼、有沒有實習津貼？
3. 除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其他10個經貿辦，會否安排實習，如有，詳情為何，如否，為何不會提供？
4. 如學生不會有實習津貼，為何到預算案114段所提到，內地交流及實習的青年人可以經濟上支援？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香港大學生東盟實習計劃（實習計劃）由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15年度開展，該實習計劃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和加強他們對東盟國家的認識。駐新加坡經貿辦會把網羅到的實習機會發放予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其他後勤安排（如配對學生到實習機構、學生的實習行程等）均由有關學生及／或其院校直接與實習機構聯繫和處理。院校及實習機構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津貼予參與實習的大學生。



參加首屆實習計劃的香港大學生曾分別到不同的私人企業（包括金融、款待、航空及零售業等）、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和文化藝術團體等機構實習，涉及東盟7個國家(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緬甸、新加坡、泰國和越南)。2015-16年度有關實習計劃將提供250個名額，分布東盟9個國家(汶萊、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涉及行業亦有所增加，新增行業包括初創企業及物流業等。具體實習內容由實習機構與院校/學生直接安排。

實習計劃由駐新加坡經貿辦於2014年發起和推行，旨在擴闊香港大學生的國際視野，同時促進香港與東盟的雙邊關係，2015年參與新一屆計劃的香港大學生亦會於5至8月間陸續到東盟實習。其他駐海外經貿辦會因應當地情況，繼續透過不同計劃／活動，促進香港與當地青年人的交流。

至於民政事務局轄下的青年事務委員會所主辦的「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性質與上述計劃不同。據了解，「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旨在透過資助社區團體舉辦實習計劃，讓香港青年親身體驗內地職場實況，並加深對內地就業市場的認識。在資助計劃下可獲得資助的項目包括相關活動的開支、核數師費用、及合資格參加者在內地逗留期間的開支，如機票、火車票、住宿、膳食、市內交通等。參加者不會獲得現金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3450)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會增加一個在亞洲區的經貿辦，地點選定在哪裡？為何現在2個位於亞洲區的經貿辦，不可以擔當該地區的工作？新的經貿辦是否有特定及不同的工作要承辦，還是為了要分擔其他兩個辦事處的工作？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5）

答覆：

特區政府現時在亞洲設有2個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分別為涵蓋日本和韓國的駐東京經貿辦和涵蓋東盟10個國家的駐新加坡經貿辦。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尤其是東盟國家的崛起為香港帶來新的商機，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以協助香港商界和投資者開拓亞洲市場。由於設立新經貿辦涉及龐大資源及複雜程序，我們必須審慎處理，我們會盡快落實選址和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以及敲定相關經貿辦的分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0)

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分目： (-) -

綱領： -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容偉雄）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至16年的編制非首長級職位由132增加至136，增加的職位所負責的工作和涉及的開支分別為何？可如何配合政府當局為香港推動經濟的作用？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由於世界經濟發展重心逐漸轉移往亞洲地區，我們計劃在亞洲地區增設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加強建立商貿關係及推廣香港。為籌備設立新經貿辦，我們計劃於2015-16年度開設4個新職位。有關職位涉及的開支如下：

職位職銜	數目	總薪酬撥款(元)
高級政務主任	1	1,222,560
首席貿易主任	1	1,222,560
首席新聞主任	1	1,017,240
一級行政主任 (為期2年)	1	651,180
開設職位總數目：	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70)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綱領：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海關抽查光碟製造廠的次數，及就進/出口碟母版及光碟複製品的製作設備進行查核的次數：

- a) 2015年的預算數字均較2013年及2014年為低，原因為何；
- b) 過去三年，當局每年所涉開支和人手資源分別為何；請按年份和指標分別列出；及
- c) 會否考慮調整2015年的預算次數；若會，當中所涉開支和人手資源變化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8)

答覆：

- a) 本地註冊光碟製造廠房的數目由2014年年初的20間減少至現時只有9間，進/出口相關設備的需要亦相應降低，我們因此調整了2015-16年度的表現指標。
- b) 過去三年，有關工作涉及的人手編制、運作開支及表現指標詳情如下：

	2012	2013	2014
人手編制	10	7	7
運作開支	451萬元	331萬元	348萬元
巡查廠房	300次	100次	100次
查核設備	180次	150次	150次

- c) 海關經評估實際需要後，已於2013年調派10名編制人員中的3名負責打擊網上盜版活動及推廣尊重知識產權的職務，2015-16年度不再作改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9)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綱領：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4-15年度用於防止及偵查侵犯版權物品的開支、人手和行動次數有多少，當中有多少是涉及網上販賣侵權貨物。行動中檢獲的物品價值分別是多少，多少宗個案能成功檢控？判罰情況如何？近年侵犯版權和商標活動是否有上升趨勢，特別是網上售賣侵權貨物。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海關會加強與業界及執法機構合作，偵查侵權貨物的網上售賣活動，涉及的撥款有多少？是否需要增加人手執行網上巡查？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海關在2014-15年度專責防止及偵查侵犯知識產權罪行的人員共有201人，涉及薪酬開支7,753萬元。2014年，部門平均每星期採取 9 次行動，偵破的案件詳情如下：

案件數目 (網上罪行)	792宗 (185宗)
檢獲物品總值 (網上罪行)	6,987萬元 (255萬元)
成功檢控案件數目 (網上罪行) <sup>1</sup>	491宗 (158宗)
法庭判決	罰款500元至6萬元、社會服務令60小時至220小時、監禁7日至10個月

<sup>1</sup> 於2014年內審結

在持續和嚴厲打擊下，現時市面侵權情況已顯著減少，惟網上銷售侵權物品情況正從拍賣網站蔓延到社交平台。海關會繼續靈活調配資源及人手，透過「反互聯網盜版隊」，配合「科技罪行研究所」及正在研發的「網迅」系統應對，並會繼續與其他執法機構和知識產權擁有人保持緊密聯繫，以打擊侵權罪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87)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綱領：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海關將於本年度內繼續加強執法，執行經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打擊有關貨品和服務的虛假商品說明和不良營商手法。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實施至今，海關接獲的投訴數量為何？請據種類列出分項數字；
2. 海關處理調查的程序為何？所投放的人力資源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2)

答覆：

1. 經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在2013年7月19日開始實施以來，海關截至2015年2月28日為止共接獲9 174宗投訴，其中7 009宗涉及貨品，2 165宗則涉及服務，詳情如下：

投訴性質	貨品	服務	總計
虛假商品說明	4 175	1 021	5 196
誤導性遺漏	948	399	1 347
具威嚇性的營業行為	30	225	255
餌誘式廣告宣傳	106	57	163
先誘後轉銷售行為	22	18	40
不當地接受付款	1 656	395	2 051
其他#	72	50	122
<b>總計</b>	<b>7 009</b>	<b>2 165</b>	<b>9 174</b>

# 包括轉介至其他部門/機構跟進或不屬於《商品說明條例》範疇的投訴。

2. 接到投訴後，海關會基於搜集到的資料及證據作出初步評估，以決定是否需要進行深入調查和擬定先後次序。在2015-16年度會有190名人員負責這方面的工作，涉及開支9,087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96)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

綱領：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過去五年，香港海關偵查網上售賣侵權物品的個案數字、物品價值、物品種類及涉案人數為何？
2. 過去五年，已接獲的有關知識產權的調查的個案數字分別為何；過去五年，已完成的有關知識產權的調查的個案數字分別為何；2015-2016年調查有關知識產權個案的人員數目及開支預算分別為何？
3. 2015至2016年度香港海關用於提升調查有關侵犯知識產權的互聯網及電子罪案的能力的預算為何？
4. 2015至2016年度香港海關透過宣傳計劃，加強公眾和貿易商對知識產權及保障消費者法例的認知的預算為何？
5. 2014年香港海關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以及其他各方實施《2012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所涉及的開支及人員數目為何？；2015至2016年度海關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以及其他各方實施《2012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所涉及的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6. 過去五年，海關用於調查保健產品的失實聲明的具體開支、涉及人員數目及檢控數字為何；2015-2016年度，海關用於調查保健產品的失實聲明的具體開支及涉及人員數目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5）

答覆：

1. 海關過去五年偵破的網上侵權案件詳情如下：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案件數目	63	65	64	162	185
被捕人數	67	74	79	190	203
檢獲物品總值 (以衣服、手錶及飾物為主)	105萬元	117萬元	100萬元	248萬元	255萬元

2. 2015-16年度共有201名海關人員負責防止和偵緝侵犯知識產權的罪行，涉及開支7,753萬元，過去五年的調查個案詳情如下：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接獲個案	1 594	1 460	1 399	1 625	1 954
完成調查*	1 660	1 121	3 244	8 309	1 913

\*當中有些個案是在過往年度接獲，故完成調查的個案數目或會多於同一年所接獲個案的數目。

3. 海關會靈活調配現有資源，配合「科技罪行研究所」及正在研發的「網迅」系統，派調專責的「反互聯網盜版隊」篤力打擊網上侵犯知識產權罪行，並繼續與其他執法機構及業界組織聯手，全力以赴。
4. 海關在2015-16年度將繼續與知識產權署、消費者委員會及業界等合辦研討會及專題講座，並透過各種渠道發放資訊，加強社會對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的認識。所涉開支已納入部門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5. 在2014-15年度共有187名海關人員負責執行經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開支為8,760萬元；2015-16年度則有190名人員，開支為9,087萬元。
6. 過去五年海關共偵破23宗有關保健產品失實聲明的案件，檢控了16間公司及7名人士。有關海關人員需兼顧其他職務，涉及這些個案的開支無法作出細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5)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  
綱領： (5) 貿易管制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說明2015-16年度的預算中有多少將會用於下列執法工作：

1. 對領有《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香港原產地證書(原產地證書)的貨物進行成本核查；
2. 以助確保只有符合附加值百分率規定的貨物才可享有《安排》下的關稅優惠；
3. 在出入境關卡及公眾貨物裝卸區，突擊檢查受簽證管制或領有原產地證書的裝運貨物；
4. 實施貨運檢查，以確保公眾遵守規管進出口戰略物品及其他需領牌照物品的法例；
5. 根據相關法例，收取進出口報關費及成衣稅；
6. 查核及評定進出口貨物的價值，以追收少付的進出口報關費及成衣稅。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

答覆：

(1)-(3) 海關現有12名人員負責監察《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領有香港原產地證書的貨物，其工作包括成本核實以確保符合附加值百分率規定及在各出入境口岸和公眾貨物裝卸區進行突擊搜查，涉及開支522萬元。由於這些人員正同時處理其他貿易管制職務，故無法作出細分。

(4) 海關現有35名人員負責進出口戰略物品及其他需申領牌照物品的規管工作，涉及開支1,536萬元。由於這些人員正同時處理其他貿易管制職務，故無法作出細分。

(5) 海關現有30名人員負責收取「報關費」與「製衣業訓練徵款」，涉及開支1,163萬元。

(6) 海關現有16名人員負責查核和評定進出口貨物的價值及追收少付的「報關費」與「製衣業訓練徵款」，涉及開支5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7)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

綱領：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2015-16年度的預算撥款為324.5百萬元，請問有關當局會如何：

- (1) 加強對工商界宣傳《商品說明條例》，防止他們觸犯有關貨品和服務的虛假商品說明和不良營商手法；
- (2) 向中小企宣傳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4)

答覆：

- (1) 香港海關（海關）一直透過為不同業界舉行簡介會及進行主動探訪，就《商品說明條例》向商戶提供建議和指引，海關會繼續推行有關的宣傳工作。
- (2) 海關會繼續透過宣傳和教育，例如舉辦不同類型的專題講座和交流活動，和向大型展覽會的參與者派發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資料單張，加強公眾和商界包括中小企對知識產權的認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23)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  
綱領： (1) 管制及執法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提高清關效率，以便利跨境貨流方面的工作，請告知本會

1. 推動使用「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最新情況，已登記成為系統用戶的數目；
2. 與內地實現跨境無縫清關的最新進展；
3. 推展「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的最新進展，現時參與計劃的公司數目及與海外國家/城市簽訂互認安排的情況；
4. 與內地研究如何透過第三方平台便利過境貨流的工作進展；及
5. 2015-16年度在便利跨境貨流的工作詳情及預算，會否推出新措施。

提問人：易志明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1.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自全面實施以來一直運作暢順，香港海關和業界使用者保持聯繫，確保為貿易及物流業提供快捷而可靠的服務。截至2015年2月底，共有31 305名用戶登記使用該系統。

2. 香港海關的「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與內地的「跨境快速通關系統」對接測試順利，港方會繼續爭取長遠落實有關安排，以助實現跨境無縫清關。
3. 香港海關積極推廣「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現時有25間公司獲得認可資格，香港海關亦正處理多家公司的申請；而香港與內地、印度、韓國及新加坡海關分別簽訂的互認安排亦逐步落實，來年會全力與其他國家商討同類安排。
4. 為方便業界將貨物資料同步傳送到粵港，雙方已統一使用世界海關組織擬訂的資料模式，運作良好。至於是否需要新的「第三方平台」，雙方會繼續監察業界實際需要。
5. 香港海關會繼續提升「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功能，為付貨人及貨車司機提供穩定可靠的服務；繼續爭取長遠落實「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與內地「跨境快速通關系統」的對接安排；並繼續推廣「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鼓勵更多公司參與，以及爭取與海外不同地方簽訂互認安排。這些職責屬於部門整體工作的一部分，有關開支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24)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綱領： (1) 管制及執法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張雲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海關於2011年1月1日為《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推行海峽兩岸中轉香港貨物便利計劃，請告知本會，自計劃實施後，過去四年(2011, 2012, 2013 及2014)有多少貨物是透過該計劃往來內地和台灣；在2015年，海關在提倡多利用海峽兩岸中轉香港貨物便利計劃的工作計劃及涉及的預算為何？

提問人：易志明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過去四年「海峽兩岸中轉香港貨物便利計劃」往來內地和台灣的貨物數字如下：

年份	貨物 (批)
2014	11 239
2013	10 106
2012	7 687
2011	3 449

香港海關在2015年會繼續向業界推廣這項計劃，並研究如何優化工作流程，因涉及的支出已被納入一般營運開支內，故無法作出細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70)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

綱領：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就海洋公園及迪士尼樂園的工程提供意見，請問提供此等意見會否收回費用，如有在扣除該等收入後，在此綱領下的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海洋公園及香港迪士尼樂園的發展項目分別由兩個主題公園的各自工程團隊負責管理及執行。就兩者的發展項目，土木工程拓展署在政府要求方面提供工程意見，並沒有收取任何費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24)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一五年至一六年度內，土木工程拓展署將會展開啟德郵輪碼頭第二個泊位餘下的疏浚工程。當局可否告知相關工程的完工日期、該泊位落成啟用日期，以及最新的開支預算？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022)

答覆：

啟德郵輪碼頭第二個泊位已於2014年9月啟用。為使第二個泊位長遠可停泊現時世界上最大型的郵輪，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待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今年3月完成相關海底煤氣管道改道工程後，隨即為第二個泊位進行餘下的疏浚工程。工程預計於2016年年初完成；而2015-16年度的開支預算為5,8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342)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

綱領：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5-20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將繼續推行香港仔灣兩岸的海濱長廊及鴨脷洲大街一帶的旅遊設施改善工程，請告知：

1、當局為此項工作預留多少的開支預算及人手？

2、改善工程推進的時間表為何？工程中有哪些新增加及改善的旅遊設施？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有關工程資料如下：

1. 香港仔港灣兩岸的海濱長廊及鴨脷洲大街一帶的改善工程(有關工程)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2,200萬元，土木工程拓展署兩位專業人員負責處理有關工程以及其他工程。
2. 有關工程已大致完成，整個項目預計會在2015年內完成。有關工程主要包括下列設施：
  - (i) 在香港仔海濱長廊加建旅遊資訊中心、舢舨座位、木板路、銅像雕塑、特色牆及船舶上落遮蔽蓬；以及重建觀景台、表演舞台及健身場地。
  - (ii) 在鴨脷洲海濱長廊擴建洪聖古廟前院、重建旅遊資訊中心，以及加建燈塔雕塑、銅像雕塑和風之塔公園入口。
  - (iii) 在鴨脷洲大街一帶的行人路鋪設美化地磚，並安裝特色欄桿和街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3)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  
綱領： (1) 旅遊及康樂發展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5-20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將繼續就鯉魚門區的一個公眾登岸設施及相關的海事工程進行策劃及設計，請告知：

1. 當局為此項工作預留的開支預算及人手為何？
2. 改善工程推進的時間表為何？除公眾登岸設施之外，還將增加哪些與旅遊相關的公共設施？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擬在鯉魚門興建的公眾登岸設施，是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下的其中一項工程，除了公眾登岸設施外，工程範圍還包括興建防波堤及海濱長廊；闢設多個特色觀景點及美化串連各特色觀景點的行人路；以及興建一個新的觀景台等。我們正就這個項目進行有關法定程序的工作，暫時未能確定項目工程的時間表。由於項目仍在籌劃階段，在2015-16年度不會涉及開支，有關項目所需的人手已納入本署2015-16年度的編制中，難以分開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544)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2)下，於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知識產權署將會特別為中小企舉辦宣傳及教育活動，並着重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請告知本會有關工作的詳情、所需開支、人手如何？當局近年在這方面的工作成效如何？會否進一步加強推廣工作？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8)

答覆：

2015-16年度，知識產權署分別預留了約255萬元，用於以工商界 (包括中小企、商會、知識產權中介代理人等) 為對象的知識產權推廣和教育工作。

中小企一直是知識產權署進行推廣和教育工作的重要對象，透過本署主辦或與其他組織合辦的研討會、展覽等活動，我們將繼續協助中小企了解保護本身知識產權的重要性，並提高他們對創新和知識產權管理的認識。這些活動也支持中小企探討可用作進一步發展和擴充業務的知識產權解決方案，例如可供目標市場銷售或善用的知識產權。2015-16年度，本署將推行的推廣活動包括：

- (i) 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
- (ii) 積極參與在香港舉辦的大型展覽及中小企專題講座，例如「創業日」、「香港國際授權展」及與「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同期舉行的展覽；及
- (iii) 與各商會聯合舉辦推廣活動，如研討會、交流活動等，向中小企講解知識產權的最新資訊、知識產權保護及管理課題，並在活動中派發相關的小冊子。

為協助工商界(包括中小企、商會、知識產權中介代理人等)加強在內地對本身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知識產權署與內地保護知識產權的部門一直保持緊密合作。2015-16年度，我們將推行的推廣活動包括：

- (i) 繼續與國家知識產權局和澳門特區政府經濟局合辦「內地與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知識產權研討會」，讓工商界了解三地在保護知識產權方面的最新發展；及
- (ii) 在「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的框架下，繼續與廣東省知識產權部門合辦活動，推廣和宣傳知識產權保護和管理的重要性及知識產權貿易的概念。我們會舉辦專題研討會，以及更新和豐富「粵港澳知識產權資料庫」([www.ip-prd.net](http://www.ip-prd.net))及本署網站([www.ipd.gov.hk](http://www.ipd.gov.hk))內的「粵港知識產權合作專欄」、「內地企業專欄」及「內地與香港商標專欄」的內容，以便向工商界提供三地保護知識產權的資訊，包括法律、法規、註冊程序、執法、推廣和教育活動。我們亦會繼續舉辦交流活動，讓工商界與內地的知識產權部門及業界建立聯繫。

至於人手方面，上述措施主要由知識產權署的市場推廣組提供支援，現時市場推廣組共有9名員工，負責各項知識產權的宣傳和教育，以及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相關工作。

此外，為推動香港發展為區內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我們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i) 顧及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我們會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ii)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iii)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以及
- (iv) 就未來3年預定推行的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這些措施都會有助提高商界（包括中小企）對知識產權的保護、管理及使用的意識。

就工作成效而言，知識產權署自2004年起進行了6次「香港商業機構知識產權意識調查」，探討現時商界對保護知識產權的意識及認知程度和評估本署所進行的推廣及教育工作的成效。2013年公布的調查結果顯示，近三分之二的受訪機構認為知識產權署的宣傳活動對提升香港商界保護知識產權意識有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601)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在2013年11月通過策略框架後的工作進度及有關發展策略的細節？
2.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過去2年的實際開支？
3.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2015年的具體預計開支（包括人力資源開支，推廣活動開支，教育開支及對外合作的相關開支）？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8)

答覆：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2013年11月，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已開展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例如：

#### (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

- 我們正落實「原授專利」制度，並正草擬相關的立法建議以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為「原授專利」制度設立法律框架。視乎工作進度，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及最早在2016-17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 我們已於2014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並保障使用者的表達自由。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我們全力協助；
-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我們就《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適用於香港的建議諮詢公眾，建議可使商標擁有人享有一站式服務之便，在多個國家尋求商標保護以及管理商標組合。政府會考慮諮詢結果，定出未來最佳路向；

#### (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

- 知識產權署與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攜手合作，自2014年12月起推出為期六個月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亦已擴大其諮詢服務的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更加善用其知識產權；
- 通過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科技署一直資助有助提升創新及科技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2014年，署方推出改善措施，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以及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和應用於公營機構；

#### (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

-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建立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Asia IP Exchange)已於2013年底啟用，旨在提升本港的在線知識產權貿易服務量、能力及聯繫。截至2015年2月，該交易平台已吸納28個來自海外、內地和香港的策略伙伴，並展示逾25 000個可供買賣的知識產權項目(包括版權、專利、工業外觀設計，以及商標)；
- 知識產權署在2014年6月開展知識產權貿易統計調查，涵蓋知識產權創造者、擁有人及使用者。調查結果預計在2015年上半年可見；

#### (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2013及2014年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三方合作將於本年度繼續，把這個區內知識產權業界的年度盛事提升至策略性層次。

## 小組報告

依據框架細心研究特定政策及支援措施後，工作小組於2015年3月發表報告，提出一系列建議行動「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並以此為我們的願景。

政府接納工作小組報告。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籌劃下，知識產權署將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公營和業界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律師會)緊密合作，跟進有關建議。

## 資源及未來路向

2014-15年度，我們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的工作，有關總薪酬撥款每年為122萬元。其他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一直並繼續由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因應上述提及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 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政府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推行各建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緊密聯繫相關持份者和業界，適當諮詢，以確保順利推行和達至最大效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555)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1) 法定職能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A) 請提供過去5年，按「指定專利當局」批予專利為基礎，在本港獲批予標準專利的數目

申請年份	香港批予標準專利的數目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家知識產權局	歐洲專利局	聯合王國專利局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B) 請提供過去5年，根據不同查檢主管當局發出的查檢報告，在本港獲批予短期專利的數目

申請年份	香港批予短期專利的數目			
	根據《專利合作條約》第16條委任的各個國際查檢主管當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家知識產權局	歐洲專利局	聯合王國專利局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 C) 現時知識產權署處理專利註冊的編制情況，包括職級、人數、薪級點。一般而言，「標準專利」及「短期專利」的程序需要由涉及那幾個職級？過去1年，「標準專利」及「短期專利」，從申請日起計到批予專利的平均日數。
- D) 當局有否資料，比較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新加坡、印度等地區處理專利申請的個案數目及處理時間？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 A) 按「指定專利當局」批予專利為基礎，過去5年每一年份內（不論其申請日期）在本港獲批予標準專利的數目如下：

年份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家知識產權局	歐洲專利局	聯合王國專利局
2010-11	3 387	1 598	123
2011-12	2 922	1 664	152
2012-13	3 600	1 762	185
2013-14	4 455	2 047	151
2014-15（截至 2015年2月28日）	3 037	1 622	83

- B) 根據不同查檢主管當局發出的查檢報告，過去5年每一年份內（不論其申請日期）在本港獲批予短期專利的數目如下：

年份	根據《專利合作 條約》第16條委 任的各個國際查 檢主管當局*	中華人民共和 國國家知識產 權局	歐洲專利局	聯合王國專利 局
2010-11	5	513	8	1
2011-12	5	525	3	4
2012-13	9	492	3	7
2013-14	13	502	5	6
2014-15（截至 2015年2月28日）	10	420	23	3

\*不計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歐洲專利局及聯合王國專利局，該三者的數字分列在右。

- C) 知識產權署轄下專利註冊處(註冊處)全職處理專利申請的人員合共5名，包括1位一級知識產權主任及4位二級知識產權主任。另外有1位知識產權署助理署長、2位高級律師、2位律師、1位首席知識產權主任及1位總知識產權主任也會按需要參與處理有關申請。

上述職員的薪級點如下：

職級	薪級點
知識產權署助理署長	首長級(律政人員)薪級表薪點 2
高級律師	總薪級表薪點 45-49
律師	總薪級表薪點 32-44
首席知識產權主任	首長級薪級表薪點 1
總知識產權主任	總薪級表薪點 45-49
一級知識產權主任	總薪級表薪點 28-33
二級知識產權主任	總薪級表薪點 14-27

一般而言，處理「標準專利」及「短期專利」申請的程序分別涉及二級知識產權主任及一級知識產權主任。就註冊處在2014年批予「標準專利」及「短期專利」申請而言，從申請日期起計到批予專利日期的平均時間分別為1 273日及154日。前者的平均需時通常比後者長，因為「標準專利」申請程序主要分為兩個階段：在第一階段，申請人須先向3個指定專利當局其中之一申請批予專利。在指定專利當局發表有關的專利申請後6個月內，申請人可在香港就其標準專利申請提交「記錄請求」(即上述申請日期)。至於第二階段申請，則指當指定專利當局批予有關專利後，申請人可在6個月內在香港提交「註冊與批予請求」。由於指定專利當局審批專利需時，以致專利申請日期至批予專利日期之間會相隔較長時間。

- D) 本署沒有足夠資料可比較中國內地、台灣、新加坡、印度等地區處理專利申請所需的時間。

根據有關專利當局的網頁所提供的資訊，中國內地、台灣、印度及新加坡的專利申請數量如下：

國家/地區	年份	申請數量	網址
中國內地	2014	928 177	<a href="http://www.sipo.gov.cn/ghfzs/zltj/tjyb/2014/201501/P020150129651237684832.pdf">http://www.sipo.gov.cn/ghfzs/zltj/tjyb/2014/201501/P020150129651237684832.pdf</a>
台灣	2013	83 211	<a href="http://www.tipo.gov.tw/public/Attachment/44101155799.pdf">http://www.tipo.gov.tw/public/Attachment/44101155799.pdf</a>
印度	2012-13	43 674	<a href="http://ipindia.gov.in/cgpdtm/AnnualReport_English_2012_2013.pdf">http://ipindia.gov.in/cgpdtm/AnnualReport_English_2012_2013.pdf</a>
新加坡	2013	9 722	<a href="http://www.ipos.gov.sg/Portals/0/About%20IP%20(Statistics)/Website%20Stats%202014%20.pdf">http://www.ipos.gov.sg/Portals/0/About%20IP%20(Statistics)/Website%20Stats%202014%20.pdf</a>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9)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2) 保護知識產權2015-16年度的撥款為37.9百萬元，請問有關當局：

1. 將透過甚麼研討會和展覽，協助中小企了解保護本身知識產權及提高其對創新和知識產權管理的意識，特別是他們在目標市場上所尋求的知識產權解決方案和可銷售的知識產權；
2. 如何協助工商界在內地加強本身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及
3. 將會投放多少資源加強向青少年灌輸保護知識產權的觀念？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6)

答覆：

2015-16年度，知識產權署分別預留了約255萬元及185萬元，用於以工商界(包括中小企、商會、知識產權中介代理人等) 及青少年為對象的知識產權推廣和教育工作。

1. 中小企一直是知識產權署進行推廣和教育工作的重要對象，透過本署主辦或與其他組織合辦的研討會、展覽等活動，我們將繼續協助中小企了解保護本身知識產權的重要性，並提高他們對創新和知識產權管理的認識。這些活動也支持中小企探討可用作進一步發展和擴充業務的知識產權解決方案，例如可供目標市場銷售或善用的知識產權。2015-16年度，本署將推行的推廣活動包括：

- (i) 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

- (ii) 積極參與在香港舉辦的大型展覽及中小企專題講座，例如「創業日」、「香港國際授權展」及與「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同期舉行的展覽；及
- (iii) 與各商會聯合舉辦推廣活動，如研討會、交流活動等，向中小企講解知識產權的最新資訊、知識產權保護及管理課題，並在活動中派發相關的小冊子。

2. 為協助工商界(包括中小企、商會、知識產權中介代理人等)加強在內地對本身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知識產權署與內地保護知識產權的部門一直保持緊密合作。2015-16年度，我們將推行的推廣活動包括：

- (i) 繼續與國家知識產權局和澳門特區政府經濟局合辦「內地與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知識產權研討會」，讓工商界了解三地在保護知識產權方面的最新發展；及
- (ii) 在「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的框架下，繼續與廣東省知識產權部門合辦活動，推廣和宣傳知識產權保護和管理的重要性及知識產權貿易的概念。我們會舉辦專題研討會，以及更新和豐富「粵港澳知識產權資料庫」([www.ip-prd.net](http://www.ip-prd.net))及本署網站([www.ipd.gov.hk](http://www.ipd.gov.hk))內的「粵港知識產權合作專欄」、「內地企業專欄」及「內地與香港商標專欄」的內容，以便向工商界提供三地保護知識產權的資訊，包括法律、法規、註冊程序、執法、推廣和教育活動。我們亦會繼續舉辦交流活動，讓工商界與內地的知識產權部門及業界建立聯繫。

3. 向青少年進行知識產權推廣和教育的渠道包括學校講座、互動劇場、大專院校講座、「知識產權Teen地」網站，以及與其他團體合辦的不同類型活動，如創意比賽，以及為「我承諾」行動會員舉辦的「我承諾·原創Live Band Festival」和短片觀賞會等。透過講解及實踐，我們希望更有效地向青少年推廣保護知識產權的觀念。

此外，為推動香港發展為區內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我們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i) 顧及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我們會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ii)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iii)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以及
- (iv) 就未來3年預定推行的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這些措施都會有助提高商界（包括中小企）及年青人對知識產權的保護、管理及使用的意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0)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1) 法定職能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90條提到香港有條件發展成為區內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當中包括設立原授專利制度、人才培訓，以及大量推廣宣傳活動。但留意到局方預算無須增加任何人手去履行更多職務，原因為何？請問局方會派遣多少位職員處理有關事務？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3)

答覆：

2014-15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知識產權署的市場推廣組則共有9名員工，負責各項宣傳和教育工作、以及推動知識產權貿易。

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將會繼續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參考由知識產權署推出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為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的短期專利制度、營辦新的專利註冊處，以及處理設立專利從業員規管制度的相關事宜，署方已在2014-15年度增設了1個助理署長的編外職位(為期3年)，以領導1個專責小組進行相關工作。目前該專責小組的成員，除該助理署長外，共有8名非首長級人員。

我們會因應各方面的發展，適時檢視內部人手以應付相關工作的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094)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將推展經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通過的整體策略及支援措施，以便將香港發展和推動為區內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就此，請告知：當局為此將投放多少資源？有否制定具體的目標、時間表和路線圖，予以落實，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1)

答覆：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2013年11月，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已開展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例如：

(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

- 我們正落實「原授專利」制度，並正草擬相關的立法建議以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為「原授專利」制度設立法律框架。視乎工作進度，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及最早在2016-17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 我們已於2014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並保障使用者的表達自由。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我們全力協助；
-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我們就《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適用於香港的建議諮詢公眾，建議可使商標擁有人享有一站式服務之便，在多個國家尋求商標保護以及管理商標組合。政府會考慮諮詢結果，定出未來最佳路向；

#### (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

- 知識產權署與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攜手合作，自2014年12月起推出為期六個月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亦已擴大其諮詢服務的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更加善用其知識產權；
- 通過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科技署一直資助有助提升創新及科技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2014年，署方推出改善措施，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以及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和應用於公營機構；

#### (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

-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建立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Asia IP Exchange)已於2013年底啟用，旨在提升本港的在線知識產權貿易服務量、能力及聯繫。截至2015年2月，該交易平台已吸納28個來自海外、內地和香港的策略伙伴，並展示逾25 000個可供買賣的知識產權項目(包括版權、專利、工業外觀設計，以及商標)；
- 知識產權署在2014年6月開展知識產權貿易統計調查，涵蓋知識產權創造者、擁有人及使用者。調查結果預計在2015年上半年可見；

#### (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2013及2014年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三方合作將於本年度繼續，把這個區內知識產權業界的年度盛事提升至策略性層次。

#### 小組報告

依據框架細心研究特定政策及支援措施後，工作小組於2015年3月發表報告，提出一系列建議行動「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並以此為我們的願景。

政府接納工作小組報告。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籌劃下，知識產權署將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公營和業界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律師會)緊密合作，跟進有關建議。

## 資源及未來路向

2014-15年度，我們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的工作，有關總薪酬撥款每年為122萬元。其他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一直並繼續由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因應上述提及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政府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推行各建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緊密聯繫相關持份者和業界，適當諮詢，以確保順利推行和達至最大效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725)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1) 法定職能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請提供過去3年，署方每年收到及批出的各類專利及註冊申請宗數。
2. 本港處理及審批專利的人才並不足夠，在加強有關人才及技術培訓方面，當局目前有否任何具體新計劃?
3. 若果要發展知識產權貿易業務，本港需要多方面人才，當局有否相關的人才培訓計劃?若有，詳情是什麼?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4)

答覆：

1. 知識產權署轄下專利註冊處於2012、2013及2014年接獲的專利申請及批出的專利數目如下：

	<u>2012</u>	<u>2013</u>	<u>2014</u>
接獲的標準專利申請	12 988	13 916	12 542
接獲的短期專利申請	645	552	587
批出的標準專利	5 035	6 564	5 932
批出的短期專利	515	538	522

2. 2013年2月，政府公布香港專利制度發展未來路向，當中包括設立「原授專利」制度及優化現時的短期專利制度。

我們明白培訓審查專利人才，對實施及營運「原授專利」制度相當重要，署方已與國家知識產權局簽訂合作安排，該局會為本港的「原授專利」制度在實質審查

及人手培訓方面，提供技術協助及支援。署方亦會因應「原授專利」制度的運作需要，計劃聘用和培訓審查員。

此外，知識產權署會繼續加強與海外知識產權當局的交流及合作，就此，署方分別在2015年1月及2月與韓國及墨西哥的知識產權當局簽訂合作諒解備忘錄，合作範圍包括人員培訓及經驗交流。署方亦會一如既往按其運作需要，派遣人員參加與專利議題相關的研討會及培訓課程等，不斷提高他們的專業知識及經驗水平。

3. 為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已制定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其中一個為「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而建議措施包括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主要包括：
  - 2015年1月至2月期間，知識產權署舉辦了為期兩天的知識產權管理試辦課程，藉以取得試辦課程的經驗及參與人士的意見，利便與相關的政府部門、商貿界及專業組織商討。
  - 受惠於以上的試辦課程，知識產權署計劃推出知識產權管理人員計劃，為中小企管理階層人員提供培訓，並鼓勵中小企委任內部知識產權管理人員，負責監督知識產權資產的規範、管理、使用及商品化。
  - 知識產權署亦計劃合適地贊助和推廣由專業團體舉辦，涉及知識產權相關課題的培訓課程，藉此推動專業人士發展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服務和培育專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3233)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知識產權署將會透過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協助工商界在內地加強對本身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上述工作的具體內容為何？涉及的開支預算為多少？
2. 如何評估工作成效？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0)

答覆：

1. 知識產權署透過粵港保護知識產權合作專責小組，與內地保護知識產權的部門一直保持緊密合作，以協助工商界在內地加強對本身知識產權的保護和管理。2015-16年度，本署將繼續與廣東省知識產權部門合辦活動，推廣和宣傳知識產權保護和管理的重要性及知識產權貿易的概念。我們會舉辦專題研討會，以及更新和豐富「粵港澳知識產權資料庫」([www.ip-prd.net](http://www.ip-prd.net)) 及本署網站([www.ipd.gov.hk](http://www.ipd.gov.hk)) 內的「粵港知識產權合作專欄」、「內地企業專欄」及「內地與香港商標專欄」的內容，以便向工商界提供三地保護知識產權的資訊，包括法律、法規、註冊程序、執法、推廣和教育活動。我們亦會舉辦交流活動，讓工商界與內地的知識產權部門建立聯繫。2015-16年度，這方面涉及的開支預算約15萬元。
2. 知識產權署一直與業界及持份者保持溝通，並在相關的推廣及教育宣傳活動當中，收集參加者意見，以評估活動的成效。此外，知識產權署自2004年起進行了6次「香港商業機構知識產權意識調查」，了解現時商界對保護知識產權的意識及認知程度，和評估本署整體推廣及教育工作的成效。2013年公布的調查結果顯

示，近三分之二的受訪公司 / 機構認為知識產權署的宣傳活動有效提升香港商界保護知識產權意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88)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繼續推行的計劃，包括在香港設立原授專利制度，優化短期專利制度，以及規管本地專利從業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預計何時向立法會提交修訂《專利條例》的條例草案；
2. 草擬條例草案時曾諮詢了那些相關的業界人士和組織；
3. 就原授專利制度立法，草擬相關條例草案經年，當局就此花了多長時間？需花經年草擬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1. 政府正為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草擬立法建議，以提供法律框架去推行「原授專利」制度，優化的短期專利制度，以及為本地專利從業員設立暫行規管措施。視乎草擬法例和其他預備工作的進度，我們預計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
2. 正在制訂的立法建議，建基於香港專利制度檢討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的策略建議，當中已考慮政府在2011年就專利制度諮詢公眾時所收集到的意見。在預備和草擬條例草案的過程中，我們與諮詢委員會以及業界團體，如大律師公會、香港律師會、亞洲專利代理人協會香港分會、香港商標師公會、香港專利師協會及香港專利代理人公會保持溝通，聽取他們的專業意見。

3. 2011年10月，政府在諮詢委員會協助下全面檢討香港的專利制度，在接納諮詢委員會報告書中的策略建議後，政府在2013年2月公布發展路向。知識產權署正跟進落實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 (i) 研究在國際社會中已普遍確立的專利制度、常規及程序;
- (ii) 委託顧問就制訂「原授專利」制度框架中重要法律及技術議題進行研究;
- (iii) 與國家知識產權局在專利實質審查及人員培訓方面交流及商討，並於2013年12月與該局簽訂《關於專利領域的合作安排》，該局會在這些方面向署方提供技術協助及支援;
- (iv) 研究及草擬修訂《專利條例》的立法建議；及
- (v) 規劃支援的電子系統。

「原授專利」制度對本港加強知識產權保護制度，及推動本港發展為區內創新及科技樞紐及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影響深遠，我們需要小心處理上述問題，並在過程中與持份者保持良好溝通。視乎推行工作和立法進度，我們計劃最早在2016-17年度推行「原授專利」制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606)

總目： (78) 知識產權署  
分目： (-) -  
綱領： (2) 保護知識產權  
管制人員： 知識產權署署長 (梁家麗)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提出在未來3年預留2,300萬元，向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和人才培訓等支援，當局可否告知擬議的支援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行政開支為何？相關人才培訓將會由甚麼機構負責？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

答覆：

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2013年3月成立，全力研究推廣知識產權貿易在香港的發展，並提供意見。2013年11月，工作小組制定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涵蓋四個策略範疇：(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及(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已開展的工作*

因應工作小組的討論及意見，我們已開展多項工作，例如：

(一)優化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

- 我們正落實「原授專利」制度，並正草擬相關的立法建議以修訂現行的《專利條例》，為「原授專利」制度設立法律框架。視乎工作進度，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及最早在2016-17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 我們已於2014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並保障使用者的表達自由。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

我們全力協助；

-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我們就《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適用於香港的建議諮詢公眾，建議可使商標擁有人享有一站式服務之便，在多個國家尋求商標保護以及管理商標組合。政府會考慮諮詢結果，定出未來最佳路向；

#### (二)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

- 知識產權署與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攜手合作，自2014年12月起推出為期6個月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中小企提供諮詢服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亦已擴大其諮詢服務的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更加善用其知識產權；
- 通過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科技署一直資助有助提升創新及科技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2014年，署方推出改善措施，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以及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和應用於公營機構；

#### (三)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

- 由香港貿易發展局建立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Asia IP Exchange)已於2013年底啟用，旨在提升本港的在線知識產權貿易服務量、能力及聯繫。截至2015年2月，該交易平台已吸納28個來自海外、內地和香港的策略伙伴，並展示逾25 000個可供買賣的知識產權項目(包括版權、專利、工業外觀設計，以及商標)；
- 知識產權署在2014年6月開展知識產權貿易統計調查，涵蓋知識產權創造者、擁有人及使用者。調查結果預計在2015年上半年可見；

#### (四)推廣、教育及對外合作的工作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設計中心合辦2013及2014年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三方合作將於本年度繼續，把這個區內知識產權業界的年度盛事提升至策略性層次。

### 小組報告

依據框架細心研究特定政策及支援措施後，工作小組於2015年3月發表報告，提出一系列建議行動「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並以此為我們的願景。

政府接納工作小組報告。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籌劃下，知識產權署將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公營和業界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律師會)緊密合作，跟進有關建議。

## 資源及未來路向

2014-15年度，我們開設了一個為期24個月的總行政主任職位，專責支援工作小組及跟進建議的工作，有關總薪酬撥款每年為122萬元。其他推動知識產權貿易工作的人手及相關開支，一直並繼續由工商及旅遊科、知識產權署，以及相關機構利用現有的編制和資源承擔，這包括在未來3年特別預留2,300萬元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例如-

- (一) 因應上述提及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的成效，正式推行該服務計劃，向中小企提供免費初步的知識產權諮詢服務;
- (二) 舉辦及資助知識產權人力培訓；
- (三) 推動發展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中介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估值和盡職審查，以及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 以及
- (四) 推行宣傳和公眾教育活動。

政府亦會考慮把購買知識產權的資本開支扣稅安排，擴展到更多合適的知識產權類別。

推行各建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緊密聯繫相關持份者和業界，適當諮詢，以確保順利推行和達至最大效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1)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提出的指標中，香港的直接投資流入在2012及2013年只有5800億元及5960億元，低於2011年的7480億。同時，香港佔南亞、東亞及東南亞的整體直接投資流入的百分率，亦由2011年的25.5%，下跌至2013年20.1%。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政府有沒有2014年的初步數據？有關數據是否仍然呈現下行的情況？數據的波動令人擔心本港的競爭力是否有所下跌，政府曾否研究有關問題？此外，為加強吸引外資，政府會否採取總部經濟的策略，推出更多政策及稅務的優惠？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外來直接投資流入受全球的宏觀經濟狀況所影響，香港的外來直接投資流入於2012年受到全球經濟狀況脆弱影響下跌，但在2013年已回升並錄得2.6%增長。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於2014年公布的年報顯示，在2013年，香港繼續是亞洲第二大接受外來直接投資的地方，排名僅次於中國內地。報告亦指出，香港在吸引跨國企業方面非常成功，是跨國企業為開拓亞洲和太平洋地區市場設立地區總部的的主要地點之一。香港外來直接投資流入持續增長，2014年首3個季度較2013年同期增加47%。目前仍未有關於2014年香港外來直接投資流入金額與南亞、東亞及東南亞外來直接投資流入總金額比例的統計資料。

香港經濟具備高度競爭力，經濟自由度及有利營商環境等在國際上享負盛名。傳統基金會和菲沙研究所多年來一直將香港評選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根據世界銀行發表的《二零一五年全球營商環境報告》，香港在便利營商方面居於全球第三位。

香港維持開放、自由和透明的投資環境，外來投資進入本港市場不受限制。我們的投資推廣策略乃致力為所有在香港經營業務的企業(不論原屬地)，提供公平的營商環境、適當的支援服務和基礎設施。香港的優良基本因素和條件包括資訊和資金自由流動、司法獨立、厲行法治、簡單稅制和低稅率、擁有大量人才和專業人士、有利營商環境，以及基礎設施先進完善。這些基本因素和條件一直吸引內地、台灣及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業務。此外，香港是通往中國內地的門戶，這獨特地位加強了香港作為理想投資地點的優勢，吸引海外企業來港設立地區總部或辦事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49)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繼續以目標行業（特別是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及資訊通訊科技業）為重點，進行投資推廣工作，其具體措施為何？涉及多少開支？請列出主要目標行業的有關數字。對於行政長官在2013-14年度施政報告表示要發展產業，並做多做闊，過去一年中，投資推廣署在推廣投資產業的工作上運用了多少開支？成效如何？在新的年度會否繼續產業發展的推廣工作？若會，詳情為何？涉及開支有多少？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配合政府的政策目標，以制訂投資推廣工作的重點方向。在2014-15年度，投資推廣署以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等作為重點行業，透過舉辦以行業為本的招待會和贊助本地及海外大型活動，展示香港作為這些重點行業的理想營商地點，鼓勵從事這些行業的企業在香港開設業務。舉辦及贊助相關活動的開支約為130萬元，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在2014年，投資推廣署共完成46個來自金融服務業、36個來自創意產業、以及38個來自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的投資項目。

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會繼續重點推廣包括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等香港具優勢行業。該署會在目標市場(例如內地、英國、美國、德國、法國、西班牙和瑞典等)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並透過其分布全球29個地點的代表，在這些目標市場進行投資推廣活動，以鼓勵及協助這些市場的企業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該署亦會和相關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旅遊發展局、創意香港、香港科技園公司、數碼港、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等)在推廣重點行業的工作上緊密合作，亦會繼續

透過舉辦以行業為本的招待會和贊助本地及海外大型活動，推廣有關重點行業可帶來的商機。在2015-16年度，舉辦及贊助相關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130萬元，與2014-15年度相若。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2)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吸引全球的新創企業在香港開展業務，並宣傳香港作為領先創業樞紐的地位；請告知本委員會，過去一年有關工作的成效如何，吸引了哪些國際新創企業在港開展業務，開支多少；在新一年度將有何具體工作計劃，預計開支多少，近年有部分調查報告指香港競爭力有下降趨勢，投資推廣署將如何宣傳香港作為領先創業樞紐的地位，有何推廣重點？

提問人： 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投資推廣署在2013年於全球展開名為“StartmeupHK”的計劃，為初創企業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該計劃的目標是推廣香港作為主要的創業樞紐，以及鼓勵具創意和有擴展潛力的初創企業利用香港作為平台拓展業務。

在2014年，該署協助了62家初創企業在香港開業，這些企業來自不同行業，包括創意產業、旅遊及款待行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消費產品行業、以及創新及科技行業。

在2014-15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預算實際開支約為385萬，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為進一步宣傳香港作為主要的初創企業樞紐，投資推廣署正在發展推廣初創企業方面的投資推廣策略和工作目標，投資推廣署會廣泛接觸在香港和海外與日俱增的初創企業社群持份者，並主動接觸初創企業的創辦人。此外，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將會



加強startmeup.hk網站內容，並繼續舉行 StartmeupHK創業計劃。將會展開的推廣活動將包括數碼化、社交媒體、以及在香港和主要海外市場的戶外廣告。此外，該署會在都柏林、三藩市和赫爾辛基舉辦StartmeupHK相關的活動，以配合於當地舉辦世界級初創企業活動，並廣泛接觸有意創業的企業家。

在2015-16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385萬，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6)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繼續吸引全球的新創企業在香港開展業務，並宣傳香港作為領先創業樞紐的地位」，有關工作在過去的2014-15年度成效如何？請提供具體數字或事項以說明。在新一年度又有何具體措施？將運用多少開支推行有關措施？預期工作效果又將會是如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7)

答覆：

投資推廣署在2013年於全球展開名為“StartmeupHK”的計劃，為初創企業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該計劃的目標是推廣香港作為主要的創業樞紐，以及鼓勵具創意和有擴展潛力的初創企業利用香港作為平台拓展業務。

在2014年，該署協助了62家初創企業在香港開業，這些企業來自不同行業，包括創意產業、旅遊及款待行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消費產品行業、以及創新及科技行業。

在2014-15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預算實際開支約為385萬，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為進一步宣傳香港作為主要的初創企業樞紐，投資推廣署正在發展推廣初創企業方面的投資推廣策略和工作目標，投資推廣署會廣泛接觸在香港和海外與日俱增的初創企業社群持份者，並主動接觸初創企業的創辦人。此外，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將會加強startmeup.hk網站內容，並繼續舉行 StartmeupHK創業計劃。將會展開的推廣活動將包括數碼化、社交媒體、以及在香港和主要海外市場的戶外廣告。此外，該署會在

都柏林、三藩市和赫爾辛基舉辦StartmeupHK相關的活動，以配合於當地舉辦世界級初創企業活動，並廣泛接觸有意創業的企業家。

在2015-16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385萬，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35)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至16年度，署方有何大型投資推廣計劃？有否增撥資源，以提升香港競爭力？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7)

答覆：

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會繼續舉辦多項投資推廣活動，例如在內地及海外市場舉辦投資推廣研討會，以及贊助或參與在香港和主要海外市場舉辦的大型活動，包括亞太創新峰會、香港巴塞爾藝術展、私募股權基金論壇等。投資推廣署會通過這些活動，與參與活動的準投資者或現有投資者建立關係網絡，尋找合作商機，及推介香港的營商優勢和該署提供的多元化服務。

此外，投資推廣署亦計劃與內地省市在海外舉辦4個聯合投資推介會，當中包括與廣州在杜拜(3月)、與珠海在洛杉磯(6月)、與江門在台中(10月)，以及與廣東省及澳門在東南亞(暫定11月)合辦推介會。

為進一步宣傳香港為主要的初創企業樞紐，投資推廣署會在2015年舉行第三屆StartmeupHK創業計劃，並加強startmeup.hk 網站的內容。將會展開的相關推廣活動包括在香港及主要海外市場進行數碼、社交媒體及戶外廣告宣傳。此外，在都柏林、三藩市及赫爾辛基舉辦世界級的創業活動期間，該署會在當地舉辦StartmeupHK 活動，接觸有意創業的企業家。

上述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 1,000 萬元，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57)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管制人員報告第4段提及，署方與目標公司舉行超過6 300次會議，平均每天舉行17次會議，而部門編制只有35人。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投資推廣署各職位的編制情況及相應的薪級點；
- B. 當局按甚麼選擇「目標公司」；有關的會議是甚麼規模；與目標公司那些職級的人會面；會議目的是甚麼；
- C. 上述6 300次會議的資料：

地區	目標公司營業額(港元)	會議數目	平均每家公司到訪次數	會議後投資香港的公司數目
中國(珠三角地區)	5000萬以下			
	5000萬至10億			
	10億至50億			
	50億至100億			
	100億以上			
中國(其他地區)	5000萬以下			
	5000萬至10億			
	10億至50億			

	50億至100億			
	100億以上			
美國	5000萬以下			
	5000萬至10億			
	10億至50億			
	50億至100億			
	100億以上			
台灣	5000萬以下			
	5000萬至10億			
	10億至50億			
	50億至100億			
	100億以上			
... [其他地區]	5000萬以下			
	5000萬至10億			
	10億至50億			
	50億至100億			
	100億以上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48)

答覆：

A.

投資推廣署編制內設有35個公務員常設職位，其職級、數目及薪級如下：

職級	數目	薪級表
投資推廣署署長	1	首長級薪級第6點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首長級薪級第2點
投資促進主任	2	總薪級第43至49點
貿易主任	11	總薪級第34至44點

總行政主任	1	總薪級第45至49點
高級行政主任	1	總薪級第34至44點
一級行政主任	2	總薪級第28至33點
高級私人秘書	1	總薪級第22至27點
一級私人秘書	3	總薪級第16至21點
文書主任	1	總薪級第16至21點
助理文書主任	5	總薪級第3至15點
文書助理	3	總薪級第1至10點
辦公室助理	1	總薪級第1至6點
二級工人	1	第一標準薪級0至第8點
汽車司機	1	總薪級第5至8點

投資推廣署總辦事處及其分布全球的15個投資推廣小組參與投資推廣會議的員工共有94名，包括上面提及的35個公務員常設職位當中11個，及以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用的其他人員。該94名職員的職級及數目如下：

職級	員工數目
首長級人員	4
客戶關係主任/投資促進主任	22
客戶支援主任/貿易主任	53
投資推廣主任	1
投資推廣助理	14
總數	94

除上述人員外，投資推廣署亦以合約形式聘用14名海外顧問進行投資推廣工作。

投資推廣署會以有潛質和能力在亞洲開業或擴展業務，並考慮以香港作為考慮地點之一的企業為目標公司。投資推廣署旨在與目標公司的‘首席’級決策者會面及舉辦會議，以鼓勵有關企業在香港開業或擴展業務。為此，該署會提供最新的市場資訊，協助企業建立業務網絡，並加強與企業的聯繫，以便提供相關的服務和支援。

在 2014 年，投資推廣小組和海外顧問與目標公司合共舉行超過6 300次會議，更多有關會議的資料如下：

地區	會議數目 (註一)	平均每家公司的會議次數	會議後在香港開設／ 擴展業務的公司數目 (註二)
中國(珠三角地區)	233	1.3	5
中國(其他地區)	1425	1.3	18
美國	622	1.2	7
台灣	287	1.1	4
其他地區	2925	1.2	28

註一： 上述會議數目並不包括在海外及內地出席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如展覽會、研討會等)期間與個別公司即場舉行的會議，此類會議的數目約為800次。

註二： 由於個別公司在2014年舉行會議後需要較長時間作開設或擴展業務的準備，上述數字未能反映有關情況。

投資推廣署沒有所有曾與其舉行會議的目標公司的營業額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18)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的直接投資流入由二零一二年的5,809億元，增至二零一三年的5,961億元，但同期香港佔南亞、東亞及東南亞的整體直接投資流入的百分率，就由20.4%下跌至20.1%；而在二零一五／一六年度，投資推廣署將繼續進行投資推廣活動，特別是在內地、台灣及其他新興市場(如東盟)進行推廣活動，以吸引跨國公司在香港開展全球或地區業務，並繼續以目標行業(特別是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及資訊通訊科技業)為重點，進行投資推廣工作。

請問當局，下年度會如何分配預算開支在內地、台灣、新興市場及歐美國家的投資推廣活動；如何分配預算在各目標行業；以及有否預留開支和設下目標，以提高香港佔南亞、東亞及東南亞的整體直接投資流入的百分率？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1)

答覆：

投資推廣署在海外、內地及台灣的目標市場進行投資推廣活動，宣傳香港的營商優勢，以吸引及協助來自不同行業的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該署在2015-16年度在各個市場進行投資推廣工作的預算開支如下：

市場	2015-16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港元)
內地	5.4
台灣	1
東盟	0.7
其他(包括歐洲、美洲等)	11.3
<b>總額</b>	<b>18.4</b>

上述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另一方面，投資推廣署亦會繼續採取以行業為本方式進行投資推廣，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在不同市場及行業進行投資推廣工作的預算開支約為3,400萬元（已包括上文在各個市場進行投資推廣工作的預算開支\$1,840萬元），但有關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在2014年，投資推廣署完成了來自世界各地不同市場及行業合共355個投資項目。而在2015年，該署的工作目標為完成370個投資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1)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預算的公務員公積金供款開支的增長率約2倍，比較上年度的51%增幅還要高，預算的增幅是否由於有若干的職員準備離職或退休所導致？

提問人： 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4)

答覆：

公務員公積金計劃適用於在 2000年6月1日或以後，在試用期屆滿後轉為長期聘用條款的公務員，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符合資格參加公務員公積金計劃的職員人數將增加至6名，因此這個分項的開支下將有相應增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5)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從二零一四年起，投資推廣署舉辦「StartmeupHK」計劃，宣傳香港作為全球創業樞紐的優勢；就此，請告知：

1. 自該計劃推出以來，在吸引創新和具潛力的初創企業來港開業方面，每年有多少成功開業個案？對於有意來港卻未能成功開業的個案，當局有否分析其原因，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2. 當局有否制訂具體指標和時間表，檢討該計劃的成效，推出優化措施；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2)

答覆：

自StartmeupHK創業計劃於2013年展開以來，投資推廣署協助了117家初創企業(2013年55家，2014年62家)在香港開業，這些企業來自不同行業，包括創意產業、旅遊及款待行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消費產品行業、以及創新及科技行業。企業是否來港開業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業務模式及經營策略等。

為進一步宣傳香港作為主要的初創企業樞紐，投資推廣署正在發展推廣初創企業方面的投資推廣策略和工作目標，投資推廣署會廣泛接觸在香港和海外與日俱增的初創企業社群持份者，並主動接觸初創企業的創辦人。此外，投資推廣署會加強startmeup.hk網站內容，並繼續舉行StartmeupHK創業計劃。將會展開的推廣活動將包括以數碼化、

社交媒體、以及在香港和主要海外市場的戶外廣告。此外，該署會在都柏林、三藩市和赫爾辛基舉辦StartmeupHK相關的活動，以配合於當地舉辦的世界級初創企業活動，並廣泛接觸有意創業的企業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45)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投資推廣署在兩年前開展的大型推廣活動"StartmeupHK"，宣傳香港作為全球初創企業樞紐的優勢，吸引創新和具潛力的初創企業來港開業，同時亦吸引不少國際級天使投資者和風險投資基金注視以香港為基地的企業。"。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兩年，當局在"StartmeupHK"推廣活動中有什麼項目、現時進度為何，並提供相關開支數目；
- (b) 2015-16 年度當局在舉辦該推廣活動的預算支出為何；
- (c) 負責有關推廣活動的官員人數和級別；及
- (d) 2015-16年度該推廣活動的具體工作計劃。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2)

答覆：

投資推廣署在2013年於全球展開名為“StartmeupHK”的計劃，為初創企業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該計劃的目標是推廣香港作為主要的創業樞紐，以及鼓勵具創意和有擴展潛力的初創企業利用香港作為平台拓展業務。在2013及2014年，投資推廣署在StartmeupHK計劃下推出了一系列的活動，包括舉辦名為StartmeupHK創業計劃的環球商業計劃比賽，以及設立專為本地及海外創業社羣而設的一站式網站startmeup.hk。此

外，該署在過去兩年於主要的初創企業樞紐舉辦巡迴展覽及聯誼活動，以推廣香港作為亞太區初創企業及創業者樞紐地位。

過去兩年，該署協助了117家來自不同行業的初創企業在香港開業(2013年有55家, 2014年有62家)，這些企業來自不同行業，包括創意產業、旅遊及款待行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消費產品行業、以及創新及科技行業。在2013-14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實際開支約為270萬，2014-15年預算實際開支約為385萬，這些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將會加強startmeup.hk網站內容，並繼續舉行 StartmeupHK創業計劃。將會展開的推廣活動將包括數碼化、社交媒體、以及在香港和主要海外市場的戶外廣告。此外，該署會在都柏林、三藩市和赫爾辛基舉辦StartmeupHK相關的活動，以配合於當地舉辦世界級初創企業活動，並廣泛接觸有意創業的企業家。

在2015-16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385萬，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現時專注負責初創企業投資推廣工作的員工包括一名客戶關係主任及一名客戶支援主任，而其他負責投資推廣工作的員工，特別是行業專責團隊、活動統籌團隊和廣告及傳訊團隊，在其日常工作中亦會協助推行StartmeupHK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80)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及資訊通訊科技業的投資推廣工作，政府當局可否提供以下資料：

- (1) 過去三年，這三個目標行業的投資推廣工作的具體內容、涉及的開支和成效分別為何；及
- (2) 在2015-16年度就這三個目標行業的投資推廣工作有何具體計劃和預算開支？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投資推廣署配合政府的政策目標，制訂投資推廣工作的重點。在2014-15年度，該署繼續重點推廣香港具有優勢的行業商機，特別是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和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

為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和離岸人民幣中心，投資推廣署在主要的金融市場，例如倫敦、法蘭克福、柏林、盧森堡和上海等，進行投資推廣活動。該署也參與和贊助國際活動，藉此接觸不同類別既有潛力又有興趣來港設點的金融企業。

為展現香港作為區內資訊及通訊科技樞紐的優勢，投資推廣署聯同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及數碼港等機構，在海外和本地舉辦並參與多項活動，例如贊助科技園在2014年12月於香港舉辦的「亞太創新峰會」。



在藝術及創意產業方面，投資推廣署在柏林舉辦了商界研討會，推廣香港的藝術發展；該署並透過贊助在本港及海外舉行的藝術及創意產業活動及會議，接觸多種不同類型有興趣在香港開業的國際藝廊及數碼媒體公司。

在過去三年，舉辦及贊助上述三個行業相關活動的總開支約為400萬元，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此外，投資推廣署在過去三年共完成了128個金融服務業項目、102個創意產業項目、和108個資訊及通訊科技業項目。

在2015-16年度，投資推廣署會繼續重點推廣包括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等香港具有優勢的行業。該署會在目標市場(例如內地、英國、美國、德國、法國、西班牙和瑞典)進行投資推廣訪問，並透過其分布全球29個地點的代表，在目標市場舉辦投資推廣活動，以鼓勵及協助這些市場的企業在香港開設或擴展業務。該署亦會和相關機構(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旅遊發展局、創意香港、科技園、數碼港、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推廣重點行業的工作上緊密合作，並會繼續透過舉辦以行業為本的招待會和贊助本地及海外大型活動，推廣有關重點行業可帶來的商機。在2015-16年度，舉辦及贊助相關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130萬元。這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02)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綱領：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在兩年前開展的大型推廣活動"StartmeupHK"，宣傳香港作為全球初創企業樞紐的優勢，吸引創新和具潛力的初創企業來港開業。請問：

1. 自有關推廣活動開展以來，有多少外地初創企業來港開業？
2. 這些企業的行業分佈如何？
3. 在這些企業中，現時仍繼續經營比例如何？
4. 相關推廣活動內容如何？署方在過去兩年投資了多少資源作推廣？
5. 當中包含了多少個項目及涉及金額如何？請逐項列出。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在2013及2014年投資推廣署分別協助了55間及62間初創企業在香港成功開業，其數目及行業分布如下：

行業	2013	2014
商業及專業服務	2	5
消費產品	8	9
創意產業	13	16
財經金融	1	6
資訊及通訊科技	9	9
創新及科技	8	6
旅遊及款待	12	8
運輸及工業	2	3
<b>總數</b>	<b>55</b>	<b>62</b>

上述項目的總投資金額約為22 億元。

截至2015年3月15日，投資推廣署聯絡了在2013年成立的初創企業之中的32家，當中約90%仍然在香港營運。

在2013及2014年，投資推廣署在StartmeupHK計劃下推出了一系列的活動，包括舉辦名為StartmeupHK創業計劃的環球商業計劃比賽，以及設立專為本地及海外創業社羣而設的一站式網站startmeup.hk。此外，該署在過去兩年於主要的初創企業樞紐舉辦巡迴展覽及聯誼活動，以推廣香港作為亞太區初創企業及創業者樞紐地位。

在2013-14年，舉辦相關投資推廣活動的實際開支約為270萬，而2014-15年的預算實際開支約為385萬，這些數字不包括難以個別量化的員工或一般市場推廣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83)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3) 時間標準及地球物理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以表列出過去五年，香港天文台有記錄在全港十八區發現不明飛行物體的數量為何，當中在哪一區及哪一時段發現不明飛行物體的次數最高？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35)

答覆：

香港天文台由2010年至2014年共接獲154宗市民目擊不明飛行物體的報告，報告數目按年份分區詳列於附件1，按年份時段詳列於附件2。灣仔、沙田及元朗區宗數最多，均為11宗。晚上十時至午夜前市民目擊不明飛行物體的報告最多，共28宗。

## 2010至2014年市民於不同地區目擊不明飛行物體(UFO)的分區數字

地區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香港島 - 東區	1	-	2	1	2
香港島 - 灣仔	4	2	1	1	3
香港島 - 中西區	3	-	-	-	-
香港島 - 南區	3	1	2	1	1
九龍東 - 觀塘	3	2	1	1	-
九龍東 - 黃大仙	1	1	-	-	1
九龍西 - 油尖旺	3	1	-	1	-
九龍西 - 九龍城	3	1	-	1	-
九龍西 - 深水埗	3	-	-	1	-
新界東 - 西貢	4	1	-	3	-
新界東 - 沙田	2	2	2	3	2
新界東 - 大埔	3	2	2	3	-
新界東 - 北區	2	3	1	-	1
新界西 - 葵青	4	2	-	1	1
新界西 - 荃灣	1	1	1	1	2
新界西 - 屯門	5	1	-	-	2
新界西 - 元朗	2	1	5	2	1
新界西 - 離島	-	2	1	1	1
其他 (報告中沒有說明地區)	6	5	9	4	4
小計	53	28	27	25	21
總數	154				

## 2010至2014年市民於不同時段目擊不明飛行物體(UFO)的數字

時段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00:00 - 01:59	9	2	3	1	2
02:00 - 03:59	3	2	2	1	-
04:00 - 05:59	4	-	1	-	-
06:00 - 07:59	4	-	-	-	1
08:00 - 09:59	1	-	-	-	1
10:00 - 11:59	1	1	-	-	1
12:00 - 13:59	1	-	-	4	1
14:00 - 15:59	-	-	-	-	-
16:00 - 17:59	2	1	-	1	4
18:00 - 19:59	6	6	3	6	1
20:00 - 21:59	6	5	8	1	2
22:00 - 23:59	12	6	2	5	3
其他(報告中沒有說明時間)	4	5	8	6	5
小計	53	28	27	25	21
總數	15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5)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天文台在現時有多少名「高級科學主任」？他們的職能為何？  
(b) 每位「高級科學主任」的薪金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15)

答覆：

- (a) 香港天文台現時有十六名高級科學主任，他們一般需要負責天氣預測，並擔任部組主管，領導同事提供包括天氣、氣候、地震、輻射、水文氣象、海洋物理、航空氣象、海洋氣象、應用氣象等方面的服務及進行有關研究。他們也需要執行戶外職務、輪班、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及惡劣天氣情況下工作。
- (b)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推算，每位高級科學主任的平均年薪開支為\$1,222,56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88)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自香港天文台向公眾發布9天的天氣預報，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以每日早上11:30所發出九天天氣預報為基礎，計算該預報對隨後九天的每天天氣狀況、最低/最高的溫度和濕度的平均準確程度。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65)

答覆：

香港天文台客觀驗證九天天氣預報，整體考慮包括風、天色、降雨、最高溫度、最低溫度、能見度等天氣元素。驗證結果顯示第一至三日、第四至七日和第八至九日天氣預報的平均準確度分別約90%、85%和8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89)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香港天文台現時在開放天氣數據予公眾的政策為何；有否提供任何標準模式(如JSON, XML和HTML等)讓公眾或服務提供者(網頁或手機應用程式)可在天文台網站或伺服器獲取所需舊有、即時和預報的各種天氣數據；有否參考外國的做法；會否收取費用；若要，香港天文台會否考慮免收，令公眾或服務提供者可以免費獲取資訊，從而使天文台的天氣資訊更廣泛流通，令公眾得益；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66)

答覆：

天文台向公眾提供的天氣資料依循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技術指引，天文台在其網站免費提供標準格式的實時天氣資訊、天氣預報和氣候數據，亦在政府資料一線通網站 (<https://data.gov.hk>) 以特定格式免費提供。相當多外國的氣象當局也以類似做法提供天氣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79)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1. 請列出2014-2015年度「香港社區天氣資訊網絡」涉及的開支;請列出2015-16年度推廣「香港社區天氣資訊網絡」的目標及具體預算為何。
2. 請列出2015-2016年度香港天文台發展社交網絡平台提供氣象服務的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3. 請列出2015-2016年度香港天文台加強向傳媒提供氣象服務的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4. 請列出手機應用程式「我的天文台」推出至今,其下載次數總數為何;請列出2015-2016年度香港天文台用於定期更新手機應用程式「我的天文台」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02)

答覆：

1. 「社區天氣資訊網絡」是香港天文台與香港理工大學合作的公眾教育項目，成員利用互聯網平台分享觀測數據，並向公眾提供實時天氣資訊。2015-16年度，「社區天氣資訊網絡」會舉辦「天氣觀測專題探究及天氣照片攝影比賽」，鼓勵學生親身觀測天氣，從而更認識天氣與氣候。天文台利用現有資源進行上述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2. 2015-16年度，天文台將繼續透過 YouTube、Twitter、新浪微博、微信及面書版專頁等社交網絡平台提供天氣資訊(包括天氣節目、天氣報告、惡劣天氣警告及地震信息)，推廣天氣觀測和氣象教育。天文台利用現有資源提供這些氣象服務，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3. 2015-16年度，天文台將會啓用一套專業的天氣圖像顯示系統製作電視天氣節目，以提高節目質素。新系統可以顯示更多本地及其它地區的氣象資料，並提供更多種類的數據，透過圖像及動畫更有效地傳遞天氣資訊。添置系統的所需費用約為140萬元。
4. 手機應用程式「我的天文台」推出以來，下載總數約4 780 000次(截至2015年2月底)。天文台利用現有資源更新應用程式，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83)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3) 時間標準及地球物理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2015-2016年度香港天文台舉辦氣候變化講座的預計次數及開支預算。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07)

答覆：

2015-16年度，香港天文台計劃舉辦約50次氣候變化講座，天文台利用現有人手及資源進行是項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69)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天文台計劃在2015-2016年度，購置新的激光雷達，以取代設在香港國際機場日趨老化的系統，請問新產品的性能對現有的裝置有何優點，購置的費用為何？

提問人：劉皇發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1)

答覆：

和現有系統比較，天文台擬購置的新激光雷達，將加長掃描距離及提升探測精確度，有助更準確探測和預報風切變。為機場南跑道及北跑道而設的激光雷達的核准預算每台均為997萬元<sup>1</sup>，最終費用視乎競爭性招標而定。

- 完 -

---

<sup>1</sup> 分別為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08 (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 分目8031ZF及8033ZF。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1)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天文台在2014-15年度提供新的炎熱天氣特別提示，以提高市民的防暑意識，並以試驗形式在其網頁推出香港暑熱指數，監察炎熱天氣情況。

- (a) 請列出提供上述新的炎熱天氣提示及暑熱指數涉及的開支、人手數目；及
- (b) 天文台有否繼續研究是否有需要引進一個新的向公眾發布的熱壓力指數？是否仍會如過往所指參考世界氣象組織的【通用熱氣候指數指引】以進行研究熱壓力指數的工作？若有，請列出有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支出。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4)

答覆：

- (a) 2014年，天文台推出新的炎熱天氣特別提示，並以試驗形式發放香港暑熱指數，該指數與世界各地採用的同類指數一致，反映溫度、濕度、風速及太陽照射等因素在炎熱天氣下對人體的影響。天文台利用現有人手及資源進行有關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b) 世界氣象組織尚未有推出熱壓力指數的國際通用指引，天文台在制定香港暑熱指數時，已參考世界多個地方的做法，並與本地大學合作研究，使指數更切合香港的實際環境。天文台會評估香港暑熱指數及炎熱天氣特別提示的效用，以求提供更佳的資訊服務。天文台利用現有人手及資源進行有關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2)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天文台在2015-16年度會進一步發展和推廣外展及公眾教育活動，讓市民增加對天災和氣候變化的認識，並提醒市民作出防備。請列出過往五年(包括2015-16年度)有關的教育推廣工作涉及的人手、開支，和開支項目內容。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5)

答覆：

香港天文台多年來一直提供多元化的公眾教育及外展活動，例如：一年一度的開放日、公眾及學校講座、天文台公眾導賞團、「社區天氣資訊網絡」計劃(由網絡成員利用互聯網分享觀測數據資料並向公眾實時發放)等。由2014年年初起，香港天文台更推出「氣象冷知識」電視天氣節目。天文台利用現有人手及資源負責有關工作，有關開支已納入天文台的撥款中，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8)

總目： (168) 香港天文台  
分目： ( )  
綱領： (1) 氣象服務  
管制人員： 香港天文台台長 ( 岑智明 )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香港天文台會購置新的激光雷達以及短程激光雷達。請問當局：

1. 在2014-15年度有否招標購置新的激光雷達？如有，最終中標的雷達涉資金額多少？如否，原因為何。
2. 兩款雷達分別涉及撥款多少？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7)

答覆：

1. 新的激光雷達招標程序已在2015年3月展開並正在進行中，而短程激光雷達尚未展開招標程序，最終開支視乎競爭性招標而定。
2. 為機場南跑道及北跑道而設的激光雷達的核准預算每台均為997萬元，而短程激光雷達的核准預算為210萬元<sup>2</sup>。

- 完 -

---

<sup>2</sup> 分別為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08(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分目8031ZF, 8033ZF及8034ZF。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06)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於過去，《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經常被受輿論批評，指「大門已啟，小門未開」。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a) 於過去三年，當局每年與內地官方、半官方及非官方單位進行協商的數目分別為何；以及當中每年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分別為何；及

(b) 於過去三年，當局每年收到本港前往內地投資而需尋求協助的人士數目為何；當中每年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恒鑠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7)

答覆：

特區政府非常重視《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的有效落實。我們一直與中央、省、市政府保持緊密合作，積極處理及跟進業界在內地利用CEPA開放措施時遇到的問題。過去3年，工業貿易署聯同各政策局及部門與內地當局共召開7次會議，包括落實CEPA專題高官會、CEPA聯合工作小組會議，以及粵港落實CEPA服務業合作專責小組會議，討論業界反映的CEPA落實問題，取得良好成果。另一方面，特區政府於內地不同省市與當地政府合辦了5次CEPA研討會，加深內地官員對CEPA優惠措施的認識，及鼓勵他們落實有關配套安排，協助業界更有效地利用CEPA進入內地市場。特區政府各有關政策局和部門以及駐內地辦事處亦不時與其內地對口單位就CEPA的落實事宜以不同形式交流協商。

工業貿易署提供免費的CEPA資訊及諮詢服務，過去3年，本署每年平均接獲約11 000宗有關CEPA的查詢，當中未有細分有關在內地投資尋求協助的數字。

有關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署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70)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內政府當局稱會在2015-16年度會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的進一步開放，以達至在「十二五」規劃期末內地和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以及促進《安排》及其補充協議的有效落實。而據了解工業貿易署轄下的內地部主要負責上述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在2015-16年度，工業貿易署轄下的內地部的主要職責為何、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全年薪酬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工業貿易署內地部主要負責香港與內地的雙邊貿易關係，當中包括《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進一步開放、實施、宣傳和推廣；以及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政策。此外，內地部亦負責處理本署的部分簽證服務，包括未經加工鑽石發證計劃、簽發消耗臭氧層物質進出口證、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方案及艙單查核服務。

在2015-16年度內地部編制有67個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為3,432萬元，而其他運作開支已納入工業貿易署整體工作的開支預算中，所涉及的開支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92)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演辭提到有數以千計的香港居民在內地設立個體工商戶，享受CEPA的優惠待遇，請按其營業範圍、營業所在省市、經營年期，分別列出過去三年香港居民在內地設立個體工商戶的申請獲批數目。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

答覆：

香港居民在內地設立個體工商戶，可根據CEPA相關條款直接向內地部門申請而無需先向工業貿易署申請「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書」，有關香港居民在內地設立個體工商戶的整體數字來自內地部門提供的數據，當中沒有提及營業範圍、所在省市、經營年期，以及申請獲批數目等具體資料。根據內地部門提供的資料，截至2014年6月底，內地共註冊香港個體工商戶六千多戶，從業人員18 000人，資金數額5.8億元人民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94)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 (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按「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經營」、「指定專業人士」、「根據《公司條例》成立為法團或註冊的公司」、他們申請的服務行業、經營年期及續期次數，分別列出過去三年的「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書」申請數目和批出數目。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

答覆：

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 附件5的規定，在香港服務提供者為「法人」的情況下，該服務提供者必須在向內地審核機關申請取得CEPA中的優惠待遇時，提交香港特區政府簽發的《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證明書》)。「法人」指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或設立，並領有商業登記證的獨資、合資、合夥企業或其他非法團實體、法團或公司。在香港服務提供者為「自然人」(即香港永久性居民)的情況下，該服務提供者毋須提交《證明書》。

按申請的服務行業分類，過去三年的《證明書》申請數目和批出數目如下(註：由於《證明書》申請人只須提交文件證明其在遞交申請前已在香港從事實質性商業經營連續三年(或五年)，而毋須申報經營年期，工業貿易署未有相關資料)：

2012年：

	行業	申請數目		批出數目 <sup>1</sup>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1	法律服務	4	3	4	3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2)	(1)	(2)	(1)
2	醫療及牙醫服務	12	5	12	5
3	房地產服務	2	1	2	1
4	建築專業服務及建築及相關 工程服務	15	13	14	12
5	人員提供與安排服務	57	31	54	29
6	計算機及其相關服務及信息 技術服務	4	1	2	1
7	增值電信服務	12	8	11	8
8	電信服務	1	0	1	0
9	視聽服務	29	8	28	8
10	文娛服務	7	2	6	2
11	分銷服務	15	11	14	11
12	保險及其相關服務	6	3	6	3
13	銀行及其他金融服務	6	6	6	6
14	證券期貨服務	1	1	1	1
15	與旅遊相關的服務	14	6	16	7
16	環境服務	1	1	1	1
17	運輸服務及物流服務	182	140	181	134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2)	(0)	(2)	(0)
18	航空運輸服務	110	32	108	32
19	廣告服務	26	10	25	9
20	印刷服務	43	0	42	0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12)	(0)	(12)	(0)
21	攝影服務	1	0	1	0
22	會議服務和展覽服務	2	1	2	1
23	管理諮詢與相關的服務	9	3	9	3
<b>合計:</b>		<b>559</b>	<b>286</b>	<b>546</b>	<b>277</b>

<sup>1</sup>個別行業出現批出數目多於申請數目的情況，是由於部分申請是在上一年度遞交，之後於翌年批出。

2013年：

	行業	申請數目		批出數目 <sup>1</sup>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1	法律服務	3	1	3	1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1)	(1)	(1)	(1)
2	會計、審計和簿記服務	2	1	1	0
3	教育服務	1	0	1	0
4	醫療及牙醫服務	6	3	6	3
5	其他人類健康服務	2	0	2	0
6	房地產服務	4	2	4	2
7	建築專業服務及建築及相關 工程服務	7	6	7	7
8	自然科學和工程學的研究和 實驗開發服務	1	0	1	0
9	人員提供與安排服務	42	13	42	14
10	計算機及其相關服務及信息 技術服務	2	2	2	2
11	增值電信服務	9	6	9	6
12	電信服務	1	1	1	1
13	視聽服務	21	9	22	9
14	文娛服務	10	3	11	3
15	分銷服務	8	8	9	8
16	保險及其相關服務	4	2	4	2
17	銀行及其他金融服務	1	1	1	1
18	證券期貨服務	3	2	3	2
19	與旅遊相關的服務	11	5	10	4
20	運輸服務及物流服務	177	104	176	105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1)	(0)	(1)	(0)
21	航空運輸服務	146	52	143	49
22	廣告服務	18	5	19	6
23	商標代理服務	2	1	2	1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2)	(1)	(2)	(1)
24	印刷服務	24	3	24	3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7)	(0)	(7)	(0)
25	會議服務和展覽服務	1	1	1	1
26	管理諮詢與相關的服務	4	0	4	0
27	行政及支援服務	2	0	2	0
28	其他商業服務	3	0	3	0

	行業	申請數目		批出數目 <sup>1</sup>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29	與製造業有關的服務	4	0	4	0
合計:		<b>519</b>	<b>231</b>	<b>517</b>	<b>230</b>

2014年：

	行業	申請數目		批出數目 <sup>1</sup>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1	法律服務	3	1	3	1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2)	(0)	(2)	(0)
2	教育服務	1	0	1	0
3	醫療及牙醫服務	14	8	12	8
4	其他人類健康服務	2	0	2	0
5	房地產服務	3	3	3	3
6	建築專業服務及建築及相關 工程服務	14	12	14	12
7	人員提供與安排服務	39	22	38	20
8	計算機及其相關服務及信息 技術服務	2	2	2	2
9	增值電信服務	10	7	10	7
10	電信服務	2	0	1	0
11	視聽服務	26	16	26	16
12	文娛服務	8	3	8	3
13	分銷服務	21	10	21	10
14	保險及其相關服務	6	4	5	4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服務	6	5	6	5
16	證券期貨服務	5	1	5	1
17	與旅遊相關的服務	16	8	16	8
18	運輸服務及物流服務	184	132	181	128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2)	(2)	(2)	(2)
19	航空運輸服務	153	52	156	53
20	廣告服務	28	13	27	12
21	商標代理服務	1	0	1	0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1)	(0)	(1)	(0)
22	印刷服務	7	2	8	2
	(其中由獨資、合夥或其他非法人團體 經營提出):	(1)	(0)	(1)	(0)
23	攝影服務	2	1	2	1



	行業	申請數目		批出數目 <sup>1</sup>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總數目	其中有關 續期申請
24	會議服務和展覽服務	4	1	4	1
25	管理諮詢與相關的服務	9	3	8	3
26	行政及支援服務	2	0	2	0
27	商業保理服務	2	0	2	0
28	租賃服務	1	0	1	0
29	其他商業服務	2	0	2	0
30	與製造業有關的服務	1	0	1	0
<b>合計:</b>		<b>574</b>	<b>306</b>	<b>568</b>	<b>300</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70)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提供過去5年由不同地區輸入本港的食米數據？

年份	產地				
	泰國	越南	日本	台灣	其他地區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19)

答覆：

下表顯示過去5年由不同地區輸入本港的食米數據，本港食米的主要供應地為泰國、越南及中國內地。

年份	產地								
	泰國	越南	中國內地	澳洲	美國	日本	柬埔寨	台灣	其他地區
2010	218.4 (67.5%)	58.7 (18.1%)	41.5 (12.8%)	2.0 (0.6%)	0.8 (0.3%)	0.7 (0.2%)	0.07 (微量)	0.3 (0.1%)	1.2 (0.4%)
2011	203.9 (60.7%)	94.7 (28.2%)	31.3 (9.3%)	3.1 (0.9%)	0.6 (0.2%)	0.9 (0.3%)	0.8 (0.2%)	0.4 (0.1%)	0.4 (0.1%)
2012	156.9 (51.0%)	109.3 (35.5%)	24.3 (7.9%)	6.9 (2.2%)	5.2 (1.7%)	1.0 (0.3%)	0.5 (0.2%)	0.6 (0.2%)	3.2 (1.0%)
2013	146.8 (44.7%)	137.2 (41.8%)	25.6 (7.8%)	6.2 (1.9%)	6.7 (2.0%)	1.3 (0.4%)	0.8 (0.2%)	0.6 (0.2%)	3.3 (1.0%)
2014	154.3 (48.2%)	126.4 (39.5%)	23.8 (7.5%)	6.1 (1.9%)	4.1 (1.3%)	1.7 (0.5%)	1.2 (0.4%)	0.8 (0.3%)	1.4 (0.4%)

(單位：千公噸；括號內乃佔總數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3)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在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中，2015-16年度將會增設2個職位，請告知本委員會，增設原因為何？職位的詳情為何？主要負責哪些工作？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

答覆：

綱領（3）下，本署在2015-16年度會增設2個二級助理貿易主任職位，以取代現時3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去處理「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批核工作。增設職位的開支，由減省職位的開支抵銷，故此並不涉及額外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0)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在2015-16年會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請問當局在2014-15年度內，這方面的工作內容為何？開支有多少？有何成效？在新一年度的具體措施又如何？會否因應外圍經濟環境轉變而增加開支去協助業界適應市場？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1)

答覆：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直致力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

2014-15年度，本署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此外，本署不時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在2014-15年度，就此共發出了約700份相關通告。工貿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200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

而面對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本署在2014-15年度內的相關工作內容及成效如下：

- (i) 密切留意貿易伙伴貿易法規的轉變以及針對港產貨品的貿易救濟措施，透過貿易通告迅速地向本港貿易商和生產商發放有關資訊及提供意見，並就任何不公平或無理的指控和措施適時提出抗辯；

- (ii) 推動與其他經濟體(包括新興市場)的貿易和投資合作；以及
- (iii) 參與區域經濟合作組織事務，尤其是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及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的工作，與其他成員商討區域和全球經濟環境轉變帶來的挑戰和應對方法，推動區域經濟增長和融合，改善區內營商環境。

在2015-16年度，本署會繼續密切留意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為業界提供適切的協助，以及加強與其他經濟體的貿易和投資合作。由於歐美傳統市場前景持續不明朗，我們會繼續加強與新興市場的聯繫，並鼓勵和支援業界開拓新興市場。

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和全球經濟環境轉變的工作屬於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一部分，所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整體對外貿易關係工作的開支預算中，難以將相關人手和財政資源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1)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支援及促進貿易的工作上，工業貿易署會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會就內地各項對商業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事宜，與內地當局及本地業界緊密聯繫，並向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關注；請問在過去的2014-15年度有關工作的成效如何，特別是影響中小企業的有關事宜？曾與哪些內地省市部門作出聯繫？進行過什麼實質工作？耗用了多少開支？在新一年度將會如何落實這方面的工作，有何具體措施和目標？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2)

答覆：

2014-15年度，工業貿易署（工貿署）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透過「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此外，本署不時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在2014-15年度，就此共發出了約700份相關通告。工貿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200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

上述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署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2015-16年度，工貿署會繼續推行以上措施，協助港資企業在內地營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47)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在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的其中一項工作，是協助香港企業發展和推廣品牌，以加強企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近年政府表示要協助推廣「香港品牌」，工業貿易署在2014-15年度在這工作範疇上做了什麼？涉及開支多少？在2015-16年度會如何推行相關工作，詳情為何？有何具體措施？預計開支多少？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3)

答覆：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直致力協助企業發展品牌及拓展內地及海外市場，工貿署的「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為中小企業參與出口市場推廣活動提供資助；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則資助非分配利潤機構推行協助提升香港中小企業整體或個別行業中小企業競爭力的項目。上述基金在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支出約為2.38 億元，而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為2.62億元。

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建議向上述基金注資15億元，並推出改善措施，以加強兩項基金對中小企業的支援。「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方面，我們建議把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提高至500萬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方面，我們建議擴闊資助範圍，以涵蓋更多種類的出口推廣活動。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諮詢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及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此外，2012年6月推出10億元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向香港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企業提升他們在內地的競爭力和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截至2014年12月底，分別有267宗及44宗申請獲得「專



項基金」下的「企業支援計劃」及「機構支援計劃」批出資助，總資助額約為2.628億元。另有19宗企業的申請獲有條件批核，有關申請最終批核與否及其資助金額有待申請企業提交進一步資料才能確定。

另一方面，在2014-15 年度，工貿署與香港貿易發展局、本地商會和各相關團體合作舉辦研討會，邀請香港、內地及海外的知名企業家和專家，分享建立品牌及開拓市場策略的經驗。工貿署亦會透過不同渠道(如品牌推廣網站)，為企業提供與發展品牌有關的實用參考資料。有關工作在2015-16 年度會繼續進行，涉及開支由工貿署的經常開支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3)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 (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工業貿易署的工作宗旨是支援和推動香港中小型企業及工業的發展；請告知本會，當局過去一年在推動香港工業發展上，有何具體工作，投放了多少資源或開支？在2015-16年度，又有何新的工作計劃去推動香港的工業發展？涉及開支多少？例如，近年有不少在內地設廠的工業家有意回流香港發展，當局會否提供支援？若會，具體措施為何？會投放多少資源？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鍾國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2014-15年度，工業貿易署(工貿署)與業界及商會緊密溝通，就業界關注的問題，提供適切的協助，並透過諮詢委員會，例如「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紡織業諮詢委員會」及「中小型企業委員會」等，與業界商討影響工商業發展及支援業界的事宜。工貿署又透過不同渠道向企業包括廠商提供最新的市場資訊及諮詢服務，以及推行多項資助計劃(包括「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及「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以提升各行各業企業的競爭力。

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建議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注資15億元，並推出改善措施，以加強兩項基金對中小企業的支援。「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方面，我們建議把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提高至500萬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方面，我們建議擴闊資助範圍，以涵蓋更多種類的出口推廣活動。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諮詢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及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政府的政策，是為業界締造有利的營商條件，及提供適切的支援，讓業界發揮所長。就工業發展方面，一些用地量高或低增值而勞工密集的行業，受制於香港有限的土地和人力資源，對創造優質就業機會，以及香港的長遠經濟發展未必有幫助。故此我們認為需要將資源投放於高增值或高技術，並且有優勢或發展潛質的行業或工序。政府現行的多項措施，包括工貿署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為企業包括有意回流返港的企業在融資及提升整體競爭力等方面提供支援。

上述工作的支出已納入相關政策局／部門的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68)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下的進一步開放，以達至在「十二五」規劃期末內地和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以及促進《安排》及其補充協議的有效落實。請問當局來年有關工作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以及《安排》落實至今的成效為何，過程中有哪些地方需要檢討或理順？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協助本港業界進入內地市場，為業界爭取多方面優惠及便利、降低市場准入門檻、放寬業務範圍等。去年12月，內地與香港在CEPA下簽署《關於內地在廣東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協議》，率先在廣東省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在此基礎上，特區政府會繼續積極爭取內地在廣度及深度上對香港服務業進一步開放，以期到今年年底達至內地和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

特區政府也非常重視CEPA的有效落實，我們一直與中央、省、市政府保持緊密合作，積極處理及跟進業界在內地利用CEPA開放措施時遇到的問題。為進一步完善落實CEPA措施的機制，特區政府與國家商務部設立聯合工作小組，討論業界反映的在地方層面遇到的CEPA落實問題，取得良好成果。

此外，工業貿易署亦提供免費的CEPA資訊及諮詢服務，並與內地有關單位建立通報機制，跟進開放措施的相關法規及實施細則的發布和更新，並將有關資訊在CEPA網站內發布，供業界參考。

一如以往，我們將不時檢討並適時改進上述各機制，並與內地方繼續緊密合作，協助業界善用CEPA開放措施，進一步拓展內地市場。

以上與CEPA有關的工作由政府不同的單位進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負責制定CEPA的整體政策；工業貿易署統籌有關CEPA進一步開放和落實已開放措施的雙邊討論；各政策局及部門則負責處理各相關服務領域的開放和具體落實事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財政資源，由相關政策局或部門各自負責，我們未有統計實際數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3)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綱領： -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協助香港企業發展和推廣品牌，以加強企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當中包括負責推行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下的機構支援計劃，以支持香港企業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地的內銷市場。請問當局過去五年共使用多少開支和人手，協助工業界升級轉型，並提升中小企長遠競爭力；而下年度預算開支增加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推出，截至2014年12月底，「專項基金」下的「機構支援計劃」已處理103宗申請，其中44宗申請獲得批出資助，總資助額約為1.43億元。2015-16年度「機構支援計劃」的預算支出為0.453億元。

此外，工業貿易署亦推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資助非分配利潤組織（包括工商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等）推行項目，以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中小企業的競爭力。自2010年4月至2015年2月底，「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共處理178宗申請，其中93宗申請獲得批出資助，總資助額約為1.10億元。2015-16年度「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的預算支出為0.24億元。

有關推行「機構支援計劃」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所需的人手及開支，已納入工業貿易署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7)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的主要工作包括緊密聯繫業界並與內地當局商討，以支持和幫助業界適應內地政策的轉變。當局過去有關工作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成效分別為何？會否放寬《稅務條例》第39E條以協助業界，若會，有關工作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直致力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的轉變。

本署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透過我們與內地各級當局的緊密聯繫（包括「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此外，本署不時向港資企業發放資料通告，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在2014-15年度，就此共發出了約700份相關通告。工貿署的網站亦載有內地經貿資訊的專題網頁，至今已與約200個內地政府機關設立的經貿資訊網站建立連結，方便港商在同一平台上取得內地經貿資料。上述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本署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我們注意到港資企業在珠三角地區近年由「來料加工」轉型至「進料加工」的情況，並理解業界希望特區政府放寬《稅務條例》第39E條的限制。我們了解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0年11月完成有關應否放寬《稅務條例》第39E條的限制的檢討工作，結論是基於香港稅制既有的「地域來源徵稅」和「稅務對稱」等基本原則，以及有關轉讓定價的問題，所以沒有理據放寬現時第39E條的限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92)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監察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因應食物及衛生局對配方粉在本港的供應情況所作的各項檢討的結果，作出適當調整。請問當局來年有關工作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以及措施落實至今的成效為何，能否達至當初的目標，以打擊水貨客把大量配方粉運離香港而引致的配方粉嚴重短缺問題；過程中有哪些地方需要檢討或理順？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7)

答覆：

根據《食物安全條例》(第612章)，所有配方粉的進口商須向食物環境衛生署登記。工業貿易署一般只會向已根據上述條例登記的配方粉進口商，或根據上述條例獲豁免登記的進口商簽發出口許可證，出口許可證申請人提出申請時，須提交進口單據，以證明擬出口的配方粉是直接從外地進口，相關開支已納入工業貿易署的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指出，自從《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修訂規例》)實施以來，與配方粉相關的水貨活動明顯減少，零售點方面，儘管有一些受歡迎牌子的配方粉有時仍會出現短缺，但配方粉供應也已經較為穩定。

配方粉嚴重短缺的情況跟本港配方粉供應鏈失效有很大的關連。食衛局會繼續透過配方粉供應鏈委員會(註1) 跟進及監察供應商完善供應鏈的工作。食衛局會聽取該委員會及立法會相關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視乎配方粉供應鏈的改善進度，才決定政府往



後就《修訂規例》的取態，有關工作會由食衛局現有人手和資源應付，而涉及的人力需求未能分開計算。

為跟進及監察供應商推行的完善供應鏈工作，食衛局在2014-15財政年度委託了顧問公司定期進行兩項調查，即：-

- 配方粉零售供應及價格情況調查；以及
- 本地消費者購買配方粉經驗及對使用預訂服務意向的調查。

上述最新的調查結果顯示，缺貨情況有所緩和，但個別品牌在零售層面仍有一定程度的短缺，個別地區的缺貨率亦較為高。食衛局已敦促有關的供應商積極跟進調查結果，以確保穩定及充足的配方粉供應予本地嬰幼兒。

註1：政府在2013年7月成立了配方粉供應鏈委員會，研究配方粉供應鏈改善措施，並向政府提出建議，成員包括14名非官方人士，當中包括主要配方粉供應商、零售商、家長、物流界、相關學術界，以及消費者界別的人士。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55)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2015-16年度撥款為113.9百萬元，請問當局本年度會如何：

- (1) 維持及加強香港與其貿易伙伴的貿易關係；及
- (2) 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和全球的經濟環境轉變？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0)

答覆：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直致力維持及加強香港與其貿易伙伴的貿易關係，以及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

本署在2015-16年度內的相關工作如下：

- (i) 透過不同渠道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關注和意見；並向有關當局反映業界的意見及商討支援業界的措施；
- (ii) 密切留意貿易伙伴貿易法規的轉變以及針對港產貨品的貿易救濟措施，透過貿易通告迅速向本港貿易商和生產商發放有關資訊及提供意見，並就任何不公平或無理的指控和措施適時提出抗辯；
- (iii) 推動與其他經濟體的貿易和投資合作，包括尋求締結自由貿易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

- (iv) 加強與新興市場的聯繫，並鼓勵和支援業界開拓新興市場；以及
- (v) 參與區域經濟合作組織事務，尤其是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及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的工作，與其他成員商討區域和全球經濟環境轉變帶來的挑戰和應對之道，推動區域經濟增長和融合，改善區內營商環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02)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以下工業貿易署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算的人數、全年薪酬、房屋津貼、外訪開支、酬酢開支等津貼：

- 署長
- 副署長
- 助理署長
- 高級私人秘書
- 一級私人秘書
- 二級私人秘書
- 高級新聞主任
- 新聞主任
- 部門秘書
- 副部門秘書
- 高級資訊科技主任
- 首席貿易主任
- 貿易主任
- 助理貿易主任
- 貿易管制主任
- 資訊科技主任
- 高級文書主任
- 經理
- 文書主任
- 高級會計主任
- 會計主任

- 高級系統經理
- 首席技術主任
- 高級技術主任
- 助理會計經理
- 系統經理
- 一級系統分析
- 合約項目經理
- 首席行政主任
- 高級行政主任
- 行政主任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15)

答覆：

工業貿易署在2015-16年度的公務員人手編制及薪酬開支預算如下 -

職系	職位數目	薪金按薪級中點 預算值(萬元)
政務主任(首長級)	10	1,982.6
政務主任(非首長級)	1	122.3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2	775.1
文書助理	52	945.0
文書主任	164	4,725.8
電腦操作員	10	336.9
機密檔案室助理	3	83.6
電腦資料處理員	3	58.1
行政主任(首長級)	1	155.3
行政主任(非首長級)	15	1,052.8
電訊督察／電訊監督	6	331.1
汽車司機	2	38.7
辦公室助理員	9	144.2
法定語文主任	3	147.5
私人秘書	19	595.2
攝影員	2	36.3
產業看管員	2	31.3
統計主任	2	72.5
統計師	1	81.9
打字督導	1	41.2
助理物料供應員	1	18.2
物料供應服務員	1	15.6

職系	職位數目	薪金按薪級中點 預算值(萬元)
物料供應主任	1	62.2
物料供應員	3	83.9
電訊工程師	1	67.4
貿易管制主任	3	148.3
貿易主任	152	11,857.8
庫務會計師	3	293.6
打字員	9	163.6
一級工人	2	31.3
二級工人	4	57.8
總計：	498	24,557.1

以上各公務員職系人員的房屋津貼根據有關人員的聘用條款及相關的規例和指引發放，有關支出並非由總目181支付。

工業貿易署人員會因應工作需要，例如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與貿易伙伴商討經貿協定、推進與各地經貿合作、與內地商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事宜，以及與本港工商各界聯繫，進行公務外訪及安排酬酢，在2015-16年度公務外訪及酬酢的開支預算分別約為830萬元及30萬元，所有公務外訪及酬酢開支均須符合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以確保有效監管及公帑用得其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32)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 a) 過去五年，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接獲的申請數目、批出撥款的項目數目、每個獲撥款項目獲資助的平均款項是多少？
- b) 過去五年，署方運用於推廣基金的宣傳及檢討成效的開支是多少？在2015-2016年度，署方就該基金的宣傳工作計劃及分項開支預算是多少？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47)

答覆：

過去五年，「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基金)接獲的申請數目、獲批的申請數目及獲批申請的平均資助額如下：

財政年度	接獲申請數目	獲批申請數目	獲批申請的平均資助額
2010 - 11	26 157	23 757	\$13,458
2011 - 12	21 241	19 191	\$14,441
2012 - 13	18 192	16 461	\$15,112
2013 - 14	19 040	15 891	\$16,017
2014 - 15*	15 661	11 582	\$16,151

\*截至2015年2月底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一向密切留意市場的變化和中小企業的需要，並不時檢視基金的運作，務求能為中小企業提供適切的支援。過去五年，工貿署代表曾出席多個中小

企業組織及商會舉辦的研討會，向中小企業推廣基金。我們亦透過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展覽會、宣傳單張、網站等渠道向中小企業介紹基金。來年我們會繼續透過上述途徑，向更多中小企業推廣基金。有關工作的人手及支出，已納入工貿署的編制及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33)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中提到政府會繼續透過專項基金，協助香港企業升級轉型、發展品牌和拓展內銷市場，以提升在內地市場的競爭力。請局方告知基金至今已經收到的申請是多少？當局至今成功批出的申請有多少宗？批出的金額是多少？有否跟進已批核的個案，評估其成效，進而持續優化專項基金的運用；若有，詳情為何，過去三年用於評估的開支是多少？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於2012年6月25日推出，截至2014年12月底的審批情況表列如下 –

	企業支援計劃	機構支援計劃
已處理的申請 (撇除所有撤回的申請)	890宗	103宗
獲批申請	267宗 (並未包括19宗獲有條件批核的申請，有關申請最終批核與否及其資助金額有待申請企業提交進一步資料才能確定)	44宗
獲批申請總資助額	約1.19億元	約1.43億元

	企業支援計劃	機構支援計劃
成功率	32.1% (包括獲批申請及獲有條件批核申請)	42.7%
最高資助額	500,000元	500萬元
最低資助額	15,000元	720,720元
平均資助額	約450,000元	約330萬元
不獲批申請	604宗	59宗
已完成項目	24宗	9宗

獲資助項目絕大部分仍在進行中，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專項基金」的運作情況，並在合適時間評估成效。相關開支已納入工業貿易署的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55)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計劃在 2015-16年度監察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因應食物及衛生局對配方粉在本港的供應情況所作的各項檢討的結果作出適當調整。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往一年申請配方粉出口簽證的宗數和貨量為何？
- (2) 以上數字與過往比較如何？
- (3) 有否投入額外資源（包括人手）處理相關工作；若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工業貿易署過往兩年所發出配方粉簽證的數目和涉及配方粉的數量如下：

	發出簽證數目	涉及配方粉數量
2013年 (自簽證規定於3月1日生效以來至12月31日)	8 119	936 萬公斤
2014年	13 673	1 380 萬公斤

工業貿易署在2015-16年度無需投入額外資源處理相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56)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推行各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過去一年各項資助計劃的使用率、壞帳率和壞帳金額，以及現時仍可動用的資源分別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在 2015-16年度，工業貿易署會繼續推行現時三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即「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協助企業融資、拓展出口市場和提高整體競爭力。

自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底，「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共批出951宗申請，涉及信貸保證額約11億元。計劃的核准信貸保證承擔總額為300億元。截至2015年2月底，計劃累計批出約218億元的信貸保證額，佔承擔總額約73%，可用餘額約82億元。計劃的累計淨壞帳索償金額約4.26億元，壞帳率約1.95%。

自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底，「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分別批出11 582宗及14宗申請，涉及的資助額分別約為1.9億元及1,500萬元。兩項基金的聯合核准承擔總額為37.5億元。截至2015年2月底，兩項基金累計批出資助額合共約33.4億元，佔承擔總額約89%<sup>1</sup>，可用餘額約4.1億元。2015-16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建議

<sup>1</sup> 在計算承擔額的使用率時，除「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外，「中小企業培訓基金」下已批出的資助額(即2.6億元)也納入計算。「中小企業培訓基金」已由2005年7月1日起停止接受申請。

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及發展支援基金」注資15億元，並推出改善措施，以加強兩項基金對中小企業的支援。「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方面，我們建議把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提高至500萬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方面，我們建議擴闊資助範圍，以涵蓋更多種類的出口推廣活動。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諮詢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及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71)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過去3年分別每年發出逾40萬張戰略物品許可證。請列出每年發出的簽證中，涉及甚麼物品、數量、涉及金額和運往甚麼國家；當中多少物品是經香港作轉運，分別涉及甚麼物品、數量、涉及金額、由甚麼國家運來港和運往甚麼國家。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0)

答覆：

根據《進出口(戰略物品)規例》，必須取得工業貿易署發出的許可證才可進出口的戰略物品，包括軍需物品(例如槍械、彈藥、炸藥等)及兩用物品(即可轉化為武器用途的工業用品)，例如某些化學品、電訊及資訊安全產品等。

過去三年(2012、2013及 2014年)，工業貿易署每年發出超過四十萬張戰略物品許可證，涉及的物品超過百分之九十五為電子、電訊及資訊安全產品，均為常見的兩用物品。大部分經港的兩用物品均屬轉運，有關物品的進出口地主要包括內地、美國、新加坡及台灣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5)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工業貿易署就配方粉出口有相關簽證安排，確保本港有足夠配方粉供本港嬰幼兒食用。

請問：

1. 自署方實施相關安排以來，每年分別有多少宗申請簽證安排，當中批准發出簽證和拒絕簽證分別有多少宗？
2. 拒絕簽證的申請基於甚麼理由？請列出各種原因和數目。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根據《食物安全條例》（第612章），所有配方粉的進口商須向食物環境衛生署登記。工業貿易署一般只會向已根據上述條例登記的配方粉進口商，或根據上述條例獲豁免登記的進口商簽發出口許可證。出口許可證申請人在提出申請時，須提交進口單據，以證明擬出口的配方粉是直接從外地進口的。

配方粉出口簽證規定於2013年3月1日實施，至同年12月31日，工業貿易署發出8 119個配方粉出口許可證；同期，共有4宗申請因證明文件不齊全而被拒絕。於2014年，工業貿易署發出13 673個許可證，該年沒有拒絕簽證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1)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既然要支援中小企，想必有投放財政資源及人手了解香港中小企狀況，就此，請列出過去三年，香港有多少中小企成立；多少中小企結業；結業中小企的平均經營年期；多少中小企上市；以及政府了解這些狀況所涉及的財政資源。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6)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過去3年的中小企業數目如下，當中包括以不同形式經營(如註冊公司、合夥及獨資)並在香港有實際業務及聘用人員的中小企業，我們並無有關中小企業成立、結業、平均經營年期及上市的統計資料。

年份	中小企業數目
2014*	318 143
2013	314 282
2012	307 784

\*註：截至2014年9月的數字

有關工作的支出已納入相關政策局/部門的撥款內，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5)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現時有部分早年遷往內地經營的港資廠商，打算回流香港經營，過去三年，政府接獲多少宗來自這類廠商的查詢、求助、投訴個案？政府為此使用了多少財政資源及人手？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40)

答覆：

過去三年，工業貿易署並沒有接獲早年遷往內地經營而打算回流香港經營的港資廠商提出查詢、求助或投訴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1)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即2012/2013、2013/2014、2014/2015)旅遊業相關企業申請「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情況，包括數量及金額。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工業貿易署轄下的三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即「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與旅遊業相關企業(包括旅遊業、食肆及酒店業)的申請數字如下：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2012-13	2013-14	2014-15 <sup>註2</sup>
接獲申請數目 <sup>註1</sup>	36	25	33
獲批申請數目	31	22	29
獲批貸款額(百萬元)	72.0	50.0	51.3
獲批信貸保證額(百萬元)	36.2	24.8	26.2

###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sup>註3</sup>

	2012-13	2013-14	2014-15 <sup>註2</sup>
接獲申請數目 <sup>註1</sup>	5	1	2
獲批申請數目	2	2	1
獲批資助額(百萬元)	3.41	1.30	1.15

###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2012-13	2013-14	2014-15 <sup>註2</sup>
接獲申請數目 <sup>註1</sup>	32	42	27
獲批申請數目	32	42	26
獲批資助額(元)	482,913	674,895	351,935

至於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在「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的「特別優惠措施」，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與旅遊業相關企業(包括旅遊業、餐飲服務業及酒店與款待服務業)的有關數字如下<sup>註4</sup>：

	2012-13 <sup>註5</sup>	2013-14	2014-15 <sup>註2</sup>
獲批申請數目	108	36	34
獲批貸款額(百萬元)	385.05	124.13	81.46
獲批信貸保證額(百萬元)	308.04	99.31	65.17

註1：由於遞交申請及批出申請可能會跨越兩個財政年度，因此獲批申請數目可能與同年度接獲申請數目並不完全對應。

註2：截至2015年2月。

註3：「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的申請者為非分配利潤組織如商會及行業組織等。

註4：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並無備存申請的行業分類數字。

註5：「特別優惠措施」在2012年5月31日推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2)

總目： (181) 工業貿易署  
分目： ()  
綱領：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管制人員： 工業貿易署署長（麥靖宇）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國際旅遊展(ITE)是本地唯一、達28年歷史的旅遊展，每年吸引的海外賣家/參觀者也有所上升，是本地旅行社一個拓展海外業務、建立合作伙伴關係的良好平台。

以往中小型旅行社參加ITE可申請「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惟當局自2013年起修改了資助範圍，若公眾展期超過總展期三份之一便不合資格。由於ITE展期共四天，兩天對業內人士，兩天對公眾人士，不符合新規定，故旅行社未能再獲得有關基金資助。

請告知上述改動的理據，估計因此受影響的申請數量、涉及多少金額？是否會考慮調整有關做法，幫助有需要的中小企？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工業貿易署的「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自2001年開始推行，旨在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藉此協助企業擴展出口業務。為符合基金的政策目的，本地展覽會一向須以出口市場為主才屬於基金的資助範圍。工業貿易署於2011年就本地展覽會如何才能符合「以出口市場為主」的規定進行檢討並制定客觀準則，明確規定本地展覽會應以境外或本地業內人士為主要對象；如展覽會容許公眾入場，應只限於最後一天，而對公眾開放的時間不能超過整個展覽會舉辦時間的三分之一。有關準則列載於基金的申請指引，對2012年1月1日及以後舉辦的本地展覽會適用。

由於「香港國際旅遊展」的四天展期內，首兩天對業內人士開放，餘下兩天對公眾開放，因此該展覽會並不符合上述準則。

由2012年至2014年，基金共批出超過46 000宗申請，當中約36%的申請資助企業參加本地展覽會，跟2011年(即實施上述準則前)的百分比大致相若。工業貿易署現階段沒有計劃調整上述準則。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的變化及中小企業的需要，適時完善基金的運作。

- 完 -